中華三菱誠摯的關心與叮嚀！

快快樂樂出門，平平安安回家！

☺ **請繫好安全帶！**
(全部的乘坐人員)

▶詳情請參閱 5-11 頁說明。

☺ **兒童請乘坐安全座椅於後座！**

▶詳情請參閱 5-20 頁說明。

☺ **酒後請勿駕車！**

▶詳情請參閱第 0-8 頁說明。

☺ **行經霧區請保持安全車距，並開亮霧燈！**

▶詳情請參閱 6-30 頁說明。

☺ **玻璃有霧氣時，請開啟空調並調整風向，或開啟除霧開關去除霧氣。**

▶詳情請參閱 8-26 及 6-39 頁說明。

☺ **操作電動窗之前，請務必先確認不會夾到任何物體 (頭、手、手指、兒童等)。**

▶詳情請參閱 4-31 頁說明。

☺ **省油之道：請平順行駛，避免急加速與急減速，減少不必要之乘載重量。**

▶詳情請參閱 0-19 頁說明。

☺ **停車安全：慎選停車地點，確認排 P 檔、拉手煞車、車窗關閉、車門上鎖，避免將貴重物品及個人資料放車上。**

▶詳情請參閱第 25 頁及 0-15 說明。

☺ **請定期回中華三菱體系經銷商服務廠，依本手冊規定週期項目實施定期保養，使您愛車保持最佳情況，並避免影響保固權益。**

▶詳情請參閱第 10 及 13 頁說明。

總覽目錄

單元 **章節頁碼**

前言 7
使用須知 9
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 10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11
客戶注意事項 12
定期保養 13
定期保養記錄表 18
服務廠電話地址 19
　順益汽車 19
　匯豐汽車 21
　裕益汽車 23
代步車服務 24
防制竊車勒索宣導參考資料 25

第 0 章、平日使用重要提醒與注意事項

例行性檢查 0-1
上路前 0-2
車上有兒童隨行時 0-4
行駛時 0-7
行駛中察覺到問題時 0-11
CVT 車輛的特性 0-12
駐車與停車時 0-15
其它注意事項 0-16
當使用自助式加油站時 0-18
經濟省油的駕駛 0-19
使用電子裝置 0-20

第 1 章、主要配備位置與規格

配備位置說明
　方向盤 1-1
　儀錶與控制 1-2
　中央面板 1-3
　內裝 1-4
　行李箱 1-6
　車外 1-7
　引擎室 1-9
尺寸 1-10

重量 1-10
引擎 1-10
燃油 1-10
引擎機油 1-11
其它油、水容量及建議規格等級 1-11
火星塞 1-12
電瓶 1-12
輪胎及輪圈尺寸 1-13
輪胎充氣壓力 1-13

第 2 章、保養與清潔維護

添加引擎機油 2-1
檢查及添加雨刷清洗液 2-1
輪胎前後調位 2-2
輪胎磨耗 2-3
清潔車輛內部 2-3
清潔車輛外部 2-4
引擎室內油、水檢查 2-9

第 3 章、緊急狀況的處置

聽到特殊聲音的處置方式 3-1
突發問題的處置方式 3-4
如果車輛故障 3-7
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3-7
頂升車輛 3-9
備胎 3-11
如何更換輪胎 3-13
如果電瓶電量耗盡 3-18
如果引擎過熱 3-21
拖曳 3-22
煞車時聽到金屬摩擦聲 3-25
如果保險絲燒壞 3-26
如果某一燈泡燒壞 3-30

第 4 章、門窗開關操作

鑰匙 4-1
晶片防盜系統 4-2
免鑰匙操作系統 4-3

遙控中控 4-13
車門 4-15
中控門鎖 4-17
兒童防護後車門鎖 4-18
電動尾門 4-18
防盜警報 4-28
電動窗控制 4-30
引擎蓋 4-32
油箱加油口 4-34

第 5 章、座椅與座椅安全帶

座椅 5-1
座椅配置 5-2
座椅調整 5-3
前座椅 5-3
後座椅 5-5
頭枕 5-6
將座椅調整成行李區 5-8
將座椅打平 5-10
座椅安全帶 5-11
座椅安全帶系統 5-18
兒童安全座椅 5-20
輔助束縛系統（SRS）氣囊 5-24

第 6 章、儀錶與控制

儀錶 6-1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6-2
指示燈與警告燈 6-25
燈光開關 6-30
前/後霧燈開關 6-30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6-32
危險警告燈開關 6-35
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6-36
後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6-39
喇叭開關 6-39
方向盤音響速撥鍵 6-40
停車引導系統 6-40
USB 插孔 6-42

第 7 章、起動與駕駛要領

方向盤高度調整.....7-1
車內後視鏡.....7-1
車外後視鏡.....7-2
點火開關.....7-4
發動引擎.....7-5
無段變速系統（CVT）.....7-7
駕駛 CVT 車輛.....7-10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7-13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EPS).....7-13
定速控制.....7-17
手煞車.....7-22
嚴寒氣候的檢查及準備項目.....7-22
嚴寒氣候行車前檢查.....7-23
行駛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上.....7-24
在寒冷地區停駐車輛.....7-25
雪鏈.....7-25

第 8 章、置物、空調與其它配備

遮陽板.....8-1
化妝鏡.....8-1
煙灰盒.....8-2
點煙器.....8-2
室內燈.....8-3
小型置物盒.....8-6
置杯架.....8-9
置瓶架.....8-9
前乘客座椅隱藏式置物盒.....8-10
遮物捲簾.....8-11
可調式載貨底板.....8-13
行李掛鉤.....8-15
空調出風口.....8-17
自動空調.....8-20
空調系統操作要點.....8-26
天線.....8-27

備註：
有關音響使用方式，請參考另一本〝音響使用說明書〞。
***多功能車內後視鏡操作方式請參考另一本使用說明書**

前言

首先感謝您選擇中華三菱產品作為您的車輛。

這本車主手冊能夠協助您更加了解車輛，進而親身享受車輛的各項配備。

本手冊內介紹您若干正確使用及保養車輛的方式，以便讓您體驗最佳的行駛樂趣。

中華汽車公司保留在設計及規格方面進行變更或修改以提昇或改善產品的權利，但並無義務將所有新式設計安裝在先前製造的車輛上。

駕駛者務必嚴格遵守所有與車輛相關的法律及規定。

本手冊完全符合編寫當時之所有相關法令及規章，但是部份內容可能會因為日後法令或規章的修定而有所抵觸。

日後若需將車輛轉手，請將本手冊同時移交新車主，新車主將會因為獲得本手冊的相關資訊而感激。

在本手冊中您可以發現“警告”、“注意”、“備註”的字眼，這是用來提醒駕駛人的注意事項。如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則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或車輛損壞。

⚠警告
意指未能遵照此注意事項時，則人員有極大的可能受到嚴重的傷害。

⚠注意
意指危險或不安全的動作，此動作可能會造成人員傷害或車輛的損害。

備註
提供對車主有幫助的相關資訊。

使　用　須　知

一、新車於磨合期(1,000 公里內)，請遵守下列事項：

- 避免高速運轉引擎。
- 行駛時，應避免急加速起步或長時間高速行駛，並請遵守道路法定速度極限值。
- 爬坡時請適時換檔，以免引擎負載過大。
- 車輛請勿超載行駛。

二、請勿增設原車設計以外的其它附屬裝置，否則因其它裝置而引起原車配備損壞時，恕難受理索賠，敬請原諒。

三、有關新車定期保養項目、保證責任，請詳閱本手冊上之說明。

四、詳細的使用與操作方法，請參閱本手冊說明。

五、本手冊僅提供各項配備之使用方法，實際配備以實車為主。

六、中華汽車公司保有產品設計、規格變更、額外配備和產品品質改善的權利，對於先前的產品，並無義務負責改善和加裝。

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經銷商服務保證內容 (限用#95 無鉛汽油)

經銷商茲向購買三菱產品新車車主，憑本手冊所記載之車輛編號，在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
如發現原裝零件或裝配有瑕疵且經由經銷商服務廠之認定，經銷商負責予以免費檢修或更換零件。

■ 品質保證範圍：
正常新車於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在正常使用之下，任何因材質、製造或裝配等瑕疵所致之故障或損壞，可獲免費維修，所有補償修復作業，概不以現金支付。

■ 基本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三年或行駛 100,000 公里之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 車身防銹、漆面及貨車貨台保證：
在正常使用下，噴漆的車身鋼板因材質或製造不良發生表面生銹或漆面不良，其保證期間與基本保證相同。但貨車貨台為二年或 50,000 公里以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若因外物、小石撞擊所致之損壞，不在保證範圍內，為防止此項原因造成之銹蝕，新車每一年或二萬公里必須返廠檢查，否則停止車身防銹及漆面之保證。

■ 電瓶之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一年或 20,000 公里，視何者先到為準。

■ 輪胎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一年或 30,000 公里內，輪胎因製造品質不良發生損壞，依損壞時殘餘溝深比例補償：(1)磨損 15%以內，賠償新胎。(2)磨損 75%以上不賠償。(3)磨損 15%～75%按溝深殘留比例賠償。

■ 影音系統雷射讀取頭保證：
自實際交車日起二年或行駛 50,000 公里之內，視何者先到為準。

■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保證：
如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 服務零件保證：
自零件購買裝用日起保證一年或 20,000 公里，視何者先到為準。

■ 申請保證修理的方法：
如需向本公司申請保證修理或更換零件時，請攜帶本保證書，車主逕行前往本公司指定之服務廠提出申請，合於本規則之條件者，即予受理。

■ 拖車費用：
新車於品質保證期限或里程內，因保證之零件損壞致車輛無法行駛時，以拖吊到達距離最近之中華三菱汽車體系服務廠之費用給付。

■ 不適用新車品質保證之事項：
1.未於中華三菱體系經銷商服務廠，依本手冊規定週期項目實施定期保養者。
2.自然環境造成之損壞或銹蝕，諸如：酸雨、空氣中的化學物質、樹之汁液、鹽份、冰雹、暴風雨、雷電、水災等。
3.使用不當(如賽車、超載等)、未依本手冊使用須知操作、自行改裝、加裝其他設備、拆裝、不當的調整或修理、意外事件等所造成之損壞。
4.未依本手冊規定，使用規定燃油、水箱冷卻防鏽劑及其他指定油料或品質不良油品導致損壞。
5.正常之噪音、震動、磨耗、物性變化(如皮件皺折、變色、退色、變形等)。
6.變更里程表之行駛里程數，致無法確定其實際行駛里程。
7.正常消耗性零件，如：皮帶、皮帶張力器、雨刷片、煞車來令及離合器片、各種濾芯、保險絲、燈泡(含色裒)、各種油料等。
8.裝有胎壓監控系統(TPMS)輪胎，當更換輪胎時，墊片與螺絲需同時更換，或橡膠式氣嘴與螺絲需同時更換。

■ 車主應自行負責之事項：
1.例行性保養之工資，如：引擎調整、冷卻及燃料系統之清潔、前後輪定位、輪胎調換平衡、煞車調整及其他定期保養應執行之工作。
2.因故障而導致之其他損失，如：電話費、租車費、旅館費、營業損失或其他直(間)接損失及交通違規罰款等。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功能保證書

本車型符合“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實施之汽油引擎汽車第五期排放標準”規定 “。本車排放控制系統在有效期間內(五年或 100,000 公里以先到者為準)。客戶依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及服務保證手冊所規定之正常保養與使用情況下，若有不符合排放標準之情況發生，經判定屬實，本公司免費提供修護。

排放控制系統保證範圍包括：

一、排氣性能保證 : 本車型排放廢氣安全符合 101 年 10 月 1 日實施新車檢驗及使用中車輛檢驗排放標準。

二、排放控制系統相關保證零件：

1. 燃油噴射及供應系統(噴油嘴、油軌、壓力調整器)。
2. 引擎電子控制裝置、相關感知器及作動器。
3. 高壓點火線路(點火線圈)。
4. 火星塞於 48,000 公里內保證其正常功效。
5. 進氣系統(進氣流量感知器、進氣歧管、節氣閥體)。
6. 排氣歧管至觸媒轉換器間排氣管路(排氣歧管、排氣管、含氧感知器、觸媒轉換器)。
7. 蒸發排放系統及其控制裝置(活性碳罐、清除電磁閥、油箱蓋、油箱)。
8. 曲軸箱通風系統(PCV 閥及軟管)。
9. 上述系統的電子感知器、控制元件、電磁閥、開關、管線及配件。

三、排放控制系統保證外項目：

1. 因意外事件、火災、天災、使用或存放不當、改造或裝置其他設備及更改路碼表，所致之損壞。
2. 未在本公司指定之服務廠依規定週期及項目實施定期保養。
3. 使用非正廠零件、與原配備不同之零件或使用非本公司規定之油品規格，導致不符合排放標準。
4. 自行調整、清潔、修理或更換本系統之零件，導致不符合排放標準。

客戶注意事項：

一、本保證不適用於因意外事件、地震、颱風、水災、火災或其他災害所致之損害，或因不當使用、賽車、改造、裝置非本車原廠出廠零件，或更改其里程錶，以致無法確定實際行駛里程。

二、市面上之服務保養廠品質難以控制，為確保您愛車之性能，建議您將您的愛車開到本公司建議之服務廠保養，並留有記錄可查詢，以便掌握車況。若因至非建議之服務保養廠保養，所發生之問題，恕本公司無法負保證之責任。

三、保固零件於保證期間，不得自行調整、清潔、修理或更換。

四、廢棄汽車回收：可直接接洽資源回收免付費專線 0800-085717 或上資源回收網(http://recycle.epa.gov.tw/epa/menu/index.asp?sNo=13) 查詢就近之回收商資料，自行
開往或請其至府上代為回收欲報廢之汽車。

五、廢輪胎、廢鉛蓄電池請於保修廠更換後,由保修廠負責回收。

六、 本車各項電器產品使用後之「廢電池請回收」。

七、本車為「低污染、省能源」產品，通過「環保標章」。

低污染 省能源
環保標章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秀才里秀才路 618 號　電話：0800-030-580

■ 定期保養

實施定期保養時，請依照您的愛車之使用情形選擇適當的保養週期。

●一般使用情形

請依照“定期保養週期表”實施保養。

● 嚴苛使用情形

(1)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經常低速長距離行駛、經常於冷天短距離行駛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路段且氣溫在 32℃以上。
(2)經常行駛於多灰塵路段。
(3)經常急煞車。
(4)經常滿載、有額外載重或長期於山區路段行駛。
(5)經常行駛於不平或泥濘路段。

如果您的愛車是在上述任何一種情形下使用，除依照“定期保養週期表”實施保養外，部份項目必須依照“嚴苛使用保養項目及週期表”實施更頻繁的保養（縮短保養週期）。

●回廠檢修時機

除了實施定期保養以外，您應該經常注意愛車的性能、聲音及看得到的重要部位之變化，下列是一些重要的異常變化現象：

- 儀錶警告燈在引擎發動後未熄滅或行駛中亮起。
- 引擎水溫異常偏高。
- 引擎馬力降低，踩煞車時車子偏向、異音或踏板幾乎接觸到底板。
- 煞車踏板踩下時感覺軟綿綿。
- 車輛下方有液體洩漏（在冷氣使用後有水滴下是正常現象）。

若您發現您的愛車有上述任一種現象時，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或維修。

●定期保養週期表

表中列舉了行駛里程（公里數）和時間（月數）的兩種週期之檢修項目，應按照其先到的里程（時間）進行檢修。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更換

序號	檢修項目 \ 月數 / 公里數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1000km	1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引　擎　室												
1	引擎機油(合成機油)*1		●	●	●	●	●	●	●	●	●	●	●
2	機油芯		●	●	●	●	●	●	●	●	●	●	●
3	空氣芯			○	○	○	●	○	○	○	●	○	○
3	空氣芯(空調專用)*2			○	●	○	●	○	●	○	●	○	●
4	發電機及冷氣皮帶				○		○		○		○		○
6	冷卻液(乙二醇型防凍劑，LLC)		每隔 4 萬公里更換一次										
7	冷卻水管及接頭		第 4、8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8	副水箱冷卻液量		○	○	○	○	○	○	○	○	○	○	○
9	火星塞		每隔 5 萬公里更換一次										
10	電瓶		每隔 1 萬公里檢查一次，建議每隔 2 年更換一次										

*1：若使用一般礦物機油時，更換週期需縮短至每隔 3 個月或 5000km 更換一次。

*2：空調專用空氣芯建議更換週期，一般型式每 1 年或 2 萬公里更換，活性碳型式每半年或 1 萬公里更換。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更換

序號	檢修項目 \ 月數 / 公里數 ×1000km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1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	燃油濾清器	每隔 6 萬公里更換一次										
12	燃油管路	第 4、8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13	HC、CO 濃度			○		○		○		○		○
14	自動變速箱油(含濾清器)	○		○		●		○		●		○
15	動力方向機	○	○	○	○	○	○	○	○	○	○	○
16	曲軸箱通氣閥、廢氣再循環系統	第 4 萬公里檢查，之後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17	怠速、正時			○		○		○		○		○
	煞　　車											
18	煞車油	○	○	○	○	●	○	○	○	●	○	○
19	煞車管路及軟管			○		○		○		○		○
20	煞車踏板	○	○	○	○	○	○	○	○	○	○	○
21	手煞車	○	○	○	○	○	○	○	○	○	○	○
22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	○	○	○	○	○	○	○	○	○
23	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		○		○		○		○

○檢查油量、鎖緊或調整、檢查　　●更換

序號	檢修項目	月數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60
		公里數 ×1000km	1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底盤												
24	方向機、連桿、球接頭		每隔 2 萬公里檢查一次										
25	驅動軸防塵套				○		○		○		○		○
26	前輪軸承游隙		每隔 6 萬公里檢查一次										
27	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		○		○		○		○		○
28	底盤各系統潤滑		每隔 2 萬公里潤滑一次										
29	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		○		○		○		○		○
30	排氣管、觸媒轉換器接頭				○		○		○		○		○
31	輪胎胎紋、胎壓及換位*3		○	○	○	○	○	○	○	○	○	○	○
	電器												
32	全車燈光、儀錶、喇叭作用		○	○	○	○	○	○	○	○	○	○	○
33	雨刷及噴水作用		○	○	○	○	○	○	○	○	○	○	○
34	冷氣系統作動(壓縮機、鼓風機、風扇)				○		○		○		○		○

*3：輪胎換位每隔 10000Km 實施一次。

● “嚴苛使用保養項目及週期表”

如果您的愛車是在下述任何一種情形下使用，必須縮短保養週期之項目如下，其餘依照 “定期保養週期表” 實施保養。

1.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經常低速長距離行駛、經常於冷天短距離行駛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路段且氣溫在 32℃以上	
□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2.經常行駛於多灰塵路段	
□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空氣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3.經常急煞車	
□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4.經常滿載、有額外載重或長期於山區路段行駛	
□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底盤各系統潤滑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5.經常行駛於不平或泥濘路段	
□ 更換機油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空氣芯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來令片及煞車碟盤	每 5,000 公里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蹄片及煞車鼓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煞車管路及軟管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方向機、連桿、球接頭	每20,000公里或12個月
□ 檢查懸吊系統有無損傷或鬆動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 檢查底盤系統固定螺絲	每 10,000 公里或 6 個月

定 期 保 養 記 錄 表

注意：本表是用於證明使用手冊中保養里程之工作項目已被執行，請車主妥善保存此保養記錄表。

牌照號碼：_____

保養里程	1,000 公里	10,000 公里	20,000 公里
保養日期			
保養時里程數			
服務廠簽章			
30,000 公里	40,000 公里	50,000 公里	60,000 公里
70,000 公里	80,000 公里	90,000 公里	100,000 公里

免費服務熱線：0800-030-580

製造：中華汽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經銷商　匯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85**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羅東**	宜蘭縣五結鄉中正路二段 183 號	(03)9657851-2	21	**新店**	新北市新店區中央路 98-1 號	(02)22186215
2	**北投**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262 號	(02)28927012	22	**三鶯**	新北市三峽區中山路 252 號	(02)26731392-4
3	**社子**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六段 434 號	(02)28122591	23	**桃園**	桃園市文中路 627 號	(03)3792151
4	**內湖**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411 巷 56 號	(02)87516951-4	24	**南崁**	桃園市莊敬路一段 9 號	(03)3563051-3
5	**南港**	台北市南港區成功路一段 36 巷 20 號	(02)27833261-2	25	**南桃園**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一段 156 號	(03)3628164
6	**雙園**	台北市萬華區興寧街 26 號(萬大路 39 巷進入)	(02)23085248-50	26	**中壢**	桃園縣中壢市西園路 101 號	(03)4522709-10
7	**辛亥**	台北市文山區辛亥路四段 202 巷 2 號	(02)89351651	27	**平鎮**	桃園縣平鎮市延平路三段 102 號	(03)4945565
8	**台北**	台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97 號	(02)25157906	28	**龍潭**	桃園縣龍潭鄉中山村北龍路 351 巷 12 號	(03)4708162-5
9	**花蓮**	花蓮市精美路 36 號	(03)8235757	29	**竹北**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東路 36 號	(03)5553721-3

10	**基隆**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路 146 號	(02)24311313	30	**新竹**	新竹市中華路一段 11 號之一	(03)5325131
11	**淡水**	新北市淡水鎮淡金路 162 號	(02)86260130	31	**經國**	新竹市光華北街 80 號	(03)5152982
12	**汐止**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159-1 號	(02)26480034-7	32	**竹東**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一段 142 號	(03)5821990
13	**蘆洲**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196-16 號	(02)82866558	33	**頭份**	苗栗縣頭份鎮中央路 628 號	(037)661005
14	**三重**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319 號	(02)29845733	34	**苗栗**	苗栗市水源里水流娘 7 號	(037)221371-3
15	**新莊**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56 號	(02)2992-5155	35	**大甲**	台中市大甲區經國路 1391 號	(04)26882805
16	**泰山**	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一段 22 號	(02)22972199	36	**沙鹿**	台中市沙鹿區中棲路 205 號	(04)26323530
17	**板橋**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446 號	(02)22593011-4	37	**豐原**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 460 號	(04)25330201
18	**中和**	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230 號	(02)2222-0303	38	**五權**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一街 95-1 號	(04)24738578
19	**樹林**	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 153-1 號	(02)26831264	39	**東海**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工業六路 17 號	(04)23590075-6
20	**土城**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一段 148 號	(02)22606042	40	**文心**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231 號	(04)22917403

經銷商　匯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85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41	**台中**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 號	(04)22617771	61	**旗山**	高雄市旗山區中華路 1112 號	(07)6618732-3
42	**大里**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一段 168 號	(04)24839797	62	**岡山**	高雄市燕巢區安招路 1033-2 號	(07)6165617-9
43	**彰化**	彰化市中央路 188 號	(04)7611961-3	63	**楠梓**	高雄市楠梓區軍校路 751 號	(07)3619032
44	**鹿港**	彰化縣福興鄉彰鹿路七段 339 號	(04)7761333-5	64	**中華**	高雄市三民區中華二路 182 號	(07)3131433
45	**南投**	南投市南崗三路 1 號	(049)2254101	65	**高雄**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55 號	(07)3421802
46	**埔里**	南投縣埔里鎮中山路三段 639 號	(049)2915195	66	**澄清**	高雄市鳳山區青年路 2 段 321 號	(07)7776785
47	**員林**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一段 12 號	(047)878209	67	**五甲**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一路 899 號	(07)7532000
48	**溪湖**	彰化縣溪湖鎮員鹿路二段 115 號	(04)8818386-7	68	**小港**	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一路 405 號	(07)8064448-9
49	**斗南**	雲林縣斗南鎮大業路 172 號	(05)5973808	69	**屏東**	屏東市和生路二段 110 號	(08)7555066-68
50	**斗六**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678 號	(05)5334407	70	**潮州**	屏東縣竹田鄉水源路 2-6 號	(08)7889322-24
51	**北港**	雲林縣北港鎮新德路 78 號	(05)7832845	71	**台東**	台東市大仁路 6 號	(089)318891
52	**嘉義**	嘉義市忠孝路 730 號	(05)2770929				
53	**朴子**	嘉義縣朴子市大□ 榔 1309 號	(05)3704136-8				
54	**新營**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06 號	(06)6565666				
55	**佳里**	台南市麻豆區苓子林 16 號之 10	(06)5700808				

56	**永康**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737 號	(06)2338525-7				
57	**台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306 號	(06)2535811-5				
58	**安平**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 185 號	(06)2915336				
59	**東台**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 263 號	(06)2680411				
60	**仁德**	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 652 之 1 號	(06)2393313				

經銷商　順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　戶　服　務　專　線　：

0800-030530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花蓮**	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一段 197 號	(03)8571-616	16	**桃園**	桃園市三民路二段 101 號	(03)334-5567
2	**羅東**	宜蘭縣羅東鎮光榮路 416 號	(03)960-5516	17	**中正**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北路 396-7、396-8 號	(03)311-6560
3	**宜蘭**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五段 180 號	(03)9284-881	18	**大園**	桃園縣大園鄉國際路 1 段 75 號	(03)385-6016
4	**基隆**	基隆市中正路 58 號	(02)2427-7678	19	**八德**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 2 段 251 號	(03)366-4009
5	**台北**	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 309 號	(02)2518-0366	20	**龜山**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 2 段 769 號	(03)350-9777
6	**市民**	台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一段 25-5 號	(02)2521-2537	21	**中壢**	桃園縣中壢市中園路 158 號	(03)4555133

7	**內湖**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3-15 號	(02)2795-4532	22	**平鎮**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 168 號	(03)492-2225
8	**古亭**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 43 號 (浦城街 26 巷進入)	(02)2369-7833	23	**幼獅**	桃園縣楊梅鎮幼獅工業區青年路 3 號	(03)464-3296
9	**板橋**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 156 之 1 號	(02)2952-3095	24	**竹北**	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 482 號	(035)515-877
10	**中和**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912 號	(02)2226-6602	25	**竹中**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915 號	(035)821-213
11	**五股**	新北市三重區重光街 67-1 號	(02)2999-0608	26	**新竹**	新竹市中華路四段 14 號	(035)400-363
12	**泰山**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三段 523 號	(02)2906-0669	27	**頭份**	苗栗縣頭份鎮自強路二段 472 號	(037)620-001
13	**蘆洲**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 296 號	(02)2288-1000	28	**潭子**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一段 285-1 號	(04)2532-5200
14	**新店**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468-6 號	(02)2218-0567	29	**台中**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 4 段 194 號	(04)2296-6330
15	**林口**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一路 243-1 號	(03)397-9515	30	**市政**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459 號	(04)2259-3131

經銷商　順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　　**客戶服務專線：**

0800-030-530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31	**太平**	台中市太平區太平路 726 號	(04)2277-3859	46	**一心**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一路 147 號	(07)725-5812
32	**大里**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433 號	(04)2407-5230	47	**建國**	高雄市苓雅區武廟路 277 號	(07)224-2988
33	**中清**	台中市中區中清路 173-28 號	(04)2425-4729	48	**鳳山**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187 號	(07)747-5546
34	**員林**	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 3-1 號	(04)852-5665	49	**岡山**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666 號	(07)622-9830
35	**彰化**	彰化市金馬路三段 428 號	(04)725-4700	50	**左營**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四路 33 號	(07)350-2813
36	**南投**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南崗三路 43 號	(049)225-5266	51	**潮州**	屏東縣潮州鎮潮州路 41 號	(08)780-1222
37	**博愛**	嘉義市博愛路二段 548 號	(05)286-7866	52	**東港**	屏東縣東港鎮大潭路 120 之 2 號	(08)832-0996
38	**斗六**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2 段 67 號	(05)534-4957				
39	**新營**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549 之 1 號	(06)656-7857				
40	**安平**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 420 號	(06)265-0133				
41	**中華**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265 號	(06)289-9805				

42	**安南**	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二段 174 號	(06)256-8333				
43	**佳里**	台南市佳里區東寧里 70 號	(06)7211-495				
44	**大同**	台南市仁德區仁愛里大同路三段 138 號	(06)260-5661				
45	**右昌**	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 852 號	(07)362-5995				

經銷商　裕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省服務廠客戶服務專線：0800-030-868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NO	廠名	地　　址	電　話
1	**基隆**	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三路 115 號	(02)2451-5989				
2	**士林**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北路 73 號	(02)2823-4646				
3	**土城**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二段 136 號	(02)2268-9399				
4	**苗栗**	苗栗市文山里七鄰國華路 637 號	(037)332-066				
5	**清水**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498 之 6 號	(04)2623-9888				
6	**台中**	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一段 101 號	(04)2338-3456				
7	**花壇**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二段 492 號	(04)786-5301				
8	**草屯**	南投縣草屯鎮成功路一段 1179 號	(049)231-4836				
9	**斗南**	雲林縣斗南鎮延平路二段 55 號	(05)597-1931				
10	**台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333 號	(06)253-9411				
11	**嘉太**	嘉義縣太保市嘉太工業區建工路 2 號	(05)237-5704				
12	**路竹**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路 1571 號	(07)697-1516				
13	**高雄**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566 號	(07)381-8366				
14	**屏東**	屏東市建國路 386 號	(08)753-3901				

防制竊車勒索宣導參考資料

近年來竊車勒索犯罪日益增加，已成為治安的隱憂，這類新興的犯罪手法可說是犯罪演化的典型產物，而歹徒結合汽車竊盜、恐嚇取財等犯罪手法，在竊取被害人之車輛後，往往在很短的時間內即能得知被害人（駕駛人或車主）之電話號碼，並打電話進行勒索，為有效遏制此一犯罪歪風，除警方加強偵辦外，也請全體國民提高防範意識，減少被害損失，共同打擊犯罪，茲提供防制竊車勒索方法如下：

一、避免自己成為犯罪目標：

1. 慎選停車地點，避免將車停放於僻靜或光線昏暗之巷道。
2. 駕照、行車執照、保險卡等應隨身攜帶，勿留置於車內。
3. 如非必要，勿於車上放置記載有車主或駕駛人姓名、身分證號碼、住址、電話號碼等資料之文件、單據或物品。
4. 置有留言版之車輛往往是竊車勒索歹徒最愛的下手目標，應避免使用。

二、增加歹徒行竊之困難度：

1. 停車後要離開前，務必再檢視車窗是否緊閉、車門是否上鎖，即使只停很短的時間也須注意，以免歹徒趁虛而入。
2. 增加車輛防竊之裝置，如加裝方向盤鎖、排檔鎖、拐杖鎖、電子防盜警報器等，最好能同時使用多項鎖具，使歹徒知難而退。
3. 盡量避免將車輛鑰匙交予他人，如代客泊車、人工洗車、車輛保養維修等情形，若有必要，僅可提供車輛電門鑰匙，其他鎖具、住宅之鑰匙及防盜器搖控開關不可輕易交予他人，以免被歹徒複製而遭竊。

4. 隨時注意身邊狀況，如發現可疑人、事、物，應立即向警察機關檢舉。

三、降低被竊損失：

1. 車輛被違規拖吊後，交通違規拖吊場會在原停車處以粉筆寫下聯絡電話，近來卻發現常有歹徒將拖吊場所留電話號碼抹去，改寫上自己聯絡電話，謊稱車輛被其所竊而進行勒索。車主如發現車輛不翼而飛，而原停車處地面寫有電話號碼，應先向１０４查號台查詢當地交通違規拖吊場之電話號碼，確認相符後始電洽。
2. 發現車輛確實遭竊後，不要驚慌，應立即向警察機關報案，並告知左鄰右舍、社區管理員及守望相助人員，提高警覺。
3. 若接獲歹徒恐嚇電話，切勿輕易匯款以免二次傷害，應冷靜應對，詳細記下歹徒來電時間、自己所使用之電話號碼、歹徒提供之匯款帳號等資料，如能錄下歹徒對話內容將對偵辦更有幫助，同時立即向警察機關報案並提供相關資料。
4. 天有不測風雲，最好能投保車輛竊盜險。

四、檢舉報案電話、信箱、網址：

1. 全國各地報案電話：１１０。
2. 犯罪案件免費檢舉電話：０８００-２１１-５１１。
3. 網路報案：http://www.net110.gov.tw。
4. 檢舉信箱：臺北郵政八十之二十三號信箱。
5.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網址：http://www.cib.gov.tw

車主使用手冊 APP 手機下載與操作方式

IOS QR Code

Android QR Code

一、搜尋 APP 方式：

方式一：掃描 QR Code 搜尋(QR Code 如右圖)

方式二：App Store(IOS)或 Play 商店(Android)以下列關鍵字搜尋：

中華汽車、CMC、使用手冊、車主手冊、手冊、說明書、使用、操作、MITSUBISHI、三菱、owners manual、manual、Guides。

二、操作方式：

下載 APP 完成後，點選車主使用手冊 APP→按下〝我的車輛 ⊡〞→點選〝車型〞→點選〝年份〞→下載車型手冊資料→進入車型目錄頁，提供下列各項功能依需求進入瀏覽。

三、APP 的功能及內容：

外觀導覽、內裝導覽、目錄導覽、關鍵字搜尋、車輛快速使用指南、影片(需網路連線)、PDF 手冊下載。

導航圖資聲明

1、未來可能因圖資不斷增加、軟硬體效能或內部儲存空間已無法有效而穩定執行導航系統，或因第三方廠商暫停或停止更新，將取消提供圖資更新。

2、中華汽車保有解釋、變更、終止之權利。

■例行性檢查

●請別忘記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必須執行檢查與定期保養才能避免意外及故障，確保愛車保持最佳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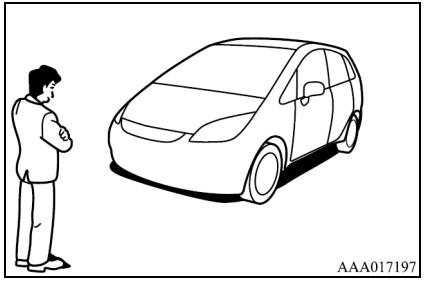

●檢查引擎室

- 當引擎運轉時，請勿將手伸入引擎室內，否則手或衣服可能會被皮帶捲入，因而造成人員受傷。
- 引擎室內的組件溫度非常高，因此請勿觸碰，為了避免燙傷，請在開始檢查之前先確認是否所有的組件都已充分冷卻。
- 車輛的廢氣排放都已調整至符合規定的標準，因此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執行引擎相關檢查或調整的工作。

●水箱與副水箱溫度皆非常高時

當水箱與副水箱溫度皆非常高時，請勿打開水箱蓋，否則可能會導致蒸氣或熱水噴出而造成嚴重燙傷。

●只能使用規定的燃油

- 限用無鉛汽油。
- 請勿使用含鉛汽油、劣質汽油或是以酒精為基礎的燃油。使用未經認可的燃油或添加劑可能會損壞抗污染裝置或燃油噴射系統。

請參考 1–10 頁的「燃油」。

● 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您的愛車

- 下列情形表示您的愛車可能已經發生異常，如果沒有解決問題而繼續行駛車輛，對行車會有負面的影響或導致意外的可能，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檢查您的愛車。

·有異常的聲響、氣味或震動。
·煞車油壺的油位降至下限。
· 地面有從車輛滴下的油品。
·發現儀表紅色警告燈於行駛中亮起。

■上路前

●請務必繫上座椅安全帶

在行駛之前請確認全部乘坐人員都確實繫上座椅安全帶，以確保行車安全且避免受罰。

請參考 5-11 頁的「座椅安全帶」。

● 請勿在車內放置裝有燃油的容器或噴霧罐

請勿在車內放置裝有燃油的容器或噴霧罐。

容器可能會爆炸，而蒸發的油氣則會引燃火苗而導致爆炸。

●請勿將手從車窗外伸入車內發動引擎

- 請養成習慣坐在駕駛座正確的駕駛位置來發動引擎。
- 確認排檔桿在 Ⓟ 檔位置。
  為避免發生意外，在發動引擎時請習慣以右腳用力踩住煞車踏板。
  請參考 7-5 頁的「發動引擎」。
- 請勿將手從車窗外伸入車內發動引擎，否則可能會發生意外。

●檢查駕駛座的腳踏板區域

- 如果在煞車踏板下方有任何滾動的物體，可能會阻礙正常踩煞車的動作。
  在上路前請先檢查駕駛座的腳踏板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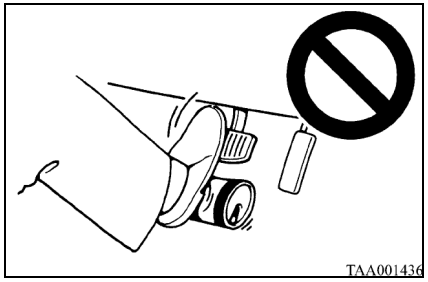

- 正確放置符合您愛車的腳踏墊，以避免踏板被腳踏墊絆住。
  牢牢地固定住腳踏墊以避免其滑動，例如用固定夾將它固定在車內地毯上。
  腳踏墊遮住踏板或彼此相互重疊，將會阻礙踏板的操作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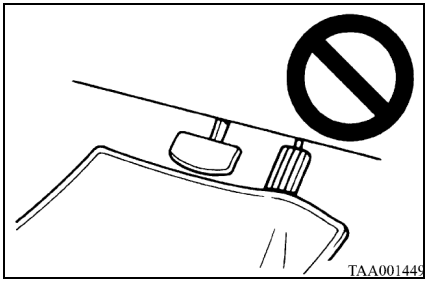

⚠警告

●嚴禁使用非原廠配備之腳踏墊，若使用與原廠不同厚度/尺寸/型式腳踏墊或彼此相互重疊腳踏墊或腳踏墊遮住踏板時，將會阻礙煞車或油門踏板的操作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裝載行李時

- 將行李儘量接近地板擺放，並且不要疊放高於座椅上緣，否則可能會因為擋住後方視線或緊急煞車時物品往前飛移，而造成嚴重的意外或傷害。
  此外，在轉彎時車輛的擺動會增加，而更容易造成意外。
- 較重的行李儘量往前放置。
  如果將較重的行李往後放置會造成轉向不穩。
- 牢牢地固定住行李使它不致於掉落。

●請勿在通風不良的密閉空間內發動引擎

- 請勿在通風不良的密閉空間內發動引擎。
  如果車內或屋內充滿排放的廢氣，可能會造成氣體中毒。
- 如果無法避免在密閉空間內發動引擎，也要確認空間內有足夠的換氣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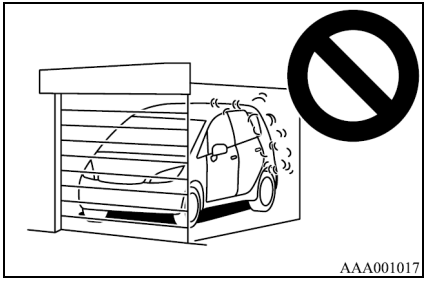

■車上有兒童隨行時

●讓兒童坐在後座

- 依照法規規定兒童須乘坐於安全座椅且乘坐於後座。
- 讓兒童坐在前乘客座不只會使您在駕駛時分心，如果兒童操作了某些駕駛裝置也可能會導致嚴重的意外。
- 如果兒童站在儀表板前，一但 SRS 氣囊作動，兒童可能會遭受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 如果兒童沒有繫上座椅安全帶或未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上，或沒有正確地坐在後座上緊急煞車或碰撞時，有可能造成兒童嚴重的傷害。

● 請務必確認您的兒童是否繫上座椅安全帶

- 請勿讓兒童靠在您的膝部。
  在緊急煞車或碰撞時，您將無法保護兒童，而造成兒童嚴重的傷害。

- 即使兒童坐在後座也要確認其已繫上座椅安全帶。

●讓兒童坐在兒童安全座椅

- 當繫上座椅安全帶時，如果肩帶橫越頸部、下巴或臉，或者兒童身材太小使腰部安全帶高於腰部時，請讓兒童坐在適當尺寸的兒童安全座椅。
  請參考 5-20 頁的「兒童安全座椅」。當使用一般的座椅安全帶時，在發生碰撞時安全帶強大的壓力會施加於兒童身上，而造成嚴重的傷害。
- 請勿將背朝前式的兒童安全座椅裝在前乘客座上。
  如果前乘客座的 SRS 氣囊充氣時，將會強力撞擊兒童安全座椅的上緣，並將它往椅背推，而導致兒童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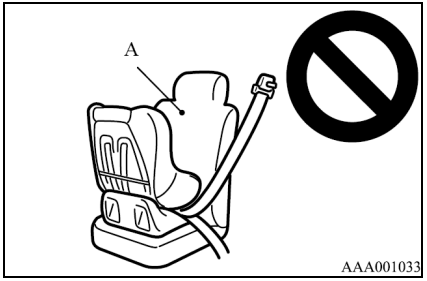

A-前乘客座

●兒童的安全配備

針對兒童有提供以下安全配備：請仔細閱讀如何使用安全配備，並請善加利用以維護兒童的安全。

◆ 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座椅安全帶

首先將座椅安全帶整條拉出，然後讓它往上捲。當您中途將安全帶停下來，系統就會防止安全帶再次被往外拉，使您可以用安全帶來繫緊未符合安全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
請參考 5-20 頁的「兒童安全座椅」。

◆ 電動窗上鎖開關

當開啟電動窗上鎖開關時，即使按下乘客座的電動窗控制開關也無法開啟或關閉車窗。請參考 4-31 頁的「電動窗上鎖開關」。

◆ 兒童防護

當車門控制桿切換至 LOCK 位置時，就無法從車內打開後車門。

請參考 4-18 頁的「兒童防護後車門鎖」。

● 應該由成人來操作車門、電動窗、天窗及座椅

操作這些裝置時請小心，以免夾傷手或頭部。

使用電動窗 LOCK 開關以防止兒童操作電動窗。

● 請勿讓兒童將頭或手伸出車窗或天窗

請勿讓兒童將頭或手伸出車窗或天窗，以免在碰撞到車外的物體或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受到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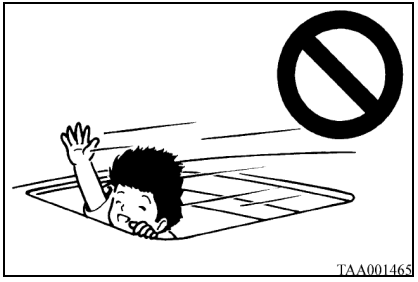

●請勿讓兒童玩弄座椅安全帶

請勿讓兒童玩弄安全帶。
尤其是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座椅安全帶，如果兒童以安全帶纏繞身體的方式嬉戲，可能會意外地觸發兒童限制系統，阻擋安全帶被拉出，進而導致如窒息等嚴重的意外。如果意外地觸發兒童限制系統，而無法將安全帶拉出時，請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下車時請取下鑰匙並使兒童隨行

- 請勿讓兒童單獨留在車內。
  車子在太陽底下時，車內會產生高溫，會使車內的兒童中暑。
- 當車內的兒童玩弄插在點火開關內的鑰匙時，可能會造成嚴重的意外。他們可能會發動車輛、引起火災或不當操作如電動窗控制開關等電子裝置。

●請勿讓兒童在行李廂內嬉戲

行李廂的設計不是用來供人員乘坐。
請勿讓您的兒童在行李廂內乘坐或嬉戲。
在行李廂內乘坐或嬉戲可能會導致嚴重的意外。

■行駛時

●起步時

- 在停下來駐車或紅燈停車後，請檢查車輛周圍是否有小孩或障礙物，以確保安全。
- 倒車時，請回頭注視車輛後方以確認安全。
  因為只看後視鏡會有視覺上的盲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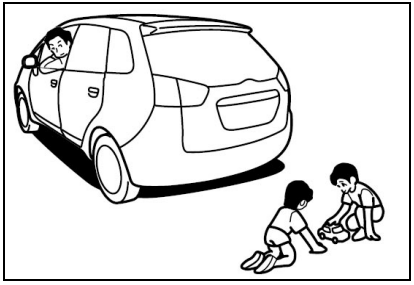

●禁止乘客向後傾斜椅背睡覺

在行駛中，禁止乘客向後傾斜椅背睡覺。

如果乘客向後傾斜椅背睡覺，在發生緊急煞車或碰撞時，乘客身體可能會從座椅安全帶下方滑出，而造成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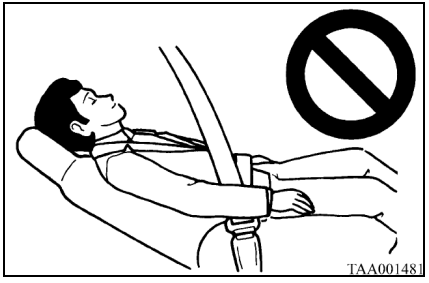

●車輛行駛中請勿將引擎熄火

在車輛行駛中將引擎熄火，將會減低煞車性能而導致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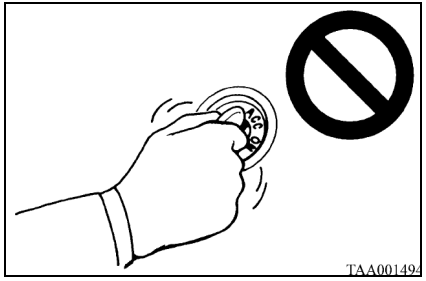

●避免突然地起步、加速、煞車及轉動方向盤

突然地煞車或轉動方向盤會使駕駛者難以控制車輛而造成意外。

請保持低速以確保安全駕駛並小心地煞車或轉動方向盤。

●駕駛,酒精與藥品

酒駕是最常造成意外的因素之一，即使血液中酒精濃度低於法定值，但對駕駛能力仍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因此如果您已經喝了酒，切勿開車，應搭乘由未飲酒者駕駛的車輛、坐計程車或請朋友來接您、或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喝咖啡或洗冷水澡並不能使您由酒醉清醒過來。

同樣地，藥物也會影響您的警覺、感覺和反應時間，由於這些藥物對您會有影響，因此請在開車前先向您的醫生或藥劑師查詢服藥後是否可以開車。

⚠警告

- 酒後不開車。
  喝酒後，您的感覺會不準確，反應會較慢，且您的判斷力會變弱。

●下雨或行經積水時

- 當下雨或行經溼滑路面時，請保持低速以確保安全地駕駛並小心地煞車或轉動方向盤。尤其是在剛下雨時，路面非常溼滑，因此須特別小心。
- 在行經積水處或洗車後，煞車裝置上沾有水分，將會短暫地降低煞車性能。
  煞車性能變差時，應特別注意車輛的前後距離及路況，同時減速並輕踩幾次煞車，直到煞車乾燥及恢復煞車的性能為止。
- 當高速行經積水路面時，很容易發生水上滑行現象，就如同行經道路上的凹痕一樣。

.

- 磨損或未正確充氣的輪胎會更容易發生打滑及水上滑行現象。

⚠注意

當下雨或行經溼滑路面時，請避免行駛經過路面積水的地方。否則會導致大量的水進入引擎室或駕駛室，造成引擎和電器組件損壞或車室內零組件泡水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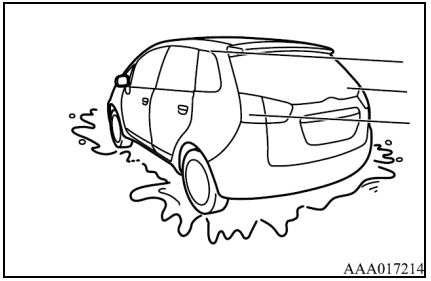

●水上滑行現象

當以高速行經積水的路面時，在達到一定的速度後，輪胎無法充分地排水而開始浮在水面上，進而導致駕駛人無法控制車輛。

●下坡行駛時配合使用引擎煞車

- 當行駛於潮溼或結冰路面時，請勿突然使用引擎煞車。否則會造成車輛打滑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 在長時間下坡且頻繁地踩煞車時，會引起氣阻或煞車力衰退。
  依斜坡的坡度配合使用引擎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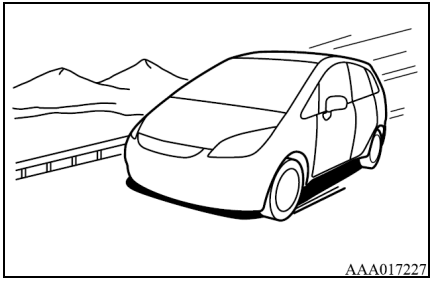

●引擎煞車

將排檔桿排到手排模式低速檔(如 1 或 2 檔)位置。當腳一離開油門踏板，就會產生引擎煞車力。

●氣阻

煞車時因磨擦力而產生高溫，會使得煞車油過熱、沸騰並產生氣泡，因而造成氣阻現象。由於在煞車開始作用前必須先壓縮氣泡，因此當踩下煞車踏板時，會降低煞車性能。

●煞車力衰退現象

這是一種因煞車片或來令片表面過熱使磨擦力降低而引起的煞車性能衰退的現象。

●請勿將煞車踏板當做歇腳板使用

避免將腳擱置在煞車踏板上或當做歇腳板使用。

否則會造成煞車組件提早磨損或煞車過熱，而造成煞車性能減弱。

●煞車咬死時

當發生煞車咬死時，請勿高速轉動車輪，否則會造成輪胎破裂或過熱而導致意外。

請參考 3-6 頁的「輪胎空轉及車輛無法起步」。

●當天候寒冷煞車性能減弱時

當寒冬或行駛於雪地時，附著於煞車裝置上的雪和水會結冰，而減弱煞車性能。

煞車性能變差時，應特別注意車輛的前後距離及路況，同時減速並輕踩幾次煞車，直到煞車乾燥及恢復煞車性能為止。

●不平路面及人行道的注意事項

車身、保險桿、消音器等可能會在以下的狀況下受損，所以請特別小心。

- 當行經停車場入口或其它地方的凸起路面時。
- 當停在路肩時。
- 當行駛於陡坡時。
- 當行駛於坑洞或崎嶇路面時。

■行駛中察覺到問題時

●若引擎在行駛中熄火

如果引擎在行駛途中熄火，車輛的操控方式會立即發生變化，因此請以下列方式將車輛停在安全的位置。

- 煞車輔助器將會停止作用，而使煞車的性能減弱。煞車時就需比平常更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 如果車速沒有減慢，請利用引擎煞車來降低車速，同時仍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行駛中輪胎漏氣或爆胎

- 如果行駛中發生輪胎漏氣或爆胎時，可能會難以操控車輛。
  此時應抓緊方向盤並漸漸地踩下煞車減速，切勿急踩煞車以免造成車輛偏向失控。
- 以下的情況表示輪胎可能已經漏氣或爆胎：
  - 方向盤阻力變大。
  - 有異常的震動。
  - 車輛異常的偏向一邊。

●如果有警告燈亮起或閃爍時

當警告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將車輛停至安全位置並採取適當的措施。

請參考 6-26 頁的「警告燈」。

如果警告燈亮起或閃爍時，仍繼續行駛車輛可能會導致意外、損壞引擎或引發其它的問題。

●當車輛底盤遭受強烈撞擊時

當車輛底盤遭受強烈撞擊時，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檢查底盤。如果有發生煞車油或燃油洩漏、或是其它的損傷時，將會有造成意外的危險，請立即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CVT 車輛的特性

●CVT 車輛的特性

●蠕行現象

蠕行現象是自排車輛(及 CVT 車輛) 的特色。(正常現象) 當排檔桿排入 Ⓟ 或 Ⓝ 檔以外的位置時，動力就會傳遞到車輪。如此會造成未踩油門及煞車踏板時，而車輛即緩慢往前 (或往後) 移動的現象。

●強迫降檔

在行駛中可以藉由重踩油門踏板，使變速箱自動變換齒輪比，以達到瞬間加速的目的，這就是所謂的強迫降檔。

●使用右腳操作煞車踏板

若使用左腳踩煞車踏板，則在緊急的情況下可能會有反應不及的現象，因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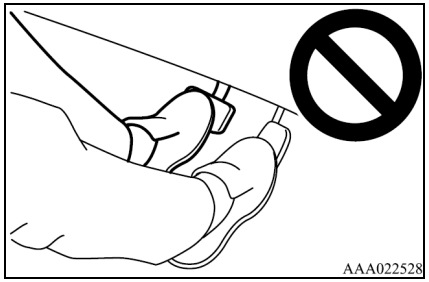

●發動引擎前

為了避免錯誤地操作油門踏板及煞車踏板，請用右腳檢查踏板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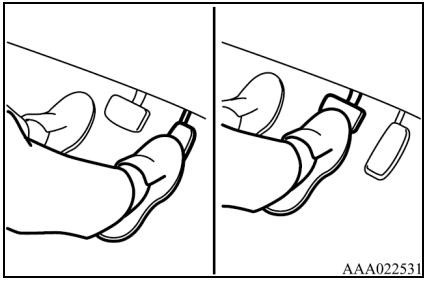

- 確認排檔桿位於 Ⓟ 檔位置。

●發動引擎時

在發動引擎的同時，用右腳踩住煞車踏板。

請參考 7-5 頁的「發動引擎」。

●發動引擎後

在發動引擎之後，引擎轉速會立即自動上升，而使蠕行現象更為明顯，請用力踩住煞車踏板。

●操作排檔桿

在操作排檔桿的同時用右腳踩住煞車踏板。

A - 煞車踏板

- 踩油門踏板時請勿操作排檔桿，因為突然起步容易導致嚴重的意外發生。
- 排檔桿排入 Ⓡ 檔時，蜂鳴器會發出聲響，因為車外聽不到蜂鳴器聲響，故請特別小心。

●起步時

起步時，請漸漸地將腳離開煞車踏板，然後慢慢地踩下油門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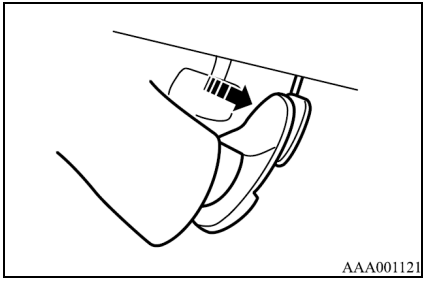

●行駛時

行駛中請勿將排檔桿排入Ⓝ檔。

否則可能會使您誤排入Ⓟ或Ⓡ檔，使引擎煞車完全失效而導致意外，嚴重時也可能會造成變速箱故障。

●停車時

- 當空調作動時，引擎會自動提升轉速而使蠕行現象更為明顯，請用力踩住煞車踏板。
- 停車時請勿使引擎高速運轉，以避免不慎將排檔桿排入Ⓟ或Ⓝ檔以外的位置時，車輛將會突然地起步而釀成意外。

●駐車時

- 駐車時，請確實拉起手煞車並同時踩下煞車踏板，然後將排檔桿排入Ⓟ檔。
- 如果在車子未完全停妥前就將排檔桿排入Ⓟ檔，將會使車輛突然停住，如此可能會造成變速箱故障。
- 離開車輛時，請務必將引擎熄火並取下鑰匙。

  如果引擎尚未熄火，而不慎將排檔桿排入Ⓟ或Ⓝ檔以外的位置時，由於蠕行現象會使車輛開始移動；或是當您上車時誤將油門踏板當成煞車踏踩下時，會造成車輛突然暴衝；忘記引擎運轉中而重新起動，會造成起動馬達及相關零件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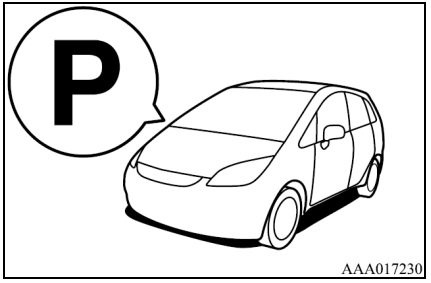

●其它注意事項

- 即使只是稍微地移動車輛，也要採取正確的駕駛姿勢，以便能正確地操作煞車踏板及油門踏板。
- 當您只是要稍微倒車時，很容易忘記將排檔桿排出Ⓡ檔。
  請養成習慣在倒車後立即將排檔桿從Ⓡ檔排入Ⓟ或Ⓝ檔。
- 倒車時，由於身體向後轉，因此會很難操控踏板，所以請確實踩住煞車踏板。
- 當重複地將排檔桿從Ⓓ排入Ⓡ檔或從Ⓡ排入Ⓓ檔停車時，請確實用力踩住煞車踏板並確認在排檔前車輛已完全停住。
  如果在車輛移動的同時排入Ⓟ檔或Ⓡ檔，將會損壞變速箱。

■駐車與停車時

●駐車時請勿靠近易燃物

駐車時請勿靠近易燃物，例如乾草或紙張。

行駛後的排氣管溫度非常高，如果接觸到易燃物可能會著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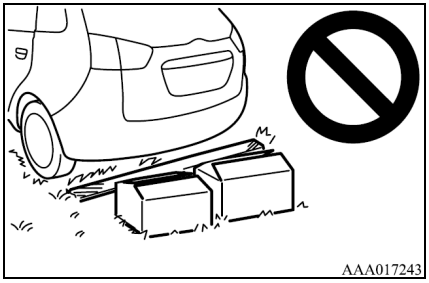

●避免長時間怠速運轉

長時間停車時請將引擎熄火。長時間怠速運轉，不僅耗油也會產生令人焦慮的噪音及廢氣。

●離開車輛時

離開車輛時請務必將排檔桿排入Ⓟ檔位置，並拉起手煞車、引擎熄火、取下鑰匙、鎖上車門，否則車輛可能會自行滑動或遭竊。

此外，即使已將車輛上鎖也不可將貴重物品留在車內。

●移動車輛時務必發動引擎

在斜坡移動車輛時，請務必發動引擎，引擎未發動將會減低煞車性能而導致意外。

●小憩時引擎應確實熄火

- 否則會使廢氣進入車內而導致一氧化碳中毒。
- 也可能不慎移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造成車輛突然起步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 意外踩住油門踏板會造成引擎過熱或引擎排氣管異常高溫而引發火災。

●於斜坡駐車時

- 於斜坡駐車時，請用力拉起手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檔位置。最好也在車輪放置止擋塊，如果沒有止擋塊，可利用大型的石頭或其他物體抵住車輪。
- 避免停在陡坡上，否則車輛會有自行移動的危險並造成意外。

● 於積雪路面或下雪時駐車，請確實將引擎熄火

如果車輛周圍積雪，同時引擎在運轉，將會造成廢氣進入車內並引起一氧化碳中毒。

■其它注意事項

●行駛中請勿使用行動電話

為了安全起見，在行駛中請勿使用行動電話。

●停車後再操作音響系統

如果在行駛中操作音響等配備，可能會因此分心而造成意外。

請於停車後再操作音響等配備。

●行駛中避免吸煙

行駛中請避免吸煙。

吸煙會使您分心而導致意外。

● 請勿將打火機、罐裝碳酸飲料或眼鏡留在車內

當車輛受到強烈的太陽光直射時，車內會達到異常的高溫，所以請勿將打火機、罐裝碳酸飲料或眼鏡留在車內。

否則會引燃如打火機之類的易燃物並造成碳酸飲料或啤酒罐爆裂。而含塑膠鏡片或塑膠材質的眼鏡則很容易變形或裂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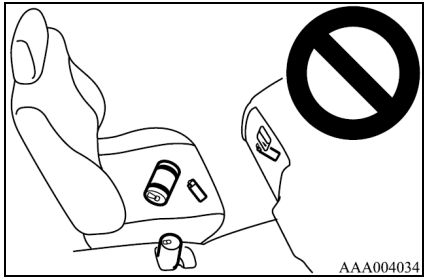

●使用煙灰缸之後

在使用煙灰缸時，請將火柴或香煙完全熄滅，並確實關上煙灰缸，否則會有起火的危險。

●飾品附件擺放注意事項

請勿將飾品附件黏貼在擋風玻璃上或將芳香劑等放置在儀錶板上。

附件會妨礙駕駛，且吸盤及芳香劑容器會如同透鏡一般聚焦而著火導致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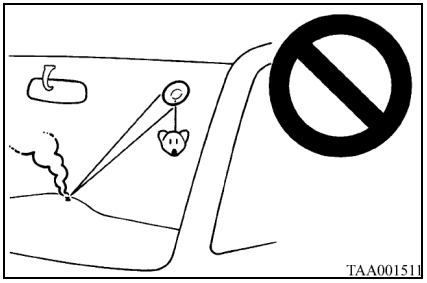

- 請勿將飾品附件吸附在烤漆部位，吸盤內的物質可能會剝落或使烤漆褪色。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與輪圈

- 避免使用不合規格的輪胎及混合使用不同型式的輪胎及輪圈，否則會影響行車安全。請參考 1-13 頁的「輪胎與輪圈尺寸」。
- 即使是使用相同的輪圈尺寸及偏移量，也可能會因為與底盤相互干涉而導致輪胎無法使用。

  在使用自備的輪圈之前請先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車輛頂起時請勿發動引擎

車輛頂起時如果發動引擎，會導致車輛從千斤頂滑落而造成嚴重意外。

●正廠零件

請使用最適合您愛車的正廠零件。

如果安裝中華三菱汽車正廠零件以外的任何零件，將會對車輛的性能與功能產生負面影響，並因而導致意外發生。

●電子配件與音響安裝注意事項

安裝電子配件與音響之前，請先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如果安裝的方式不當，則會造成電線與車身的干涉，或者未能安裝正確的保護保險絲，將會對電子零件有負面的影響，甚至會引起火災或其它意外。

■當使用自助式加油站時

●加油時的注意事項

- 在加油期間嚴禁火苗。
  燃油很容易引火，因此火苗會造成火災或爆炸。
  - 確實將引擎熄火。
  - 請勿吸煙或使用打火機及行動電話。
- 小心不可吸入油氣，某些燃油包含有毒的成分。
- 加油時請緊閉車門及車窗，否則會使油氣進入車內。
- 請勿濺出燃油，濺出的燃油會使烤漆失去光澤、留下斑點或裂痕。
  如果燃油濺出在烤漆上，請使用軟布擦拭。

●完全消除靜電

- 在取下油箱蓋之前，請確實碰觸車身的金屬部位，以去除身體的靜電。
  如果身體帶有靜電，由靜電釋放出的火花可能會點燃蒸發的油氣。
- 請確認只有一個人執行加油作業，例如打開油箱蓋板及取下油箱蓋。不要讓其他人靠近加油口。
  如果有超過一個人執行這些作業時，且其中一人帶有靜電，就會有點燃油氣的危險。
- 作業時應靠近加油口直到完成加油為止。加油時若坐在座椅上，則會使身體再次帶有靜電。

●操作油箱蓋的注意事項

- 開啟油箱蓋時，請勿突然轉開，油箱內的壓力會使燃油噴出油箱加油口。
- 鬆開油箱蓋時，會聽到漏氣聲，請等待聲音消失後，再進一步鬆開油箱蓋。
- 關閉油箱蓋時，請確認是否確實鎖緊。如果沒有確實關閉油箱蓋，可能會使燃油漏出而引發火災。
- 只能使用中華三菱汽車正廠零件的油箱蓋。

●遵守加油站注意事項

- 請遵守加油站公告的注意事項。
- 請將加油槍完全插入加油口。如果沒有正確地插入加油槍，燃油可能會溢出。
- 當加油槍自動停止時，就停止加油，再加入更多的燃油會使燃油溢出。
- 如果對加油方式有任何疑問，請確實詢問加油站的服務員。

■經濟省油的駕駛

●請勿裝載非必要的行李

清除非必要的行李以減輕負載。

●平順地起步與加速

行駛時平順地踩下油門踏板，避免猛踩油門踏板，例如不必要的急加速與急減速。

●儘量保持固定的車速。

行駛中請遵守限速規定並儘量保持固定的車速。

●請勿使引擎高速運轉

避免引擎長時間高速運轉，否則不僅耗油，也會產生令人焦慮的噪音及廢氣。

●駐車時請將引擎熄火

當車輛長時間靜止時請將引擎熄火。

不要使引擎暖車的時間太久。

●定期檢查輪胎充氣壓力

定期檢查胎壓並保持規定的充氣壓力。

●儘量減少使用空調

使用空調對燃油消耗量有負面的影響。

應儘量避免空調太冷並維持適當的溫度。

●其它注意事項

- 保持足夠的車距以避免無謂的煞車。
- 下坡行駛時，請儘早放開油門踏板並利用引擎煞車。
- 即使在高速公路上也應避免非必要的高速行駛。

■使用電子裝置

● 電子裝置的影響，例如行動電話與個人電腦

- 如果在車內使用行動電話時，音響設備可能會產生噪音。

  因此，使用行動電話時請儘可能遠離音響設備。
- 在車內或車輛附近使用個人電腦或其它的電子設備時，可能會造成導航系統等配備作用異常。

  因此，使用電子裝置時請儘可能遠離車輛。

● 電低功率電波干擾

(1)請勿將遙控開關放在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以免受熱而發生故障 。

(2)遙控開關是精密的電子裝置，因此必須注意下列幾點：

．請勿讓遙控開關受到震動。

．遙控開關應保持乾燥。

．請勿分解遙控開關。

(3)根據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中指示：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其合法通信係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方向盤

* 部分車型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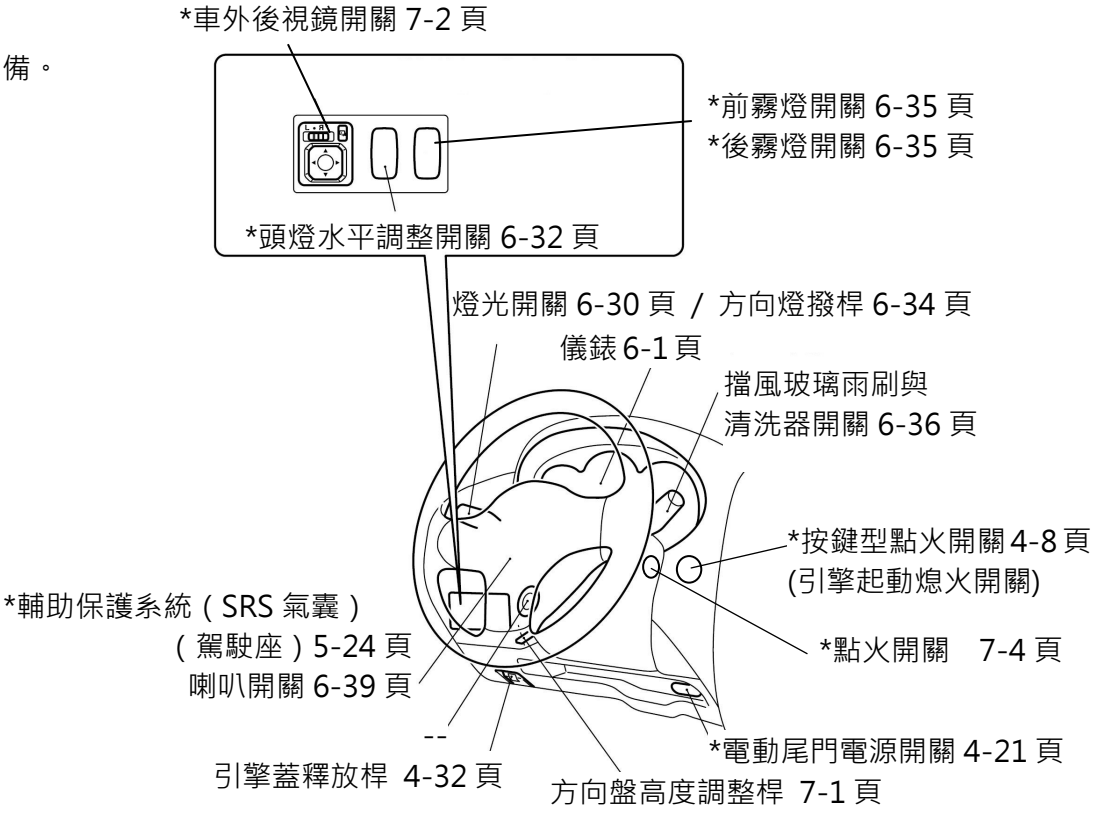
*車外後視鏡開關 7-2 頁
*前霧燈開關 6-35 頁
*後霧燈開關 6-35 頁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6-32 頁
燈光開關 6-30 頁 / 方向燈撥桿 6-34 頁
儀錶 6-1 頁
擋風玻璃雨刷與
清洗器開關 6-36 頁
*按鍵型點火開關 4-8 頁
(引擎起動熄火開關)
*輔助保護系統（SRS 氣囊）
（駕駛座）5-24 頁
喇叭開關 6-39 頁
*點火開關 7-4 頁
--
*電動尾門電源開關 4-21 頁
引擎蓋釋放桿 4-32 頁
方向盤高度調整桿 7-1 頁

■儀錶與控制

* 部分車型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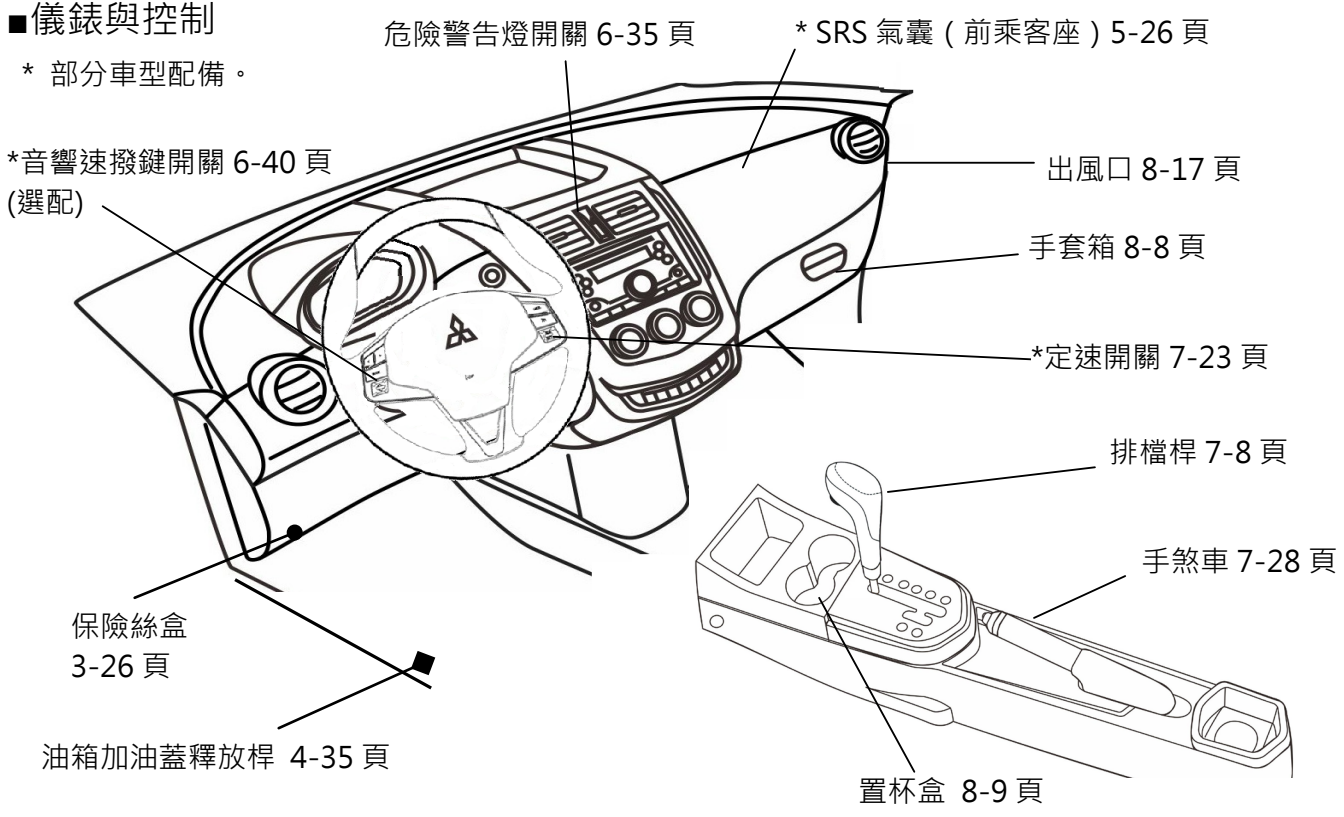

■中央面板

* 部分車型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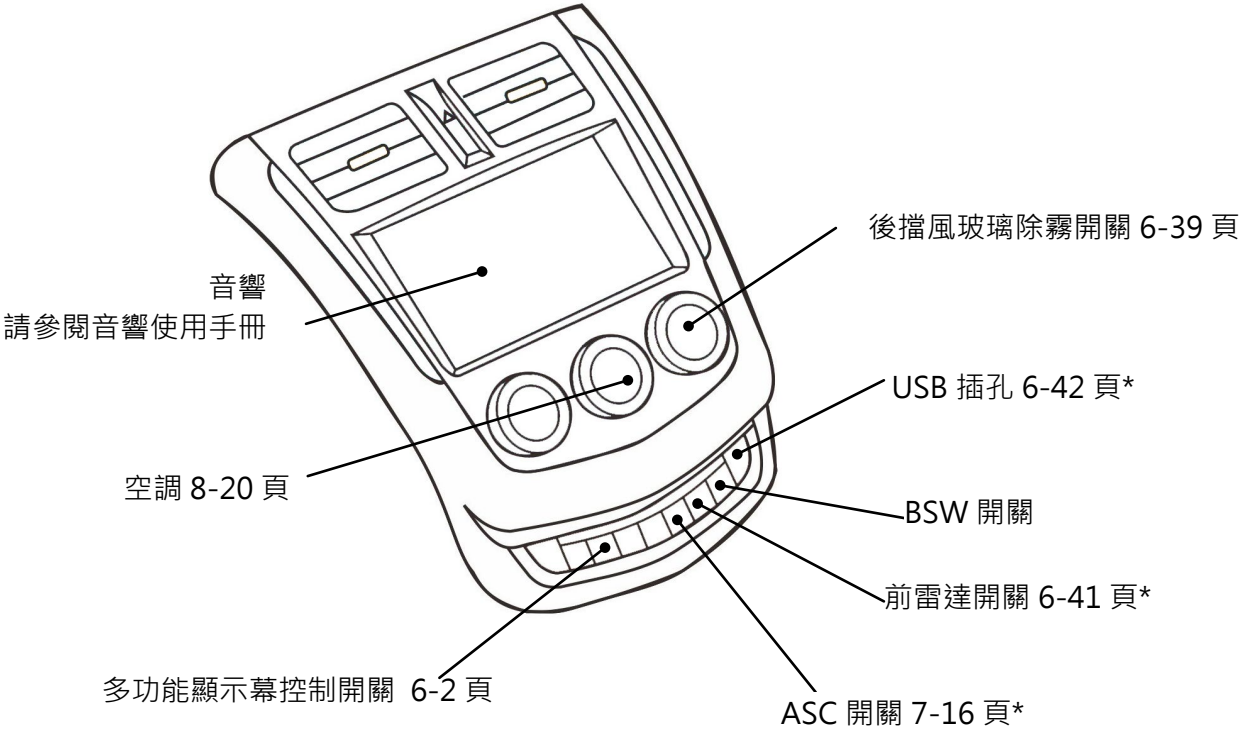
後擋風玻璃除霧開關 6-39 頁
音響
請參閱音響使用手冊
USB 插孔 6-42 頁*
空調 8-20 頁
BSW 開關
前雷達開關 6-41 頁*
多功能顯示幕控制開關 6-2 頁
ASC 開關 7-16 頁*

■內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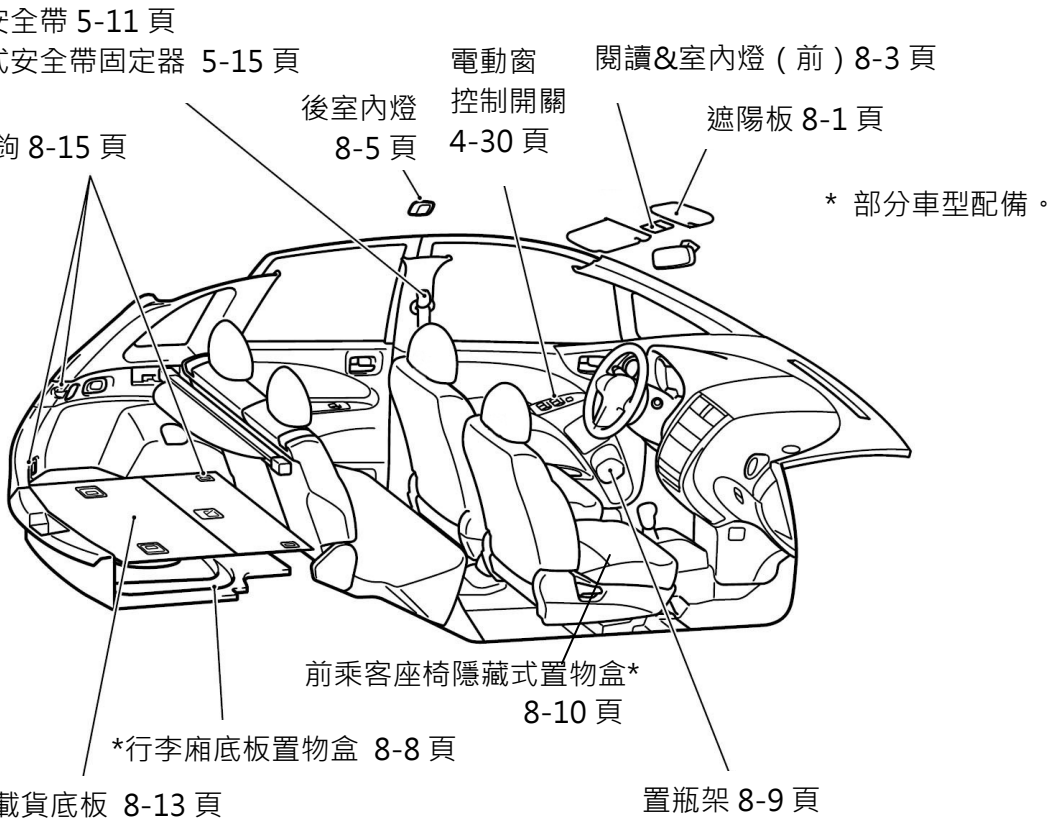
座椅安全帶 5-11 頁
可調式安全帶固定器 5-15 頁
電動窗
控制開關
4-30 頁
閱讀&室內燈（前）8-3 頁
後室內燈
8-5 頁
遮陽板 8-1 頁
*行李掛鉤 8-15 頁
* 部分車型配備。
前乘客座椅隱藏式置物盒*
8-10 頁
*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8-8 頁
*可調式載貨底板 8-13 頁
置瓶架 8-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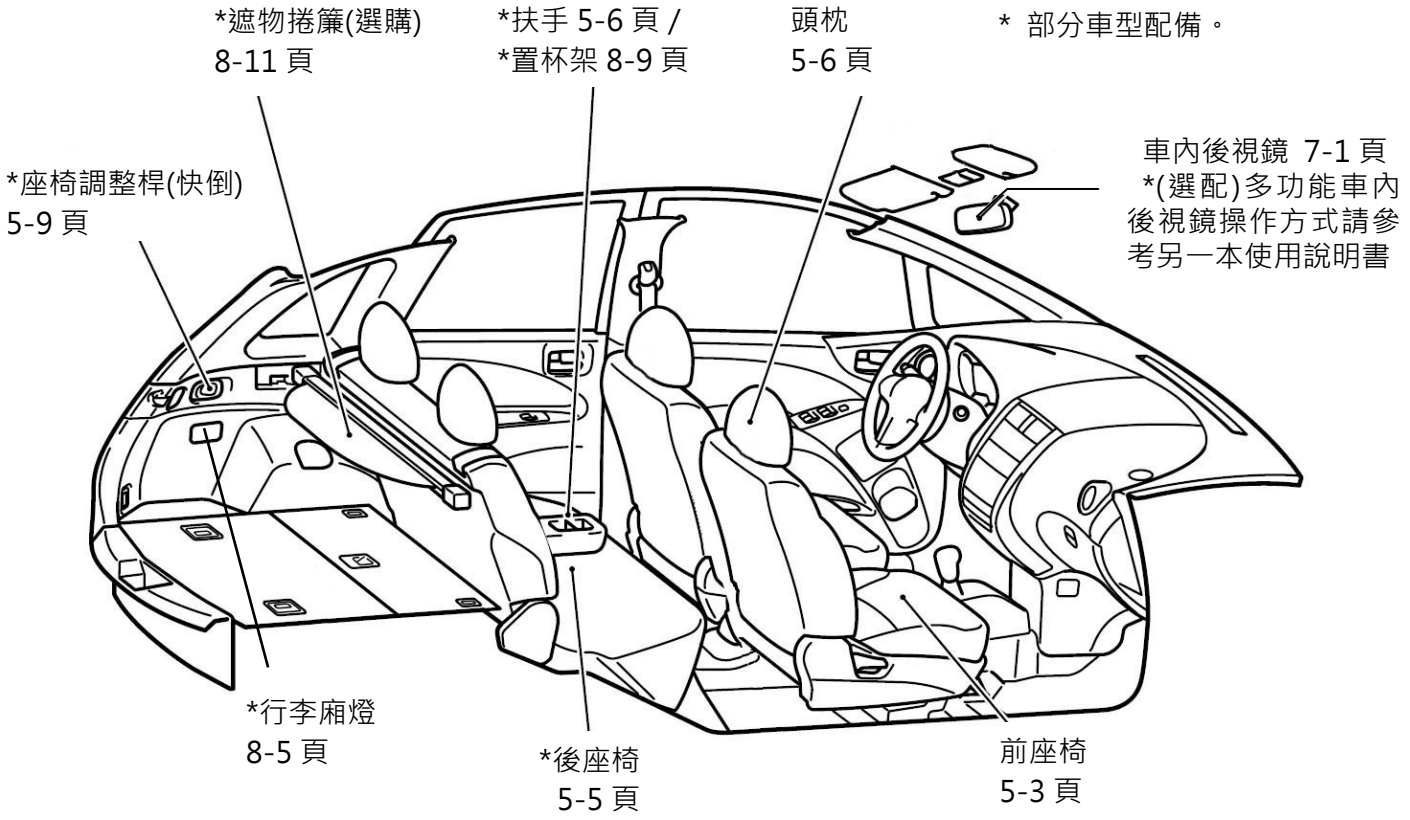
*遮物捲簾(選購)
8-11 頁
*扶手 5-6 頁 /
*置杯架 8-9 頁
頭枕
5-6 頁
* 部分車型配備。
車內後視鏡 7-1 頁
*(選配)多功能車內
後視鏡操作方式請參
考另一本使用說明書
*座椅調整桿(快倒)
5-9 頁
*行李廂燈
8-5 頁
*後座椅
5-5 頁
前座椅
5-3 頁

■行李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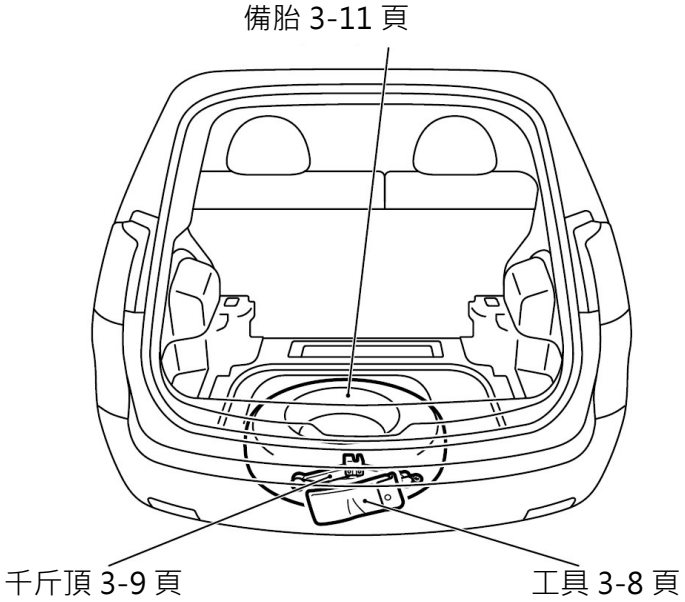

■車外

* 部分車型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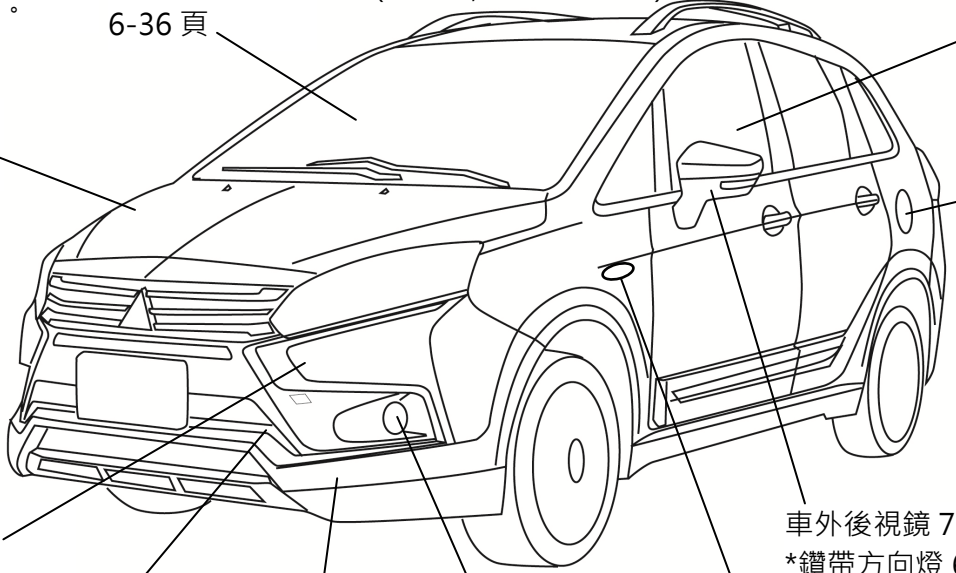

擋風玻璃雨刷
6-36 頁

*車頂架
(裝飾用,請勿置放重物)

電動窗控制
4-30 頁

引擎蓋
4-32 頁

油箱加油口
4-34 頁

頭燈 6-30、3-30 頁
*位置燈 3-30 頁
前方向燈 6-34、3-30 頁

車外後視鏡 7-2 頁
*鑽帶方向燈 6-34

*側方向燈 6-34、3-30 頁
危險警告燈 6-35

*前霧燈
6-35、3-30 頁

日行燈 3-30 頁

*停車引導系統 6-40 頁

* 部分車型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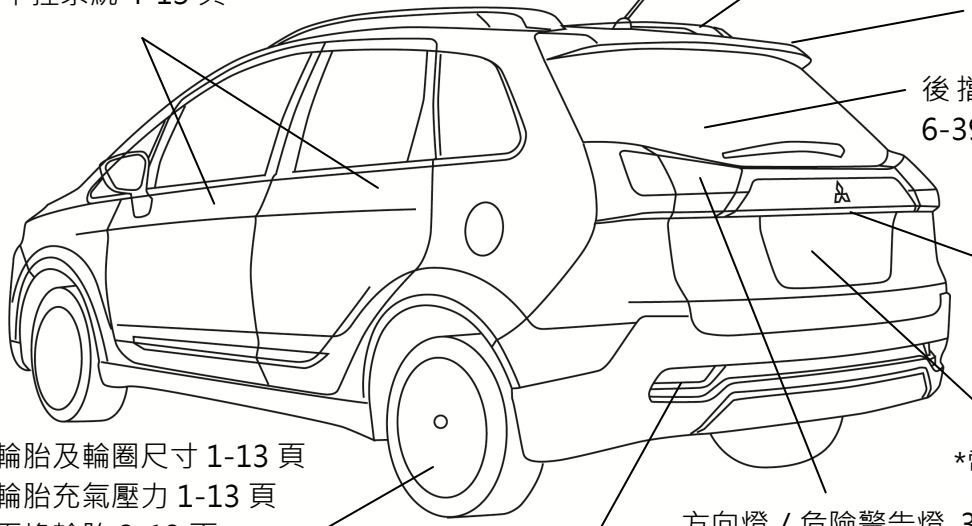

天線 8-27 頁
第三煞車燈 3-30 頁
車門上鎖及開鎖 4-15 頁
遙控中控系統 4-13 頁
後擾流板
後擋風玻璃雨刷
6-39 頁
牌照燈 3-30 頁
*電動尾門 4-18 頁
輪胎及輪圈尺寸 1-13 頁
輪胎充氣壓力 1-13 頁
更換輪胎 3-13 頁
輪胎前後調位 2-2 頁
方向燈 / 危險警告燈 3-30、6-34 頁
煞車燈 / 尾燈 3-30 頁
倒車燈 3-30 頁
後霧燈 6-35 頁

■引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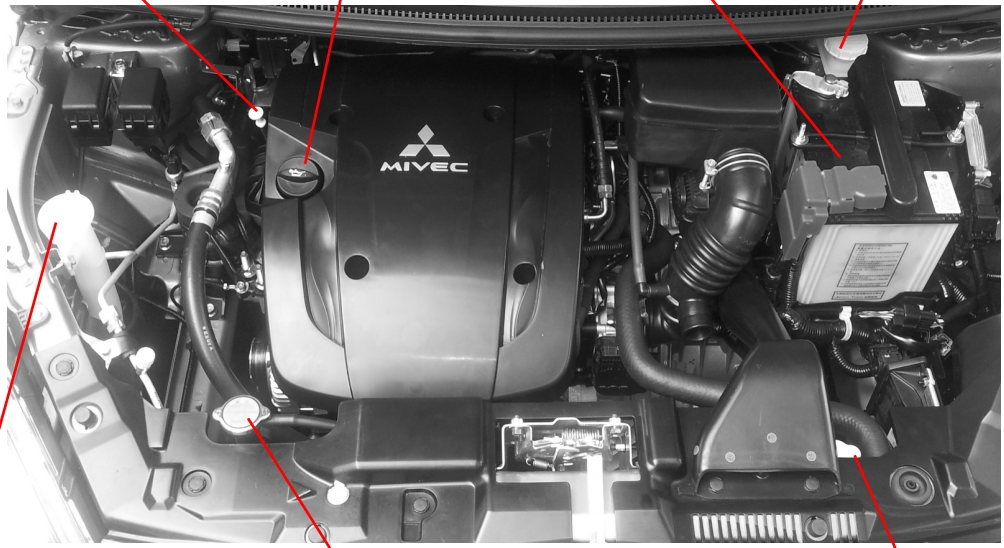
引擎機油油尺
2-9 頁
引擎機油添加油蓋
1-11，2-1，2-9 頁
電瓶 2-11，3-18 頁
煞車油壺 2-10 頁
MIVEC
前 / 後雨刷清洗液水筒
2-1 頁
引擎冷卻液水箱蓋
3-22 頁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2-11，3-22 頁

■尺寸

項目	尺寸
全長	4,320 mm
全寬	1,710 mm
全高	1,555 mm

■車重

項目	重量
空車淨量（公斤）	1,180±50
座位（人員）	5

■引擎

引擎型號 總排氣量 缸徑 行程 壓縮比	4A91 1,499 cc 75.0 mm 84.8 mm 10.5
最大輸出（kW / rpm）	82 /6,000
最大扭力（kg-m/rpm）	15.0 /4000

■燃油

容量	使用類型
約45公升	#95無鉛汽油
● 僅能使用規定的燃油	

■引擎機油

容量	使用類型
約4.3公升（包括機油濾清器的0.3公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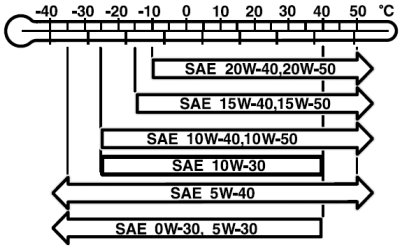 AAM000841 ● 根據氣溫狀況，選擇適當SAE黏度的機油。 ● 使用符合API標準的引擎機油。「適用於SG或更高等級」

備註

- 在不良的駕駛條件下，例如行駛於粗糙不平的路面、長上坡或下坡山路、連續短距離彎路等，引擎機油品質會比在一般駕駛條件下更容易劣化，如果您的車輛是經常在這種不良的路況下行駛，請提前更換機油。

- 不建議使用其它添加劑，因為其它添加劑可能會減弱引擎機油現有添加劑的效能，也可能會導致機件的損壞。

■其它油、水容量及建議規格等級

項目	容量	使用類型
自排變速箱油（CVT）	約4.5公升	Esso EZL 799A Tutela CVT-PPT Idemitsu CVTF-EXI
煞車油	視需要	煞車油DOT3/DOT4
引擎冷卻液	約5公升	含高品質乙烯乙二醇(LLC)之長效型添加劑
雨刷清洗液	大約2.0公升	—
冷媒（空調）	530-570公克	HFC-134a

- 請使用正廠引擎冷卻液或同級品，避免使用非正廠引擎冷卻液而造成引擎系統內的鋁件腐蝕。

■火星塞

使用類型	電極間隙
K6RTM3	1.0至1.1 mm

放大圖（電極間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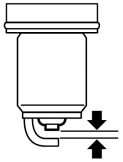

AAM000203

- 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及更換火星塞的作業。

■電瓶

型式
12V--55D23L

⚠警告

- 請勿將電瓶正極（＋）與負極（－）端子混淆。
- 進行安裝電瓶時，請先連接電瓶正極（＋）端子的夾頭。如果先連接電瓶負極（－）的端子，則電瓶正極（＋）的端子可能會因接觸到車輛的其它零件而產生火花，造成燙傷或電瓶爆炸等危險。

備註

- 更換電瓶前，先記錄先前所做的設定資料，更換後重新進行設定。
- 因為電瓶線拆開後，使用者先前所做的設定資料都會被刪除。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時，可利用相關的程序重新進行設定。

■輪胎及輪圈尺寸

更換輪胎及輪圈時請依照下列程序執行

- 須同時更換 4 只輪胎。
- 安裝符合規定的輪胎及輪圈。
- 更換輪胎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

⚠注意
● 避免使用不合規格的輪胎及混合使用不同型式的輪胎及輪圈，否則會影響行車安全。 ● 即使是使用相同的輪圈尺寸及偏移量，也可能會因為與底盤相互干涉而導致車輪無法使用。

輪胎		175/65R14 82H	185/55R15 86V
車輪	尺寸	14×5.5 JJ（鋼製） 14×5.5 JJ（鋁製）	15×6.0 JJ（鋁製）
	偏移量	46 mm	46 mm

冬季胎必須與表列中的尺寸相同。

關於車輪組合使用的詳細資訊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輪胎充氣壓力

輪胎規格		充氣壓力：kPa {kgfcm²}
正常胎	175/65R14 185/55R15	220{2.2}
小型備胎	T115/70D14	420{4.2}

備忘錄

■添加引擎機油

引擎機油的選用對引擎性能、使用壽命及起動性有顯著的影響，因此僅能使用符合規定的機油及黏度。
檢查機油時若發現機油油位低於下限時，請添加中華三菱正廠機油。
請參考 2-9 頁的「引擎機油檢查」。
請參考 1-11 頁的「引擎機油」。

備註

- 即使在正常行駛的狀況下，機油也會減少。
  若檢查機油時發現機油油位低於下限時，請添加機油。

■檢查及添加雨刷清洗液

目視檢查清洗液水箱的液面高度。

●前後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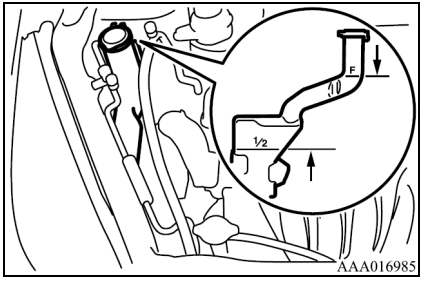

必要時請根據外界溫度狀況，添加適當濃度的中華三菱正廠雨刷清洗液。

⚠注意

- 在寒冷氣候中使用稀釋過量的清洗液 (含防凍) 可能會導致清洗液在擋風玻璃上結凍。

氣候	稀釋比例	凍結溫度
正常溫度	1 單位清洗液使用 2 單位的水	約 -10 °C
寒帶寒冷	1 單位清洗液使用 1 單位的水	約 -20 °C
寒帶嚴寒	純清洗液	約 -50 °C

備註

- 不可使用肥皂水代替清洗液，否則會堵塞噴嘴而且會弄髒車身漆面。

■輪胎前後調位

為讓輪胎磨耗均勻並延長輪胎使用壽命，請每隔 20,000 公里時將它們前後調位。

一般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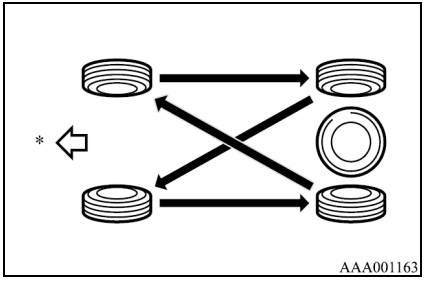

*⇦：車頭方向

單導向輪胎(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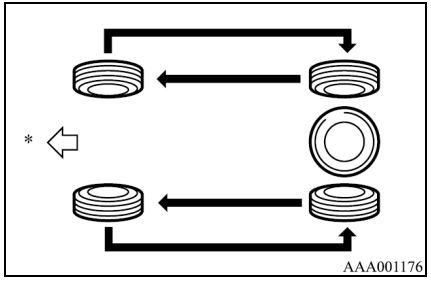

*⇦：車頭方向

⚠注意

- 然而，備胎不可使用於正常的輪胎對調。

⚠注意

- 同一邊有標示轉動方向箭頭的輪胎(單導向輪胎)只能同側前後對調。
  裝上輪胎時將箭頭旋轉方向朝向車輛前進方向。如果裝錯方向，就會造成輪胎性能的負面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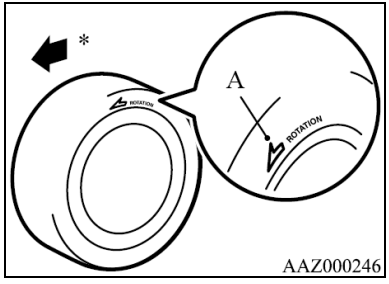

A - 箭頭表示轉動的方向

- *：車輛前進方向

■輪胎磨耗

當胎紋磨損指示器出現時 (溝槽深度 1.6mm 或以下), 輪胎就會喪失抓地力而影響行車安全，因此必須更換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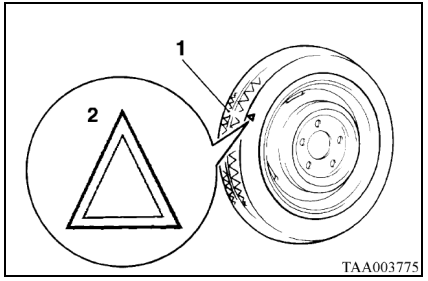

1 - 磨損指示器
2 - 顯示輪胎磨損指示器位置的標誌

備註

- 輪胎磨損指示器位置與標誌係依據輪胎製造商而定。

■清潔車輛內部

使用水或清潔劑清潔車輛內部後，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乾淨，務必在通風良好且陰涼的地方進行乾燥作業。

●塑膠、布與合成纖維零件

1. 使用薄紗或軟布沾上 3%的中性去污清潔劑，將髒污去除。
2. 使用軟布沾上乾淨的水，將所有的殘留清潔劑清除並將水分完全擦乾。

●地毯

1. 使用吸塵器去除灰塵。
2. 使用薄紗或軟布沾上 3%的中性去污清潔劑，將髒污去除。
3. 使用軟布沾上乾淨的水，將所有的殘留清潔劑清除並將水分完全擦乾。

●皮椅*

1. 使用薄紗或軟布沾上 5%的中性去污溶液，將毛織品的髒污去除。
2. 使用軟布沾上乾淨的水，將所有的殘留清潔劑清除並將水分完全擦乾。
3. 使用柔軟的乾布擦乾水分，然後在陰涼、通風良好的地方進行乾燥。

備註

- 如果以水清洗或弄濕正廠皮革時，請儘速使用柔軟的乾布將水分吸乾。
- 油污會導致發霉，因此請儘速將油污去除。
- 使用尼龍刷或合成纖維布料用力刷洗時，將會損傷表面，請勿使用。

備註

- 不可使用揮發油、酒精、汽油、其它有機溶劑、酸性或鹼性溶劑。這些物質會造成表面褪色。務必使用中性清潔液進行清潔。
  使用清潔劑或亮光劑時，請先確認其成分不含上述物質。
- 長時間直接曝曬在陽光下會損壞皮革表面，皮革表面會變硬且會產生皺摺。儘量將車停放於陰涼處。

●除臭液與皮革清潔液

除臭液與皮革清潔液會造成塑膠及纖維零件褪色或產生裂痕。請務必遵守下列事項。

- 妥善地固定除臭液容器以免濺出。
  此外，不可將除臭液放置於儀錶板上方或靠近燈泡、儀錶。
- 使用皮革清潔液後，再用柔軟的乾布擦拭乾淨。
  不可長時間將用過的布放在塑膠或纖維零件上。

■清潔車輛外部

為使您的愛車保持亮麗，請利用除塵器或類似的設備將累積在漆面上的灰塵清除乾淨。

下列物質若殘留在車上時，可能會對車身漆面產生腐蝕、褪色和污點，因此請儘速清洗車輛。

- 海水、道路用防凍劑。
- 化學製品 (酸、強鹼、柏油等)、煤灰、灰塵、油煙或工廠鐵屑。
- 鳥糞、昆蟲殘漬、樹汁、花粉等物質。

備註

- 清洗車身底部、輪圈區域時請戴上橡膠手套以免受傷。

●清洗

1. 將水噴灑在車上，然後進行清洗。
2. 將水噴灑整部車後，利用海綿清除所有的灰塵。
3. 務必使用中性清潔液去除髒污，將清潔液以清水完全沖洗乾淨。
4. 鳥糞及昆蟲殘漬，請用水清洗乾淨，必要時可使用蠟。
5. 使用羊皮或軟布將殘留水分擦乾，以避免產生斑點。

備註

- 不可對引擎室內噴水。清洗車身底部時，不可讓水流入引擎室內，否則會導致引擎故障。
- 儘量避免使用自動洗車機，因為洗車刷可能會損傷漆面、破壞漆面光澤或加速漆面老化。尤其是深色及金屬色的車輛更容易產生明顯刮痕。
- 某些洗車機(例如投幣式洗車機) 是在高溫及高壓下清洗的。
  這種洗車機會導致塑膠零件受熱變形、損傷車輛、標籤脫落或者是使水份進入車內，因此請遵守下列事項。
  - 洗車噴嘴與車輛之間須保持安全距離 (至少 40 公分)。
  - 清洗車窗玻璃時，請將洗車噴嘴與車窗保持垂直及安全距離 (至少 50 公分)。
- 如果使用自動洗車機時，請將車外後視鏡縮回、拆下天線，以避免這些零件破裂而導致車輛損壞。如果您的愛車有配備後擾流板時，請在洗車前先詢問服務人員是否會造成損傷。使用無服務人員的投幣式洗車機時，請遵照作業程序清洗車輛。
- 某些部分因為材料及部位特別(鑄鐵材質)關係而無法做防銹處理(如煞車輪轂、煞車碟盤、排氣歧管等零件之局部部位)，於行駛一段時間後鑄鐵表面會有氧化為正常現象，並不會對此零組件機能有影響。

●上蠟

每月應上一次或兩次蠟，或在蠟無法讓水自動流下時上蠟。
洗車後，應在車身表面溫度低於車內溫度時進行上蠟，並避免直接在陽光下進行。
若在車身表面溫度高時進行上蠟，可能會產生斑點。

備註

- 不可使用含有研磨成份的蠟。如果使用含有研磨成份的蠟，雖可將車輛清潔乾淨，但會破壞漆面光澤，也會使漆料脫落到布上，而導致褪色。褪色區域在深色車輛上最為明顯。
- 在天窗開口處上蠟時，不可將蠟塗在防水膠條上（黑色橡膠）。如果將蠟塗在防水膠條上時，將會使天窗的密封性受到破壞。

如果防水膠條沾有蠟時，請使用軟布擦拭乾淨。

- 不可將蠟塗在髒污的漆面上，否則會造成色澤不均。如果蠟有沾到這些區域時，請利用軟布沾上溫水將它擦拭乾淨。
- 進行洗車或上蠟時，不可在單點上用力過猛。否則易造成表面凹陷。

●擋風玻璃

當雨刷無法完全去除雨水時，請使用玻璃清潔劑清洗擋風玻璃。

備註

- 從車內清潔玻璃時，請將軟布循著除霧加熱線方向輕輕地擦拭，以避免損壞加熱線。

●清潔擋風玻璃雨刷

異物附著在擋風玻璃雨刷橡膠或雨刷上時皆會影響到雨刷的性能，因此請遵照下列步驟清潔。

- 如果有異物附著在雨刷橡膠時，請利用水及軟布將它擦除。
- 如果是雨刷橡膠磨耗，請立即更換雨刷。

●清潔天窗(若有此配備)

使用軟布清潔玻璃內側表面。
請依照下列方式清除頑垢。

- 使用薄紗或軟布沾上 5%的中性去污溶液，將頑垢輕輕地擦掉。
- 再使用軟布沾上乾淨的水，將所有的清潔劑清除並完全擦乾。

備註

- 如果使用硬布或有機溶劑(揮發油、稀釋劑等) 擦拭玻璃內面時，可能會導致玻璃表面處理層脫落。

●塑膠零件的保養

使用海綿或羊皮清潔。
如果蠟接觸到深灰色或黑色的保險桿、飾板或燈殼時，將會使表面變成白色。
如果蠟有沾到這些區域時，請利用溫水及軟布或羊皮將它擦拭乾淨。

備註

- 塑膠表面避免沾到汽油、柴油、煞車油、機油、油漆稀釋劑、硫酸 (電解液)，否則將會導致表面褪色、斑點或破裂。
  如果上述的某一種物品接觸到塑膠表面時，請立即用軟布或羊皮沾上中性清洗溶液將它擦除，然後使用大量的清水洗淨。
- 不可使用硬的清潔工具如硬毛刷等，否則將會損傷表面。

備註

- 不可使用含研磨成份的蠟，否則會損壞塑膠零件表面。
- 不可使用硬毛刷，否則將會損壞輪圈表面。
- 不可使用含有研磨成份、酸或鹼性物質的清潔工具。否則會導致輪圈表面剝離、褪色或產生斑點。
- 使用蒸氣式清潔工具時，不可將熱水直接噴在輪圈表面上。
- 海水及防凍劑會造成輪圈腐蝕，若有這些物質存在時請立即將它們清除。

注意

清潔用品有潛在的危險性。有些產品具有毒性，有些具高度的可燃性，有些吸入後會危害您的健康。使用任何清潔用品時，務必要遵守其使用說明。清理車廂內部時，記得打開車門或車窗。
絕對不要使用下列化學品來清潔您的汽車：

- 汽油
- 甲苯
- 甲醇
- 四氯碳化物
- 去光水
- 丙酮
- 松香水
- 乙醇(酒精)
- 亮光漆稀釋劑
- 其他化學溶劑

●清潔鋁合金輪圈*

1. 將水淋濕整個輪圈後，利用海綿去除所有的髒物。
2. 務必使用中性清潔液去除髒污，再以清水將清潔液完全洗淨。
3. 使用羊皮或軟布將輪圈上的殘留水分擦乾。

●修護漆面

砂礫及刮痕可能會導致漆面腐蝕。
若有發現刮痕時，請立即用修補漆進行修護作業。

■引擎室內油、水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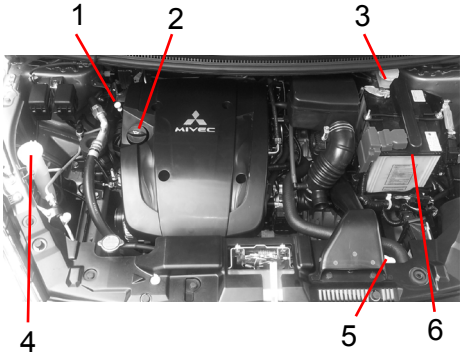

1.引擎機油尺
2.引擎機油蓋
3.煞車油壺
4.雨刷清潔液貯液筒(雨刷水)
5.副水箱(引擎冷卻水)
6.電瓶(電瓶液)

●引擎機油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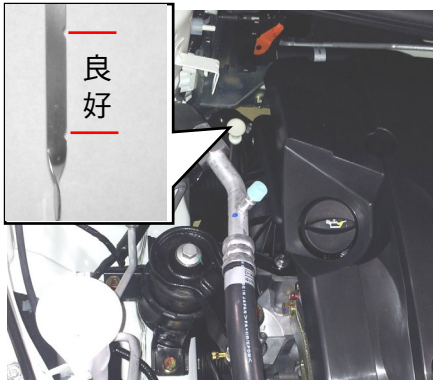

引擎消耗機油是正常的情況，即使還沒到建議更換機油的時間，您仍有可能需要自行添加機油。
啟動引擎之前請先檢查機油油位，必要的話請添加機油。
檢查機油油位時，請拉出機油尺，用清潔的布擦乾，接著輕輕的將機油尺插到曲軸箱底部。慢慢的抽出機油尺，油面高度不能低於機油尺的下限。

油面高度若低於下限(下限表示機油的最低需求量)，請將引擎蓋上的機油蓋打開，添加機油至“良好” 的範圍內。

⚠注意

- 在引擎中加入過多的機油會使機油產生氣泡，並造成機油壓力降低，最後導致引擎損壞。
- 廢機油具有毒性並且會傷害您的皮膚，不要讓您的皮膚接觸到廢機油，因此工作後請徹底清洗乾淨。
- 請將廢機油置於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自動變速箱油檢查

自動變速箱油為封閉型態(無油尺)，正常使用情況不需要日常檢查，有關自動變速箱的保養檢查與維修必須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進行，這樣才能獲得最佳的性能並延車輛使用壽命。維持自動變速箱油在適當的油面高度才能避免車輛受損。

⚠注意

- 自動變速箱油具有高度的易燃性和毒性。添加或洩放時切莫讓自動變速箱油流出。
- 請勿隨意處理變速箱油，請將變速箱油交由領有執照的廢棄物處理商處理。
- CVT 自動變速箱油請使用原廠指定之專用規格油品，不得使用其他油品或再另外添加任何油品或保護劑，以確保 CVT 的正常使用。若使用非原廠指定之專用油品，可能會產生換檔品質降低或震動，甚至損壞自動變速箱。

●煞車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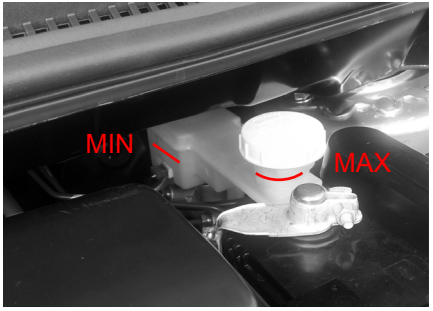

檢查貯油壺內煞車油的油面高度，油面高度必須介於貯油壺上“MAX”與“MIN”兩個標記之間

油面高度會因為煞車蹄塊磨損而稍微下降，此為正常情況。

如果油面高度在短時間內迅速下降，這表示煞車系統有滲漏情形，若出現這種情況，請立刻將車輛送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使用油品

請使用中華三菱原廠 DOT 4 煞車油，確保機能作動正常，貯油壺蓋必須確實關緊，防止灰塵或水分進入貯油壺內。

⚠注意

- 煞車油不可與任何石油基的油類接觸、混合或加入煞車油內，這樣會破壞煞車系統的油封。
- 處理煞車油時必須小心，煞車油會損壞車體烤漆。
- 只能使用指定的煞車油，不同品牌或等級的煞車油有不同的添加物，這些添加物可能會導致化學反應，造成煞車油失效，影響煞車性能，因此不要混合使用不同品牌、等級的煞車油。
- 貯油壺蓋應隨時緊閉，以防止煞車油揮發或水分進入。

●電瓶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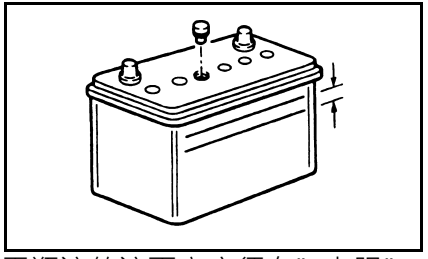

電瓶液的液面高度須在”上限”與”下限”之間。如果電瓶液不足，拆下每個分電池的電瓶液充填孔塞，並添加補充液至”上限”位置。請勿過量補充，否則車輛行駛時，電瓶液會溢流而造成損壞。依行駛狀況，至少每個月檢查一次電瓶液液面。電瓶不用時，電瓶本身會自行放電。所以請每月檢查一次，必要時，請至服務廠以低電流充電。

⚠警告

因電瓶液極具腐蝕性，絕不可讓其噴到您的眼睛、皮膚、衣服或車身漆面。如果被電瓶液噴濺到，應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眼睛或皮膚沾到電瓶液時，應立即送醫。

●引擎冷卻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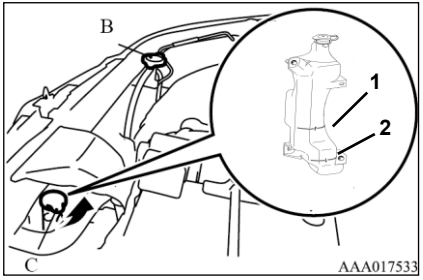

B - 水箱蓋　　C - 副水箱
1 - 上限　　2 - 下限

檢查冷卻液量時不需要打開水箱蓋，先觀察引擎室內副水箱的液面高度，必須維持在”　上限”與”下限”之間，測量時應在引擎怠速及暖車狀態。

冷卻系統處於一種封閉狀態，正常時冷卻液損失極微，若有顯著下降時，表示有漏水現象，遇此

狀況，應儘快回服務廠檢查。
副水箱液面低於”下限”時，打開蓋子，加入冷卻液。如副水箱完全沒水，冷車時打開引擎室水箱蓋，加入冷卻液到加水口頸部。

⚠警告
絕不可以在引擎熱時打開水箱蓋，因冷卻系統正處於高溫、高壓的狀態，如果冒然打開水箱蓋，滾燙的熱水或水蒸氣會噴出，造成嚴重的傷害。

引擎冷卻液內包含乙烯乙二醇(防鏽、防凍劑)。由於汽缸蓋及水泵殼是鋁合金鑄造而成，所以必須定期更換冷卻液，以防止這些零件的腐蝕。冷卻液中防凍劑的濃度應保持在 30%至 60%之間，過高或過低會對引擎產生不良影響。且避免氣溫低於結冰點，冷卻液結冰將造成引擎及水箱嚴重受損。

■聽到特殊聲音的處置方式

特殊聲音發生現象	可能原因及處置方法
打開駕駛座車門時，有間歇蜂鳴聲。 (多功能螢幕顯示「鑰匙在車內」)	可能原因：您忘記取下鑰匙。 處置方法：取下點火開關上的鑰匙，蜂鳴器就會停止鳴響。 詳細說明：請參考 4-11 頁的「防止鑰匙鎖在車內系統」
危險警告燈閃爍、防盜喇叭鳴響約15秒鐘。	可能原因：防盜警報正在作用。 處置方法：按下遙控中控的「UNLOCK」開關以便停止防盜警報。 詳細說明：請參考參考 4-28 頁的「防盜警報」

特殊聲音發生現象	可能原因及處置方法
操作電動尾門後發出聲響。	可能原因：電動尾門電源開關關閉或未符合操作條件。 處置方法：要操作電動尾門時，請開啟電動尾門電源開關或參考 4-22 頁的「電動尾門：操作條件」採取適當的方法來滿足操作條件。 詳細說明：請參考 4-22 頁的「電動尾門：操作條件」
操作電動尾門後發出聲響。	可能原因：鳴響聲與電動尾門的操作有關。 處置方法：請參考 4-18 頁的「電動尾門」，然後採取必要的措施。
● 行車時每隔一段時間發出3聲蜂鳴聲。(多功能螢幕顯示「請繫上安全帶」，儀表安全帶未繫警告燈閃爍)	可能原因：提醒駕駛人繫好座椅安全帶。 處置方法：繫好座椅安全帶後，蜂鳴器就會停止鳴響。 詳細說明：請參考 5-15 的「座椅安全帶警告」

特殊聲音發生現象	可能原因及處置方法
取下鑰匙打開駕駛座車門時，有發出鳴響聲。 (多功能螢幕顯示「車燈未關」)	可能原因：您忘記關閉燈光。 處置方法：燈光將會自動地熄滅且蜂鳴器也會停止鳴響。 (將燈光開關關閉)。 詳細說明：請參考 6-31 頁的「燈光監視警報器」
當方向指示燈或危險警告指示燈閃爍時，蜂鳴器會發出鳴響。	可能原因：方向指示燈或危險警告指示燈都在閃爍。 處置方法：將方向燈撥桿回復至原位或關閉危險警告燈開關以便停止蜂鳴器鳴響。 詳細說明：請參考 6-34/35 頁的「方向燈撥桿」、「危險警告燈開關」
駕駛人進行倒車時，有發出 1 聲蜂鳴聲。 (多功能螢幕顯示「R」檔位)	可能原因：排檔桿已排入 Ⓡ。 處置方法：倒車後，將排檔桿排入其它檔位。 詳細說明：請參考 7-8 頁的「排檔桿操作」
煞車時會聽到金屬摩擦聲。	可能原因：煞車片厚度已經太薄。 處置方法：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煞車片。 詳細說明：請參考 3-25 頁的「煞車時可聽到金屬摩擦聲」

■突發問題的處置方式

問題發生的現象	處置方式
通過積水後，煞車無法正常作用。	請緩慢地行駛，注意車輛前後及路面狀況，並輕踩煞車踏板數次直到回復煞車性能。 請參考 0-9 頁的「下雨或行經積水時」
引擎在行駛中熄火。	必須比平時更用力踩煞車踏板及轉動方向盤，嘗試將排檔桿排入 Ⓝ 檔位重新起動引擎，若無法再起動，請小心將車輛移至安全處，尋求服務廠或拖吊處理。 請參考 0-11 頁的「若引擎在行駛中熄火」
無法轉動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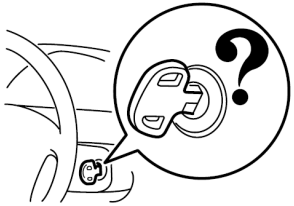	●無法將鑰匙從「LOCK」轉至「ACC」位置。 可藉由稍微左右轉動方向盤，同時將鑰匙轉至「ACC」位置。 ●無法將鑰匙從「ACC」轉至「LOCK」位置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 檔位置，請參考 7-5 頁的「取下鑰匙時」。
排檔桿無法自 Ⓟ 檔排出。	踩下煞車踏板後才進行排檔。檢查點火開關是否在「ON」的位置。 請參考 7-8 頁的「排檔桿操作」

問題發生的現象	處置方式
擋風玻璃及車窗在下雨天或非常潮濕的天氣下起霧。 	檢查車外空氣是否進入車內。 使用空調進行擋風玻璃及車窗快速除霧。 請參考 8-25 頁的「前擋風玻璃與車窗除霧」
輪胎漏氣。 	1. 請勿驚慌。請緊握方向盤，然後將車輛停至安全的位置。 2. 更換備胎。 請參考 3-13 頁的「如何更換輪胎」
無法發動引擎，同時燈光不會亮起或變暗，且喇叭不會鳴響或太小聲。	電瓶電力可能已耗盡。尋求跨接電源或更換電瓶，尋求服務廠或拖吊處理。 請參考 3-18 頁的「如果電瓶電量耗盡」

問題發生的現象	處置方式
水溫錶指針接近「H」範圍。 引擎室出現蒸氣。	引擎可能過熱。 將車輛停至安全的位置作後續檢查或處理。 請參考 3-21 頁的「如果引擎過熱」
CVT 無法換檔。起步時，加速不良。	CVT 可能有故障，造成安全保護模式作動。 請立即就近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輪胎空轉且車輛無法起步。 (在泥濘地、雪地或冰面上起步時)	1. 可將地毯、布料之類的物品墊在空轉輪胎的前方，以便讓輪胎停止空轉。然後緩慢地踩下油門踏板起步。 2. 如果您沒有任何物品可以停止輪胎空轉，可在 Ⓓ與 Ⓡ 檔位之間交替移動排檔桿，利用車輛的搖擺運動來脫困。

⚠注意
● 利用搖擺運動使車輛脫困時，請確定車輛附近沒有人員。 ● 當車輛卡在爛泥巴時，請勿讓輪胎空轉過度。持續讓輪胎空轉將會使車輛愈陷愈深而導致難以脫困。此外，持續讓引擎以高速運轉，可能會導致引擎過熱或造成變速箱故障。如果在嘗試數次後，仍無法使車輛脫困，請尋求服務廠或拖吊協助。

■如果車輛故障

當車輛發生故障且無法行駛時，請求乘客或路人協助，先將排檔桿排入Ⓝ檔位，再將車輛推至安全的區域，請所有乘客至安全處等候，並聯絡服務廠或拖吊救援處理。

●如果車輛停在鐵軌上時

如果車輛因深陷鐵軌溝槽中或引擎熄火而致使車輛無法立即移動時，請讓所有人員下車至安全處等候，然後按下鐵路平交道緊急按鈕。

備註

- CVT 車輛的變速箱與手動變速箱的結構不同，因此，即使將點火開關轉至「START」位置時，也無法使車輛移動。

●車輛在路上故障的指示

為防止發生後端撞擊事故，請將車輛開至路肩或安全處，開啟危險警告燈閃爍並設置三角警示牌或其它警示物品，以提醒其他駕駛人。

■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注意

- 如非更換輪胎，則不可使用千斤頂。不可使用其它車輛的千斤頂，僅能使用本車所配置的千斤頂。

備註

- 在緊急狀況下，請在使用之前再次確認工具型式及千斤頂的使用方法。

●位置

儲放於行李區的行李廂底板置物盒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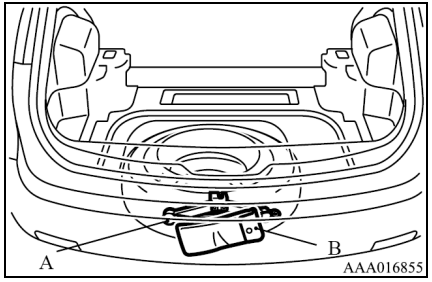

A - 千斤頂
B - 工具

⚠注意

- 用完工具或千斤頂後，請將它們放回原位。將它們留置在車內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

●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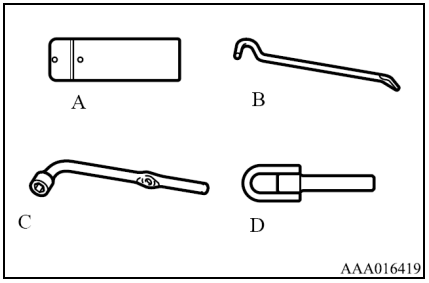

A - 工具袋
B - 接桿撬棒
C - 車輪螺帽扳手（千斤頂把手）
D - 拖車鉤

●取出及存放千斤頂與工具

◆ 取出

1. 拆下可調式載貨底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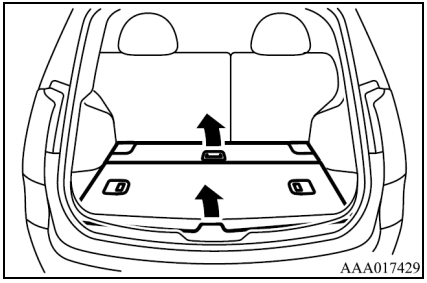

2. 拆下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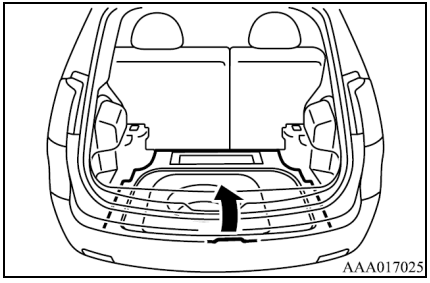

3. 從特定的位置取出千斤頂及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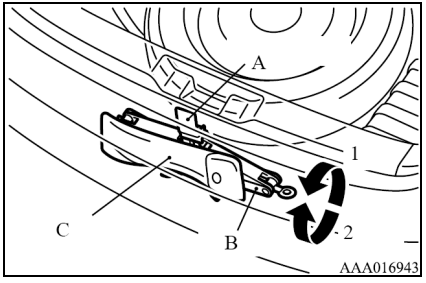

A-安裝位置
B-千斤頂
C-工具
1-縮回
2-伸展

◆ 欲存放時

1. 將千斤頂縮回，然後將它放回原位。
2. 伸展千斤頂，然後確實地將它固定住。
3. 將行李廂底板置物盒與隔板回復至原位。

■頂升車輛

1. 將車輛停放在堅固、平坦、不妨礙交通的安全地點。
2. 拉起手煞車，排檔桿排入Ⓟ檔位，然後將引擎熄火。
3. 開啟危險警告燈，並在車輛後方設置三角警示牌，請車上所有人員下車至安全處等候。
4. 在需要頂升車輪的斜對角車輪放置一個止擋塊。
   - 頂升前車輪時，請在後車輪的「下滑側」放置一個止擋塊或木塊。
   - 頂升後車輪時，請在前車輪的「下滑側」放置一個止擋塊或木塊。

⚠警告

人員避免在千斤頂頂升車輛的下方。如果千斤頂滑動，可能會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注意

當千斤頂滑動時，可能會導致意外的發生。為了安全起見，當頂升車輛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以千斤頂頂升車輛時，切勿發動引擎。
- 被頂升的車輛內不可有人員留置。
- 只能在堅固且平坦的地面上使用千斤頂。
- 不可在結冰路面上使用千斤頂。
- 請勿在千斤頂下方放置任何物品。
- 頂升車輛時，不可使車輛受到阻礙。
- 車輛頂升後，不可轉動頂升的車輪。
- 不需頂升車輛時，請將車輛降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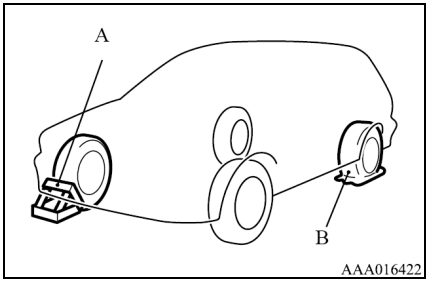

A - 止擋塊
B - 漏氣的輪胎

⚠注意

- 頂升車輛時，務必使用止擋塊將輪胎固定。
  頂升車輛後，如果車輛移動，則千斤頂可能會滑動而導致意外。

備註

- 如果沒有止擋塊可用，請利用大型石塊或其它物體將車輪固定。

5. 取出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請參考 3-7 頁的「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6. 使用靠近頂升車輪的規定頂升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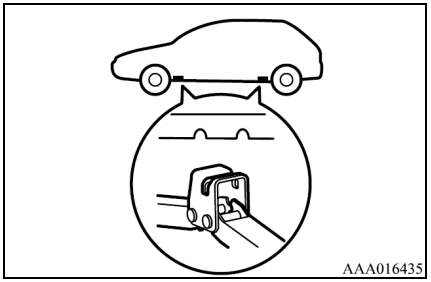

7. 以順時鐘方向用手轉動千斤頂，直到千斤頂頂端溝槽 C 頂住規定的頂升點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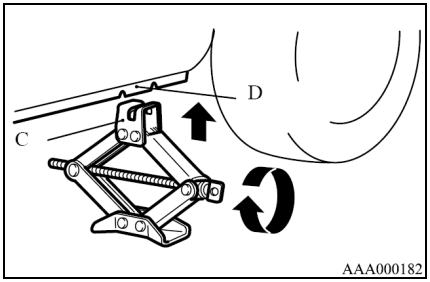

C–千斤頂頂端溝槽
D - 規定的頂升點

⚠警告

- 不可將千斤頂頂端溝槽頂在規定點以外的位置上。如果將千斤頂頂錯位置，則可能會造成頂升的地方凹陷或千斤頂滑落而造成嚴重的傷害。

8. 將接桿撬棒 E 插入千斤頂把手 F（車輪螺帽扳手）孔中，然後以順時鐘方向緩緩地轉動千斤頂把手，直到車輪離開地面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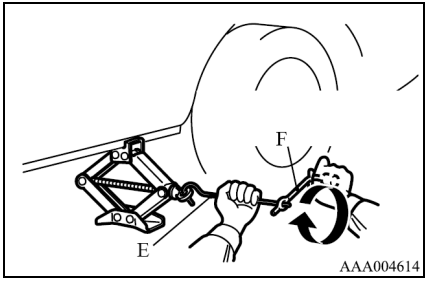

E - 接桿撬棒
F - 千斤頂把手（車輪螺帽扳手）

⚠注意

- 車輪離開地面後不可再頂高車輛。

■備胎

●小型備胎

此備胎是暫時使用於更換漏氣的輪胎，直到漏氣的輪胎修復為止。請儘速將此備胎更換回正常輪胎。如圖所示，小型備胎 B 的直徑比正常輪胎 A 的直徑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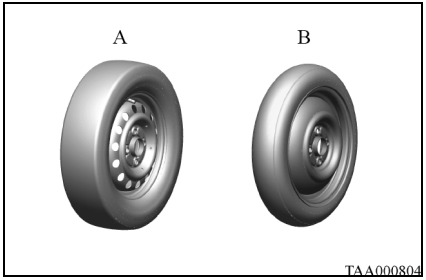

A - 正常輪胎
B - 小型備胎

⚠注意

- 使用小型備胎時，車速不可超過 80km/h。
- 安裝小型備胎行車時與正常輪胎的行駛速度及方式不同，因為小型備胎的直徑比正常輪胎的直徑小，且車輛高度比平常低，所以行經突起路面時必須非常小心。
- 小型備胎及車輪只能用於自身的車輛上。不可將備胎和其它型式的輪胎或車輪混合使用或用於其它車輛。
- 定期檢查胎壓。駕駛胎壓不足的車輛會導致發生意外事故，如果胎壓不足，請就近將車輛以低速行駛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輪胎充氣並校正胎壓。
  請參考 1-13 頁的「輪胎充氣壓力」。

●位置

備胎存放於行李區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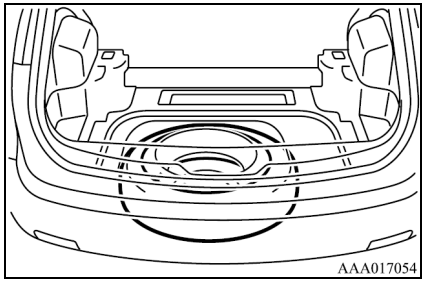

●拆卸

1. 拆下可調式載貨底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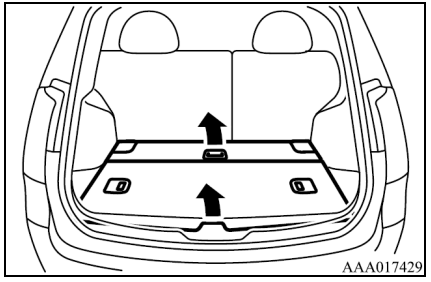

2. 拆下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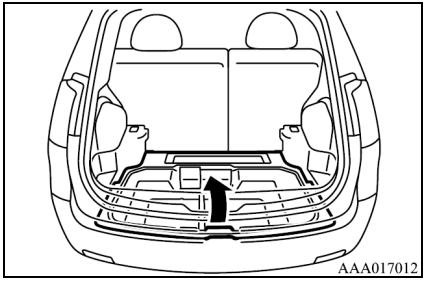

3.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以反時鐘方向轉動固定螺栓，然後將它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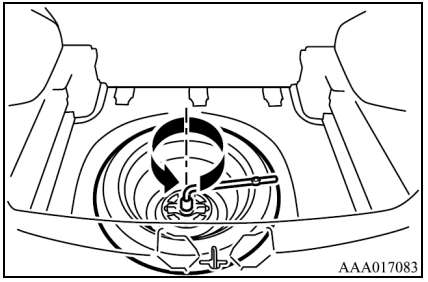

●欲存放時

以拆卸時的相反順序進行存放。

備註

- 安裝固定螺栓時請先用手轉入預鎖，再利用車輪螺帽扳手鎖緊，若是固定螺栓尚未鎖到底就非常緊時，可能是螺牙未對正，請反轉放鬆螺栓後再重新上鎖，以免螺牙損傷。

■如何更換輪胎

●拆卸輪胎時

1. 將車輛停放在堅固、平坦、不妨礙交通的安全地點。
2. 拉起手煞車，排檔桿排入Ⓟ檔位，然後將引擎熄火。
3. 開啟危險警告燈，在車輛後方設置三角警示牌，請車上所有人員下車至安全處等候。
4. 在需要頂升車輪的斜對角車輪設置一個止擋塊。
   - 頂升前車輪時，請在後車輪的「下滑側」放置一個止擋塊或木塊。
   - 頂升後車輪時，請在前車輪的「下滑側」放置一個止擋塊或木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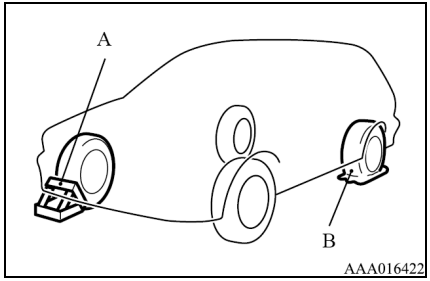

A - 止擋塊
B - 漏氣的輪胎

⚠注意

- 頂升車輛時，務必使用止擋塊將輪胎固定。
  頂升車輛後，如果車輛移動，則千斤頂可能會滑動而導致意外。

備註

- 如果沒有止擋塊可用，請利用大型石塊或其它物體將車輪固定。

5. 取出備胎、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請參考 3-7 頁的「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請參考 3-11 頁的「備胎」。

備註

- 將已取下的備胎放置於車身下靠近千斤頂處，如此將可降低千斤頂滑出造成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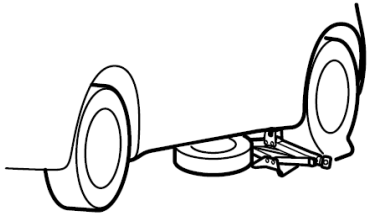

6. 如果車輛有輪圈蓋，請先將它拆下。
   請參考 3-17 頁的「輪圈蓋」。
7. 使用靠近更換車輪的規定頂升點。
   請參考 3-9 頁的「頂升車輛」。

8.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以反時鐘方向依序轉動螺帽，直到可以用手轉動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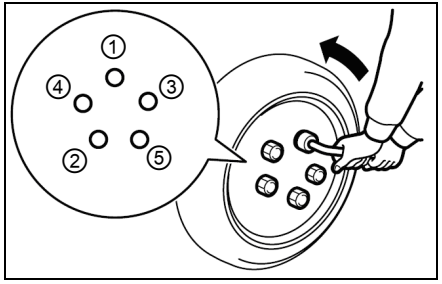

9. 緩緩頂起車輛，直到車輪離開地面。
10. 拆下車輪螺帽，然後將車輪拆下。

備註

- 放置車輪於地面上時，請將輪圈面朝上，否則會造成輪圈刮傷。

●安裝輪胎時

1. 將輪轂表面、輪轂螺栓、車輪安裝孔清潔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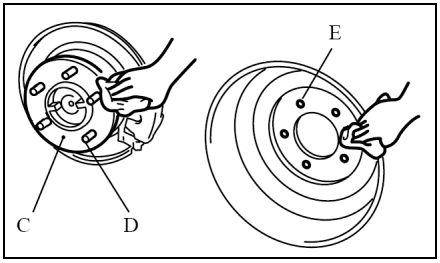

C - 輪轂表面
D - 輪轂螺栓
E - 安裝孔

2. 安裝輪胎。

⚠警告

- 安裝車輪時，務必將車輪固定至正確的位置上。車輪氣嘴應朝向車輛外側，如果看不到氣嘴時，就表示安裝不正確。
  如果輪胎安裝錯誤，則車輛可能會產生負面效應而造成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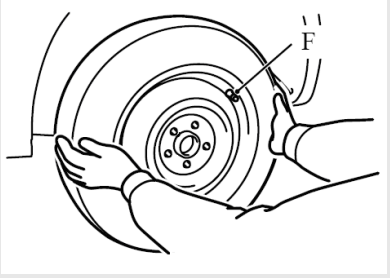

F - 車輪氣嘴

3. 以順時鐘方向先用手將車輪螺帽旋入。
   鎖緊車輪螺帽直到斜面端接觸到車輪孔座，以避免輪胎搖動。
   安裝小型備胎時也是以相同的方式鎖緊螺帽。

●配備鋼製輪圈的車輛

正常輪胎及小型備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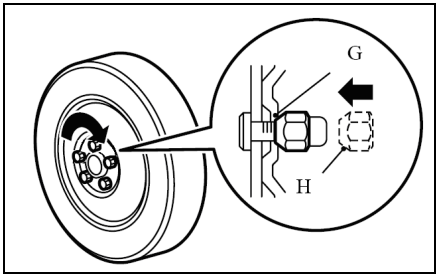

G - 車輪孔座
H - 螺帽斜面區

●配備鋁合金輪圈的車輛

正常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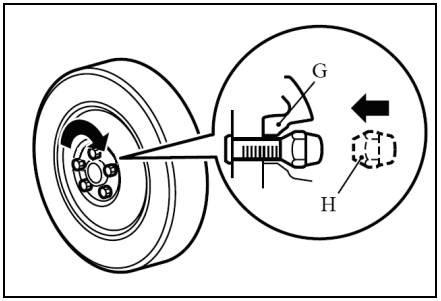

G - 車輪孔座
H - 螺帽斜面區

小型備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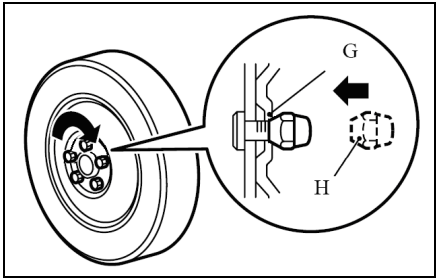

G - 車輪孔座
H - 螺帽斜面區

⚠注意

- 不可在輪轂螺栓或車輪螺帽塗抹機油，否則可能會損壞螺紋或輪圈。

4. 降下千斤頂直到輪胎接觸到地面，然後使用車輪螺帽扳手將螺帽依序慢慢地各旋緊 2 至 3 次。
   在最後一次鎖緊時，將螺帽確實地鎖緊。

鎖緊扭力：88 至 108 N•m
（9 至 11 kgf•m）

（施於車輪螺帽扭力扳手尾端的鎖緊扭力約
350 至 420 N {35 to 42 kg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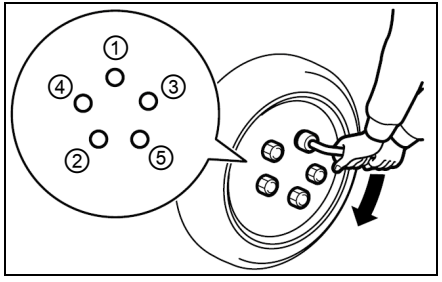

⚠注意

- 鎖緊車輪螺帽時，不可踩踏車輪螺帽扭力扳手或使用延長管或其它裝置將螺帽鎖緊至超過所需的扭力。

5. 如果車輛有輪圈蓋同時裝上。
   請參考 3-17 頁的「輪圈蓋」。
6. 檢查輪胎充氣壓力。
   請參考 1-13 頁的「輪胎充氣壓力」。
7. 將隨車工具及千斤頂放回原來的位置。
   請參考 3-8 頁的「位置」。
8. 將換下的輪胎存放於行李區內。

⚠注意

- 更換輪胎後，行車時如果方向盤或車輛發生震動，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車輪平衡。
- 避免使用不合規格的輪胎及混合使用不同型式的輪胎及輪圈，否則會影響行車安全。

備註

- 更換輪胎後，行駛約 1,000 km 時需進行檢查螺帽是否鬆弛，並鎖緊車輪螺帽。

●輪圈蓋(若有此配備)

◆ 拆卸

1. 將接桿撬棒尾端以軟布包覆，接著將它插入輪圈蓋分隔凹口區深處，然後將接桿撬棒推入以便撬出輪圈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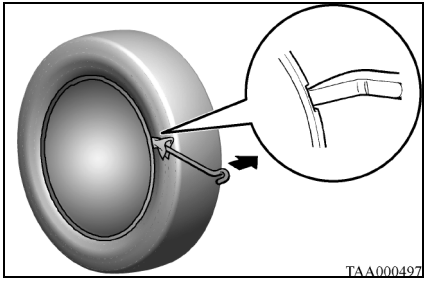

2. 撬出輪圈蓋後，將接桿撬棒入輪圈蓋的不同位置上，每個位置都撬出一些，然後將輪圈蓋拆下。

⚠注意

- 使用接桿撬棒將輪圈蓋撬出為止。如果用手撬出，可能會被輪圈蓋邊緣傷到。

◆ 安裝

1. 將輪胎氣嘴（輪胎充氣孔）與輪圈蓋分隔凹口區對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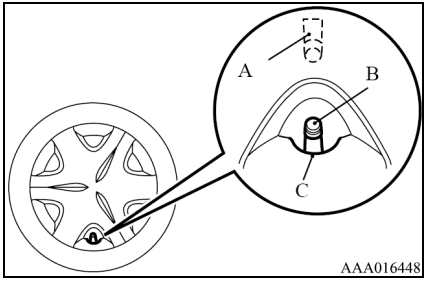

A - 標誌
B - 氣嘴
C - 分隔凹口

備註

- 輪圈蓋後方的標誌是表示分隔凹口區。

2. 將輪圈蓋底側推入輪圈。
3. 緩緩地將輪圈蓋兩側推入，然後利用雙膝將它固定到正確的位置上。
4. 輕輕地推壓輪圈蓋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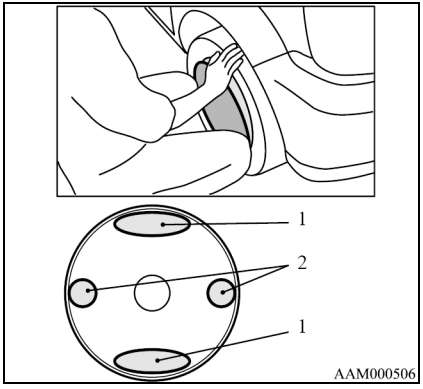

1 - 壓入位置
2 - 利用膝蓋將它固定位置

備註

- 安裝輪圈蓋之前，請確定底側的固定塊有確實地對準輪圈外環。如果對準不正確，輪圈蓋就可能會脫離。此外，如果固定塊有彎曲時，不可安裝此輪圈蓋。

■如果電瓶電量耗盡

下列狀況可視為電瓶電量耗盡。

- 起動馬達無法作用。即使起動馬達可以作用，但仍無法發動引擎。
- 燈光無法點亮。即使可以點亮，但亮度不夠亮。
- 喇叭無法鳴響。即使可以鳴響，但聲音微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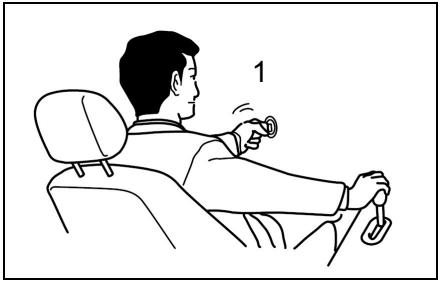

1 - 無法發動引擎。

可以使用跨接線連接至他車的電瓶來發動引擎。

⚠警告

- 使用跨接線連接至他車的電瓶時，請依照說明手冊的程序確實執行。跨接線操作不正確將會導致起火或爆炸或損壞車輛

1. 儘量讓兩輛車靠近，以便讓跨接線連接，但兩輛車不可以靠在一起。

⚠注意

- 確定他車的電瓶電壓為 12 伏特，而且電瓶容量與您車輛的電瓶相同或更大。

2. 他車與本車皆需使用手煞車，手動變速箱車輛需將排檔桿排入Ⓝ檔位。而 CVT 自動變速箱車輛，需將排檔桿排入Ⓟ檔位，然後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以關閉引擎。

⚠警告

- 連接跨接線之前，確定他車的引擎已熄火。
  確定跨接線或您的衣服未卡在風扇或驅動皮帶上，以免造成傷害。
- 引擎發動後，水箱風扇會依據冷卻液溫度的高低自動地停止及起動。引擎發動後，請將手遠離風扇。

3. 關閉所有燈光、空調及其它的電子裝置。
4. 檢查電瓶液面高度。

⚠警告

- 不可使用電解液低於下限的電瓶。否則會加速電瓶老化或造成起火，甚至爆炸。

5. 依照下列順序連接跨接線。
   ① 連接本車電瓶正極(+)端子
   ② 連接他車電瓶正極(+)端子
   ③ 連接他車電瓶負極(-)端子
   ④ 連接至圖示顯示位置(引擎金屬部位搭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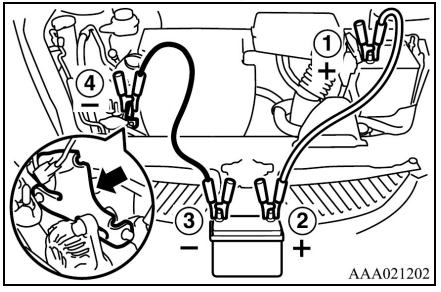

⚠警告

- 務必以①→②→③→④的順序連接跨接線。
- 進行順序④的連接時，務必依照圖示箭頭位置連接執行。如果直接連接到電瓶負極，從電瓶所產生的可燃性氣體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爆炸。
- 檢查、拆裝、跨接救援電線...等時候，嚴禁將身體或工具等會導電物體同時接觸電瓶樁頭或電線之正極和負極(含車身)，以免造成電瓶爆炸或人員受傷死亡等嚴重意外。

⚠警告

- 進行跨接線連接時，不可使正極（＋）端子與負極（－）端子相碰觸。否則火花可能會導致電瓶爆炸或燙傷。

⚠注意

- 確定跨接線夾頭有確實的連接。當引擎產生震動造成電線鬆脫，可能會導致電線卡住風扇或驅動皮帶而造成意外。

備註

- 連接跨接線至電瓶正極（＋）端子之前，請先將電瓶正極（＋）端子護蓋拆下。
- 使用電瓶專用的跨接線，否則會產生高熱而損壞電線。
- 使用跨接線前，先檢查是否有損壞、腐蝕或其它問題。

6. 完成連接後，先發動他車引擎並將轉速稍微提高。
7. 發動本車的引擎。
8. 本車引擎開始運轉後，請依照連接的相反順序拆下跨接線。
9. 請就近將電瓶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專業廠商做檢查。

⚠警告

- 對安裝於車上的電瓶充電，可能會造成電瓶起火或爆炸而損壞車輛。如果無法避免要對安裝於車上的電瓶充電，則必須將電瓶負極（－）端子的電線拆下。
- 充電時，電瓶必須遠離火花、點燃的香煙及火苗，因為電瓶會產生可燃性氣體而導致爆炸。
- 進行充電或在密閉空間內使用電瓶時，請保持足夠的通風。
- 電瓶在充電前，請先拆下所有的護蓋。
- 電解液為稀釋的硫酸，硫酸如果沾到皮膚或眼睛可能會導致燒傷或眼睛失明，如果不慎沾到硫酸請用大量清水沖洗，然後立即送醫。

備註

- CVT 車輛與手動變速箱車輛具有不同的結構，所以無法使用推動或拖曳的方式發動引擎。
- 如果車輛的電瓶未完全充電就起步，可能會造成引擎的運轉順暢度喪失，且 ABS 警告燈也會亮起。
  請參考 7-14 頁的「如果在行駛時警告燈亮起」。

■如果引擎過熱

下列狀況皆為過熱。

- 水溫錶指針接近「H」範圍，且引擎動力突然下降。
- 引擎室出現蒸氣。

1. 將車輛停放至安全位置。
2. 檢查蒸氣是否來自於引擎室內。

[如果蒸氣不是來自引擎室內]

在引擎仍在運轉的情況下，請將引擎蓋掀起，以便讓引擎室通風。

[如果蒸氣來自引擎室內]

先將引擎熄火，確認無蒸氣冒出後將引擎蓋掀起，以便讓引擎室通風。

⚠警告

- 當蒸氣正由引擎室冒出時，不可打開引擎蓋。否則可能會造成蒸氣或熱水濺出而燙傷。即使沒有蒸氣冒出，但也可能濺出熱水，而且引擎室內的一些零件可能會非常熱。打開引擎蓋時，請務必謹慎小心。
- 請確定手和衣物不會碰觸到水箱風扇。

3. 確認水箱風扇是否有在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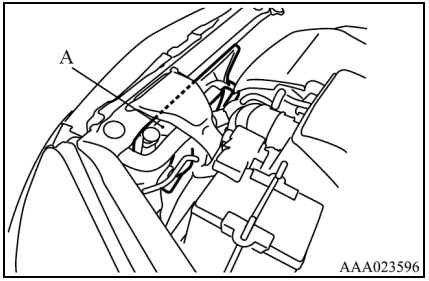

A - 水箱風扇

備註

- 如果風扇不會轉動，請將引擎熄火，讓它自然冷卻。引擎冷卻之後，請儘速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4. 當水溫錶指針下降時，請將引擎熄火。
5. 在引擎已獲得足夠的冷卻後，請打開副水箱的蓋子檢查是否需要添加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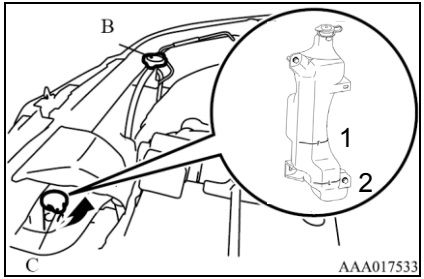

B - 水箱蓋
C - 副水箱
1 - 上限
2 - 下限

⚠警告

- 在一般的情況下，切勿嘗試拆下水箱蓋。
  在冷卻液非常熱時拆下水箱蓋，冷卻液會因為受到壓力而將蒸氣及熱水濺出，因此造成燙傷。

■拖曳

儘可能將拖曳的作業交由專業人員執行。
如果發生下列情形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引擎會運轉，但車輛不會移動，或車輛產生異常噪音。
- 檢查車輛下方時發現機油洩漏。

●使用拖吊車拖曳時

⚠注意

- 以前輪或4輪吊離地面的方式來拖曳車輛。
  如果使用前輪著地的方式拖曳車輛時，可能會導致變速箱損壞。因為車輛前輪著地所形成的傾斜會導致機油流向單一區域。

如果必須在其他車輛後方使用拖車繩拖曳時，請遵照下列程序。

●藉由其他車輛拖曳時

1. 取出拖車鉤、車輪螺帽扳手、接桿撬棒。
   請參考 3-9 頁的「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2. 使用尾端包覆軟布的接桿撬棒將駕駛側的前保險桿飾蓋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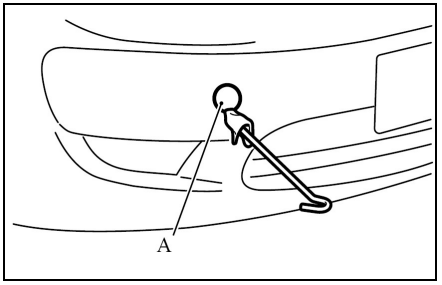

A - 保險桿飾蓋

3.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確實地安裝拖車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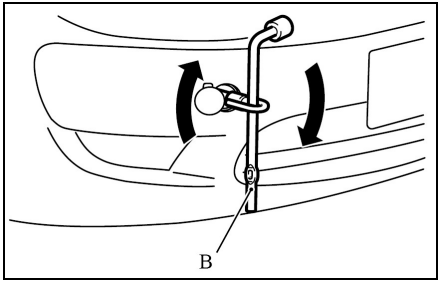

B - 車輪螺帽扳手

⚠注意

- 如果車輪卡在水溝內，請勿嘗試以不可能的角度進行拖曳作業。

備註

- 將拖車繩連接至拖車鉤上時，請注意下列事項以避免車身損壞或變形。
  - 確實地安裝拖車鉤。
  - 拖車繩除了連接至拖車鉤以外，不可連接至其它任何物體。
  - 進行拖曳時，請小心駕駛避免拖車鉤被猛力拉扯或搖動。

4. 將拖車繩確實地連接到拖車鉤上。
5. 可能的話，讓引擎運轉。如果無法發動引擎，請將點火開關轉至「ACC」或「ON」的位置。

⚠注意

- 引擎熄火時很難煞車，也很難轉動方向盤。
- 如果點火開關是在「LOCK」位置的情況下，鑰匙可能會有從點火開關掉出的危險。如果鑰匙從點火開關掉出，方向盤就會被鎖定而無法轉動，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

6. 將排檔桿排入Ⓝ檔。
7. 開啟被拖曳車輛的危險警告燈以提醒後方的來車。
   請參考 6-35 頁的「危險警告燈開關」。

⚠警告

- 被拖曳車輛的空調需切換為車內空氣循環。否則可能會讓廢氣進入車內而造成一氧化碳中毒。

⚠注意

- 被拖曳車輛的駕駛人應詳加注意拖曳車的煞車燈以免拖吊繩下垂及追撞意外。
- 拖曳車輛時避免造成拖車鉤或拖車繩的猛力搖晃，例如突然煞車、突然起步及突然轉向。猛力搖晃會損壞拖車鉤及拖車繩。萬一發生拖車鉤或拖車繩斷裂時，可能會造成附近的人員受傷。
- 行駛於下坡路段時，煞車系統可能會因為過熱而降低煞車效能，請利用拖吊卡車載運您的車輛。

- 拖曳配備有 CVT 的車輛時，拖曳行駛速度不可高於 30 km/h 且拖曳距離不可超過 30 km，過高的拖曳速度或過長的拖曳距離皆可能會損壞變速箱。

8. 完成拖曳作業後，請拆下拖車鉤，然後將它放回規定的位置。
   請參考 3-7 頁的「隨車工具及千斤頂」。
9. 將保險桿飾蓋突出部位對準車輛上的分隔凹口區域，然後確實地插入保險桿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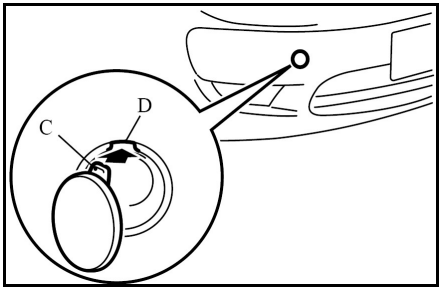

C - 保險桿飾蓋突出部位
D - 分隔凹口

●拖曳其它車輛時

將拖車繩確實地連接到拖車鉤上。或是依照「藉由其他車輛拖曳時」的說明步驟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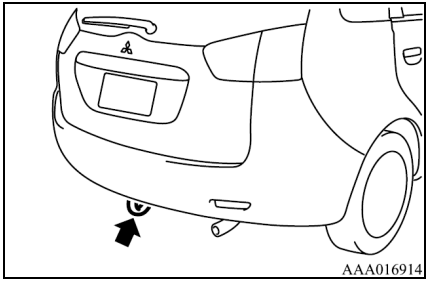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果將拖車繩連接至車輛拖車鉤以外的地方，則可能會損壞車身結構。
- 被拖曳車輛的重量不可大於拖曳車的重量。

■煞車時聽到金屬摩擦聲

碟式煞車具有一個警示裝置，當煞車片需要更換時，此裝置就會在煞車時發出金屬聲。

備註

- 聽到煞車金屬聲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煞車片。

■如果保險絲燒壞

當某一燈泡不會亮時或電子系統裝置無法作用時，表示保險絲可能燒壞。檢查保險絲並更換燒壞的保險絲。

● 保險絲盒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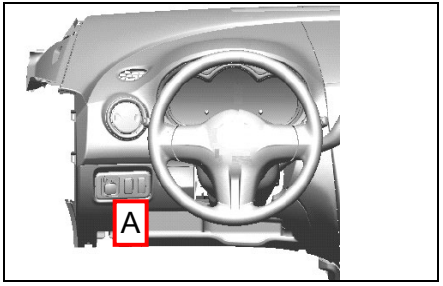

保險絲位於駕駛座下護板內，欲維修時請先拆下護板的三個固定螺絲，位置如上圖(A)處。

●更換保險絲

1. 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位置。
2. 檢查有問題的保險絲插座及規格。
   請參考 3-28 頁的「保險絲插座及規格」。

備註

- 保險絲的插座及規格標示於下護板的後側。

3. 利用保險絲拉柄將保險絲拉出。保險絲拉柄位於下護板的背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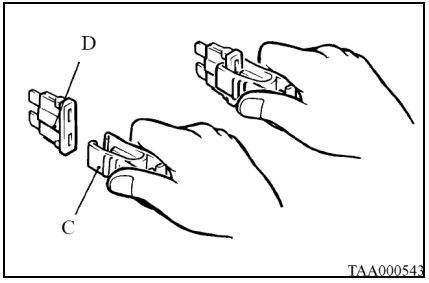

C - 保險絲拉柄
D - 保險絲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斷，必要時更換備用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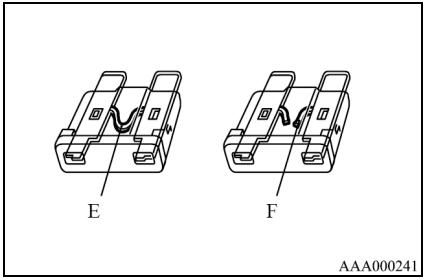

E - 正常
F - 燒斷的保險絲

⚠警告

- 請更換同規格的保險絲。使用電線或銀箔可能會導致電線過熱或起火。

備註

- 如果新的保險絲也立即燒斷，請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 如果保險絲正常無損，但裝置無法作用，則可能有其它的問題存在。請儘速將車輛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保險絲插座及規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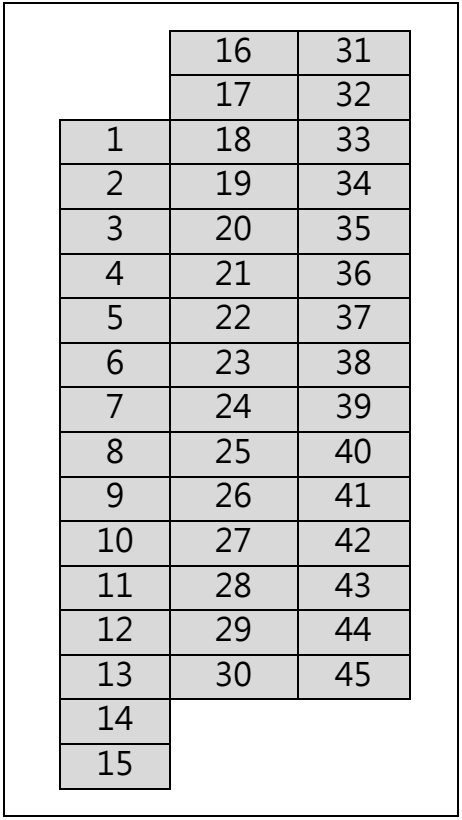

	16	31
	17	32
1	18	33
2	19	34
3	20	35
4	21	36
5	22	37
6	23	38
7	24	39
8	25	40
9	26	41
10	27	42
11	28	43
12	29	44
13	30	45
14		
15		

NO	符號	項目	規格
1		引擎	20 A
2		點火線圈	15 A
3		喇叭	10 A
4		倒車燈	7.5 A
5	SPR	備用	10 A
6		ECU	10 A
7	STOP	手煞車	15 A
8	A/T	自動變速箱	20 A
9		附件插座	15 A
10		前霧燈	15 A
11	—	—	—
12		車外後視鏡	15 A
13	SPR	備用	20 A
14		天窗	20 A
15		備用	10 A

NO	符號	項目	規格
16		頭燈:左側近光	15 A
17		頭燈:右側近光	15 A
18		電動轉向	7.5 A
19		燃油泵	15 A
20	KOS	KOS	10 A
21		室內燈	10 A
22		ETACS/燈光	20 A
23		點煙器	15 A
24	—	—	—
25		倒車雷達	7.5 A
26		尾燈:右側	7.5 A
27		儀錶	7.5 A
28	—	—	—
29		方向燈:右側	10 A
30		後霧燈	7.5 A

NO	符號	項目	規格
31		左側遠光燈	10 A
32		右側遠光燈	10 A
33		點火開關	7.5 A
34		點火開關	10 A
35		前擋雨刷	15 A
36		後擋雨刷	15 A
37		音響	10 A
38		ACC	7.5 A
39	—	—	—
40		繼電器	7.5 A
41		尾燈:左側	7.5 A
42		音響	20 A
43	—	—	—
44		方向燈:左側	10 A
45		車外後視鏡	7.5 A

- 視車型或規格而定，某些保險絲可能沒有安裝在您的車輛上。
- 上表所示是主要設備所使用的保險絲。

如果這些規格的其中一個保險絲燒斷，可用備用保險絲或下列的保險絲暫時替代使用：

7.5 A：車外後視鏡
10 A：音響
15 A：點煙器/附件插座

使用替代保險絲後，請儘速更換正確規格的新保險絲。

■如果某一燈泡燒壞

若保險絲未燒斷，但燈泡仍未點亮，表示燈泡可能已經燒壞。
檢查燈泡並更換燒掉的燈泡。

●燈泡功率

◆ 外部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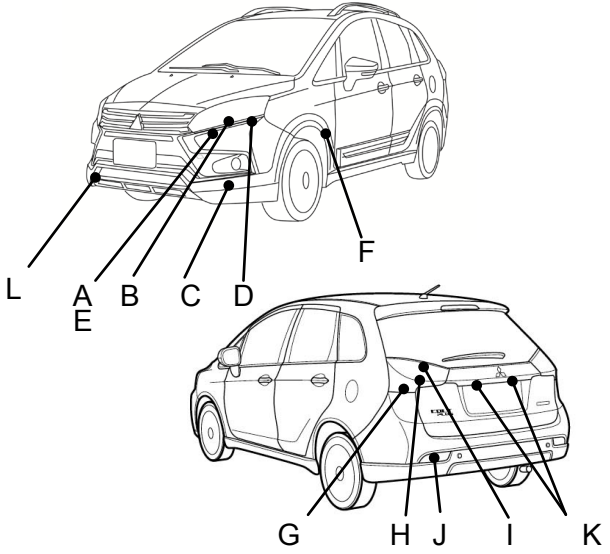

A - 頭燈（遠光燈）
B - 位置燈
C - 前霧燈（若有此配備）
D - 前方向燈
E - 頭燈（近光燈）
F - 側方向燈（若有此配備）
G - 後方向燈
H - 煞車燈 / 尾燈
I - 倒車燈
J - 後霧燈
K - 牌照燈
L - 日行燈

頭燈	遠光燈（鹵素燈泡）	60W（H4）
	近光燈（鹵素燈泡）	55 W（H4）
位置燈 [內建於頭燈內]		5 W（W5W）
前霧燈*（若有此配備）		55 W（H11）
後霧燈		21 W（W21W）
煞車燈 / 尾燈		專用 LED 燈總成
日行燈		專用 LED 燈總成
倒車燈		16 W（W16W）
牌照燈		5 W（W5W）
方向燈	前	21 W（W21W）
	側邊*（若有此配備）	5 W（WY5W）
	後	16 W（W16W）

- 燈泡型號標示於括弧（ ）內。

⚠注意

- 需要維修氣體放電式頭燈或更換燈泡時，請務必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如果是電力迴路問題，則燈泡與電極會產生高壓而導致觸電。

備註

- 煞車燈/尾燈等 LED 燈（發光二極體）而非燈泡。需要維修或更換此燈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室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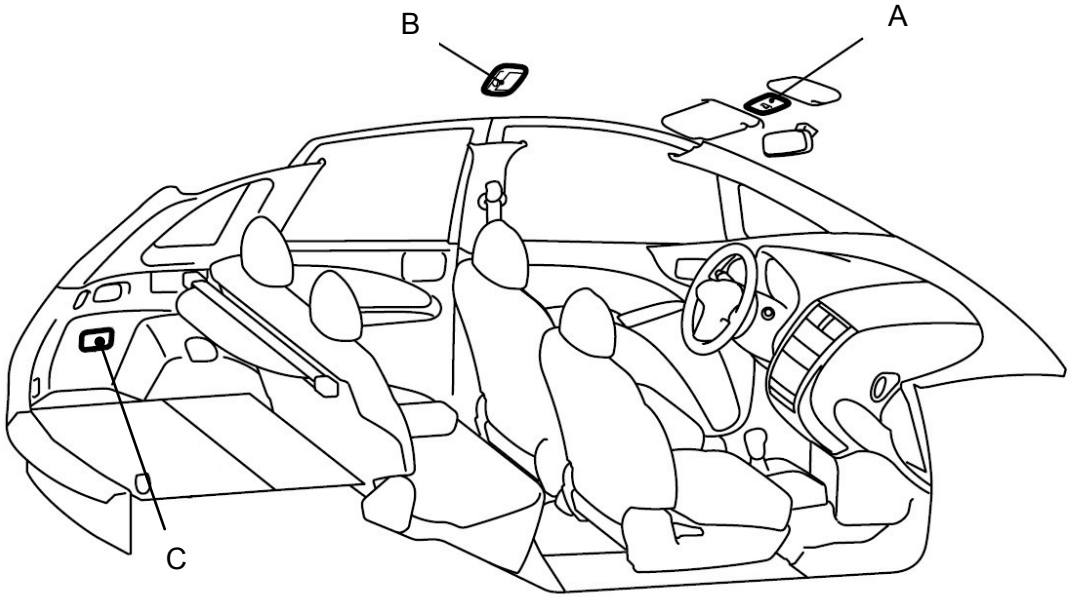

A - 閱讀 & 室內燈（前）	8 W
B - 室內燈（後）（若有此配備）	8 W
C - 行李廂燈	8 W

●燈泡更換

若有燈泡不亮，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更換燈泡時請先查詢各燈泡的功率。請參考 3-30 頁的「燈泡功率」。

⚠注意

- 關閉燈光後，燈泡表面仍非常的熱，因此不慎碰觸到時可能會灼傷。
  請在燈泡充分地冷卻後才進行更換。

備註

- 更換燈泡時，必須使用相同瓦數（W）、型式及同顏色的燈泡進行更換。
- 不要觸摸新燈泡的表面。
  如果手上的油污沾到燈泡，則油污可能會由於燈泡發熱而蒸發導致燈殼起霧。
  如果不慎接觸到燈泡表面，請用軟乾布將油污去除。
- 拆下燈組或燈殼時，小心勿刮傷車身。
- 下雨時或清洗車輛後，燈殼內部有時會變得較為模糊。
  這和潮溼氣候時擋風玻璃起霧的現象是相同的，這並不表示功能上有問題。
  燈光亮起時，熱量就會清除霧氣。
  但是如果有水進入燈殼內時，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MEMO

■鑰匙

有提供 2 支鑰匙，皆可以發動引擎及開關門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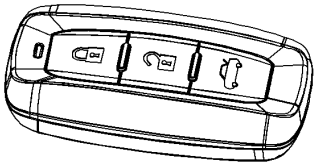

型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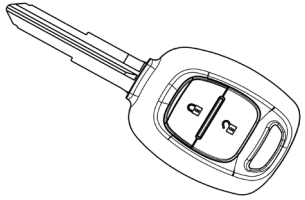

型式 2

備註

- 請準備 1 支備用鑰匙小心保存，當您遺失鑰匙或要複製時可使用。新增鑰匙時，可向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訂購及設定。

警告

- 當攜帶鑰匙搭乘飛機時，不要按壓鑰匙上的開關，否則鑰匙輸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當將鑰匙放入置物袋時，確認不會輕易壓到開關。

備註

- 當晶片防盜電腦中註冊的辨識碼與鑰匙的辨識碼不吻合時，引擎就無法起動。有關鑰匙的使用與細節請參閱 “晶片防盜系統” 的章節。
  鑰匙不可放置於含有磁力或金屬物質的地方，否則會干擾到晶片。

備註

- 鑰匙是一組內建訊號發送器的精密電子零件，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避免損壞。
  - 切勿放置在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例如放在儀表板上。
  - 切勿分解或改裝。
  - 切勿接觸到水、過度彎曲鑰匙或強烈撞擊。
  - 遠離電磁鑰匙圈。
  - 遠離音響系統、個人電腦、電視、以及任何會產生電磁場的其他設備。
  - 遠離會發送電磁波的設備，例如行動電話、無線電裝置和高頻設備(包含醫療器材)。
  - 切勿使用超音波清洗器或相同設備清潔。

備註

- 切勿將鑰匙放置於高溫或高濕度的地方。

● 茲依據交通部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揭露下列訊息

-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晶片防盜系統(防止起動系統) (若有此配備)

晶片防盜系統的設計是用來減少車輛遭竊的可能，系統的用途是在防止車輛被非法起動。只有使用於晶片防盜系統“註冊”的鑰匙，才能起動車輛。

備註

● 在下列狀況下，車輛可能無法從鑰匙接收到註冊識別碼，並且無法起動引擎。

- 當鑰匙連接到鑰匙圈或其它金屬或磁性物質 (型式 A)
- 當鑰匙與其它鑰匙的金屬部位接觸(型式 B)
- 當鑰匙接觸或靠近到其它晶片防盜鑰匙(包含其它車輛的鑰匙)(型式 C)
  如果有類似狀況發生，則從車輛鑰匙上移開物質或額外的鑰匙，然後再次起動引擎。如果引擎無法起動，請接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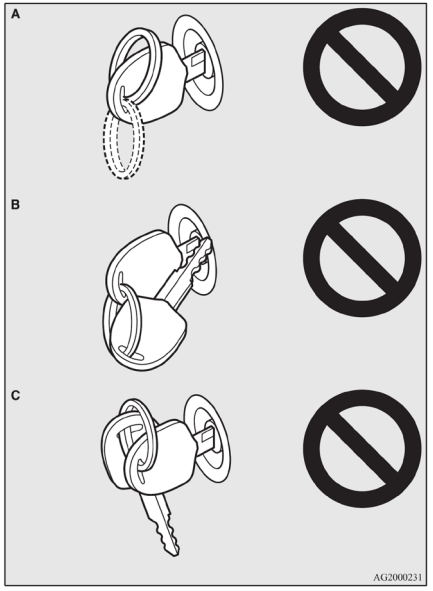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果您遺失一把鑰匙，或您需要一把額外的備用鑰匙，儘快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訂購與設定。
  要設定新鑰匙時，必須將您的車輛以及所有其它的鑰匙帶到您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所有的鑰匙都必須被重新註冊到晶片防盜電腦單元中。晶片防盜系統最多可註冊4組不同的識別碼，您最多可以擁有4把鑰匙。

注意

- 勿變更或加增其他配件至晶片防盜系統，否則可能會造成該系統故障。

■ 免鑰匙操作系統(若有此配備)

免鑰匙操作系統可讓您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科技感應鑰匙)情形下輕鬆地將車門與尾門上鎖與開鎖及起動引擎。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也可當遙控中控開關使用。
駕駛人必須隨時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科技感應鑰匙)。車門及尾門的上鎖與開鎖，起動引擎與其它的操作都必須使用此鑰匙，因此上鎖及離開車輛之前，必須確認您已經有帶走免鑰匙操作的鑰匙。

警告

- 有心臟病或心血管疾病而裝置心律調節器的人員勿靠近外部傳送器或內部傳送器。免鑰匙操作系統的無線電波對於有裝置心律調節器的人員有不良的影響。
- 若有使用心律調節器以外之電子醫療器材，必須與電子醫療器材的製造商取得聯繫，以確定無線電波對於該醫療器材的影響。電子醫療器材可能受到無線電波的影響。

備註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使用超弱電磁波，在下列狀況下，免鑰匙操作系統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不穩定：
  - 當設備靠近強烈的無線電波發射裝置，例如：配電站、無

線電/電視發射塔或機場。
- 免鑰匙操作系統與行動電話或音響系統等通訊設備或個人電腦一起使用時。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與金屬物體接觸或被覆蓋。
- 附近有人使用遙控中控裝置。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沒電。
- 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置在強力無線電波或雜訊干擾處。這類的狀況下，請參閱 4-10 頁 "免鑰匙電池沒電的操作" 單元。

備註

- 因為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是接收車輛上遙控器的訊號，不論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是否使用，其電池會持續地耗電，當電池沒電時，請至您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
- 因為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持續接收訊號，強烈無線電波接收會影響電池電力。切勿讓鑰匙靠近電視、個人電腦或其它電器裝置。

● 免鑰匙操作系統的操作範圍

如果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進入到免鑰匙操作系統的操作範圍之內，並按下駕駛側或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的上鎖/開啟開關，您鑰匙的辨識碼就會被辨認。

如果您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的辨識碼與車輛吻合，您就能將車門及尾門上鎖與開鎖或起動引擎。

備註

- 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電池沒電或有強烈的電磁波或雜訊出現，操作範圍會變小並且操作會變得不穩定。

◆車門與尾門上鎖與開鎖的操作範圍

操作範圍距離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尾門上鎖/開啟開關大約 70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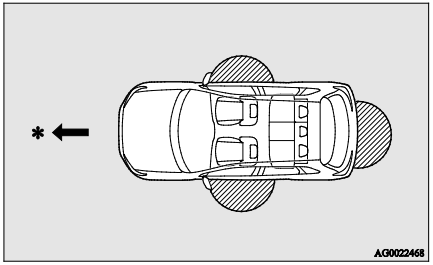

*：車輛前方

：操作範圍

備註

- 當偵測到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時，可以將車門及尾門上鎖或開鎖。
- 如果您太靠近前車門、車窗、或尾門可能無法免鑰匙操作上鎖(可能無法分辨免鑰匙是於車內或車外)。
- 即使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靠近到距離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啟開關 70 cm 以內，如果將鑰匙靠近地面或往上高舉，系統可能會無法操作。
- 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在操作範圍內，即使其他未攜鑰匙者，也可以操作駕駛側車門、前乘客側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啟開關來將車門及尾門上鎖或開鎖。

◆起動引擎的操作範圍

操作範圍是在車輛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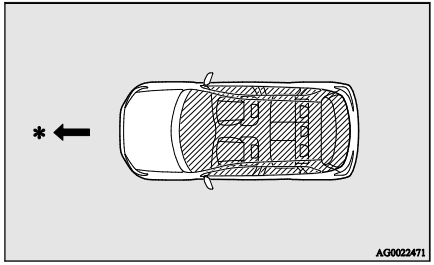

*：車輛前方

：操作範圍

備註

- 即使在操作的範圍內，如果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置於例如手套箱、儀錶板上方、車門置物袋、在行李箱區域的小空間內、金屬物品內或靠近金屬物品，有可能無法起動引擎。
- 如果您太靠近車門或車窗，即使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置於車輛外有可能可以起動引擎。

● 使用免鑰匙操作功能操作

◆車門與尾門上鎖

當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或尾門上的 “上鎖” 開關(B)，車門與尾門都會上鎖。

方向燈會閃爍一次，防盜喇叭鳴叫一聲。請操作車門把手確認車門是否確實已經上鎖

請一併參閱 4-15、4-17 與 4-18 頁有關 “車門、中控鎖、電動尾門” 單元之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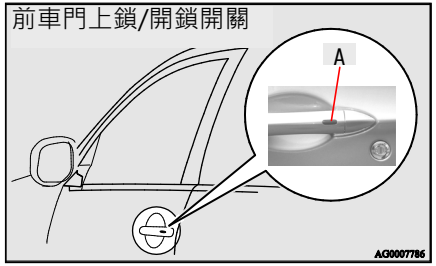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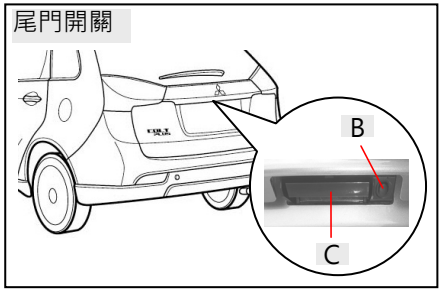

備註

- 免鑰匙操作功能在下列狀況下無法操作：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位於車內。
  - 有車門/引擎蓋或尾門打開。
  - 操作模式不是 “OFF” 狀態。
- 可以利用尾門開啟開關(C)檢查車輛是否確實上鎖。
  在上鎖後 3 秒內按下尾門開啟開關。
- 若於車輛上鎖超過 3 秒以上按下尾門開啟開關，則所有車門及尾門將會解鎖。

◆車門與尾門開鎖

當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或尾門上的開啟開關(C)，所有車門與尾門都會解鎖。

若前室內燈位於” DOOR” 位置，室內燈將會點亮 15 秒，方向燈會閃爍 2 次。

若於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A)後約 30 秒內，沒有開啟任何的車門或尾門，車門將自動再次上鎖。

請一併參閱 5-21、5-23 與 5-24 頁有關 “車門、中控鎖、尾門” 單元之說明。

按下位於前車門上鎖/開鎖開關時，請勿拉動車門把手，避免作動異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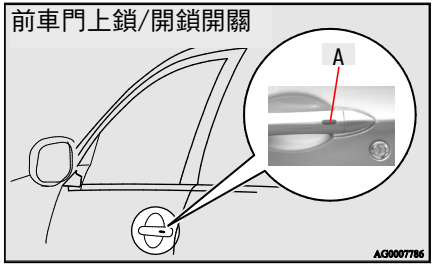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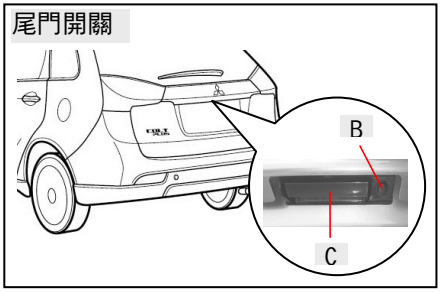

備註

- 免鑰匙操作功能在下列狀況下無法操作：
  -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位於車內。
  - 車門/引擎蓋或尾門打開。
  - 操作模式不是 “OFF” 狀態。
- 車門上鎖後 3 秒內，無法使用尾門開啟開關(C)將車門及尾門解鎖。

◆上鎖與開鎖的操作確認
依據下列所示來確認操作。但室內燈僅會於開關撥至 “DOOR” 位置且開鎖時點亮。

上鎖時：方向燈閃爍一次，防盜喇叭鳴叫一聲。
開鎖時：室內燈亮起約 15 秒，方向燈閃爍兩次。

● 晶片防盜系統(防止啟動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的設計是用來減少車輛遭竊的可能，系統的用途是在防止車輛被非法起動。只有使用於晶片防盜系統 “註冊” 的免鑰匙操作系統的鑰匙，才能起動車輛。所有新車附贈之鑰匙已登入於車輛系統中。

備註

- 如果您的免鑰匙操作系統鑰匙遺失或損壞，請儘速接洽您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更換遙控開關。
- 如果您想要更換或增加免鑰匙操作系統鑰匙，請接洽您的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最多 4 組鑰匙可使用於您的車輛上。

● 按鍵型點火開關(引擎起動熄火開關)(若有此配備)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除了使用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否則引擎將無法起動。(晶片防盜功能)
如果您有攜帶已註冊的免鑰匙操作鑰匙，來起動引擎或熄火，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免鑰匙操作、防盜功能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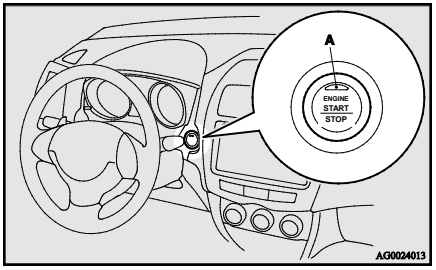

⚠注意

- 當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時，此時勿駕駛車輛，或引擎開關操作不順暢或卡住時，請勿操作此開關，並請立即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車輛電瓶沒電時，引擎開關無法從”OFF” 切換至其他位置，請儘速充電(跨接電源起動請參閱 3-18 頁)。

⚠警告

- 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駛中勿按壓引擎開關(連續按壓 3 次或按住 3 秒以上時，引擎會熄火)，可能導致車輛損壞或人員傷害。
- 行駛中引擎熄火再發動時，排 N 檔、踩剎車踏板、按壓引擎開關來起動引擎。

◆引擎開關操作模式與功能

OFF：

指示燈號熄滅。

ACC：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橘色，電氣裝置，例如音響，附加配件插座以及點煙器都可以操作。

ON：

引擎開關指示燈號為橘色，車輛所有的電氣設備都可以操作，引擎起動後，顯示燈亮綠色後熄滅。

於 P 或 N 檔位時，踩住剎車踏板就可以按壓引擎開關(完全壓到底)來起動引擎。

要熄火時，排至 P 檔位，踩住剎車踏板，按壓引擎開關即可。

◆切換操作模式

當沒有踩踏煞車時按下引擎開關，操作模式可切換為 OFF→ACC→ON→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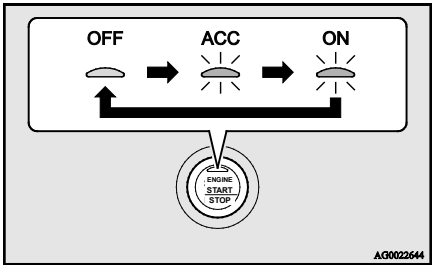

⚠警告

- 當引擎未運轉時，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OFF”模式。若將開關長時間於”ACC” 或”ON”位置，電瓶可能會過度耗電，使引擎無法起動。

⚠警告

- 電瓶拆下時，當下的開關操作模式會被記憶，待電瓶重新裝回，會自動回復先前模式，請確定引擎開關切至”OFF”。如無法確定操作模式已切至”OFF”，電瓶可能會被耗盡。
- 當車內偵測不到免鑰匙操作鑰匙時，無法切換引擎開關從“OFF”到“ACC”或“ON”。

◆ACC 自動切斷功能

ACC 模式使用 30 分鐘後，音響及其它電子設備將將會自動斷電。當引擎開關再次按下 ACC 模式時，電源回復。

◆免鑰匙操作鑰匙電池沒電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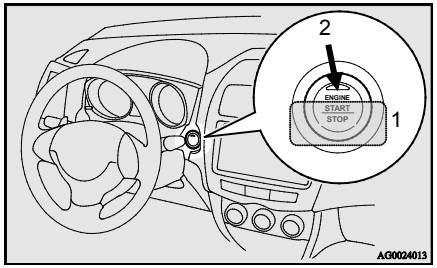

免鑰匙操作鑰匙(i-key)電池沒電或受環境干擾無法正常起動時，

1. 將 i-key 鑰匙放於引擎開關上(貼近)。
2. 按壓引擎開關可切換至 ACC 或 ON，或踩踏煞車時按下引擎開關發動引擎。

儀表多功能顯示幕可能會出現「鑰匙電力不足」警告畫面，提醒儘速換新鑰匙電池。

警告作動

為了避免車輛失竊或免鑰匙操作系統意外的作動，蜂鳴器及多重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以提醒駕駛。

如果警告作動，必須立即檢查車輛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當免鑰匙操作系統故障時，系統也會警告。

如果下列任何的警告作動，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

●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或 ACC”以外的任何位置，此時打開任一車門，並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車門關上後，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
● 當車內無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且進行電源切換或起動引擎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

備註

● 如果您未打開車門，而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窗取出，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不作動。
● 如果您未打開車門而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窗取出，則可能改變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脫離監控系統操作的設定。有關更進一步的資訊，請接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即使您攜帶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於操作範圍之內，如免鑰匙操作的鑰匙與車輛識別碼無法吻合，例如由於外界環境或電磁狀況造成，則警告可能作動。

◆防止鑰匙鎖在車內系統

當引擎開關切至“OFF”，如果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遺留於車內，而嘗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備註

● 確定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帶於身上後再將車門上鎖，如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放於車內，可能因外界環境或電磁狀況造成車門上鎖。

◆防止車門未關妥系統

當引擎開關切至“OFF”，如任一車門未完全關閉，而您嘗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引擎開關關閉提醒系統

- 當引擎開關位於“OFF” 以外位置，如果您關閉所有車門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 當引擎開關位於“ACC”位置，打開駕駛座車門時，儀表螢幕會顯示警告，並且蜂鳴器鳴叫，而車門將無法上鎖。

● 起動引擎及熄火

◆起動技巧

- 可在引擎開關任何模式下起動引擎。
- 若於起動馬達仍運轉中按下引擎開關將會使起動馬達停止運轉。需於按下引擎開關後間隔約 30 秒，起動馬達才可再次運轉。

  若引擎無法順利發動，請稍待片刻再重新起動。若在起動馬達尚未完全停止前就再次起動，會使起動馬達機構受損。

■遙控中控

當引擎開關位於“OFF”位置，可以使用遙控開關來對所有車門及電動尾門上鎖或開鎖，以及操作車外後視鏡，也可以利用遙控開關來開啟或關閉電動尾門(型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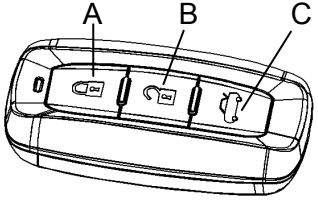

型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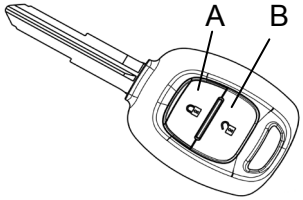

型式 2

A - LOCK 開關
B - UNLOCK 開關
C - 電動尾門開關*（若有此配備）

●將車門及電動尾門上鎖與開鎖

按下 LOCK 鍵可鎖上全部車門與電動尾門，按下 UNLOCK 鍵則可以將全部車門與電動尾門開鎖。

如果按下 UNLOCK 鍵後約 30 秒內都沒有打開車門或尾門，將會再自動上鎖。

◆ 上鎖與開鎖時的操作確認

可以如下所示確認操作狀態。

如果室內燈開關在「DOOR」位置時，則室內燈會在上鎖時閃爍、開鎖時亮起約 15 秒。

當上鎖時： 點火開關燈、室內燈及危險警告燈會閃一下，防盜喇叭鳴叫一聲。

當開鎖時： 點火開關燈與室內燈將會亮約 15 秒，且危險警告燈會閃二下。

●操作電動尾門

可以使用電動尾門開關來開啟或關閉電動尾門。

請參考 4-18 頁的「電動尾門」。

●車外摺疊後視鏡(若有此配備)

在按下 LOCK 鍵鎖上車門後，如果在 30 秒內再按一下 LOCK 鍵，車外後視鏡將會自動收摺。

在按下 UNLOCK 鍵將車門開鎖之後，如果在 30 秒內再按一下 UNLOCK 鍵，車外後視鏡就會再次展開。

備註

- 根據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中指示：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其合法通信係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備註

- 遙控開關在離車輛約 6 m 內才有作用。
  如果車輛靠近電視發射台、電力公司或收音機廣播電台，也會改變遙控開關的作用範圍。
- 如果鑰匙插入點火開關內，遙控開關就無作用。
- 如果某車門/引擎蓋或電動尾門是開啟的，LOCK 鍵將無作用。
- 請勿將遙控開關放置在直接受日曬的地方，例如儀錶板。否則會使遙控開關損壞。
- 如果遙控開關遺失或要增購，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最多可登錄 4 組。

備註

- 遙控開關內部是精密零件，因此請注意以下重點：

. 請勿遭受碰撞。
. 請勿與水接觸。
. 請勿分解或修改。

- 下列情況表示電池可能已經沒電了。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電池。

·即使在正確的距離按下遙控開關，也無法將車輛上鎖或開鎖。
·指示燈變暗或不亮。

■車門

⚠警告

- 下車時請務必將引擎熄火並鎖上車門，以防止火災及遭竊。
  車上有乘坐兒童時，下車時請讓兒童隨行。
  此外，即使已鎖上車門也不要將貴重物品留在車內。

⚠注意

- 關車門時請確認已完全關閉，且儀錶板上的車門未關緊警告燈沒有亮起。如果有任一車門未關緊，可能會在行駛中打開而造成意外。

備註

- 當駕駛座車門打開時，即使您試著用駕駛座車門鑰匙或鎖鈕都無法鎖上駕駛座車門。

●從車外將車門上鎖與開鎖

◆ 用鑰匙上鎖及開鎖（前門）

將鑰匙往車頭方向轉即鎖上車門，將鑰匙往車尾方向轉即可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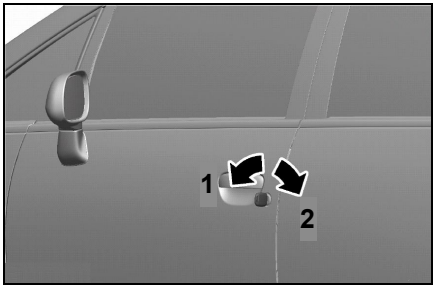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 不使用鑰匙將車門上鎖（前乘客座車門、後車門）

1. 將車門內側的鎖鈕往車頭方向扳。
2. 關上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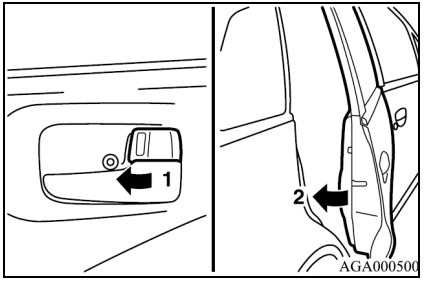

◆ 鑰匙提醒系統

在引擎熄火後，如果鑰匙仍插在點火開關內而駕駛座車門已打開，此時鑰匙提醒警告蜂鳴器會發出間歇聲響以提醒駕駛人。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或開鎖

將鎖鈕往車頭方向扳可鎖上車門，往車尾方向扳可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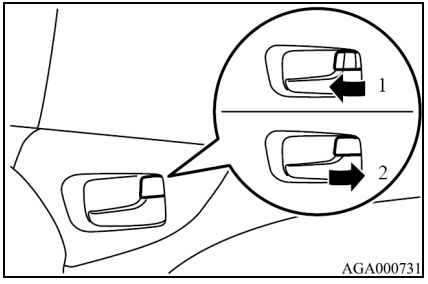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 手動取消系統

可以從車內拉駕駛座車門把手開啟車門。除此之外，也會同步打開全部車門及電動尾門的鎖。

備註

- 可以使用鑰匙轉動駕駛座車門鎖或車門內側鎖鈕來將全部車門上鎖及開鎖。
  請參考「中控門鎖」說明。
- 重複連續操作上鎖及開鎖的動作會啟動中控門鎖內建的保護迴路，然後阻止其作用。發生此狀況時，請在操作門鎖之前先等待約 1 分鐘。

■中控門鎖

使用以下操作就可以對所有車門及電動尾門上鎖或開鎖。

備註

- 當駕駛座車門打開時，即使您試著用駕駛座車門鑰匙或鎖鈕都無法鎖上駕駛座車門。
- 重複連續操作上鎖及開鎖的動作會啟動中控門鎖內建的保護迴路，然後阻止其作用。發生此狀況時，請在操作門鎖之前先等待約 1 分鐘。

●用鑰匙上鎖與開鎖

當您將駕駛座車門鑰匙往車頭方向轉，全部的車門及電動尾門將會上鎖，將駕駛座車門鑰匙往車尾方向轉，全部車門及電動尾門將會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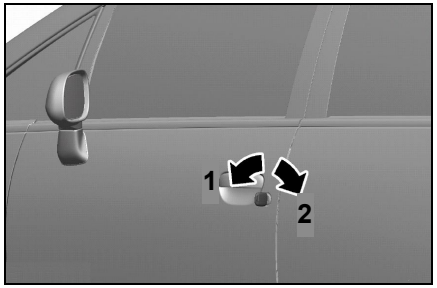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用鎖鈕上鎖與開鎖

將駕駛座車門內側的鎖鈕往車頭方向扳可鎖上全部車門及電動尾門，往車尾方向扳即可將全部車門及電動尾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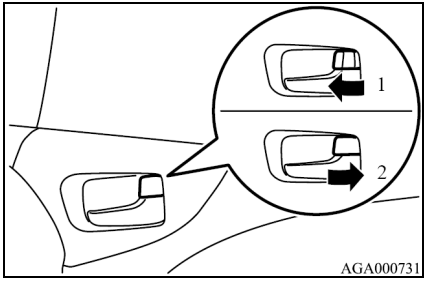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兒童防護後車門鎖

如果控制桿調到上鎖端（1）且關上車門，不管車門內鎖鈕的位置如何都無法從車內打開車門。必須使用車門外把手才可開啟車門。
當兒童乘坐於後座時，請使用此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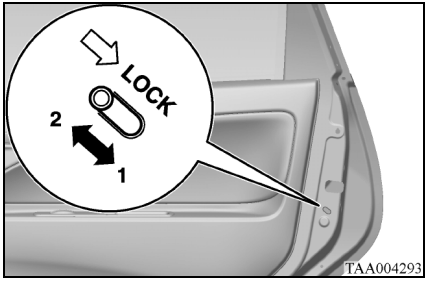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備註

- 當發生緊急狀況要從車內開啟車門時，請將車門鎖鈕扳到開鎖位置，降下車窗玻璃，然後將手伸出車外拉車門把手。

■電動尾門(若有此配備)

●將電動尾門上鎖與開鎖

◆ 用鑰匙上鎖與開鎖

當您將駕駛座車門鑰匙往車頭方向轉，全部的車門及電動尾門將會上鎖，將駕駛座車門鑰匙往車尾方向轉，全部的車門及電動尾門將會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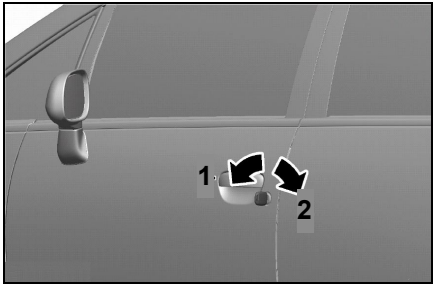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 使用遙控中控上鎖與開鎖

按下 LOCK 鍵可鎖上電動尾門與全部車門，按下 UNLOCK 鍵則可以將電動尾門與全部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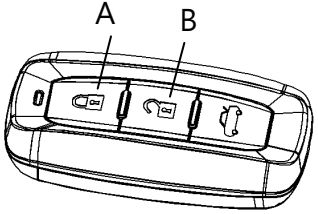

型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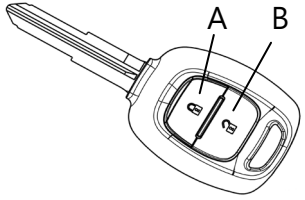

型式 2

A - LOCK 開關
B - UNLOCK 開關

◆ 從車內上鎖與開鎖

將駕駛座車門內側的鎖鈕往車頭方向扳，可鎖上電動尾門及全部車門，往車尾方向扳即可將電動尾門及全部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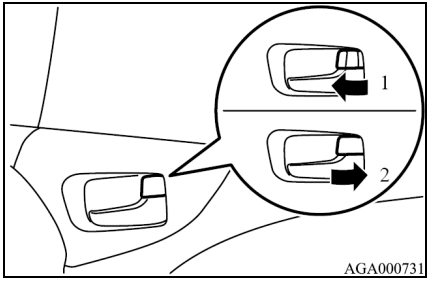

1 - 上鎖
2 - 開鎖

備註

- 重複連續操作上鎖及開鎖的動作會啟動中控門鎖內建的保護迴路，然後阻止其作用。發生此狀況時，請在操作門鎖之前先等待約 1 分鐘。

●操作電動尾門

⚠警告

- 行李廂的設計不是用來供人員乘坐。請勿讓您的兒童在行李廂內乘坐或嬉戲。
  在行李廂內乘坐或嬉戲可能會導致嚴重的意外。
- 行車前請確認電動尾門已確實地關上。
  如果在尾門打開的狀況下行駛，廢氣會進入車內並造成一氧化碳中毒。
- 為了安全起見，應該由成人操作電動尾門，並禁止兒童操作尾門。
  操作電動尾門時，請確認車輛周圍沒有人，並小心不要夾到手或手指。在裝卸行李之前請先確認尾門已完全打開。

⚠注意

- 裝卸行李時請勿站在排氣管後方，排氣的高溫會造成燙傷。
- 行車前請確認電動尾門已確實地關上，如果在行駛中尾門打開，行李會掉落路面而造成意外。

⚠注意

- 關閉電動尾門時，請確認在栓扣 A 周圍沒有異物存在。
  如果有異物掉入栓扣，將會阻礙電動尾門正常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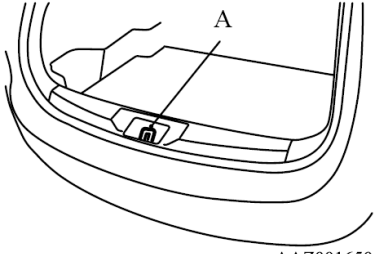

AAZ001650

- 請勿在電動尾門上安裝中華三菱汽車正廠零件以外的配件，某些配件可能會太重而掉落，阻礙裝置的運作。

備註

- 在以下圖示的位置有安裝氣壓式撐桿 B 以支撐電動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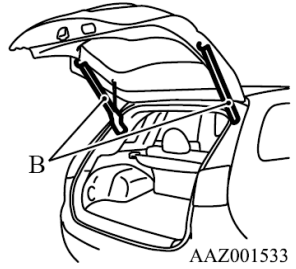

- 請遵守以下說明以避免損壞或不當的操作。
  - 關閉電動尾門時請勿拉氣壓式撐桿，或直接推拉撐桿。
  - 請勿在氣壓式撐桿上貼上任何塑膠物質、膠帶等。
  - 請勿在氣壓式撐桿周圍綁上帶子。
  - 請勿在氣壓式撐桿上懸掛物品。

●自動操作

當位於駕駛側下飾板的電動尾門電源（PWR）開關 ON 時，就可以使用遙控器或尾門上的關閉開關來操作電動尾門。

請參考 4-23 頁的「使用遙控器操作電動尾門」。

請參考 4-23 頁的「使用尾門關閉開關來關閉電動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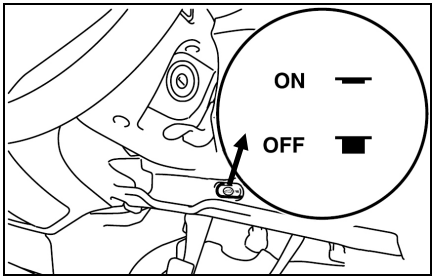

⚠警告

- 不操作電動尾門時請關閉電動尾門電源（PWR）開關。如果開關保持在 ON 位置，而有人意外操作電動尾門關閉開關，或者兒童玩弄控制裝置時，可能會夾傷手或頭。
- 如果在操作尾門的同時關閉電動尾門電源（PWR）開關，尾門會停止動作並切換至手動操作。
  此時，視電動尾門的位置而定，可能會突然地打開或關閉。

⚠注意

- 當開啟或關閉尾門時，請勿過度施力，否則可能會故障。
- 當尾門打開時請勿發動引擎，這種突然的操作會阻礙裝置的運作，造成電動尾門在移動時，間歇地停頓。

備註

- 當電動尾門電源（PWR）開關關閉時，如果操作遙控中控或關閉開關，警告蜂鳴器會響 4 次，以提醒駕駛人無法操作電動尾門。
- 在以下狀況下無法正常操作電動尾門：
  - 車輛停駐在斜坡時。
  - 在強風下。
- 電動尾門被雪覆蓋。

備註

- 重複連續操作開啟及關閉電動尾門的動作會啟動尾門內建的保護迴路，然後將尾門切換為手動操作。
- 如果在操作尾門的同時或關閉之後馬上操作電動尾門把手，尾門將會往操作中的反方向移動。
- 如果在電動尾門開啟時更換電瓶或保險絲，尾門將無法自動關閉。
  此時請以手動關閉尾門。

◆操作條件

符合以下條件電動尾門才能自動地開啟：

- 車輛是靜止的。
- 鑰匙沒有插入點火開關內。
- 電動尾門已完全關閉。
- 電動尾門沒有上鎖(中控鎖或防盜解除)。

符合以下條件電動尾門才能自動地關閉：

- 車輛是靜止的。
- 鑰匙沒有插入點火開關內（只有在使用遙控器關閉尾門時）。
- 電動尾門完全開啟。

◆使用遙控器操作電動尾門(若有此配備)

將車門及電動尾門開鎖後，可以按下遙控器的開關來操作電動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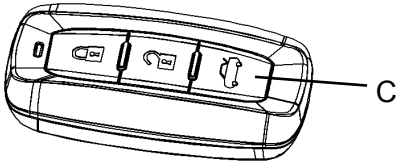

C - 電動尾門開關

如果將電動尾門開關連續按二下，在警告蜂鳴器發出聲響及危險警告燈閃二下後即作動電動尾門。電動尾門的操作如下：

- 尾門關閉狀態按二下開關，警告蜂鳴器響 4 次且尾門完全打開。
- 尾門打開狀態按二下開關，警告蜂鳴器響 3 次且尾門完全關閉。

如果在操作尾門時按一下電動尾門開關，警告蜂鳴器會響一次，且會往操作中的反方向移動。

備註

- 如果將電動尾門開關連續按三下或三下以上，尾門有可能無法正常地操作。
  如果發生此狀況，請先等待一段時間再重新按二下電動尾門開關。

◆使用尾門關閉開關來關閉電動尾門

按下電動尾門內側的關閉開關即可關閉電動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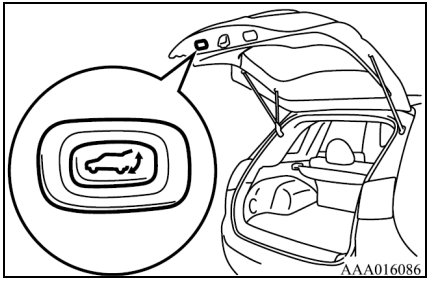

如果已按下電動尾門內側的關閉開關，在警告蜂鳴器響三次及危險警告燈閃二次之後就會關閉電動尾門。

如果在尾門關閉的同時按一下關閉開關，警告蜂鳴器會響一聲然後電動尾門會開啟。

備註

- 如果電動尾門往開啟的方向動作時，再按一下關閉開關，警告蜂鳴器會響一聲然後電動尾門會關閉。

◆安全裝置

如果電動尾門在自動操作時夾到人或物體，或者觸發電動尾門任一邊的防夾感知器時，就會作動安全裝置。

為了安全起見，警告蜂鳴器會響一次且電動尾門會自動往操作中的反方向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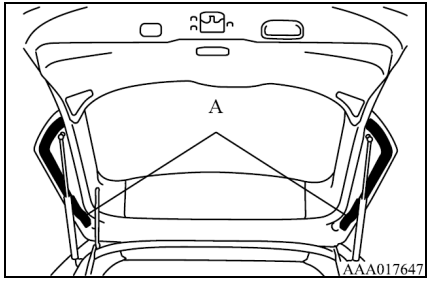

A - 防夾感知器

注意

- 在電動尾門完全關閉之前，會取消其安全裝置才能讓尾門完全關閉。因此請特別小心在這時候不要夾到手或手指。
- 如果安全裝置重複作動，可以將尾門切換為手動操作。此時，視電動尾門的位置而定，可能會突然地打開或關閉，請小心。
  一旦電動尾門完全開啟或關閉後，又可以恢復正常的自動操作。

備註

- 如果感知器偵測到的狀況或使用狀態與夾到人或物體的力量種類相同，也會作動安全裝置。
- 當裝卸行李或清潔後擋風玻

璃時，請勿損壞感知器，否則會使尾門自動關閉或防夾功能失效。

◆防止掉落裝置

在電動尾門已自動開啟之後，如果有偵測出類似積雪等因素而造成尾門往下掉時，電動尾門會自動關閉。(類似防夾安全裝置)
當防止掉落裝置作動時，警告蜂鳴器會連續發出聲響。

備註

- 如果尾門有積雪，請在操作前先清除積雪。
- 請勿在電動尾門上安裝正廠零件以外的配件，某些配件可能會太重而掉落，阻礙裝置的運作。
- 如果在電動尾門未完全自動開啟，馬上嘗試用手動操作，就會作動防止掉落裝置。

◆突然作動預防裝置

如果在電動尾門自動操作時發動引擎，可能會由於電瓶電壓不足而切換至手動操作，使電動尾門在移動時發生停頓現象，這是由於突然的動作使電動尾門停止。

當尾門完全關閉或開啟時，在大約 10 秒後又可以自動操作。

⚠注意

- 當突然作動預防裝置作用時，就會解除安全裝置。因此請特別小心在這時候不要夾到手或手指。

●手動操作

◆ 從車外開啟尾門

將尾門開鎖後，拉住把手往上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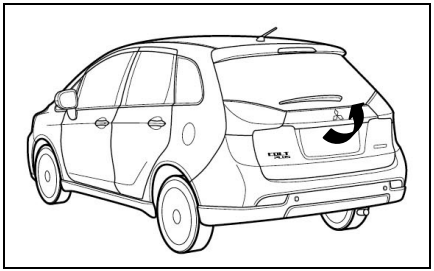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果拉住把手之後沒有立刻開啟，就無法將尾門往上掀。如發生此狀況，請再拉一次把手並將尾門往上舉。
- 當電瓶沒電或拆下時就無法開啟電動尾門。
- 車輛於行駛中，即使拉把手也無法開啟電動尾門。

◆ 從車內開啟尾門

可以從車內開啟電動尾門。
由於電瓶電量耗盡或類似的原因造成無法從車外開啟電動尾門時，請使用此方法。

1. 將千斤頂桿尾端以軟布包覆，接著將它插入後車蓋分隔凹口區下方的深處，將握桿往尾門推以拆下內部釋放桿的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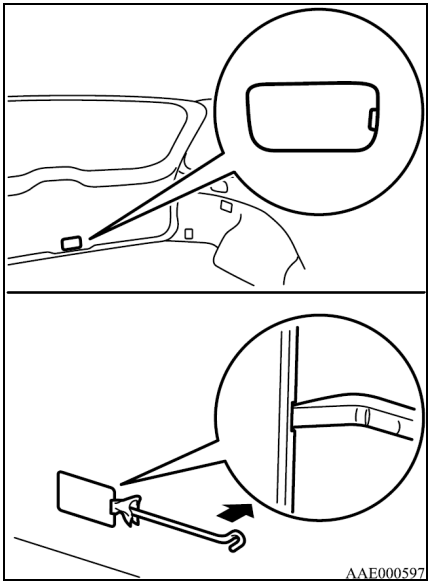

2. 將內部釋放桿往箭頭方向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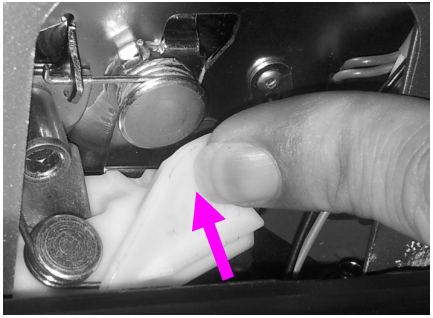

3. 壓下電動尾門以將它打開。

⚠注意

- 平常請保持內部釋放桿護蓋關閉。如果護蓋遺失了，行李可能會碰觸到釋放桿而意外打開電動尾門，造成事故。

◆ 關閉尾門

要關閉電動尾門，請將尾門把手往下拉，並在尾門完全關閉之前就先放開把手。從外側緩緩壓下電動尾門即可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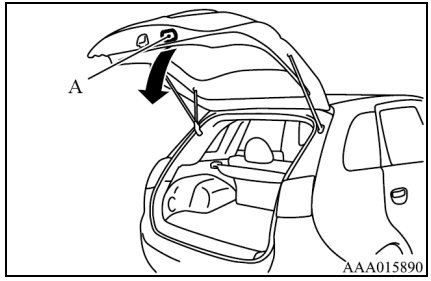

A - 尾門把手

⚠注意

- 當手仍握住尾門把手時，請勿完全關閉電動尾門，否則會被夾住使手或手臂受傷。

●主動式電動鎖

主動式電動鎖是一種關閉電動尾門的輔助裝置。
如果偵測出電動尾門是關閉至微開的位置，系統就會自動地將尾門關閉。

⚠注意

- 請勿碰觸電動尾門內的鎖閂，可能會作動主動式電動鎖並夾傷您的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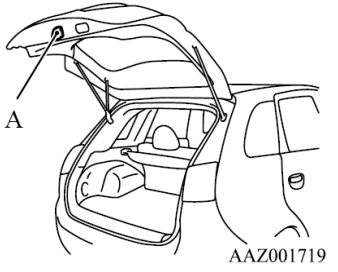

A - 鎖閂

⚠警告

- 當電動尾門從微開的位置自動關閉時，請小心不要夾到手或手指。如果您覺得在操作主動式電動鎖時可能會夾到手或手指，請拉住電動尾門把手，電動尾門就會回到微開的位置。

備註

- 即使在電動尾門電源開關關閉時，主動式電動鎖也有作用。
- 重複連續操作把手會啟動內建的保護迴路，並暫時性阻止主動式電動鎖的作用。
  發生此狀況時，請在操作把手之前先等待約 1 分鐘。

■防盜警報

防盜警報系統針對非法侵入車內的行為發出警報。警報設定後，如果沒有使用遙控中控解除，而有任一車門、電動尾門、引擎蓋或點火開關開啟時，就會作動警報器來達到防盜的目的。

如果使用遙控中控以外的方式(例如用鑰匙或車門鎖鈕)鎖上車門及電動尾門，防盜警報系統將不會作用。

◆備註

- 如果您將車輛借給他人或某人不熟悉防盜警報的操作，請仔細說明防盜警報系統。如果不熟悉防盜警報系統的人誤將車門開鎖，將會作動警報器並造成困擾。

- 防盜設定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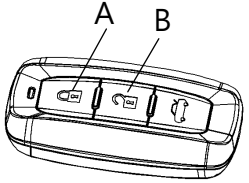

型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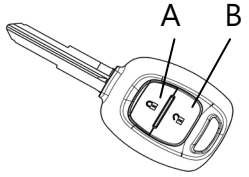

型式 2

A - 上鎖開關
B - 解鎖開關

1.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下。
2. 下車然後關上所有車門、電動尾門及引擎蓋。
3. 按下遙控中控的上鎖鍵，鎖上全部車門及電動尾門，方向燈閃一次，系統設定完成。
   (若車門未關妥時，車門不會上鎖，方向燈也不會閃。)

備註

- 如果使用遙控中控以外的方式（例如用鑰匙或車門鎖鈕）鎖上車門及電動尾門，系統將不會作用。
- 若車門未關妥(包含尾門/引擎蓋)，則按下上鎖鍵時，車門不會上鎖，方向燈也不會閃。
- 即使有人在車內打開車門，防盜警報系統也會作用。
- 最多可登錄 4 組遙控開關(組數增加時，上鎖時間相對會變長)。關於登錄額外遙控開關的詳細資訊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解除系統操作

當系統處於系統設定完成狀態時，可以按下遙控中控的解鎖鍵，防盜系統會解除。

備註

- 遙控中控的作用範圍大約為 6 公尺。即使在正確距離按下開關，也無法將車輛上鎖或開鎖，或者無法設定或解除防盜警報系統，表示電池電量可能已耗盡。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電池。
- 如果按下解鎖鍵後約 30 秒內都沒有打開車門(包含尾門/引擎蓋)，將會再自動上鎖。然後進入系統設定完成狀態。

●警報作動

當系統處於設定完成狀態時，如果使用遙控中控解鎖鍵以外的方式開鎖後打開任一車門、電動尾門或引擎蓋，警報器將會作動如下。

1.警報會作動約 15 秒，危險警告燈會閃爍且防盜喇叭發出間歇性聲響約 15 秒。

2.如果警報停止後，有任一車門、電動尾門或引擎蓋是打開的，則會再次作動車外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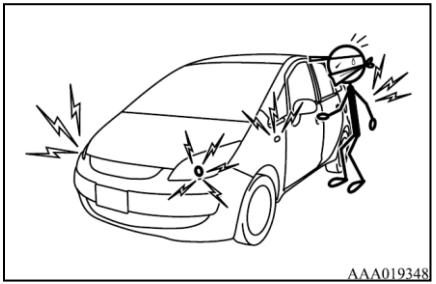

●解除警報作動

可以按下遙控中控的解鎖鍵方式停止警報的作動。

■電動窗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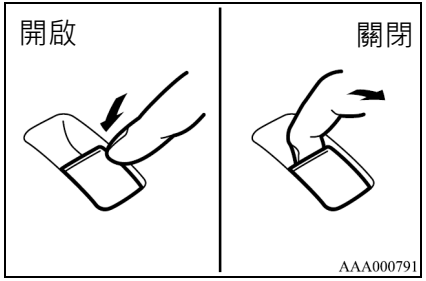

●駕駛座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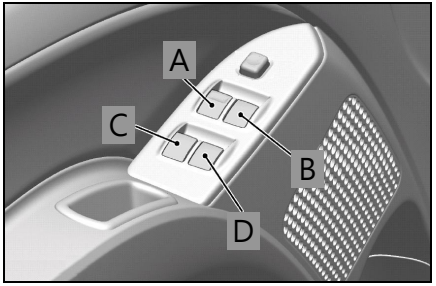

A - 駕駛側
B - 前乘客側
C - 左後側
D - 右後側

駕駛座開關可以開啟或關閉任一車窗。當點火開關轉至「ON」位置時，按下開關可開啟車窗，且將開關往上扳可關閉車窗。

駕駛側開關完全按下時，駕駛側車窗會完全自動地開啟。如果要將車窗停在部分開啟的位置，則輕按開關。

●前乘客座與後座開關

當點火開關轉至「ON」位置時，按下開關可開啟車窗且將開關往上扳可關閉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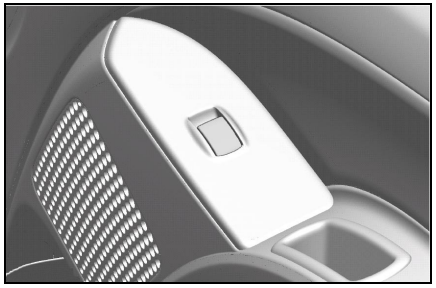

備註

- 後車窗無法完全開啟。

⚠警告

- 本車車窗未配備自動防夾功能，請勿讓兒童操作本開關。
- 在操作電動窗控制之前，為了安全起見請確認不會夾到任何物體（頭、手、手指等）。
- 為了安全起見，應該由成人操作電動窗控制，禁止兒童操作。下車時請取下鑰匙並使兒童隨行。
  如果鑰匙留在點火開關內，且兒童玩弄控制開關，可能會遭到車窗夾傷手或頭等危險。

●電動窗上鎖開關

當車內有兒童乘坐時，請將上鎖開關壓下可將乘客座電動窗上鎖，之後即使操作乘客座開關也無法開啟或關閉車窗。

再按一下開關凸起即可解除乘客座電動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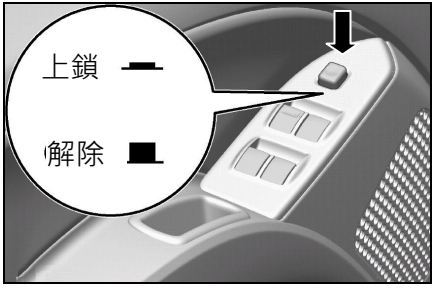

備註

- 上鎖開關壓下上鎖，駕駛座開關無法開啟或關閉任何乘客座車窗。

■引擎蓋

●開啟

1. 如果雨刷臂朝上拉起時，請將它往下摺回正常位置。

備註

- 雨刷臂朝上時開啟引擎蓋會刮傷引擎蓋。

2. 拉儀錶板左下方的控制桿會使引擎蓋彈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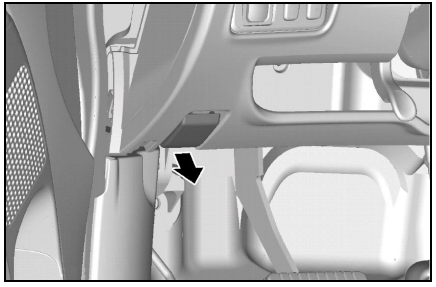

3. 將手伸入引擎蓋下方的空隙，將引擎蓋中央下方的控制桿往左推，然後掀起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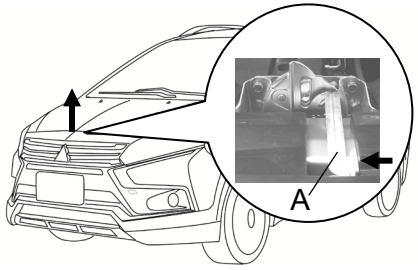

A - 控制桿

4. 將支撐桿插入引擎蓋的凹槽以支撐住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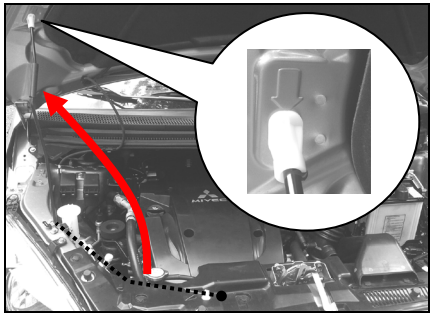

⚠注意

- 如果開啟的引擎蓋被強風掀起可能會使支撐桿脫離引擎蓋，風勢太強時請特別小心。
- 請務必將支撐桿插入專為此桿設置的凹孔，將支撐桿支撐在引擎蓋的其他位置可能會造成支撐桿滑出而造成意外。

●關閉

1. 一手稍微撐起引擎蓋，同時另一手將支撐桿從孔洞取下並固定在固定扣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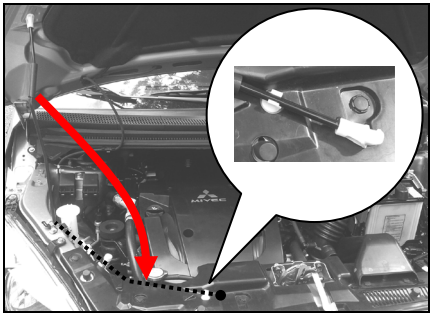

2. 慢慢地將引擎蓋放低至關閉位置上方 30 cm 處，然後再讓它往下掉。

⚠注意

- 請小心不要夾到手或其他物體。

3. 確認引擎蓋已確實關閉。

⚠注意

- 行車前請確認引擎蓋已確實地關閉。
  未完全關閉的引擎蓋在行駛中會突然打開。

備註

- 請勿用手將引擎蓋用力往下壓，否則易造成表面凹陷。

■油箱加油口

油箱加油口位於車輛的左後方。

⚠警告

- 在加油期間嚴禁火苗。燃油很容易引火，因此火苗會造成火災或爆炸。
  - 確實將引擎熄火。
  - 請勿吸煙或使用打火機或行動電話。
- 在取下油箱蓋之前，請確實碰觸車身的金屬部位或燃油泵，以去除身體的靜電。
  如果身體帶有靜電，由靜電釋放出的火花可能會點燃蒸發的油氣。
- 請確認只有一個人執行加油作業，例如打開油箱蓋板及取下油箱蓋，不要讓其他人靠近加油口。
  如果有超過一個人執行這些作業時，且其中一人帶有靜電，就會有點燃油氣的危險。
- 作業時應靠近加油口直到完成加油為止，加油時若坐在座椅上，則會使身體再次帶有靜電。

備註

- 只能使用規定的燃油。
  請參考 0-1 頁的「只能使用規定的燃油」。
  請參考 1-10 頁的「燃油」。

●開啟

1. 拉起駕駛座左下方的控制桿以開啟油箱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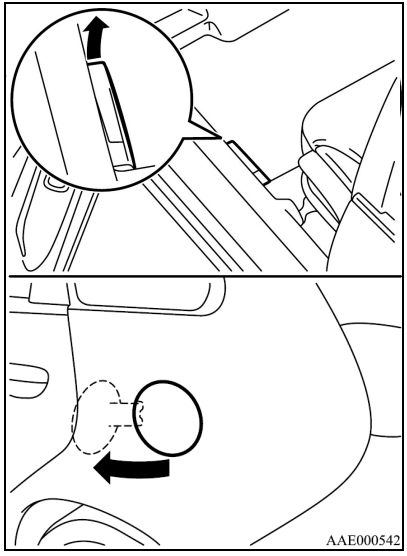

2. 以手指抓住油箱蓋然後慢慢地往逆時鐘方向轉，以拆下油箱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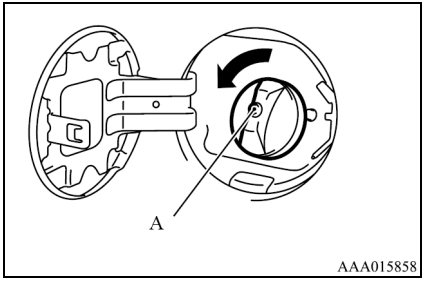

A - 油箱蓋

⚠警告

- 請勿突然扭轉油箱蓋，油箱內的壓力會使燃油噴出油箱加油口。
- 鬆開油箱蓋時，會聽到漏氣聲，請等待聲音消失後，再進一步鬆開油箱蓋。

●關閉

1. 裝上油箱蓋然後往順時鐘方向轉，直到聽見卡嗒聲。
2. 請小心用手關上油箱蓋板。

⚠警告

- 確認油箱蓋已緊閉。
  如果沒有確實關閉油箱蓋，可能會使燃油漏出並引發火災。

MEMO

■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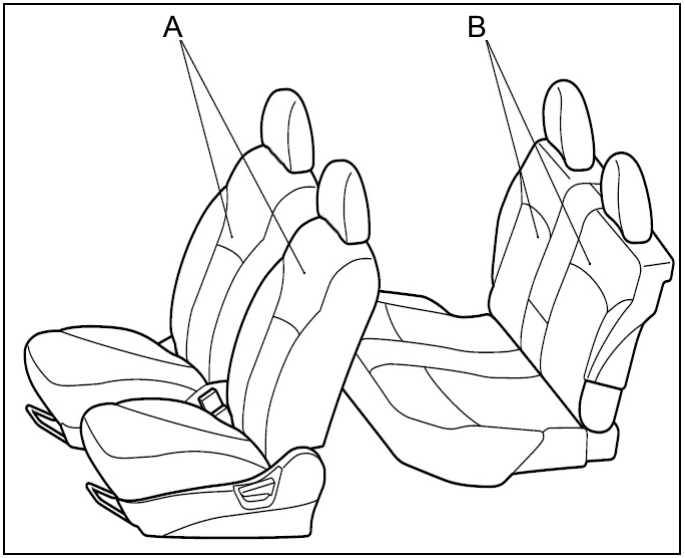

A - 前座椅

- 座椅位置前後調整 5-4 頁
- 椅背調整 5-4 頁
- 座椅高度調整（僅駕駛座椅）5-5 頁

B - 後座椅(若有此配備)

- 椅背調整 5-5 頁
- 扶手 5-6 頁

■座椅配置(若有此配備)

座椅的配置可以依照您的需求做改變。

正常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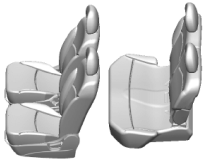 TAM000068
將座椅打平→5-1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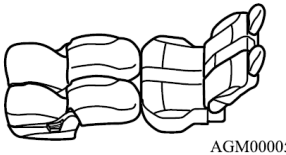 AGM000054
將座椅調整成行李區→5-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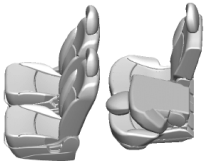 TAM000084

■座椅調整

在車輛起步前請先調整好座椅。

⚠警告

- 務必在車輛靜止時調整座椅。行駛中調整座椅，可能會使座椅的移動超出預期，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 調整好座椅後請確認座椅是否穩固地鎖定至定位。如果沒有將座椅穩固地鎖定至定位，則座椅可能會突然地移動而造成嚴重的意外。
- 開車時請勿將椅背過度傾斜。如果椅背過度向後傾斜，在突然煞車或碰撞時，身體可能會從座椅安全帶底下滑出，造成座椅安全帶嚴重地傷害身體。

⚠注意

- 請確實由成人來調整座椅。如果讓兒童來操作，可能會發生意外。
- 調整座椅時，手腳請遠離座椅下方及任何移動的零件。

■前座椅

調整座椅時請注意以下要點，才能讓您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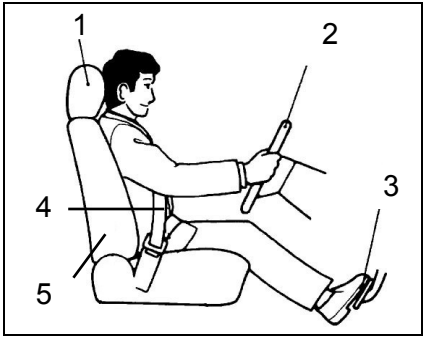

1 - 儘量將頭枕的中心點調整至眼睛的高度。
2 - 能夠輕鬆地轉動方向盤。
3 - 能充分地踩到踏板。
4 - 能夠正確地繫上座椅安全帶。請參考 5-11 頁的「座椅安全帶」。
5 - 身體坐正並和緩地將背部靠到椅背上。

⚠注意

- 行駛時請勿在背部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或類似的物品。
  否則將無法讓您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而導致意外。
- 將座椅往後滑動或傾斜時，請小心不要碰撞到後座乘客。

●座椅位置前後調整

調整時請拉住調整桿。
調整好之後，請輕輕地前後移動座椅以確認座椅確實卡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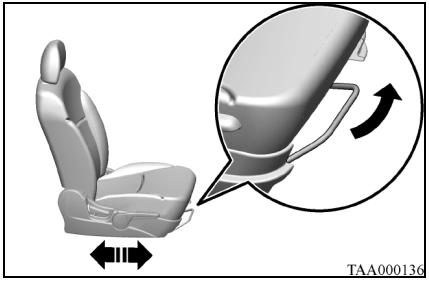

●椅背調整

調整時請拉住調整桿。
調整好之後，請輕輕地按壓椅背以確認是否確實卡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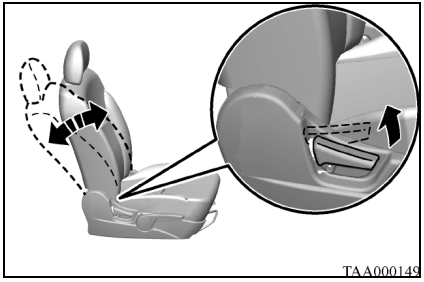

⚠注意

- 操作調整桿時，請靠住椅背或用手抵住椅背。
  如此是為了避免椅背往前彈而碰撞臉部。

●座椅高度調整（僅駕駛座椅）

重複地操作調整桿，將座椅調整至想要的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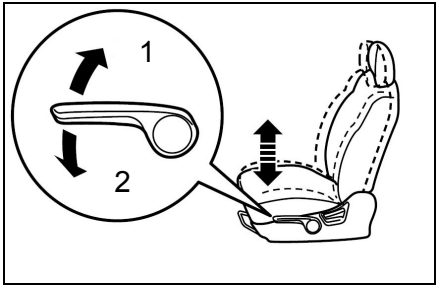

1 - 升高
2 - 降低

■後座椅(若有此配備)

●椅背調整

調整時請將鎖扣往前拉。
調整好之後，請輕輕地按壓椅背以確認是否確實卡入定位。

⚠注意

- 由左右邊椅背上的鎖扣，分別控制左右邊椅背角度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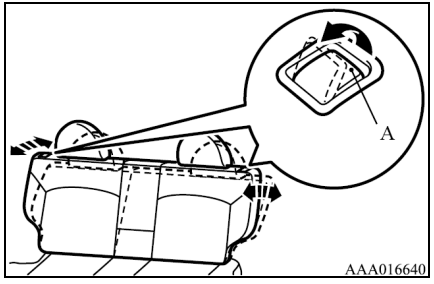

A - 鎖扣

⚠警告

- 坐在後座中央時，請確認左右側座椅的椅背是否齊平（在同樣的位置）。如果椅背沒有齊平，在突然煞車或碰撞時，座椅安全帶可能會無法發揮充分的作用。

⚠注意

- 操作調整桿時，請靠住椅背或用手抵住椅背。
  如此是為了避免椅背往前彈而碰撞臉部。

備註

- 如果後座椅背與遮物捲簾會互相磨擦時，請將遮物捲簾向後移動。
  請參考 8-11 頁的「遮物捲簾」。
- 當椅背沒有調到定位時，請勿以遮物捲簾支撐住椅背，否則會對遮物捲簾過度施力而造成損壞。

●扶手

要使用扶手時，將它往下摺。
要恢復至原位時，將它往後摺直到緊緊地固定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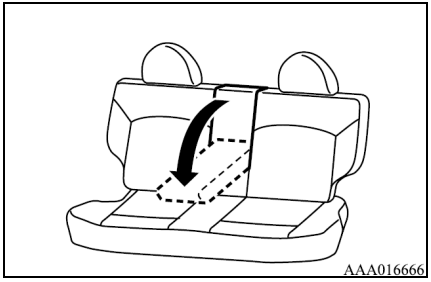

⚠注意

- 請勿爬上或坐在扶手上，否則可能會損壞扶手。

■頭枕

⚠警告

- 請勿將頭枕調整至超出可鎖定的高度。
  如果調整至高於最後一處鎖定位置，頭枕將無法發揮其設計的安全性。
- 行駛中請勿在身體背部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或類似物品，否則將阻礙頭枕發揮其設計的安全性。
- 請勿在頭枕拆下後行駛車輛。在行駛前請先安裝好頭枕，否則會增加碰撞意外發生時受傷的機會。

●高度調整

盡量將頭枕中心點調整至眼睛的高度。
如果頭枕無法調整至眼睛的高度（尤其是身高過高的人），請將它調整至最高的鎖定位置。

只要將頭枕往上拉，便可升高頭枕。如果要降低頭枕，請按住高度調整鈕同時將頭枕往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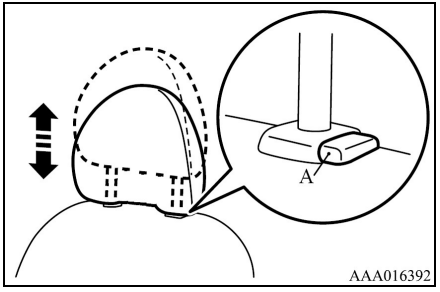

A - 高度調整鈕

●拆卸

按住高度調整鈕同時將頭枕往上拉出。

●安裝

按住高度調整鈕同時將頭枕插入。

⚠注意

- 裝上頭枕之後，放開高度調整鈕 A，嘗試上下拉動頭枕確認高度調整鈕 A 已鎖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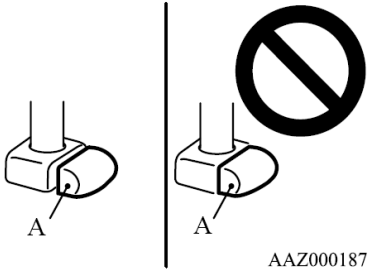

■將座椅調整成行李區(若有此配備)

將後座椅背往後放平就能調整為放置行李的區域。

⚠警告

- 請務必在行車前先調整好行李區。行駛中移動座椅，可能會使座椅的移動超出預期，而導致嚴重的意外。
- 將椅背往後仰或回復原位時，請確認是否已鎖定至定位。如果沒有將座椅穩固地鎖定至定位，則座椅可能會突然地移動而造成嚴重的意外。
- 行車中請勿讓人員乘坐在行李區或讓兒童在行李區嬉戲。否則在突然煞車、碰撞時會導致嚴重的傷害。

⚠注意

- 行李堆放的高度不可高於車上椅背高度，並將行李牢牢地固定住。
  否則，可能會由於視線受阻或緊急煞車時物品向前飛移，而導致嚴重的意外事故。
- 操作座椅時請注意不要勾住手或腳。否則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

備註

- 如果前座椅背有往後傾，請調回正常位置。

●將椅背往下摺疊時

◆ 從前方將椅背往前收摺

從側邊將您要摺疊的椅背鎖扣往上拉住(左右分開控制)，然後將椅背往前摺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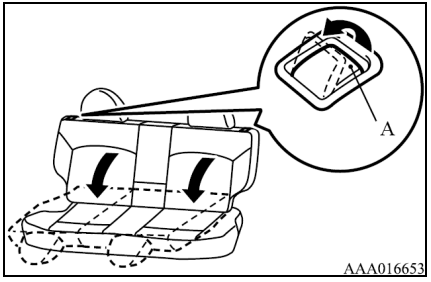

A - 鎖扣

◆ 從後方將椅背往前收摺(若有此配備)

從側邊拉您要摺疊椅背側的控制桿，然後將椅背往前摺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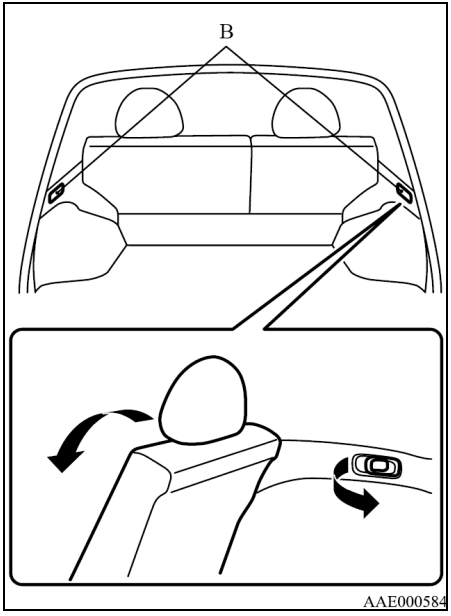

B - 控制桿

⚠注意

- 當您從後方往前摺疊椅背時，請先確認後座沒有人或物品。椅背可能會突然往前彈，將人或物品困在椅背與座墊之間而損傷。
  從後方難以看到後座，因此請特別小心是否有小孩或物品在後座。

備註

- 將椅背往前摺疊之前，請先將座椅安全帶及帶扣收入後座座墊的縫隙中，否則可能會損傷座椅。
  請參考 5-17 頁的「後座椅安全帶收納」。

◆ 讓椅背恢復原位

將椅背摺回直到正確地鎖入定位為止。

椅背回復原位之後，請檢查座椅是否確實鎖入定位。

■將座椅打平(若有此配備)

座椅可以往下收摺形成一個大空間。

⚠警告

- 行車時，打平的座椅上不可有人員或行李。
  否則會因為突然煞車或碰撞時飛出的行李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意外。

⚠注意

- 要打平座椅，請先將車輛停到安全的位置。
- 確實由成人將座椅放到打平的位置，如果讓兒童來操作可能會發生意外。
- 移動座椅時請小心不要勾住手或腳。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

- 將椅背恢復原位時請用手抓住椅背，如此是為了避免椅背往前彈碰撞臉部。
- 座椅已打平之後，請勿在上方走動，一旦失足將非常危險。腳步僅限於座椅中央並請緩慢地移動。

備註

- 椅背打平時，請勿跳到椅背上或強烈地撞擊椅背，否則可能會損傷座椅。

1. 取下前座頭枕，舉起後座扶手。

請參考 5-7 頁的「拆卸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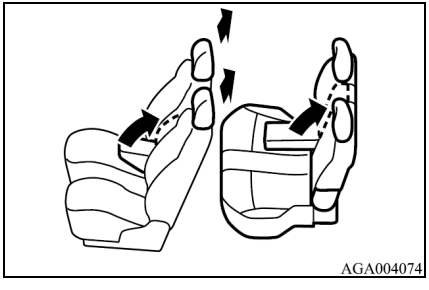

2. 將前座椅移到最前端，將椅背向後打平。
請參考 5-4 頁的「座椅位置前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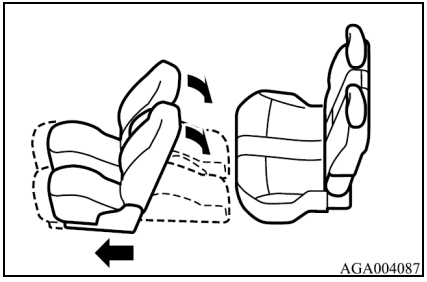

3. 將後座椅背往後仰。
請參考 5-5 頁的「椅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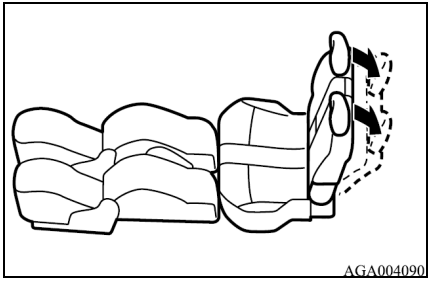

4. 即完成打平座椅的程序。
座椅恢復原位時依照程序相反操作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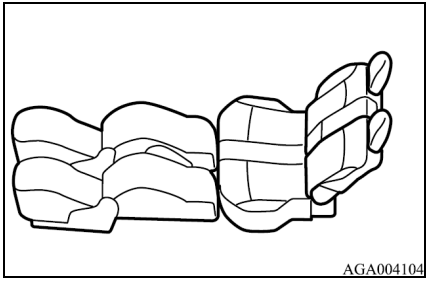

■座椅安全帶

在發生意外事故時，座椅安全帶可保護駕駛人及乘客。遵照下列的使用方式及座椅安全帶的相關注意事項，且務必在行車前繫上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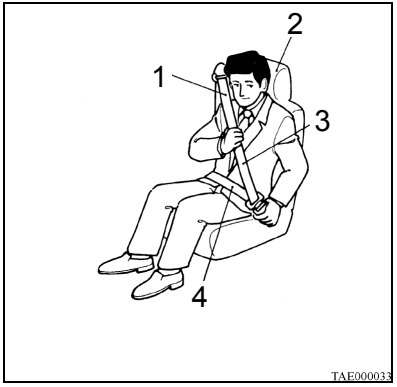

1 - 安全帶應緊貼肩膀上方。
2 - 身體坐正往後靠並將座椅調整

到正確位置。
3 - 不可扭曲安全帶。
4 - 腰部安全帶務必往下放置使它橫越骨盆。

⚠警告

- 肩部安全帶應確實越過肩膀，且不可從側邊滑落。如果座椅安全帶沒有確實越過肩膀，在發生碰撞時乘客會往前摔而造成嚴重傷害。
- 不要將腰部安全帶越過腹部，在發生碰撞時，座椅安全帶會對腹部施加強大的壓力而造成嚴重傷害。
- 安全帶只能供一人使用，請勿超過一人使用安全帶，否則在發生碰撞時，安全帶將無法發揮正常的作用而造成嚴重傷害。
- 開車時請勿將椅背過度傾斜。如果椅背過度向後傾斜，在突然煞車或碰撞時，身體可能會從座椅安全帶底下滑出，造成座椅安全帶嚴重地傷害身體。

⚠警告

- 當人員上車後，請確認所有乘客都已繫上座椅安全帶，否則在突然煞車、碰撞時會導致嚴重的傷害。
- 繫上座椅安全帶時，請將身體坐正並往後靠住座椅。如果乘客沒有保持正確的坐姿，安全帶可能無法發揮預期的作用。關於正確坐姿的相關資訊，請參考 5-3 頁的「前座椅」。
- 繫上安全帶時應確認安全帶沒有纏繞。如果安全帶有纏繞，其寬度就會變小，在發生碰撞時強大的力量會施加於更小的區域，而造成嚴重的傷害。
- 行駛中非必要請勿太靠近方向盤或儀錶板，否則在發生碰撞時，座椅安全帶的作用會受到限制。

⚠警告

- 請務必確認您的兒童是否繫上座椅安全帶。如果將兒童抱在膝部，在緊急煞車或碰撞時將無法保護兒童，而造成兒童嚴重的傷害。

AAZ000116

- 孕婦及病患也應繫上座椅安全帶。然而，在意外發生時也會有強大的力量作用的危險，因此在使用座椅安全帶之前請尋求醫師的建議。
  孕婦請勿將腰部安全帶越過腹部，應盡量往下越過臀部。肩部安全帶應服貼越過肩膀及胸部，同時避免越過腹部。
- 繫上安全帶時請勿使用衣夾、迴紋針或任何會使安全帶鬆弛的物品，否則會使座椅安全帶無法發揮完全的效用。

- 如果座椅安全帶下垂或被剪斷或附件無法正常作用，請更換安全帶。使用有問題的安全帶，在發生碰撞時將無法正常作用或執行充分的功能。
- 如果座椅安全帶在意外中遭受嚴重的衝擊，即使看起來作用正常，也應更換新的安全帶。即使只是輕微的意外，也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檢查安全帶。座椅安全帶可能有內部故障或無法發揮完全的作用。
- 維修或更換座椅安全帶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小心不要使外物掉入帶扣或捲繞裝置中，也不要修改或拆卸座椅安全帶，否則可能會使座椅安全帶無法發揮完全的效用。

- 如果安全帶髒污，請用天然洗潔劑清潔，請勿使用揮發油、汽油、其他有機溶劑、漂白劑或染色劑。
  否則在發生碰撞時會降低安全帶的性能並限制其效用。

●三點式座椅安全帶

三點式座椅安全帶不需要調整長度。一旦繫上安全帶，它本身會配合乘客的移動做調整，但是當發生突然或強力的衝擊時，安全帶會自動鎖住並抑制住乘客的身體。

◆ 繫上安全帶

1. 將座椅安全帶緩緩拉出的同時，請握住扣片。

備註

- 當座椅安全帶已鎖住且無法再往外拉時，在讓它鬆弛之前請再用力拉一下，然後再慢慢拉出。

2. 確認安全帶沒有纏繞之後，將扣片(A)插入帶扣(B)確認聽見卡嗒聲表示到達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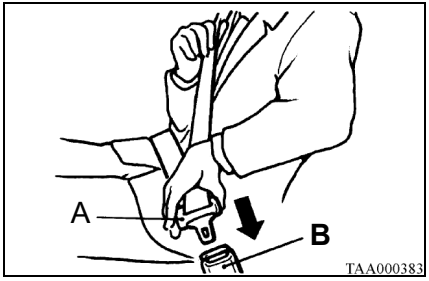

3. 盡量將腰部安全帶往下越過骨盆位置，然後拉安全帶使它抵住您的骨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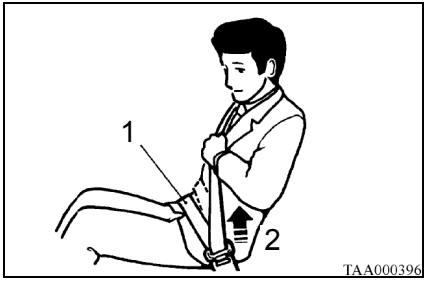

1 - 盡可能放在低於骨盆的位置
2 - 往上拉

◆ 解開安全帶

抓住扣片然後按下帶扣的按鈕。因為安全帶會自動縮回，因此安全帶解開縮回時請抓住扣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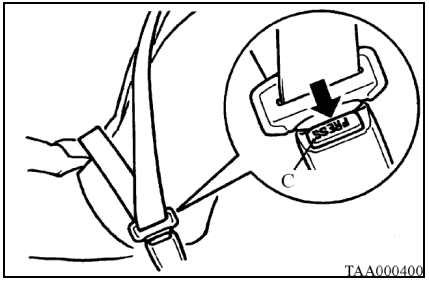

C - 按鈕

⚠警告

- 請勿讓兒童玩弄安全帶。
  尤其是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安全帶，如果兒童以纏繞自己身體的方式玩弄安全帶，可能會突然作動兒童限制系統。此時

將無法拉出安全帶，進而導致如窒息等的嚴重意外。
如果意外地觸發兒童限制系統，而無法將安全帶拉出時，請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備註

- 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安全帶，其設計是在於當上半身有明顯移動時，可避免座椅安全帶被拉出。這是因為兒童限制系統於作用中。
  此時，讓座椅安全帶完全往回捲以離開兒童限制系統，然後再繫上安全帶。
  請參考 5-21 頁的「使用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座椅安全帶來安裝」。

◆ 座椅安全帶警告

行車時如果駕駛人沒有繫上安全帶，車速 20 km/hr 以上時，儀表顯示幕會警示「請繫上安全帶」畫面，蜂鳴器也會發出聲響。

之後如果仍然沒有繫上安全帶，行車中每隔一段時間會重複再作提醒。
當行車中解開安全帶，警告訊息也會以同樣的方式作動。
繫上安全帶時才會停止警告訊息。

◆當安全帶越過頸部或臉部時（可調式安全帶固定器）

◆前座椅

座椅安全帶固定器的高度可以調整。當安全帶越過頸部或臉部，或者滑落至肩膀時，請調整固定器的高度。
要將固定器往上移，請往上滑動，但如果要往下移動，需在往下滑動的同時壓住鎖定按鈕。
在調整後請確認固定器是否確實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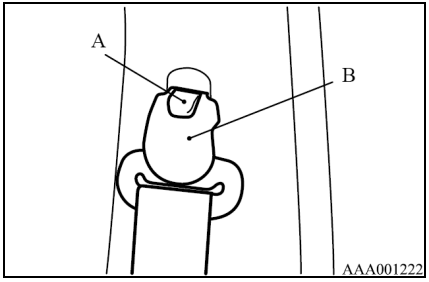

A - 鎖定按鈕
B - 固定器

⚠注意

- 盡量將固定器調整至較高的位置。如果安全帶越過頸部或沒有浮貼在肩部，請將固定器調低刻度。

●二點式座椅安全帶(若有此配備)

將安全帶調整至適合您身體的尺寸。

◆ 繫上安全帶

1. 確認座椅安全帶沒有扭曲之後，將扣片與安全帶垂直握住，於繫上安全帶時，使它有足夠的長度可將手放入安全帶與腹部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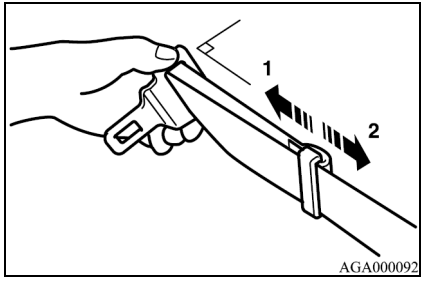

1 - 使安全帶變長
2 - 使安全帶變短

2. 將扣片插入帶扣，直到聽見卡嗒聲。
   盡量將安全帶往下越過腹部，然後拉安全帶使它抵住腹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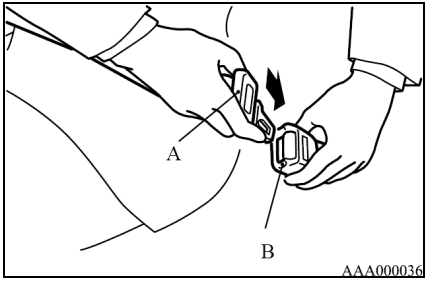

A - 扣片
B - 帶扣

◆ 解開安全帶

按下帶扣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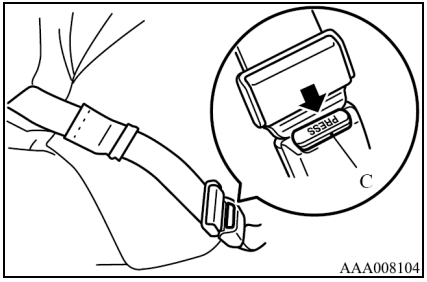

C - 按鈕

●後座椅安全帶收納(若有此配備)

不使用座椅安全帶時，請如圖所示收好扣片及帶扣。

◆ 扣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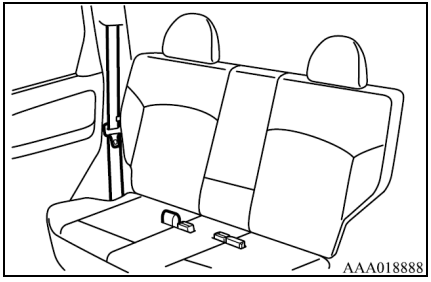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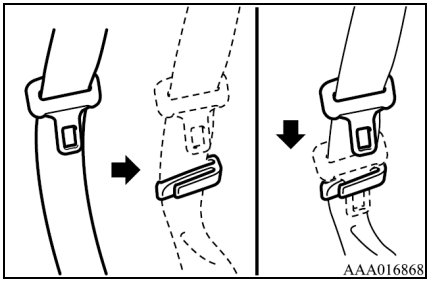

三點式座椅安全帶可以收進固定座的前後夾縫內。將安全帶穿過後夾縫然後將扣片插入前夾縫。

而二點式座椅安全帶則是將扣片往上捲入安全帶，然後塞入座墊縫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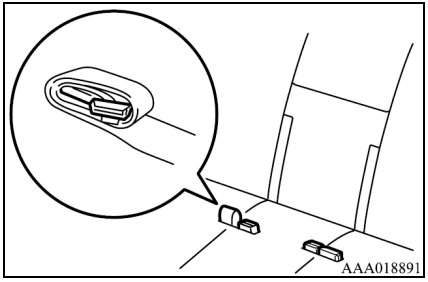

備註

- 將二點式座椅安全帶收到座椅的外側。

◆ 帶扣

插入座墊縫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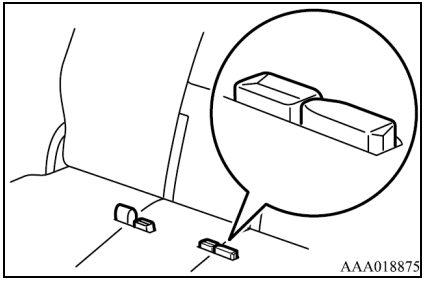

備註

- 將帶扣置於它的側邊並收到乘客座的外側。

●第二排中央三點式安全帶 (若有此配備)

第二排座椅中央安全帶必需如圖示之方式正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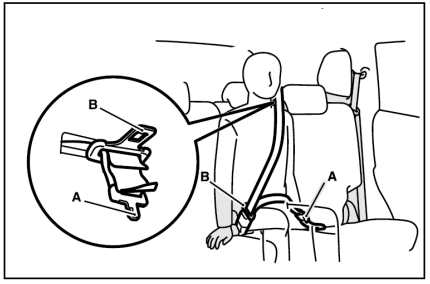

⚠警告

- 請確實安裝舌板(A 與 B)，若是沒有正確的安裝與使用安全帶，會大幅降低保護力，並於車輛發生撞擊或是緊急煞車時造成人員嚴重的傷害。

◆繫上安全帶

1. 從座椅上拉出二排座椅中央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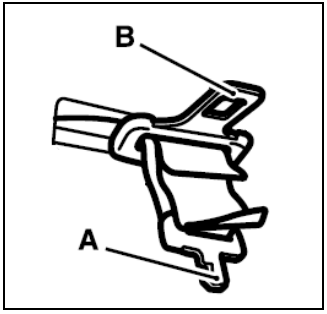

⚠注意

- 若未先將舌板拉出插槽，而直接拉扯舌板或安全帶，將可能導致頂篷及飾蓋毀損。

2. 將安全帶固定扣(C)從椅背上拉出。
3. 將安全帶上的小舌板(A)確實插入安全帶固定扣(C) 。
4. 將安全帶舌板(B)確實插入安全帶固定扣(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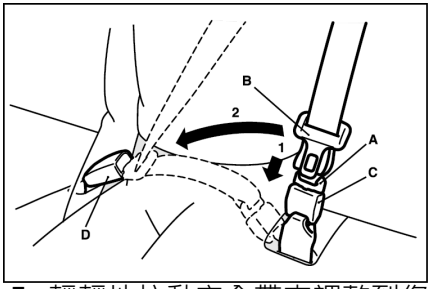

5. 輕輕地拉動安全帶來調整到您想要的鬆緊度。

◆解開安全帶

1. 握住安全帶的舌板並且按下固定扣上的按鈕。

備註

- 收回安全帶時，請握住安全帶使緩緩自動收回，若是不正確操作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
- 使用一字狀的物品(例如鑰匙等)按壓按鈕(E)，釋放安全扣(C)，或使用安全帶舌板(B)前端按壓按鈕(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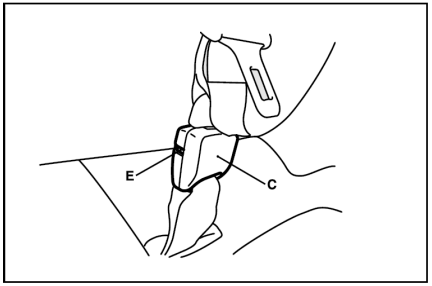

2. 將安全帶收回座椅上。

■ 座椅安全帶含預張力器系統及張力限制器系統 (若有此配備)

駕駛座與前乘客座各配備了含預張力器系統的座椅安全帶。

●預張力器系統

預張力器系統可以瞬間縮回座椅安全帶，使座椅安全帶發揮最大的效用。如果發生嚴重到足以傷害駕駛人或前座乘客的正面撞擊時，若點火開關位於「ON」位置，則系統就會作動。

⚠警告

- 要使預張力器系統的座椅安全帶得到最佳的效果，請確實執行下列事項：

· 將座椅調整至適當的位置。
請參考 5-3 頁的「前座椅」。

· 正確地繫上座椅安全帶。
請參考 5-11 頁的「座椅安全帶」。

⚠注意

- 任何配件的安裝工作、預張力器系統座椅安全帶或中央扶手附近的維修工作，因為此項作業可能會影響預張力器系統，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
- 如果要報廢車輛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預張力器系統安全帶意外的作動可能會導致人員受傷。

備註

- 當車輛遭受嚴重的正面撞擊時，即使沒有繫上座椅安全帶，預張力器系統安全帶也會作動。
- 一旦預張力器系統座椅安全帶作動後就不能再使用。
必須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同時更換駕駛側與乘客側的安全帶。

●SRS 警告燈(若有此配備)

當 SRS 預張力器作用正常且點火開關轉至「ON」位置時，警告燈會在亮數秒鐘後熄滅。

此外，如果 SRS 氣囊與預張力器座椅安全帶作動後，警告燈就會一直亮著。

SRS 警告燈也作為預張力器系統警告燈使用。

SRS 警告燈：

⚠注意

- 當警告燈作用如下時，表示系統有故障：

·當點火開關轉至「ON」時，警告燈不亮或恆亮。

·行車中 SRS 警告燈亮起。

警告燈作用時，SRS 氣囊或預張力器座椅安全帶可能在撞擊時無法正常作動而導致傷害，因此，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張力限制器系統(若有此配備)

發生碰撞事故時，每組張力限制器會有效地吸收施加於座椅安全帶的負載，使乘客受到的衝擊降至最低。

■兒童安全座椅

⚠警告

- 如果繫上安全帶時，肩部安全帶越過兒童頸部、下巴、或臉部，或者兒童個子太小致使腰部安全帶高於腰部時，請勿讓兒童使用一般的安全帶。否則發生碰撞時，將會使兒童遭受強烈的衝擊，且安全帶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害。務必讓兒童使用尺寸適當的安全座椅。

⚠注意

- 將座椅往後滑動或傾斜時，請小心不要碰撞到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上的兒童。
  兒童可能會受困於座椅與兒童安全座椅之間。

各型式的兒童安全座椅乃針對不同身材的兒童所設計。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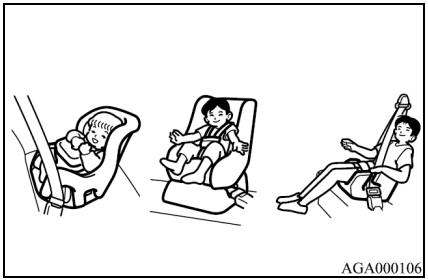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

⚠警告

- 請勿將兒童安全座椅裝在前乘客座上。
  當前乘客座的 SRS 氣囊充氣時，會強力撞擊兒童安全座椅的背後，並將它往椅背推，而導致兒童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A - 前乘客座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勿將後座椅背往後傾斜。
  裝上兒童安全座椅後，請勿調整座椅。
- 務必將兒童安全座椅的栓扣帶穿過頭枕下方，然後裝入栓扣。如果穿過側邊或頭枕上方，栓扣帶將會鬆開。發生碰撞時，會使兒童安全座椅移動而造成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使用附兒童限制系統的座椅安全帶來安裝(若有此配備)

後座三點式座椅安全帶附有兒童限制系統。

當座椅安全帶被完全拉出時就會作動兒童限制系統。

當您在安全帶收回時讓它中途停下來，系統就會阻止安全帶再次被拉出，以便將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至定位。

依照下列程序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 可安裝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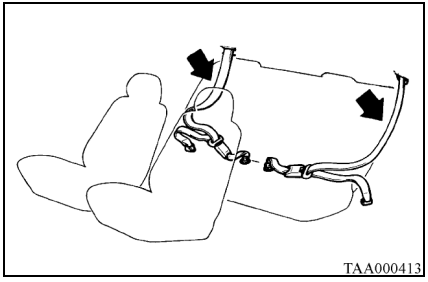

◆ 安裝

備註

- 以下說明的安裝方式是針對一般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確實遵照內附的安裝說明以正確安裝。

1.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後座。
2. 遵照兒童安全座椅的使用說明，將座椅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的導引裝置，然後將扣片插入帶扣直到聽見接合的卡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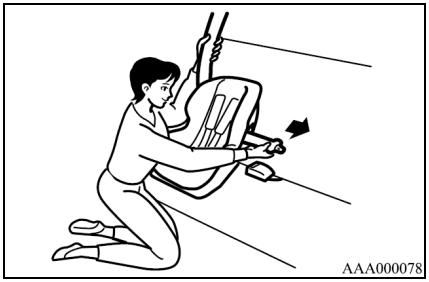

3. 慢慢地將肩部安全帶全部拉出使兒童限制系統產生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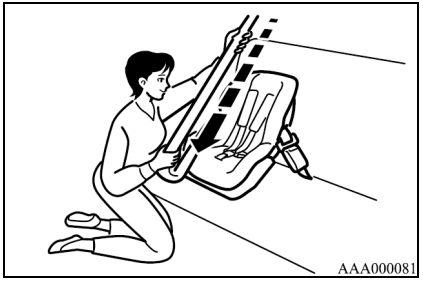

4. 讓安全帶縮回(有棘輪聲)。此時請確認安全帶沒有往拉出的方向移動。如果安全帶可以往拉出的方向移動(無棘輪聲)，請再一次將整條安全帶全部拉出後再次確認。
5. 用膝蓋壓住兒童安全座椅，並在拉住帶扣側安全帶的同時，用身體的重量將兒童安全座椅往座椅內推。然後讓肩部安全帶縮回直到安全帶不再

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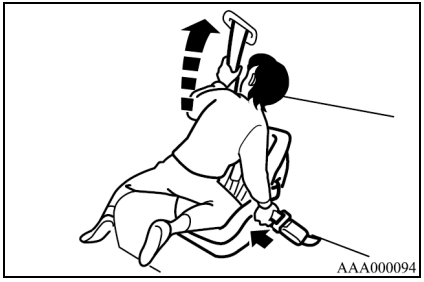

6. 往各個方向推拉兒童安全座椅，以確認是否穩固。

◆ 拆卸

1. 將扣片從帶扣鬆開，然後將座椅安全帶從兒童安全座椅取下。
2. 讓座椅安全帶完全收回以釋放兒童限制系統。

⚠警告

- 視座椅安全帶的型式不同，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也會不同。
  使用符合座椅安全帶型式的正確安裝方式。
  - 當使用附兒童限制系統以外的三點式座椅安全帶時，請確實遵照兒童安全座椅的說明並正確地安裝安全座椅。
    視兒童安全座椅型式的不同，可能需要利用安全座椅所附的鎖扣來固定至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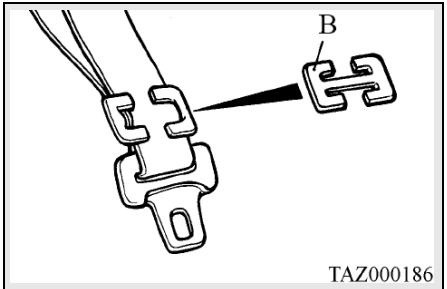

B - 鎖扣

◆ 拆卸

將扣片從帶扣鬆開，然後將座椅安全帶從兒童安全座椅取下。

●各座椅位置適合安裝之兒童保護裝置

質量等級	座椅位置（或其他位置）			
	後排外側座椅	後排中間座椅	中間排外側座椅	中間排居中座椅
等級 0(至 10 公斤)	U	X	X	X
等級 0 + (至 13 公斤)	U	X	X	X
等級Ⅰ(9 至 18 公斤)	U	X	X	X
等級Ⅱ(15 至 25 公斤)	U	X	X	X
等級Ⅲ(22 至 36 公斤)	U	X	X	X

於表中標示之字母：

U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兒童保護裝置。

UF = 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前向型兒童保護裝置。

L = 適用於附列清單內之特定兒童保護裝置。此類兒童保護裝置可能為限制使用型、限制車型或半通用型。

B = 適用於經認證可用於這一質量等級之內建式兒童保護裝置。

X = 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之兒童。

●各 ISOFIX 座椅適合安裝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質量等級	尺 度等級	治具	車上 ISOFIX 位置				
			後排外側座椅	後排中間座椅	中間排外側座椅	中間排居中座椅	其它位置
攜 帶 式嬰兒床	F	ISO/L1	X	X	X	X	X
	G	ISO/L2	X	X	X	X	X
		(1)	X	X	X	X	X
0(至 10公斤)	E	ISO/R1	IL	X	X	X	X
		(1)	X	X	X	X	X
0+(至13 公斤)	E	ISO/R1	IL	X	X	X	X
	D	ISO/R2	IL	X	X	X	X
	C	ISO/R3	IL	X	X	X	X
		(1)	X	X	X	X	X
I(9 至 18公斤)	D	ISO/R2	IL	X	X	X	X
	C	ISO/R3	IL	X	X	X	X
	B	ISO/F2	IUF	X	X	X	X
	B1	ISO/F2X	IUF	X	X	X	X
	A	ISO/F3	IUF	X	X	X	X
		(1)	X	X	X	X	X

II(15 至 25 公斤)		(1)	X	X	X	X	X
III(22 至 36 公斤)		(1)	X	X	X	X	X

(1)對於沒有標明 ISO/XX 尺度等級識別號(A 至 G)之 CRS，申請者應就適用之質量等級，明述每一位置上建議使用車輛特定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於表中標示之字母：

IUF=適用於經認證該質量等級之通用型 ISOFIX 前向式兒童保護裝置。

IL=適用於附列清單內之特定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CRS)，此保護裝置可能為限制車型、限制使用型(Restricted category)或半通用型。

X=不適用於該質量等級及/或尺度等級之 ISOFIX 兒童保護裝置。

●i-Size 兒童保護裝置安裝於各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						
	後排外側左方座椅	後排外側右方座椅	後排中間座椅	中間排外側左方座椅	中間排外側右方座椅	中間排居中座椅
i-Size 兒童安保護裝置	X	X	X	X	X	X
備註：上述座椅位置方位係以正常的駕駛方向為準，若車上無該欄座椅位置，則可刪除該欄。						
於表中標示之字母						
i-U =適用於通用型前向式及後向式 i-Size 兒童安全座椅保護裝置						
i-UF =僅適用於通用型前向式 i-Size 兒童安全座椅保護裝置						
X =不適用於通用型 i-Size 兒童安全座椅保護裝置之座椅						

■輔助束縛系統(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駕駛座與前乘客座的氣囊

這是一種利用充氣減弱駕駛人或前座乘客頭部與胸部衝擊的裝置，視為安全帶的輔助裝置。當點火開關在「ON」的位置且車輛正面遭受強烈撞擊時，可防止駕駛人及前座乘客遭受嚴重的傷害。

⚠警告

- SRS 氣囊不能取代座椅安全帶的功能。請務必繫上座椅安全帶。
  如果沒有繫上座椅安全帶，在突然煞車時身體可能會被往前拋，以及由於 SRS 氣囊充氣衝力所造成的強烈撞擊，而導致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基於下列的理由，請務必繫上安全帶：
  - 當 SRS 氣囊充氣時，座椅安全帶可以將您的身體固定在恰當的位置上。
  - 甚至在 SRS 氣囊沒有充氣時，座椅安全帶也能降低傷害。
  - 座椅安全帶可降低車輛在碰撞或翻車時人員被拋出車外的危險。
- 以正確的姿勢坐在正確調整好的座位上，並將身體背部緊靠椅背。
  SRS 氣囊會以極快的速度充氣，因此如果乘客或駕駛人坐得太靠近氣囊且氣囊充氣時，將會造成嚴重、甚至致命的危險。
- 在充氣後，SRS 氣囊組件與周圍區域的溫度非常高，因此請勿碰觸，會有燙傷的危險。

⚠注意

- 如果在收存 SRS 氣囊時，發現此區域有刻痕或裂縫，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
  在車輛遭受碰撞時，這類的損傷會妨礙 SRS 氣囊的正常作用，而造成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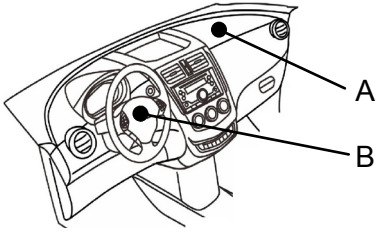

A - 輔助束縛系統 (SRS) 氣囊 (前乘客座)
B - 輔助束縛系統 (SRS) 氣囊 (駕駛座)

備註

- SRS 氣囊會以極快的速度充氣，因此在某些狀況下與充氣的氣囊接觸會引起細微的割傷、擦傷等類似情形。
- 當 SRS 氣囊充氣時會發出相當大的聲音，且會產生一些白色煙霧，但這並非起火，此煙霧對人體是無害的。然而，有呼吸疾病或皮膚過敏的人，喉嚨或皮膚可能會感到暫時性的不適。此外，如果有任何殘留物（廢棄的微粒）沾到身體，例如沾到眼睛或皮膚，請儘速用清水沖洗。
  有過敏性皮膚的人可能會感到皮膚疼痛。
- SRS 氣囊在充氣後會立即洩氣，因此不會擋住視線範圍。
- 一旦 SRS 氣囊展開後，就無法再使用。必須儘速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更換全部的 SRS 氣囊組件。
  此外，為了安全起見，在發生意外時如果氣囊沒有充氣也應該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 車輛遭受撞擊或前乘客座 SRS 氣囊展開時可能會造成擋風玻璃破裂。

●駕駛座 SRS 氣囊

駕駛座 SRS 氣囊裝置於方向盤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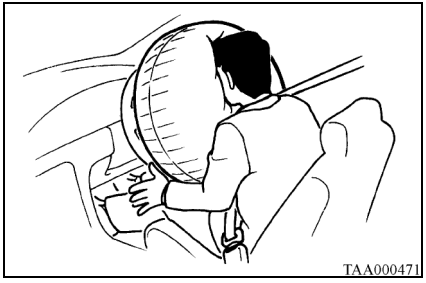

⚠警告

- 請勿更換方向盤或在氣囊區域黏貼標籤等物品，否則會使駕駛座 SRS 氣囊無法正常運作，而造成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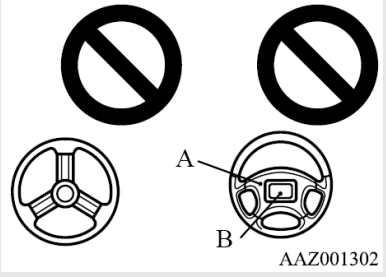

A - 護墊
B - 標籤

- 請勿將頭部或胸部靠近方向盤。
  當 SRS 氣囊充氣時，可能會造成手臂或臉部灼傷等嚴重傷害。

●前乘客座 SRS 氣囊

前乘客座 SRS 氣囊裝置於手套箱上方的儀錶板內。

即使前乘客座無人乘坐時，前乘客座 SRS 氣囊也會與駕駛座 SRS 氣囊同時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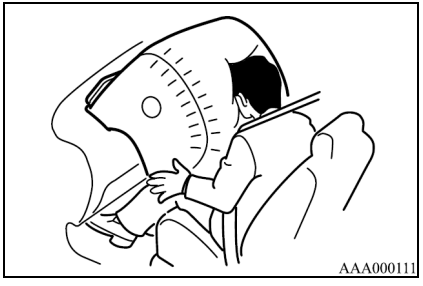

⚠警告

- 儀錶板上請勿放置物品或黏貼標籤。
  此外，請勿將飾品附件貼附在擋風玻璃上或在車內後視鏡上加裝廣角後視鏡。
  否則可能會妨礙前乘客座 SRS 氣囊正常的充氣，或當氣囊充氣時撞擊到這些物品而使乘客受到嚴重的傷害。

⚠警告

- 前乘客座 SRS 氣囊充氣時引發的強烈衝擊，可能會造成兒童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當車內有兒童乘坐時，請確實遵守下列事項：

· 請讓兒童坐在後座並務必繫上座椅安全帶。
· 無法正確地繫上座椅安全帶的兒童，應該坐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上。
· 請勿將兒童安全座椅裝在前乘客座上。當前乘客座的 SRS 氣囊充氣時，會強力撞擊兒童安全座椅或兒童，而導致兒童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A - 前乘客座

- 坐在前乘客座的人員不可坐在座椅的前緣、或將手臂或腿放在儀錶板上、或是乘坐時將臉或手靠近儀錶板。
  此外，請勿讓兒童站在儀錶板前方或坐在成人的膝蓋上。如果乘客座 SRS 氣囊充氣時，可能會造成兒童嚴重、甚至致命的傷害。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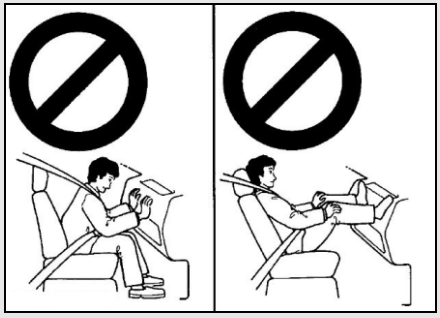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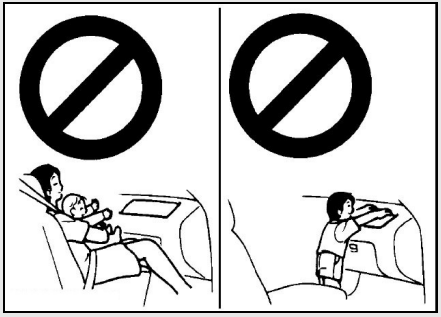

⚠警告

- 前座乘客請勿將公事包放在膝上，或在身體與前乘客座 SRS 氣囊之間放置任何物品。當前乘客座 SRS 氣囊充氣時，會將物品拋到乘客身上而造成嚴重傷害。

●SRS 警告燈

當 SRS 預張力器作用正常且點火開關轉至「ON」位置時，警告燈會亮起數秒鐘後熄滅。

此外，如果 SRS 氣囊與預張力器座椅安全帶作動後，警告燈就會一直亮著。

SRS 警告燈也作為預張力器警告燈使用。

SRS 警告燈：

⚠注意

- 當警告燈作用如下時，表示系統有故障：
  - 當點火開關轉至「ON」時，警告燈不亮或恆亮。
  - 行車中 SRS 警告燈亮起。

  當警告燈作用時，SRS 氣囊或預張力器座椅安全帶可能在撞擊時無法正常作動而導致傷害，因此，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SRS 維修

⚠警告

- 僅能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 SRS 組件本身或其附近的任何維修工作。禁止由其他人執行任何 SRS 組件或線路的維修、檢查、保養或修護工作；同樣地，禁止非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來操作或處理 SRS 零件。

  SRS 組件或線路上的作業不當會導致氣囊的作動遲緩，或使氣囊無作用，任何一種情況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
- 請勿改裝方向盤、座椅安全帶回縮器或任何其他的 SRS 組件。例如，更換方向盤、修改前保險桿或車身結構，對 SRS 的性能會有不利的影響，並可能會造成傷害。
- 如果車輛正面有受到任何的損傷，請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SRS，以確認其作用正常。

備註

- 當您將車輛轉售給別人時，請提醒新車主本車輛配有 SRS 系統，並提示車主 SRS 系統在車主手冊中的適用章節。
- 如果要將車輛丟棄或報廢時，建議您先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將 SRS 系統安全地拆下。

●駕駛座與前乘客座 SRS 氣囊的作動條件

◆ 前 SRS 氣囊的設計為

當車輛前方發生對乘客非常危險的強烈撞擊時，氣囊就會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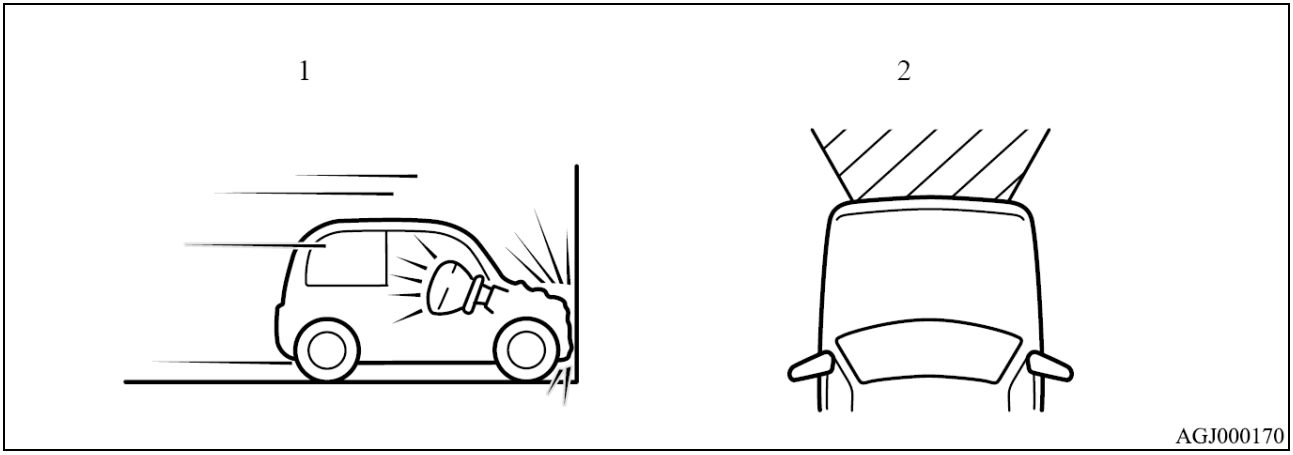

1 - 當車頭以 25 km/h 或更高的速度正面碰撞混凝土或其他堅硬的牆面時。

2 - 當車頭左右側 30 度以內的角度受到強烈碰撞（與上述第一項相同）時。

備註
● 當撞擊到會吸收衝擊的物體（會變形或移動的物體，例如另一部車或護欄）而不是像混凝土般堅硬的牆面時，將需要更高的碰撞速度（車速）才能觸發氣囊。

◆ 前 SRS 氣囊可能會因為以下狀況而無法充氣：

即使車頭在碰撞時已明顯的變形，但因車體吸收衝擊力的結構而使得乘客所受到的衝擊大為降低。這表示車輛的變形損壞與觸發 SRS 氣囊間，兩者未必有直接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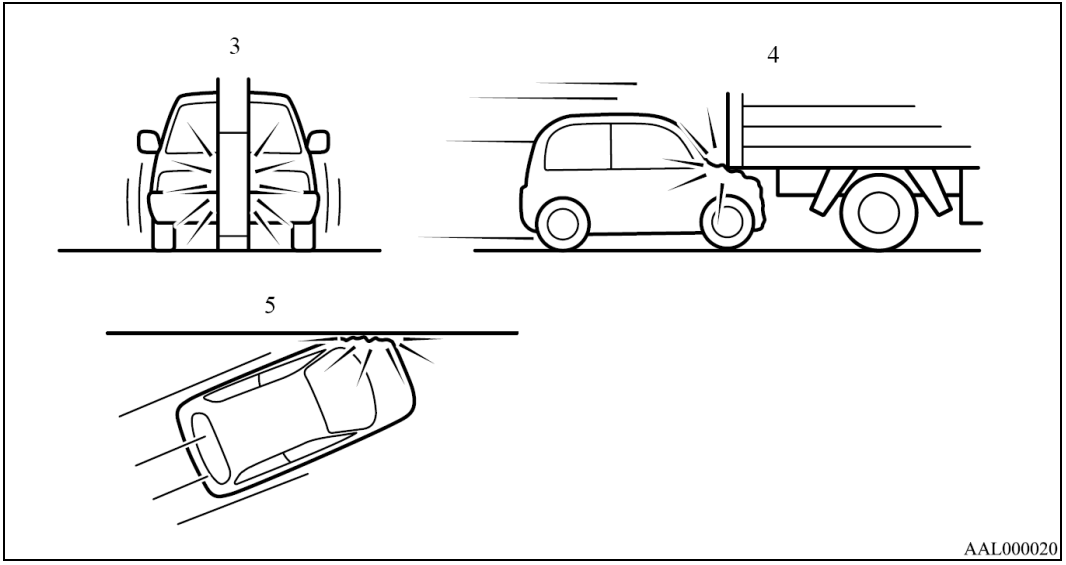

3 - 撞擊範圍較窄時，例如電線桿或樹。

4 - 猛烈地衝入卡車車體後方時。

5 - 發生某角度的前方撞擊時。

◆ 前 SRS 氣囊的設計在於

當無法有效地保護乘客時，SRS 氣囊就不會展開。

此外，當 SRS 氣囊展開後，若發生後續的碰撞時，將無法再次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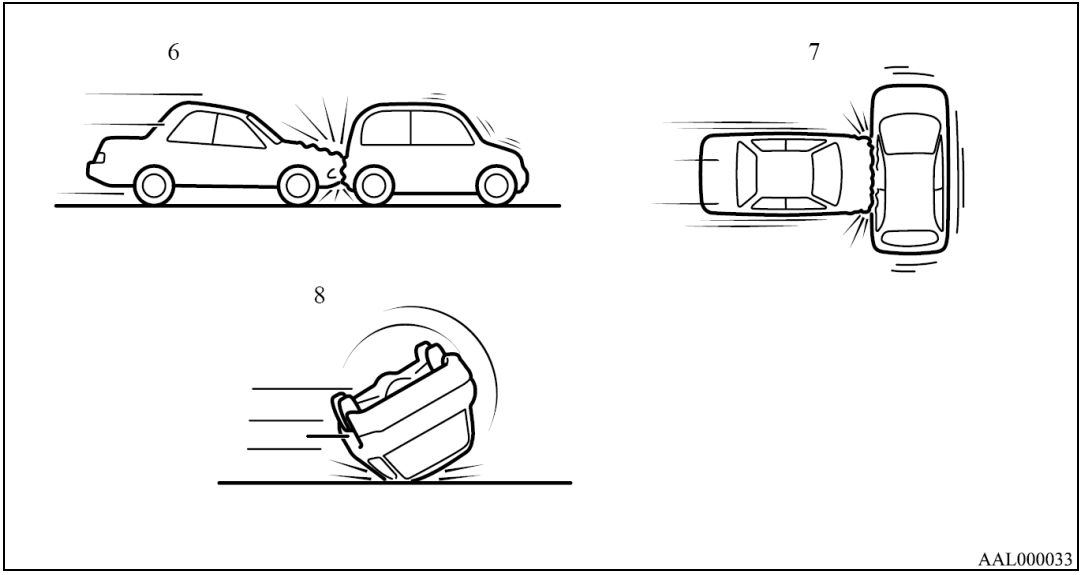

6 - 來自後方的撞擊。

7 - 來自側面的撞擊。

8 - 翻車或極嚴重事故時。

◆ 前 SRS 氣囊可能會因為以下狀況而充氣：

行車中車輛下方遭受強烈撞擊時，可能會作動前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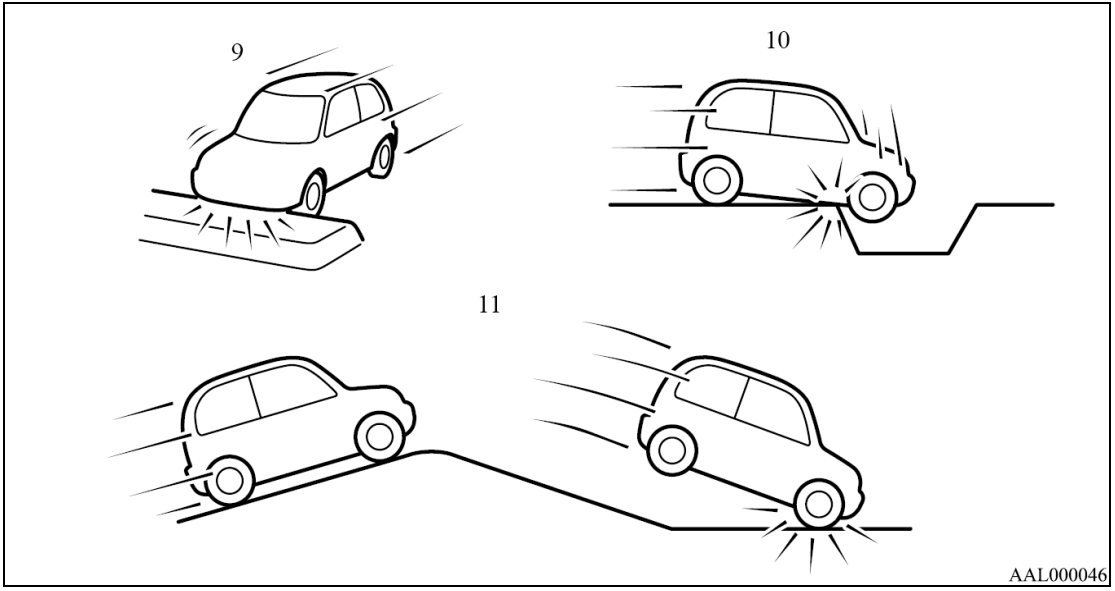

9 - 撞擊中央分隔島或路邊石。

10 - 撞入較深的凹洞或水溝時。

11 - 當車輛彈起又撞擊地面時。

●操作注意事項

⚠注意
● 維修方向盤、儀錶板及中央扶手周圍區域時，或安裝汽車音響系統、維修車輛前方的零件時，都會影響 SRS 氣囊或造成氣囊意外展開而受傷，因此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這些作業。 ● 如果要報廢車輛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意外地作動 SRS 氣囊可能會導致人員受傷。 ● 請勿使用電子測試器來診斷氣囊迴路，否則可能會意外地觸發 SRS 氣囊。 ● 無線電裝置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對觸發 SRS 氣囊的電腦有負面的影響，因此當您在安裝無線裝置時，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請勿改裝懸吊系統，變更車輛高度或懸吊的軟硬度皆會造成 SRS 氣囊故障或誤作動。 ● 請勿施力過當，例如用力敲擊 SRS 氣囊系統組件、方向盤表面或儀錶板上方等。 否則會使 SRS 氣囊作用不正常，而導致嚴重的傷害。

備註
● 當您轉售車輛時，建議您應提醒新車主本車輛配備有 SRS 氣囊，並將車主手冊轉交給新車主。

MEMO

MEMO

■儀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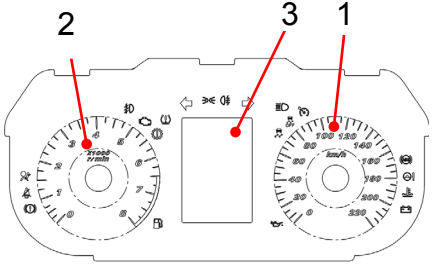

1 - 速率錶
2 - 轉速錶
3 - 多功能顯示器
(里程錶/旅程錶/水溫錶/燃油錶/保養提醒..等多功能顯示)

● 速率錶

速率錶用來顯示車輛的時速(km/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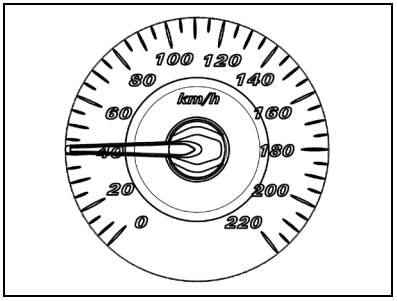

● 轉速錶

轉速錶用來顯示引擎轉速(rpm：轉/分鐘)。轉速錶可以幫助您獲得更經濟的駕駛，也可以警告您引擎轉速過快(紅色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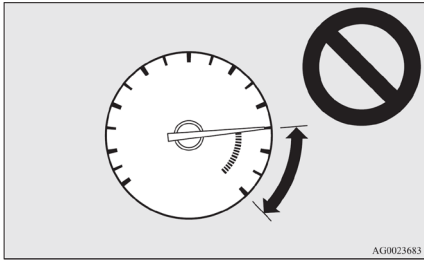

⚠注意

- 開車的時候要注意轉速錶以便確認引擎轉速沒有升到紅色區域(引擎轉速過高)。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包含下列資訊：警告、里程錶/旅程錶、保養提醒、引擎冷卻液溫度、剩餘油量、戶外溫度、排檔桿位置、平均油耗與瞬間油耗、行駛範圍、平均速度以及儀錶照明...。

點火開關 “ON” 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畫面區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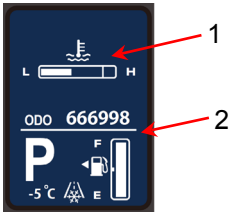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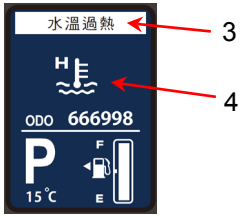

1 - 模式切換畫面區
　顯示水溫錶、旅程錶、平均油耗、瞬間油耗、剩餘里程、平均速度、行駛時間、行駛距離、設定速限警示、進階設定 → 7-4 頁

2 - 機本固定畫面區
　顯示里程錶、排檔桿位置、戶外溫度、結凍警報圖形、剩餘油量→ 7-5 頁

3 - 警報畫面區
　文字說明→ 7-7 頁

4 - 警報畫面區
　警報圖形、警報畫面切換→ 7-7 頁

●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

可透過按壓位於方向盤上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 、ENT、V)，切換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顯示資訊，按壓開關時會發出提示聲。

按 Λ 或 V：只發出短聲

短按 ENT：發出短聲

長按 ENT：發出長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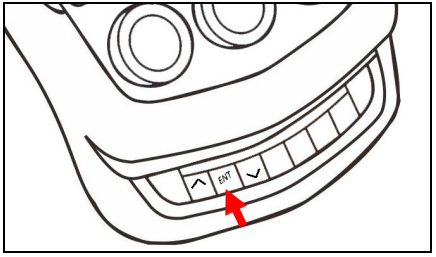

● 點火開關 “OFF” 時顯示

點火開關切換至 “OFF” 時，顯示幕會顯示 Goodbye 後顯示為全黑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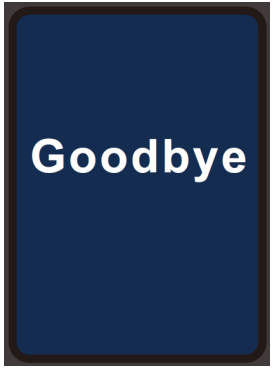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 “OFF” 後，仍可顯示車門 DOOR 未關及各項警報顯示。

◆各項警報顯示

要發布訊息時，例如燈光提醒，會發出警報聲而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畫面。參照適當的頁面並且採取必要的措施。

在消除造成警告顯示的原因之後，警告顯示就會自動消失。

◆車門未關警告顯示

若是任一扇車門或是尾門沒有完全關閉，這會顯示出開啟的車門(含引擎蓋及尾門)。

● 點火開關從 “OFF” 轉到 “ON” 時顯示

當點火開關從 “OFF” 轉到 “ON” 時，顯示幕會以下列順序自動切換。

1 2 3

1 - 歡迎螢幕
2 - 系統檢查螢幕(部分車型)
3 - 點火開關 “ON” 時的螢幕

◆系統檢查螢幕(部分車型)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系統檢查螢幕會顯示約四秒鐘。

備註

● 系統檢查螢幕顯示會因為配備而不同。

◆保養提醒

定期檢查的時機(時間或里程)達到時，會出現保養提醒畫面，每次點火開關從 “OFF” 轉到 “ON” 也會出現顯示，請參照 6-12 頁 “保養提醒” 單元。

● 點火開關 “ON” 時顯示

每當您輕輕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V」時，顯示幕就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按「Λ」開關反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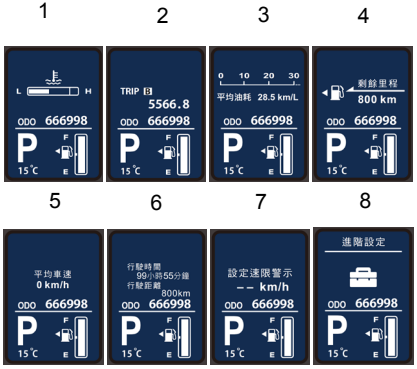

1 - 水溫錶
2 - 旅程錶
3 - 平均油耗、瞬間油耗
4 - 剩餘里程
5 - 平均速度
6 - 行駛時間、行駛距離
7 - 設定速限警示
8 - 進階設定

備註

- 行駛時，即使您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進階設定螢幕無法顯示。操作之前務必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 當有資訊要發佈時，例如警告顯示，會發出警報聲並且自動切換螢幕顯示。
  參照 6-14 頁 “中斷顯示幕(點火開關在 “ON” 時)” 單元。

◆引擎冷卻液溫度顯示

顯示引擎冷卻液的溫度。
如果冷卻液過熱，引擎冷卻液溫度顯示幕會自動出現而且水溫警告燈 “” 也會點亮。行駛時要注意引擎冷卻液溫度顯示。

⚠注意

- 如果引擎過熱，顯示幕會被一個警告顯示中斷。然後引擎冷卻液溫度顯示幕會出現而且水溫警告燈 “” 也會點亮。在這種情況下，條狀圖位在紅色區域。請立刻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採取必要的措施。參照 4-4 頁 “引擎過熱” 單元。

◆旅程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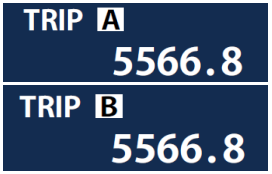

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旅程錶 A 或 B，長按住「ENT」可將旅程錶歸零。

◆ 平均油耗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油耗。
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手動重設模式

- 在顯示了平均油耗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就會重設那時的平均油耗。

◆自動重設模式

- 在顯示了平均油耗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就會重設那時的平均油耗。
- 若是點火開關在 “ACC” 或是 “LOCK” 約 2 小時以上，平均油耗顯示就會自動重設。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油耗時就會顯示 “--” 。
- 原始(預設)設定是 “自動重設模式” 。
- 平均油耗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顯示的油耗會與實際油耗不同。請將顯示的油耗視為概略的參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油耗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
- 平均油耗、平均速度、行駛時間、行駛距離任一項重設時，其他項目也會重設，或行駛時間、行駛距離達上限重新計算時，平均油耗、平均速度也會重設。

◆ 瞬間油耗

行駛時用條狀圖顯示瞬間油耗。

備註

- 無法測量到瞬間油耗時，就不會顯示條狀圖。
- 可以將顯示設定改變到偏好的單位 (km/L 或 L/100 km)。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 剩餘里程

顯示剩餘燃油大概的行駛範圍(您還可以行駛多少公里或英里)，用最近 50km 的移動平均耗油量計算。

當行駛範圍低於約 50km(30 英里)時，就會顯示 “---” ，請儘快加油。

備註

- 顯示設定可以改變成偏好的單位(公里或英里)。
  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備註

- 剩餘里程是依據之前的油耗數據得來，實際距離會因為行駛狀況而不同(道路狀況、行駛方式等等)。拆下電瓶端子時，之前的油耗數據就會被消除，會顯示出不同於之前的數值，請將顯示的距離視為概略的參考。
- 加油的時候，行駛範圍顯示就會更新。
  然而如果您只加了少量的油，就無法顯示正確的數值。請儘可能將油箱加滿。
- 只有在很少的情況下，當您將車輛停在極陡斜的路面時，顯示的行駛範圍數值會改變。這是因為燃油在油箱裡面的移動所造成的，這不是發生故障。

◆ 平均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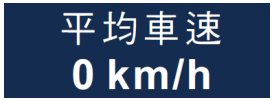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時間的平均速度。
有下列兩種模式設定。
有關平均速度顯示設定的方法，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手動重設模式

- 在顯示了平均速度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就會重設那時的平均速度。

◆自動重設模式

- 在顯示了平均速度時，若您按住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就會重設那時的平均速度。

若是點火開關在 “ACC” 或是 “LOCK” 約 2 小時以上，平均速度顯示就會自動重設。

備註

- 無法測量到平均速度時就會顯示 “--” 。
- 原始(預設)設定是 “自動重設模式” 。
- 可以將顯示設定改變到偏好的單位(km/h 或是 mph)。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 若是拆下電瓶，平均速度顯示的手動重設模式或是自動重設模式的記憶就會消除。
- 平均油耗、平均速度、行駛時間、行駛距離任一項重設時，其他項目也會重設，或行駛時間、行駛距離達上限重新計算時，平均油耗、平均速度也會重設。

◆ 行駛時間、行駛距離

顯示從上次重設到目前的行駛時間、行駛距離。

- 在顯示了行駛時間、行駛距離時，按住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就會手動重設。
- 點火開關 ON 開始行駛時間/行駛距離計算，點火開關 OFF 中斷計算。
- 行駛時間 > 99 小時 59 分鐘，就會自動重設。
- 行駛距離 > 999km，就會自動重設。
- 若是拆下電瓶記憶就會消除，自動重設。
- 行駛時間、行駛距離重設時，平均油耗、平均速度也會重設。

◆ 設定速限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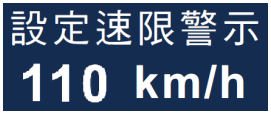

此項顯示僅於點火開關 ON 時控制，設定範圍值為 30km/h~220km/h。

- 目前車速 > 30km/hr 時，以『目前車速』(顯示值)開始設定。目前車速≦30km/hr 時，以最低速限警示值 30km/hr 開始設定。
- 經由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V」選擇設定速限警示，在顯示速限警示時，按住開關「ENT」，畫面閃爍，設定範圍短押一次「Λ」或「V」遞加或遞減 5 km/hr。長押「Λ」或「V」快速遞加或遞減 10 km/hr。
- 點火開關 OFF 或拆下電瓶時，記憶會消除自動重設。

◆ 速限警示

車速警示有以下兩種警示方式
(1)遲滯警示：當條件成立時，車速判定需延遲 3 秒警示
警示車速值 + 4km/h > 車速顯示值≧警示車速值 + 1km/h
(2)高速警示：當條件成立時，車速判定 0.5 秒快速警示
警示車速值 + 4km/h≦車速顯示值

警報顯示的情況，LCD 顯示開始並且蜂鳴器鳴叫。
．顯示圖形：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進階設定

點火開關 “ON” 且停車狀態時，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或「V」選擇進階設定，按住開關「ENT」進入，按開關「V」，會以下列順序切換循環(按「Λ」開關反順序)。

1.亮度調整
2.警示音量調整
3.按鍵音設定
4.語言選擇
5.油耗單位
6.溫度單位
7.保養提醒
8.恢復原廠設定

退出：按住開關「ENT」或約 5 秒後自動退出。

● 亮度調整

於「亮度調整」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畫面閃爍，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或「V」調整亮度(有 10 個等級)，短按「ENT」記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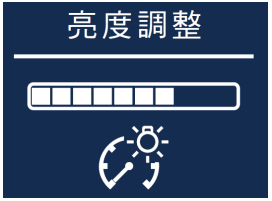

● 警示音量調整

於「警示音量調整」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畫面閃爍(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Λ」或「V」調整音量(有 10 個等級)，短按「ENT」記憶。

● 按鍵音設定

於「按鍵音設定」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開或關，長按「ENT」記憶並退出至進階設定畫面，或按「Λ」或「V」至其他項目。

● 語言選擇

於「語言選擇」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選擇，長按「ENT」記憶並退出至進階設定畫面。

● 油耗單位

於「油耗單位」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選擇，長按「ENT」記憶並退出至進階設定畫面。

● 溫度單位

於「溫度單位」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選擇，長按「ENT」記憶並退出至進階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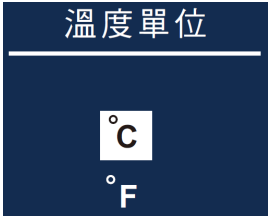

● 保養提醒

於「保養提醒」功能畫面，顯示距離保養的時間及里程。

● 恢復原廠設定

於「恢復原廠設定」功能畫面(顯示前回記憶值)，短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切換選擇，長按「ENT」記憶並退出至進階設定畫面。

備註

原廠設定如下：

- 亮度調整：等級 5
- 警示音量調整：等級 5
- 按鍵音設定：ON(開啟)
- 語言選擇：繁體中文
- 油耗單位：km/L
- 溫度單位：℃(攝氏)
- 保養提醒：開啟，第一次 1,000 km，之後每 6 個月或 10,000 km。

● 機本固定畫面區(點火開關 “ON” 時)

顯示里程錶、排檔桿位置、戶外溫度、結凍警報圖形、燃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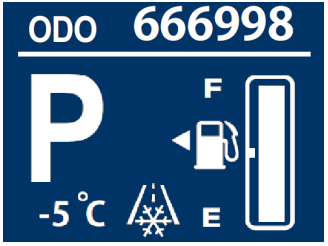

ODO 里程錶顯示幕

顯示行駛累計總里程。

P 排檔桿位置顯示幕

顯示排檔桿的位置。

參照8-10頁 “排檔桿檔位顯示” 單元。

-5℃ 戶外溫度顯示幕

顯示車外的溫度。

備註

- 顯示設定可以改變成偏好的單位(℃或℉)。請參照 6-9 頁 “進階設定” 單元。
- 戶外溫度顯示範圍在-40℃到 87℃(-40℉到 189℉)。
- 因為行駛狀況之類的因素,顯示的溫度會與實際的戶外溫度些微差異。

結凍警報顯示幕

當戶外溫度低於 3℃,結凍警報圖形顯示,提醒小心駕駛避免打滑失控,必要時使用雪鍊或停止行駛。當戶外溫度高於 6℃,結凍警報解除。

● 燃油表

顯示剩餘的燃油量。

當燃油減少到剩下約 7 公升或更少時,燃油量不足警告燈 “⛽” 點亮。警報畫面區會出現「油量不足」文字說明、及警報圖形,提醒剩餘里程,提醒儘速加油。參照 6-14 頁 “油量不足警告” 單元。

備註

- 在斜坡或彎道時,由於燃油在油箱裡面移動會造成顯示不正確。

● 中斷顯示幕(點火開關 “ON” 時)

◆警告顯示

要發佈訊息時，例如系統錯誤，會發出警報聲而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切換到警告顯示幕。

在消除了造成警告顯示的成因之後，警告顯示就會自動消失。

◆其他中斷顯示

如保養提醒等訊息，也會切換顯示在資訊螢幕。

● 油量不足警告

燃油量不足時燃油不足警告燈點亮，同時顯示油量不足警告，警示幕 5 秒後自動消失或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燃油嚴重不足時警示幕不會自動消失。

顯示剩餘的燃油量依照最近 50km 油耗計算可行駛剩餘里程數，當剩餘里程低於 50km 時會顯示「--」。

⚠注意

- 不可將燃油耗盡，否則會對觸媒轉換器產生不良的影響。若警告顯示出現，儘快加油。

備註

- 加油之後需要幾秒的時間讓顯示穩定。
- 若是點火開關在 “ON” 位置時加油，油量錶指示的燃油水平可能是錯誤的。

◆加油蓋標示

符號「◂」指出加油口位於車輛的左側。

● 保養提醒

當行駛里程或時間已達設定保養時機時，顯示幕會出現保養提醒畫面，顯示距離保養所剩的時間及里程，另每次點火開關 ON 時會自動顯示提醒 5 秒鐘後消失，也可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顯示。

系統設定值第一次定期保養為(1,000 km)，之後週期為每隔 6 個月或 10,000 km。

第一次保養提醒設定為 800~1500 km 區間，第一次之後保養提醒為設定保養時機的前後 15 天或 500km 自動顯示提醒。

⚠注意

- 顧客要負責確認執行定期檢查與保養。必須執行檢查與保養防止意外與故障。

◆重設

您的愛車於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完成保養檢查後，服務廠會重設下次保養週期，之後會重新顯示距離下次定期檢查所剩的時間及里程。或當行駛里程或時間已超過提醒時機後系統會自動重設，依照系統設定週期為(第一次 1,000 km 後)每隔 6 個月或 10,000 km 重新計算。

◆查詢

1. 當點火開關 ON 時，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V」幾次時，資訊螢幕會切換到進階設定。
2. 長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進入進階設定，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V」幾次時，資訊螢幕會切換到保養提醒顯示幕，就會顯示出距離下次定期檢查所剩的時間及里程。檢查時間或里程到達時，數值改以 “--” 顯示。

(時間到達)

◆關閉保養提醒

- 當點火開關 ON 時，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V」切換到進階設定。
- 長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進入進階設定，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V」切換到保養提醒顯示幕，短按「ENT」開關即可關閉保養提醒功能。

◆關閉後再開啟保養提醒

- 當點火開關 ON 時，按開關「V」切換到進階設定。長按開關「ENT」進入進階設定，按開關「V」切換到保養提醒顯示幕(關閉畫面顯示「--」)，短按「ENT」開關即可再開啟保養提醒功能。
- 若於保養提醒設定區間重新開啟保養提醒時，系統會自動重設至下一次保養提醒設定值。若於非保養提醒設定區間重新開啟保養提醒時，系統會恢復原本保養提醒設定值(自動計算剩餘時間與里程)。
- 有關保養提醒設定、開啟或關閉若有疑問，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煞車警告

如果您在拉起手煞車的情況下開車，或煞車系統故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請檢查煞車系統” 時，且蜂鳴器鳴叫。
手煞車拉起時儀錶板上的煞車警告燈也會亮起。
請將手煞車釋放後或故障排除後顯示會消除。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注意

- 若在拉起手煞車的情況下開車，會導致煞車過熱，使煞車失效並且可能造成煞車故障。如果出現此警告訊息，必須立即放開手煞車。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時，若是煞車油量太低就會顯示此警告訊息 “請檢查煞車系統” 且蜂鳴器鳴叫。儀錶板上的煞車警告燈也會亮起。

⚠注意

- 如果此煞車警告燈持續亮起而且在行駛中沒有熄滅，會有煞車失效的危險。若是發生此情況，立刻將您的車子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如果煞車警告燈與 ABS 警告燈同時亮起，煞車力分配功能就無法作用，所以重踩煞車會導致車輛不穩。避免重踩煞車與高速行駛。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當煞車性能退化時，必須使用下列方式停下車輛。
  - 比平常更用力的踩下煞車。即使已經將煞車踩到底，也要持續用力踩著。
  - 如果煞車失效，切換至低速檔使用引擎煞車，並且拉手煞車(壓住鎖扣方式)，使車速降低。踩下煞車踏板作用煞車燈及開啟危險警告燈來提醒後面的車輛。

● 車門未關警告顯示幕(點火開關 “ON” 時)

若是任一扇車門或是尾門沒有完全關閉，這會顯示出開啟的車門或尾門/引擎蓋。當車速超過約 8 km/h 時發出警告聲(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無法取消)。以此方式通知駕駛有車門未關，請儘速停妥車輛關妥車門後再繼續行駛。車速低於約 6 km/h 時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可以取消。

⚠注意

- 移動您的愛車前，檢查車門未關警告顯示幕沒有出現。

備註

- 為了防止電瓶電力耗盡，如果您讓車門長時開啟，燈光會自動熄滅。

● 機油壓力警告

引擎機油油壓在引擎運轉時下降，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機油量不足”，且蜂鳴器鳴叫。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CVT 故障警告

行駛中 CVT 故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檢查變速箱”，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水溫過高警告

引擎作動中引擎冷卻水溫過高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水溫過熱” ，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安全帶未繫警告

駕駛座安全帶未繫且車速20km/h 以上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請繫上安全帶” ，且蜂鳴器鳴叫。儀錶板上的安全帶未繫警告燈 也會閃爍。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ABS 故障警告

行駛中 ABS 故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請檢查ABS” ，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電動轉向系統警告

行駛中電動轉向系統故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請檢查轉向系統” ，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道路凍結警告

點火開關 ON 後的外氣溫度 3℃以下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 凍結符號，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外氣溫度 6℃以上時自動取消警告顯示。

● 車燈未關警告

點火開關 OFF 時車燈未關，打開駕駛座車門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 “車燈未關” ，且蜂鳴器鳴叫。系統會自動控制熄滅車燈。

⚠注意

- 若點火開關 OFF 打開駕駛座車門系統會自動控制熄滅車燈後，再將車燈點亮時，不會再自動熄滅，為了防止電瓶電力耗盡，請勿長時開啟燈光。

● 車速警告

行駛中車速超過設定速限警示值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速限警示”，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 胎壓與胎溫警告(若有配備胎壓警報器)

點火開關 ON 後胎壓或胎溫超過警示值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胎壓或胎溫警示(胎壓優先顯示)，且蜂鳴器鳴叫。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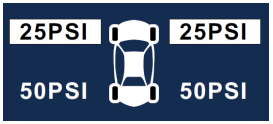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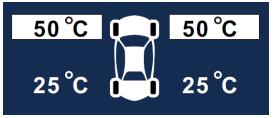

● 倒車雷達警告

點火開關 ON 後障礙物進入倒車雷達警示範圍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倒車雷達障礙物距離警示，且蜂鳴器鳴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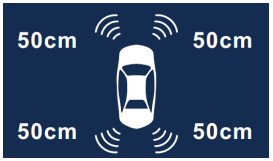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 ON 後排入 R 檔，倒車雷達故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就會顯示倒車雷達故障警示，且蜂鳴器鳴叫。。

● 免鑰匙操作系統(i-key)警告

免鑰匙操作系統(i-key)警告的名稱、作動時機、作動條件、顯示時間與警示畫面如下頁圖表所示,且蜂鳴器鳴叫。
各顯示時間後、自動消失。
當畫面顯示時,可以按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開關「ENT」取消。

警告名稱	警報輸出	作動時機	作動條件	解決方式(參考)
i-key 電力不足		引擎起動後	IG ON 引擎作動中，i-key 遙控器電池的消耗劣化確認	參照 4-4 頁“免鑰匙操作系統”單元 相關內容作處置。
未偵測到 i-key		IG ON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或 ACC”以外的位置，此時打開任一車門，並將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 ·當車內無免鑰匙操作的鑰匙(從車內攜出)，且進行電源切換或起動引擎時。	參照 4-11 頁“免鑰匙操作系統”單元 相關內容作處置。
電門未關		IG OFF IG ACC	·當引擎開關位於“OFF” 以外位置，如果您關閉所有車門並按下前車門上鎖/解鎖開關或尾門上鎖開關時。 ·當引擎開關位於“ACC”位置，打開駕駛座車門時。	請將電門關閉

警告名稱	警報輸出	作動時機	作動條件	解決方式(參考)
i-key 在車內		IG OFF	i-key 於車室內時，按壓前門或尾門外側上鎖開關要將車門上鎖時	將車室內所有 i-key 取出車外後再上鎖
i-key 系統異常		IG ON	i-key 機能異常	請洽中華三菱服務廠處理。
晶片防盜系統異常		IG ON	晶片防盜系統機能不作動(引擎起動驗證失敗)	請洽中華三菱服務廠處理。
未踩下煞車或未在 P/N 檔		IG OFF IG ON	按壓引擎開關時，未踩下煞車或未在 P 或 N 檔位	請踩下煞車或將排檔桿排至 P 或/N 檔位後再按壓引擎開關

■指示燈、警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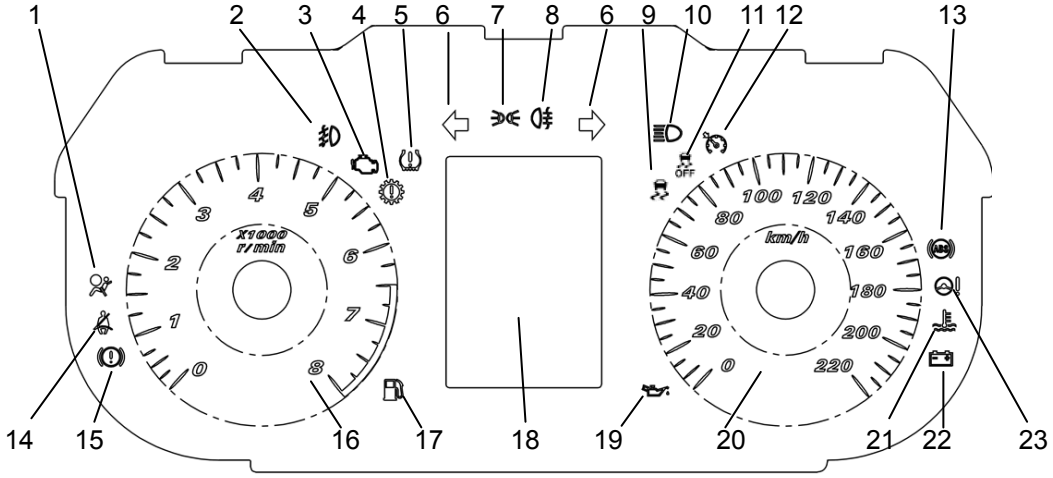

1 - 輔助束縛(SRS)警告燈→6-28 頁
2 - 前霧燈指示燈→6-26 頁
3 - 引擎警告燈→6-27 頁
4 - 自動變速箱警告燈→6-28 頁
5 - 胎壓警告燈→6-28 頁
6 - 方向指示燈/危險警告指示燈→6-26 頁
7 - 車燈指示燈→6-26 頁
8 - 後霧燈指示燈→6-26 頁
9 - ASC 作動指示燈→7-17 頁
10 - 遠光燈指示燈→6-26 頁
11 - ASC 關閉指示燈→7-17 頁
12 - 定速指示燈→6-26 頁
13 - 防鎖死煞車(ABS)警告燈→6-28 頁
14 - 安全帶未繫警告燈→6-28 頁
15 - 煞車警告燈→6-26 頁
16 - 引擎轉速表→6-1 頁
17 - 燃油不足警告燈→6-29 頁
18 - 資訊螢幕顯示幕→6-2 頁
19 - 機油壓力警告燈→6-29 頁
20 - 速率表→6-1 頁
21 - 水溫警告燈→6-29 頁
22 - 充電警告燈→6-28 頁
23- 電動轉向(EPS)警告燈→6-29 頁

指示燈

方向指示燈/危險警告燈

操作方向燈時此指示燈就會閃爍。

備註

- 若指示燈閃爍速度太快時，則必須檢查方向燈是否接觸不良或是燈泡損壞。

當危險警告燈開關按下時，所有方向燈都會持續閃爍。

遠光指示燈

當頭燈切換到遠光燈時，指示燈會點亮。

前霧燈指示燈

當前霧燈點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後霧燈指示燈

當後霧燈點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車燈指示燈

當燈光開關在 "≡D◎≡" 或 "≡D" 位置時，此指示燈會點亮。

定速指示燈

當定速作用中時，此指示燈亮起。

警告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時，部分系統會自我診斷警示燈會點亮幾秒鐘。當系統出現故障警示燈會持續點亮，部分情況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警告訊息。

煞車警告燈

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時，煞車警告燈會在下列情況下亮起：

- 手煞車拉起時。
- 煞車油位低於規定油位時。
- 煞車迴路無法正確操作時。

行駛之前，確認手煞車是完全放開的，而且煞車警告燈是熄滅的。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可能會降低煞車性能。將車輛停放於安全位置並且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手煞車釋放時警告燈未熄滅。
  - 在行駛中煞車警告燈仍然亮起。
- 如果煞車警告燈與 ABS 警告燈同時亮起，煞車力分配功能就無法作用，所以重踩煞車會導致車輛不穩，避免重踩煞車與高速行駛，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且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注意

- 當煞車性能退化時，必須使用下列方式停下車輛。
  - 比平常更用力的踩下煞車。即使已經將煞車踩到底，也要持續用力踩著。
  - 如果煞車失效，切換至低速檔使用引擎煞車，並且拉手煞車(壓住鎖扣方式)，使車速降低。踩下煞車踏板作用煞車燈及開啟危險警告燈來提醒後面的車輛。

檢查引擎警告燈

此警告燈是在車上診斷系統的一部份，是用來監控廢氣排放、引擎及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此警告燈也會亮起，然後在引擎啟動後熄滅。

若引擎啟動之後沒有熄滅，或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或閃爍。雖然通常您的車輛還可以行駛而不需要拖吊，建議您儘速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注意

- 若此警告燈亮起時作長時間行駛，會進一步損壞廢氣排放控制系統，也會影響燃油經濟性與可駕駛性。
- 如果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沒有亮起，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 如果警告燈在引擎運轉時亮起，避免高速行駛並且讓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系統。油門踏板與煞車踏板的回應在這些狀況下會受到負面影響。

備註

- 引擎電子控制模組會儲存車上診斷系統的故障資訊(特別是廢氣排放系統的資料)。

充電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後熄滅。
充電系統故障時此警告燈亮起。

⚠注意

- 如果此警告燈在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充電系統故障。請立刻將車子停在安全的地方且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安全帶未繫警告燈

當駕駛座安全帶未繫時，此指示燈亮起。

SRS 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自動變速箱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胎壓警告燈(選配)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ABS 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

燃油不足警告燈

此警告燈亮起表示燃油不足，儘速加油。

機油壓力警告燈

在正常的情況下，當點火開關轉到「ON」位置時，警告燈應該會亮起，然後在引擎發動後就會熄滅。如果引擎運轉時警告燈亮起，表示機油壓力太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警告訊息。

備註

- 機油壓力警告燈不能用來顯示引擎機油油位，必須使用機油尺來檢查機油油位。

注意

- 如果引擎機油不足或機油油位不正常，警告燈亮起時，請勿駕駛車輛。否則引擎可能會無潤滑而燒毀及受損。
- 如果引擎運轉時警告燈亮起，請立即將車輛停到安全的位置並檢查引擎機油油位。
- 如果引擎機油油位正常但警告燈卻亮起，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後續處理。

水溫警告燈

這個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水溫異常過高此警告燈就會亮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警告訊息。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位置，並採取必要的步驟，否則引擎可能會受損。

請參考 3-21 頁「如果引擎過熱」。

電動轉向(EPS)警告燈

此警告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時亮起，並且在引擎啟動數秒後熄滅。若偵測到這些系統發生故障時，此警告燈就會亮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警告訊息。

■燈光開關

頭燈

備註

- 不要在引擎靜止(沒有運轉)時讓燈光長時間開啟。如此會導致電瓶電力耗盡。
- 下雨或是洗車時，燈罩裡面有時候會起霧，這是正常的現象不是功能問題。當燈光開啟時，燈泡的熱度就會移除霧氣。然而，如果燈殼裡面有積水時，請前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轉動開關開啟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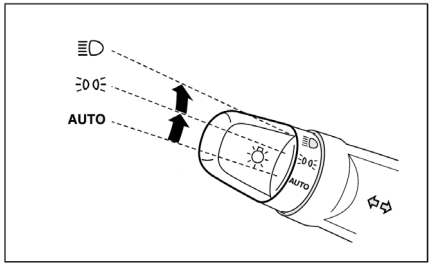

AUTO	當點火開關在 “ON” 位置時，頭燈、車燈、尾燈、車牌燈與儀表板燈會自動地依照外面燈光亮度開啟及關閉。當點火開關轉到 “OFF” 位置時全部燈光會自動地關閉。
≡D◯≡	小燈、尾燈、牌照燈與儀表板燈開啟
≡D	頭燈與其他燈光開啟

備註

- 當點火開關於 ON 時，因自動 ON/OFF 控制頭燈關閉時，前霧燈與後霧燈會同時關閉，當頭燈因自動 ON/OFF 控制開啟時，前霧燈會同時點亮，但後霧燈仍關閉，若是要再次點亮後霧燈時，請再次操作開關。
- 請不要放置任何東西於自動頭燈感知器(A)上，或使用玻璃清潔劑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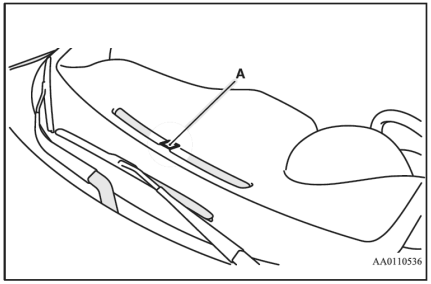

備註

- 當頭燈開關在〝AUTO〞位置而頭燈無法自動點亮時，請使用手動方式開啟頭燈，並請盡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體系檢查。

● 燈光(頭燈、霧燈等等)自動關閉功能

- 燈光開關在 “≡DC≡” 或 “≡C” 位置，點火開關轉到 “LOCK” 位置或是將鑰匙從點火開關拔出時，在打開駕駛座車門時燈光會自動熄滅。

當您想要保持燈光開啟時：

- 點火開關在 “LOCK” 或鑰匙從點火開關拔出打開駕駛座車門時燈光自動熄滅後。再度將開關轉到 “≡DC≡” 或 “≡C” 位置來開啟燈光，然後燈光就會持續亮起。

注意

- 為了防止電瓶電力耗盡，請勿長時開啟燈光。

● 燈光監視器警報器

[使用鑰匙啟動引擎]

- 若是鑰匙拔除而且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就會發出警報聲及儀表顯示「車燈未關」提醒駕駛人關閉燈光。

[使用免鑰匙操作功能啟動引擎]

- 若是點火開關在 “OFF” 或 “ACC” 位置，駕駛座車門打開時，就會發出警報聲及儀表顯示「車燈未關」，提醒駕駛人關閉燈光。

備註

- 當燈光提醒器發出警報聲及儀表顯示「車燈未關」以提醒駕駛人。以下列方式停止警報。
  - 將燈光開關 “OFF” 。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
  - 關閉駕駛座車門。

● 變光開關 (遠光/近光燈切換)

當燈光開在 “≣D” 位置時，要從遠光燈變換到近光燈(或是近光燈到遠光燈)，將撥桿往(1)撥動。儀錶板上的遠光指示燈「≣D」亮起時，表示頭燈在遠光燈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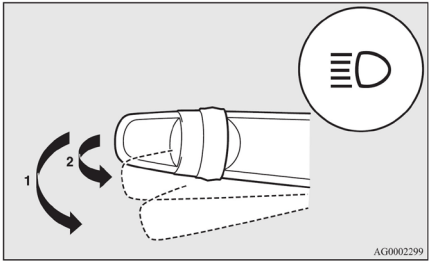

● 超車燈

輕輕將撥桿朝向您自己的方向(2)撥動，以閃爍遠光燈，撥桿放掉之後燈光將恢復到正常。
遠光燈點亮時，儀錶板上的遠光指示燈「≣D」也會亮起。

備註

- 即使燈光開關關閉時，還是可以閃爍遠光燈。
- 頭燈切換到遠光燈時，如果將燈光開關關閉，當燈光開關下一次轉到 “≣D” 位置時，頭燈會自動恢復到近光燈的位置。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

頭燈手動水平調整開關，主要避免對向駕駛者產生眩光現象，請根據車輛負載適時調整頭燈照射位置，以確保本車駕駛者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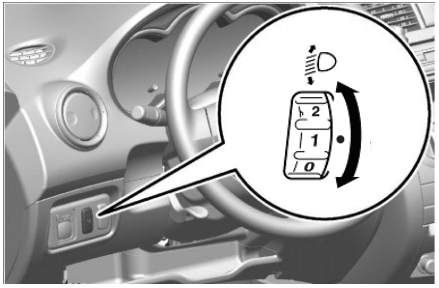

⚠注意

- 請正確調整頭燈照射角度，避免頭燈照射角度過低影響夜間行駛視線，或照射角度過高影響對面來車行駛視線及行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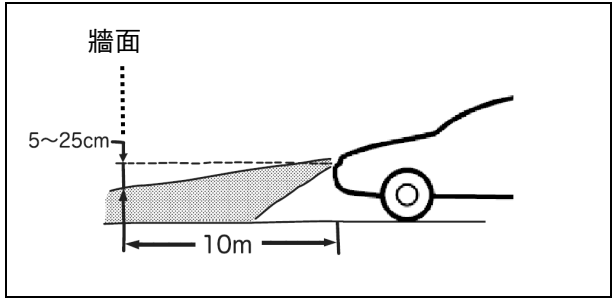

●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標示的數字愈大，照射位置愈向下方照射，空車無負載時請將開關轉至 0 位置。

●車輛後方負載重量越高，頭燈照射角度會升高，須將調整開關轉至較大數字位置，將照射角度調低。

●請根據車輛負載重量或積載位置，調整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段位，如上圖的照射角度或參閱表格之舉例說明。

●請根據車輛負載狀況選擇頭燈水平調整開關段位，請參閱下表舉例說明。

各種負載狀況		開關選擇段位				
		0	1	2	3	4
乘坐 1 員 車輛無負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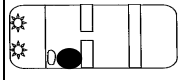	●				預留
乘坐 2 員 車輛無負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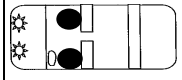		●			
乘坐 3 或 4 員 車輛無負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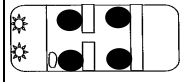			●		
所有座位均有乘員 車輛無負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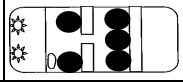			●		
所有座位均有乘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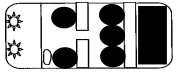			●		
乘坐 1 員 及行李箱均佈滿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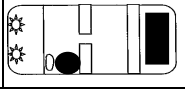				●	

●頭燈照射角度宣導

臺灣地區為左側駕駛的行車環境,為避免頭燈光束干擾到對向來車駕駛者的視線，而影響行車安全,通常左邊頭燈的照射角度會較低,而右邊的照射角度會較高,右邊的照射距離相對較左邊遠,這是正常現象，請安心駕駛。

另於乘載增加時,頭燈的照射角度可能會上揚,須操作原廠配備之頭燈照射角度調整開關,將照射角度往下調整,避免頭燈光束干擾到對向來車駕駛者的視線而影響行車安全(乘載減輕時請調回正常位置)，詳細操作方式請參閱頭燈水平調整開關章節。

● 方向燈撥桿

操作撥桿時方向燈就會閃爍(點火開關在 "ON" 位置)。同時,方向指示燈也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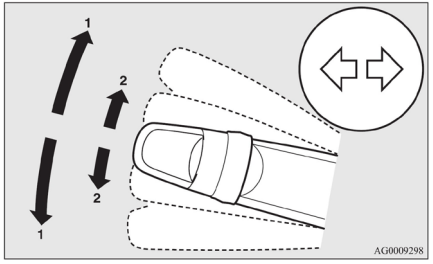

1 - 方向燈
正常轉彎時使用位置(1)。在完成轉彎後撥桿會自動恢復到原來位置。

2 - 變換車道信號
將撥桿輕輕的移到位置(2)來變換車道，側邊方向燈以及儀錶組上的指示燈只會在撥桿操作時閃爍。

此外,當您將撥桿輕輕移動到位置(2)然後放開時，側邊方向燈以及儀錶組上的指示燈會閃爍 3 次。

備註

- 若是燈光閃爍的比平常還快，表示方向燈燈泡可能燒毀。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車子。

■危險警告燈開關

當車輛因為緊急情況要停放在路上時，打開危險警告燈開關。
不管點火開關在什麼位置，危險警告燈都可以操作。

按一下危險警告燈開關開啟危險警告燈，所有方向燈會同時閃爍。儀表板上的方向燈指示燈也會持續閃爍。
再按一下危險警告燈開關就可以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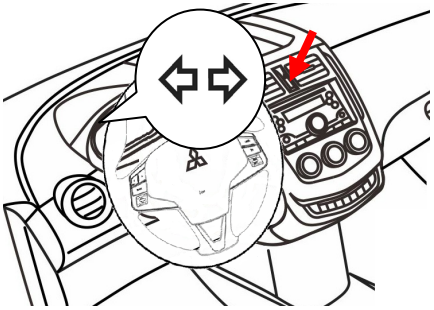

■前/後霧燈開關(*若有此配備)

在視線不佳的情況下，例如起霧、雨天或下雪的夜晚，請開啟前/後霧燈。
在頭燈或尾燈亮起時按下前霧燈開關，前霧燈及儀錶上的前霧燈指示燈 就會亮起。
關閉：再按一下開關或關閉頭燈/尾燈時前霧燈熄滅，前霧燈指示燈也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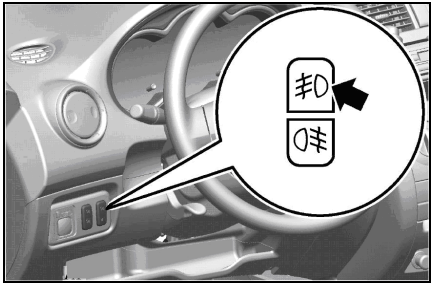

型示 1：在頭燈或尾燈亮起時按下後霧燈開關，後霧燈及儀錶上的後霧燈指示燈 就會亮起。

型示 2：在前霧燈亮起時按下後霧燈開關，後霧燈及儀錶上的後霧燈指示燈 就會亮起。
關閉：再按一下開關或關閉尾燈/前霧燈時後霧燈熄滅，後霧燈指示燈也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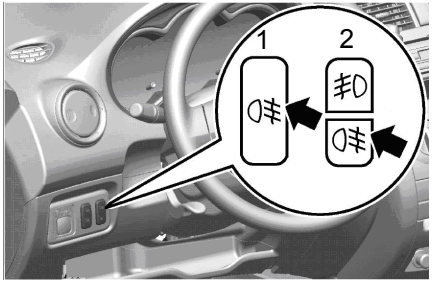

備註

- 當您關閉頭燈及尾燈時，也會關閉前/後霧燈。
  要再次開啟前/後霧燈，請在頭燈或尾燈亮起時再次按下開關。

■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當點火開關轉到「ON」或「ACC」位置時，就能使用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備註

- 如果擋風玻璃表面有灰塵或泥土覆蓋時，在使用雨刷之前請先洗車或噴清洗液來清潔玻璃表面的髒污。擋風玻璃表面有髒污時請勿使用雨刷，否則會刮傷擋風玻璃。
- 當清洗液噴完時，如果又連續操作清洗器開關，可能會造成泵浦損壞。檢查儲液筒的清洗液是否已耗盡或噴嘴是否阻塞。請參考 2-1 頁的「檢查及添加雨刷清洗液」。

- 如果雨刷片可能已經結凍或長時間未使用時，在使用之前請先確認雨刷片未卡死在擋風玻璃上。
- 當雨刷片凍結在擋風玻璃時，請勿嘗試作動雨刷。當雨刷片凍結在擋風玻璃上時，如果作動雨刷可能會損傷雨刷片及馬達。
- 如果雨刷的動作受到玻璃上的冰或其他沉積物所阻礙，關閉雨刷開關可能也無法中止供應給馬達的電源。此時請關閉點火開關，否則馬達可能會燒毀。將車輛停到安全的位置，在點火開關轉到「OFF」位置時清除結冰或其他沉積物，使雨刷片能正常運作。

●擋風玻璃雨刷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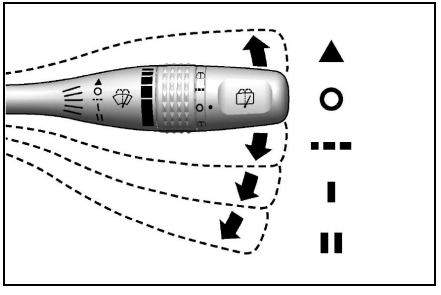

▲ 單次作動

O 關閉

▬ 間歇作動(車速感應式)根據車速改變雨刷作動的間隔時間。
車速愈快，作動間隔越短。

▌ 低速作動

▌▌ 高速作動

⚠注意

- 如果在寒冷的天氣中使用雨刷清洗器，噴在玻璃上的清洗液可能會結冰而導致視線不佳。在使用清洗器之前，請先用除霧裝置或後擋風玻璃除霧線將玻璃加熱。

◆調整間歇作動時間

如果要調整間歇作動時間(忽大忽小的毛毛雨時)，可視需要將控制桿切換到---（間歇作動）位置並轉動旋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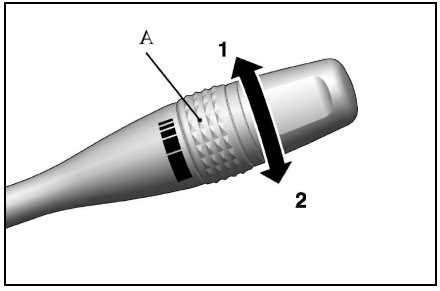

A - 旋鈕
1 - 快 (間歇時間短—較大毛毛雨時)
2 - 慢 (間歇時間長—較小毛毛雨時)

◆單次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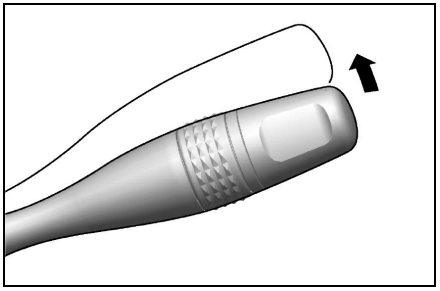

如果要使雨刷只作動一次時，請將控制桿往▲位置扳後再放開，此功能在下小雨或霧氣時非常有用。雨刷會在控制桿固定於▲位置時持續作動。

●擋風玻璃清洗器開關

將雨刷控制桿往您的方向扳就會噴出清洗液。

在雨刷沒有作動高、低速或間歇時，作動此項功能，雨刷就會循環作動數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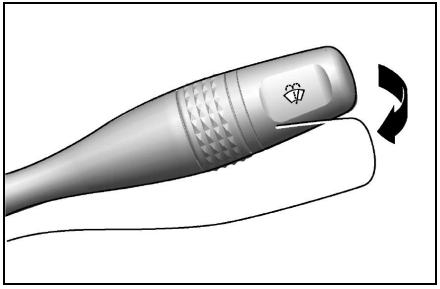

備註

如果想在不作動雨刷的情況下噴出清洗液，可在點火開關位於「ON」或「ACC」位置時快速將控制桿往您的方向扳並放開。

●後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當點火開關轉到「ON」或「ACC」位置時，就能使用後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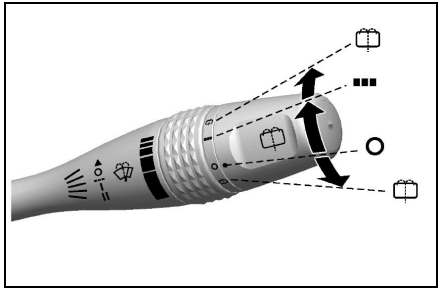

轉動控制桿尾端的旋鈕，後擋風玻璃雨刷與清洗器就會依所選的位置作動：

- ▪▪▪ 後雨刷間歇作動一次後進入間隔約 8 秒的間歇模式。
- O 關閉
- 旋鈕保持在此位置時會噴出清洗液，且雨刷會循環作動。

備註

- 為了確保良好的後方視線，當排檔桿排入 Ⓡ 檔，且同時雨刷處於間歇作動模式時，雨刷將會自動作動一次後回到間歇模式。

●不使用雨刷的情況下使用清洗器

如果想在不作動擋風玻璃雨刷的情況下噴出清洗液，可在點火開關位於「ON」或「ACC」位置時將控制桿快速往您身體的方向扳並放開。

■後擋玻璃除霧器開關

印在後擋風玻璃上的線路可將後擋風玻璃加熱及除霧，以清除玻璃表面上的霧氣或冰霜。

當點火開關位於「ON」位置時，按下開關就能作動後擋風玻璃除霧功能，指示燈(A)會隨之亮起。再按一下開關即可關閉，指示燈（A）會隨之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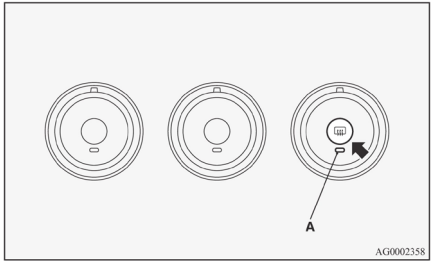

備註

- 引擎熄火時請勿使用除霧功能，否則電瓶可能因為大量放電而導致引擎難以發動。
- 由於除霧器需要很大的耗電量，因此在完成除霧後請立即關閉開關。
  如果忘了關閉開關，它會在 20 分鐘左右自動關閉。
- 請勿將物品放置在靠近後擋風玻璃處，否則物品可能會碰觸到除霧器，而造成除霧線損傷或斷裂。
- 張貼隔熱紙時須小心作業，避免造成除霧線損傷或斷裂，嚴重時可能導致後擋玻璃破裂。
- 清潔後擋風玻璃內側時，請用軟布沿著加熱線擦拭，並注意不要傷到除霧線。

■喇叭開關

按壓方向盤上的 記號，就能使喇叭發出聲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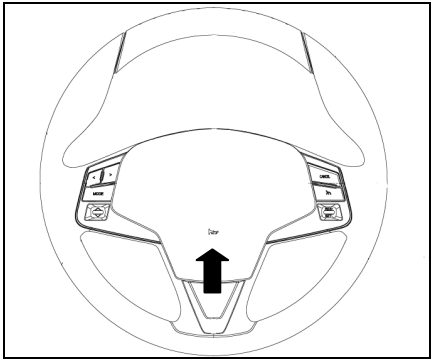

■方向盤音響速撥鍵(若有此配備)

遙控開關位於方向盤左側。

這些開關可在點火開關位於“ON” 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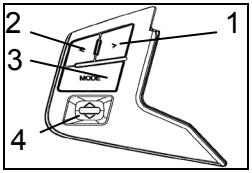

1- 向上尋找 / 曲目向上 / 快速前進鈕
2- 向下尋找 / 曲目向下 / 快速倒退鈕
3- 模式選擇器鈕 (AM → FM → CD)
4- 音量提高鈕/降低鈕

備註

- 當操作方向盤音響遙控開關時，不可同時操作超過一個。

■停車引導系統(若有此配備)

點火開關 ON，系統作用如下

前雷達開關	檔位	前雷達	後雷達
ON	R 以外	ON	OFF
	R	ON	ON
OFF(或僅倒車雷達車型)	R 以外	OFF	OFF
	R	OFF	ON

儀表顯示幕顯示畫面：

⚠警告

- 雖然有雷達的輔助，駕駛者仍應按正確之步驟開車，以免疏忽而造成人、車...等損傷。

備註

- 洗車後請用乾布將感應雷達外部擦乾。
- 感應雷達外露部位有異物附著時，請務必清除異物，以確保功能正常。
- 下列之場所或障礙物，易造成偵測判斷異常或不良之情形。
  - 繩索、鐵絲網等細小物品。
  - 行駛於雜草中或崎嶇不平之路面。
  - 棉質、毛線等易吸收音波之物體。
  - 感應雷達表面附著異物(如泥巴、蠟、紙等異物)。
  - 同頻率 (48KHZ)之超音波雜音、金屬聲、高壓氣體排放聲。
  - 障礙物為銳角反射體、錐狀物體(角度 < 60 度)。

●前感應雷達(若有此配備)

點火開關 ON(且前雷達開關 ON)時，嗶 1 聲表示前雷達系統正常開啟作用。無嗶聲表示開關關閉，壓下開關 ON 開啟(指示燈亮)。
按壓系統開關(OFF)時指示燈熄滅，後感應雷達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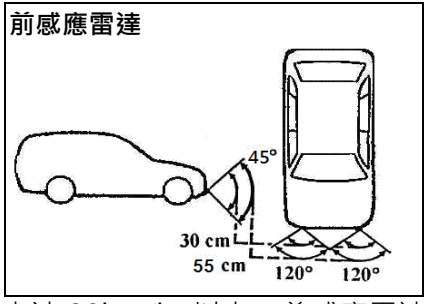

車速 20km/hr 以上，前感應雷達會自動關閉功能，待車速降低至 20km/hr 以下，前感應雷達恢復偵測功能，2 組感應雷達裝於前保險桿上。

●偵測角度 : 以感應雷達為中心，相對反射水平角 120 度，相對反射垂直角 45 度。

●偵測距離 : 以感應雷達為中心，偵測距離最長為 55 公分。

當聽到 “嗶！！！” 間歇警告聲時，表示車前距離感應雷達之障礙物已進入 55 公分的範圍內。

當聽到 “嗶！——” 連續警告聲時，表示車後距離感應雷達障礙物已進入 30 公分範圍內，請小心駕駛，以免疏忽而造成人、車...等損傷。

備註

- 點火開關 ON 且前雷達開關 ON 時，聽到 “嗶！嗶！” 2 短音，表示一組感應雷達損壞，另一組感應雷達仍可正常使用。若聽到 “嗶！嗶！嗶！” 3 短音，表示 2 組感應雷達均已損壞。

後感應雷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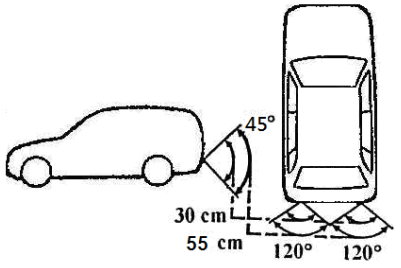

●後感應雷達

2 組感應雷達裝於後保險桿上。
點火開關打開(ON)，排檔桿排入 R 檔位後，會聽到 “嗶！嗶！..” 緩慢間歇倒車蜂鳴聲，表示系統正常，即進入倒車雷達偵測狀態。

●偵測角度

以感應雷達為中心，相對反射水平角 120 度，相對反射垂直角 45 度。

●偵測距離

以感應雷達為中心，偵測距離最長為 55 公分。

(1)當在倒車時聽到“嗶！！！”快速間歇警告聲時，表示車後距離感應雷達之障礙物已進入 55 公分的範圍內。

(2)當在倒車時聽到“嗶！——”連續警告聲時，表示車後距離感應雷達之障礙物已進入 30 公分的範圍內，請小心駕駛，以免疏忽而造成人、車...等損傷。

備註
若排入 R 檔時所聽到的是“嗶！嗶！” 2 聲短音，表示一組感應雷達已損壞，但另外一組感應雷達仍可正常使用。若聽到“嗶！嗶！嗶！” 3 聲短音，表示 2 組感應雷達均已損壞。

■USB 插孔(*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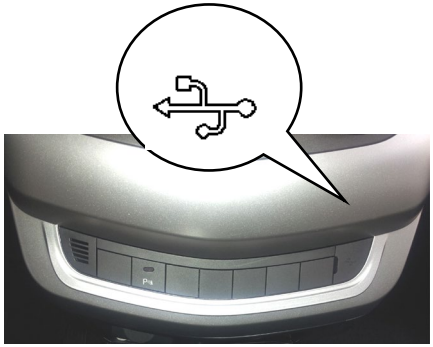

翻開 USB 插孔蓋子，將隨身碟等配備之 USB 插頭插上(注意方向)，音響選擇 USB 模式(相關音響操作請參閱音響使用手冊說明)，不使用時，請將 USB 插頭拔出，將 USB 插孔蓋子蓋妥，避免沾附灰塵或異物。

USB 插頭提供 0.5A 充電功能。

MEMO

MEMO

■方向盤高度調整

⚠注意
● 行車前請務必先調整好方向盤高度，並確認方向盤鎖定於定位。 行車時不可嘗試調整方向盤，否則可能會造成危險。

將調整桿向下推之後，用手支撐方向盤，然後垂直移動方向盤以進行調整。

調整好後，將調整桿向上拉，以便將方向盤鎖至定位。再以垂直移動的方式拉動方向盤來確認方向盤是否鎖定於定位。

如果未鎖定至定位，方向盤的位置就可能會突然改變而造成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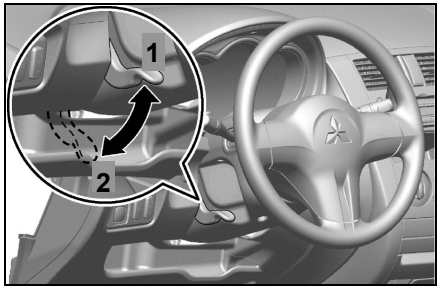

1 - 鎖定
2 - 釋放

■車內後視鏡

⚠注意
● 行車前請務必調整後視鏡。行車時不可嘗試調整後視鏡，否則可能會造成危險。

●調整後視鏡角度

車內後視鏡可藉由上下及左右移動來調整，調整至可看清後方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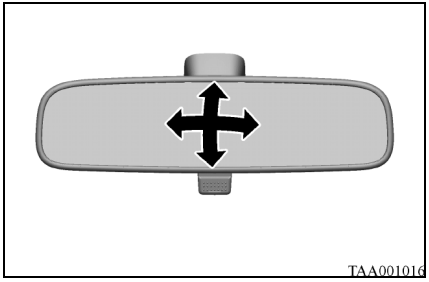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上下位置調整

車內後視鏡可藉由上下移動來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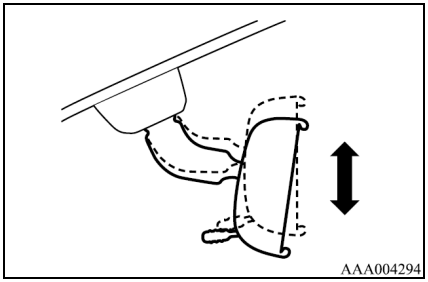

●防眩

移動調整桿以改變車內後視鏡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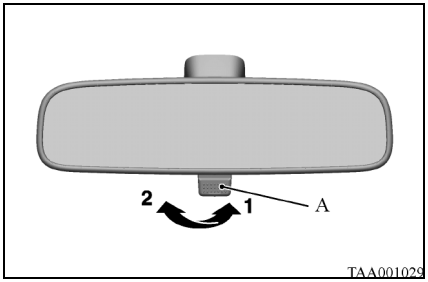

A - 調整桿

1- 一般而言，都是將後視鏡調整桿推向遠離您的一邊。

2- 當後方車輛的頭燈燈光太強時，可將調整桿朝您的方向拉，避免後方燈光太強影響駕駛者的視線。

■車外後視鏡

●調整後視鏡角度

⚠注意

- 行車前請務必調整後視鏡。
- 車外後視鏡是一種凸面鏡。因物體在凸面鏡上會比在平面鏡上看起來遠，所以在凸面鏡上所看到物體的距離會與實際的距離不同。

當點火開關切換至「ON」或「ACC」位置時，即可調整後視鏡角度。

1. 移動切換桿至調整側。
   L：左側車外後視鏡調整
   R：右側車外後視鏡調整
2. 按左、右、上、下調整開關以便調整後視鏡位置。

備註

- 完成調整後，請將切換桿移回至中間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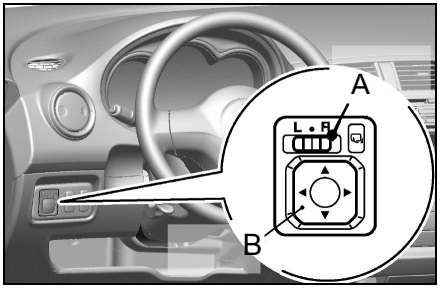

A - 切換桿
B - 調整開關

●車外後視鏡收摺

用手將後視鏡朝車後的方向推將它摺入。

當摺出後視鏡時，朝車前的方向將它摺出，直到扣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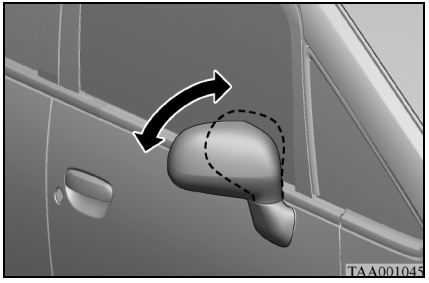

⚠注意

- 不可在後視鏡處於收摺的狀態下開車，否則就無法查覺後方來車的安全距離而導致意外發生。

◆ 後視鏡摺疊開關

當點火開關轉至「ON」或「ACC」位置時，即可操作後視鏡收摺開關。按下後視鏡收摺開關以收摺後視鏡，再按一次開關即可將後視鏡展開。

點火開關轉至「OFF」之後的 30 秒內，仍可將後視鏡收摺或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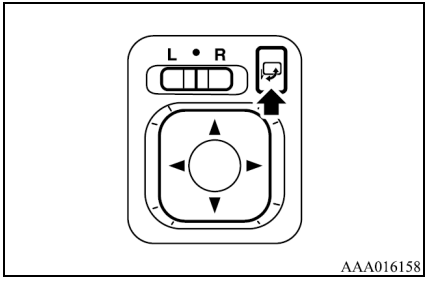

◆ 後視鏡自動展開

如果後視鏡處在摺收的狀態下，當點火開關轉至「ON」的位置且車速達 30 km/h 時，後視鏡就會自動地展開。

備註

- 如果後視鏡是在引擎發動後以手動摺收或使用摺疊開關摺收，則後視鏡就不會自動地展開。
  在此情況下，請按下摺疊開關將後視鏡展開。如果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則後視鏡就會回復到自動展開狀態。

備註

- 當後視鏡正在作動時，小心請勿讓手或任何物品被後視鏡夾到。
- 可利用遙控中控的遙控開關將後視鏡摺收或展開。
  請參考 4-13 頁的「遙控中控」。
- 後視鏡也可以用手將它摺入或摺出。
- 當車外後視鏡因凍結而無法移動時，不可重複地按下後視鏡摺疊開關，否則可能會造成馬達過熱而損壞。

■點火開關(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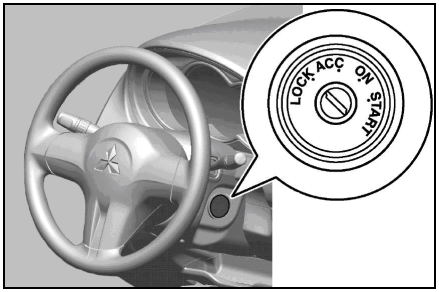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各個位置的功能

LOCK	可以插入或取下鑰匙，引擎熄火時。取下鑰匙，方向盤就會上鎖。
ACC	引擎停止運轉，但收音機、點煙器及其它電子裝置仍可操作。

ON	所有的電氣系統皆可操作。 此位置為引擎運轉位置。
START	作動起動馬達。 一旦引擎發動後，就必須放開鑰匙。鑰匙會自動地回復到「ON」的位置。

備註

- 如果將鑰匙轉至「ON」或「ACC」的位置，且長時間使用收音機或音響之類的電子裝置時，可能會造成電瓶電量耗盡，進而無法發動引擎。
- 引擎正在運轉時，請勿將點火開關轉至「START」位置，否則可能會損壞起動馬達。

●取下鑰匙時

將點火開關轉至「LOCK」位置，然後拔出鑰匙。

若排檔桿未排入Ⓟ檔位，則鑰匙就無法拔出。

備註

- 當鑰匙無法從「LOCK」位置轉到「ACC」位置時，可藉由稍微左右轉動方向盤，將鑰匙從「LOCK」位置轉到「ACC」位置。

■發動引擎

⚠警告

- 請勿在通風不良的密閉空間內發動引擎，例如車庫。否則會使廢氣進入車內而導致一氧化碳中毒。
- 如果排氣聲有變化或在車內聞到汽油味或廢氣時，則排氣系統或燃油系統可能有問題，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做檢查。

⚠注意

- 請勿從車窗外伸手入車內發動引擎，避免發生意外。
- 當引擎正在運轉且引擎故障警告燈亮起或閃爍時，請避免以高速行駛，並儘速前往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引擎。請參考 6-27 頁的「檢查引擎警告燈」。

備註

- 發動引擎時，不可操作起動馬達超過 10 秒，以避免耗損電瓶或損壞起動馬達。操作起動馬達 10 秒後，如果引擎仍未發動，則須將鑰匙轉回至「LOCK」位置並等候數秒，然後再次嘗試發動引擎。在引擎或起動馬達停止前重複地嘗試發動引擎，可能會損壞相關的零組件。
- 為了保護引擎，當引擎冷車或剛重新發動引擎時，請避免以高轉速或高速行駛。
- 引擎剛發動時可能會產生卡嗒聲。這是正常的引擎聲，行駛一段時間後，聲音就會消失。

1. 調整正確的駕駛坐姿。
   在踩下煞車踏板時，調整座椅位置以便於操作方向盤。
   請參考 5-3 頁的「前座椅」。
2. 確認已拉起手煞車。
3. 確認排檔桿已排入 Ⓟ 檔位。

備註

- 如果檔位不在 Ⓟ 或 Ⓝ 時，就無法發動引擎。
  為了安全起見，必須先將排檔桿排入 Ⓟ 檔，然後再發動引擎，因為在此檔位時，車輪是在鎖定的狀態下。

4. 用右腳踩下煞車踏板，然後將點火開關轉至「START」位置(或按引擎開關)發動引擎。

⚠注意

- 為避免踩錯煞車與油門踏板，僅能以右腳踩踏煞車踏板或油門踏板。用腳去感覺踏板的位置，並習慣它們的位置是相當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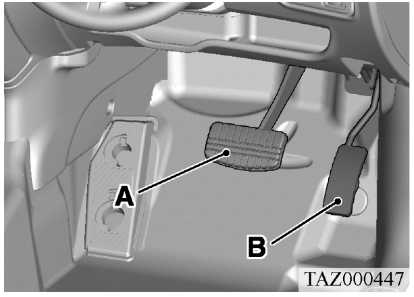

A - 煞車踏板
B - 油門踏板

■無段變速系統（CVT）

CVT 是一種無段變速系統，它會根據行車條件、整個行駛狀況來持續選擇最適合的齒輪比。它是以自動的方式來完成，而非藉由排檔。此種自動選擇的方式可省去換檔作用，以確保駕馭順暢，且具有優異的燃油經濟性。

◆ 上坡

當釋放油門踏板時，可避免不必要的換檔以消除加速時的遲滯，確保加速順暢。

◆ 下坡

自動降檔並配合路況作動引擎煞車，以減少駕駛人踩踏煞車踏板的次數。

⚠注意

- 當引擎發動後，在無段變速系統（CVT）仍處於低溫時就立刻行駛，將可能會無法自動降檔。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時，請踩下煞車或在必要時使用手動降檔。
  依據路況以安全的方式行駛。

備註

- 如果是新車或是更換 CVT 後，當您將排檔桿從Ⓝ排入Ⓓ或Ⓡ檔位時，起步時可能會有些許換檔震動的現象。這是因為離合器的學習記憶已重置，而不是發生故障。請拉起手煞車並踩下煞車踏板，反覆地將排檔桿從Ⓝ檔排入Ⓓ檔或Ⓡ檔。如此便可使換檔順暢。

●排檔桿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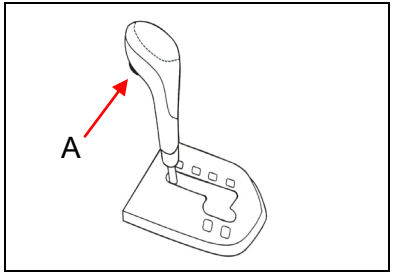

A - 按鈕

踩下煞車踏板並按下按鈕時的操作。

未按下按鈕時的操作。

按下按鈕時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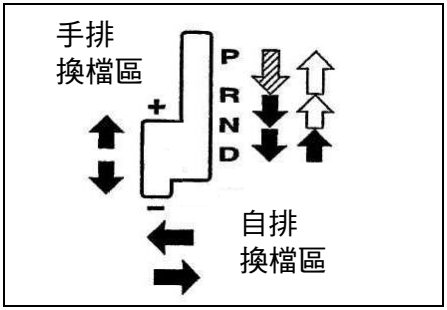

⚠警告

- 在⬇操作時，確定未按下按鈕。如果按住按鈕，將會使排檔桿誤排入Ⓟ或Ⓡ檔位，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而導致嚴重的傷害。
- 請勿在踩下油門踏板加速後，再將排檔桿從Ⓝ或Ⓟ檔排入任何檔位，以免造成車輛突然衝出而發生危險。

⚠注意

- 為了安全起見，執行下列操作時，請養成習慣踩下煞車踏板。
  Ⓝ→Ⓓ，Ⓝ→Ⓡ
- 當要從Ⓓ排入Ⓡ，或從Ⓡ排入Ⓓ及Ⓟ檔位時，請先踩下煞車踏板直到車輛完全停止後再進行排檔。如果在車輛移動的同時排入Ⓟ或Ⓡ檔位，將會損壞變速箱。

備註

- 如果未踩下煞車踏板，排檔鎖定機構就會作動以防止從Ⓟ排入其他檔位。此外，當鑰匙轉至「LOCK」位置時，即使有踩下煞車踏板也無法將檔位從Ⓟ排入其他檔位。

●手排模式(Sport M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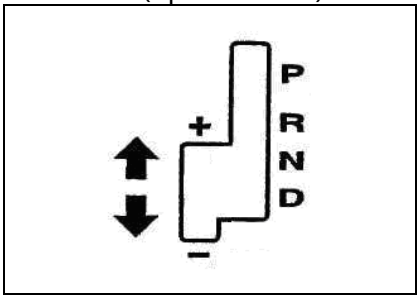

不論車輛是在停止或行駛狀態下，均可藉由將排檔桿從“D”檔位推至手動換檔區，來選擇手排模式換檔。如欲回復至“D”檔位，可將排檔桿推回主換檔區。
在手排模式中，藉由操作排檔桿的+或-檔位變換開關，可輕易快速完成換檔的動作。與手動變速箱相比，手排模式允許變速箱在油門踏板踩下時換檔。

+：開關作用一次，上升一檔。
-：開關作用一次，下降一檔。

- 在手排模式中，有 7 個前進檔可供選擇，倒車及駐車均必須依需要將排檔桿移至“R”或“P”檔位。
- 為了保持車輛性能及安全性，操作排檔桿時，系統可能不會執行換檔。
- 在手排模式中，當車輛速度慢下來的時候，會自動降檔。而在車輛停止時，會自動回到 1 檔。

⚠注意

- 在手排模式下，為保護 CVT，當引擎轉速超過 5500rpm 時將會自動升檔。
- 迅速將排檔桿往後移動 2 次，可以跳過中間的檔數，而至下一個檔數，亦即 3 檔→1 檔、4 檔→2 檔、5 檔→3 檔或 6 檔→4 檔。但因突然的引擎剎車及加速會造成牽引力的損失，因此必須依據車速小心執行降檔的操作。

●排檔桿位置顯示

儀表資訊顯示器會顯示排檔桿位置或手排模式時變速箱檔位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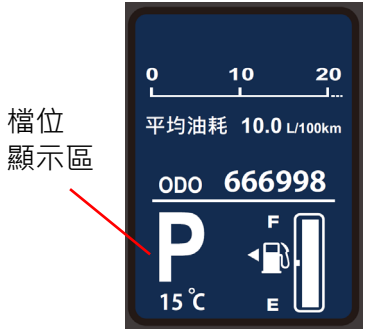

⚠注意

行車時，TCU 故障警告燈 點亮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器顯示 “檢查變速箱”，且蜂鳴器鳴叫，表示可能有故障，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

■駕駛 CVT 車輛

●起步

1. 右腳踩下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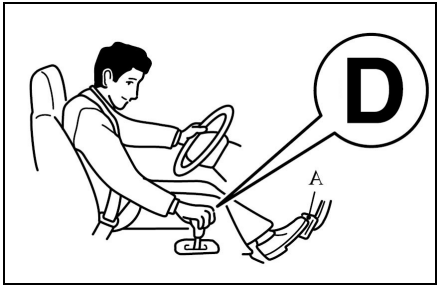

A - 煞車踏板

2. 一般行駛時可將排檔桿排入Ⓓ檔，而倒車時可將排檔桿排入Ⓡ檔。
3. 請檢查排檔桿位置是否正確。
4. 確定車輛四周區域皆安全無虞，才可釋放手煞車。
5. 漸漸地釋放煞車踏板，然後才緩緩地踩下油門踏板起步。

⚠注意

- 當排檔桿排入除了Ⓟ或Ⓝ的其它檔位時(例如排入 D 檔或 R 檔)，在您釋放煞車踏板時，即使未踩下油門踏板，也會產生蠕行現象而使車輛移動。
  引擎在高速運轉時蠕行現象特別明顯，例如當空調作動時，因以必須更用力地踩住煞車踏板。
  請參考 0-12 頁的「蠕行現象」。

備註

- 如果未踩下煞車踏板，排檔鎖定機構就會作動以防止從Ⓟ排入其他檔位。

◆ 在陡坡上坡起步

1. 拉起手煞車拉柄，讓車輛靜止不動，然後才將腳從煞車踏板上移開。
2. 緩緩地踩下油門踏板，確定感覺到車輛開始移動，才釋放手煞車，以便起步。

⚠注意

- 陡坡上坡起步時，請確實使用手煞車輔助，踩下油門確定車輛開始移動才釋放手煞車，避免因為 CVT 動力延遲輸出造成車輛下滑，影響行車安全。
- 請根據路況選擇適合的檔位。當車輛在上坡路段倒車時，排檔桿絕不可在〝D〞或手自排模式檔位，或是車輛在下坡路段前進時，排檔桿絕不可在〝R〞檔位。
  否則引擎可能會熄火，且煞車踏板和方向盤的操作力道會無預警增加，可能會造成事故。

●行駛

◆ 一般行駛

以Ⓓ檔行駛。

起步時，變速箱會配合車速自動地換檔。

最佳化控制與學習功能會根據整個駕駛狀況、彎道、下坡道路而決定駕駛條件，並在最佳的時機自動地作用引擎煞車。

⚠警告

- 操作排檔桿時，務必以右腳踩住煞車踏板。
- 踩下油門踏板時不可移動排檔桿，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突然向前（或向後）暴衝而造成嚴重的意外事故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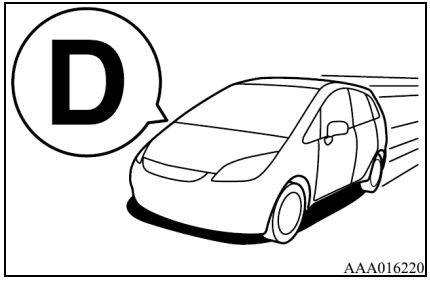

⚠警告

- 行駛時，切勿將排檔桿排入Ⓝ檔。如此可能會造成誤排入Ⓟ或Ⓡ檔，或降低引擎煞車效能，進而造成意外事故。而且也可能會造成變速箱的故障。

◆ 快速加速

深踩油門踏板。

變速箱便會自動地改變齒輪比以便進行快速加速，這就是所謂的強迫降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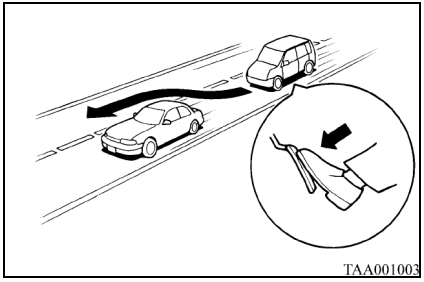

●停車

1. 將排檔桿排離Ⓓ檔位時，請確實踩下煞車踏板。

⚠注意

空調作動時，引擎會自動提升轉速而使蠕行現象更為明顯，因此請確實踩下煞車踏板。

2. 必要時，可再拉起手煞車。

⚠注意

- 在陡升坡上，即使車輛有蠕行現象，也可能會向後移動。所以在停車時，請踩下煞車踏板，再確實地拉起手煞車。
- 面對陡升坡時，不可用加油門的方式來保持停車位置，應該踩下煞車踏板的方式停車，否則可能會造成變速箱故障。

3. 長時間塞車時，請將排檔桿排入Ⓝ檔位。

⚠注意

- 停車等待時請勿猛加油門，否則如果不慎將排檔桿排入Ⓟ或Ⓝ檔以外的位置時，車輛可能會突然地暴衝而釀成意外。

4. 並於再次起步前，確認排檔桿已排入Ⓓ檔位置。

●停駐車輛

1. 將車輛完全停住。
2. 踩下煞車踏板後，再拉起手煞車。
3. 將排檔桿排入Ⓟ檔位置。
4. 將引擎熄火。

⚠注意

- 當在Ⓟ檔時，車輪會被鎖定且車輛也無法行駛，這是安全狀況，您不需憂慮。停駐車輛時，務必確認排檔桿已排入Ⓟ檔位置。
- 如果在車輛完全停止之前，就將排檔桿排入Ⓟ檔，會使車輛突然停止而導致乘員傷害，而且也可能會造成變速箱的損壞。

備註

- 在斜坡上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之前，請務必先拉起手煞車。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檔時，未拉起手煞車，則在起步時，就需要用更大的力量來排檔。

⚠注意

- 離開車輛時，請務必將引擎熄火並從點火開關取下鑰匙。
  如果讓引擎繼續運轉，而排檔桿意外地排入 P 檔以外的位置時，蠕行現象可能造成車輛開始移動。
  此外，如果進入車內時是踩在油門踏板上而非煞車踏板，就會造成車輛突然移動。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

在濕滑路面上突然停車或煞車時，防鎖死煞車系統（ABS）可防止車輪鎖死並維持煞車力、車輛穩定及方向盤轉向能力。

⚠注意

- ABS 的功能主要是在煞車時維持車輛的穩定，而非縮短煞車距離。請保持行車安全距離，不可過度依賴 ABS。
- 在雪地行駛後，請去除雪和泥塊，以免黏附在輪圈上。
  進行清除工作時，請小心勿損壞車輪上的輪速感知器及電線。
- 請務必使用相同型式及尺寸的輪胎。如果使用不同的輪胎型式或尺寸混合，則 ABS 可能無法正常作用。（可使用車上的小型備胎）
- 不可加裝市售的防滑差速器（LSD），否則可能會造成 ABS 無法正常作用。

備註

- 若發生下列狀況時，配備 ABS 車輛的煞車距離會比未配備 ABS 車輛的煞車距離還要長。因此，請保持低速並維持安全的行車距離：
  - 行駛在碎石路或被積雪覆蓋的路面上。
  - 行駛在有接縫或有高度差的路面上。
  - 行駛在凹凸不平的不良路面上。
- ABS 可以在行車經過人孔蓋、鋼製道路施工板、有高度差的路面或其它抓地不良的路面時發揮作用以防止車輪鎖死。

- 當 ABS 作用時，您會感覺到車身、方向盤及煞車踏板的震動，而且會聽到作動聲。
  此外，也可感覺出踏板有抵抗被踩下的作用。
  這些現象皆會在 ABS 正常作用時發生，此為正常現象並非操作錯誤。
  當 ABS 作動時，請持續用力踩下煞車踏板，切勿以為異常而放鬆煞車踏板。
- 開始行駛後，您可能會聽到引擎室的馬達聲或感覺到煞車踏板的震動，這是在執行 ABS 系統檢查，並非故障。

●防鎖死煞車系統(ABS)警告燈

當點火開關轉到「ON」位置時，警告燈會亮起數秒鐘然後熄滅。

⚠注意

- 如果警告燈一直亮著或未亮起，則表示系統可能有故障。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

●如果在行駛時警告燈亮起

◆ 只有 ABS 警告燈亮起時

- 避免緊急煞車及高速行駛並將車輛開到安全的地方停車。
  將引擎熄火，然後再發動引擎，讓引擎運轉一段時間，如果警告燈熄滅，則表示 ABS 未故障。
  引擎運轉一段時間後，如果警告燈仍未熄滅，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ABS。在這種情況下，ABS 將無法作用，因此煞車系統僅能以一般的煞車方式作用。
- 引擎發動後而電瓶電量不足時，警告燈可能會亮起，這並不表示 ABS 故障。
  在這種情況下，讓引擎保持怠速運轉一段時間，使電瓶充電。
  電瓶充電後，如果警告燈仍未熄滅或經常亮起，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作業。

◆ 當 ABS 警告燈與煞車燈同時亮起時

煞車力分配功能就無法作用，車輛可能會在緊急煞車時產生不平穩的現象。因此應避免緊急煞車及高速行駛，並將車輛停到安全的位置，並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如果在行車時警告燈亮起

將車輛停至安全的位置，然後將引擎熄火。

如果在將點火開關轉回至「ON」位置時警告燈亮起，然後在數秒鐘內熄滅，表示正常沒有故障。
如果警告燈沒有熄滅或在行車時警告燈再次亮起，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作業。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ASC）

主動式穩定性控制(ASC)對於防鎖死剎車系統、循跡控制功能和穩定性控制功能，採取全面的控制以協助維修車輛的控制和循跡能力。請閱讀此章節有關防鎖死剎車系統、循跡控制功能和穩定性控制功能的頁次。

⚠注意

- 勿過度依賴 ASC，即使是 ASC 也無法防止車輛上所發生的物理自然法則。
  此系統就像是其他的系統一樣有其極限，並且無法在所有的環境之下協助您維持車輛的循跡以及控制，毫無顧忌的行駛可能會導致事故的發生，您必須要小心駕駛並注意交通、道路以及環境的狀況。
- 要確定在所有的車輪上使用相同指定型式和尺寸的輪胎，否則 ASC 將無法正常的作用。
- 在您的車上切勿安裝市售的限滑差速器(LSD)，否則 ASC 會停止正常的功能。

備註

- 在下述的狀況下，可能會聽到來自引擎室所發出的嘎嘎聲。此聲音和 ASC 的檢查作業有關，它不是表示發生故障。
  - 當點火開關於 "ON" 的位置時。
  - 當引擎起動後，車輛已行駛一會兒時。
- 當 ASC 被啟動時，您可以感覺到車身的震動或聽到來自引擎室所發出的嘎嘎聲。
  這是表示此系統正常的作用，而不是指有故障發生。
- 當防鎖死剎車系統警告燈點亮時，ASC 不作用。

● 循跡控制功能

在滑溜的表面上，循跡控制功能避免驅動車輪過度的空轉，因此可以協助車輛從停止狀態移動，同時它提供足夠的驅動力以及在加速時的轉向性能。

⚠注意

- 當在雪地或結冰道路行駛時，要確定安裝雪地輪胎並以適當的車速行駛。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的設計，是要協助駕駛者維持在滑溜道路和快速轉向操控時車輛的控制。它是藉由引擎輸出的控制以及每個車輪的剎車來作動。

備註

- 主動式穩定性能控制在約 15km/h 或以上的速度時作動。

● "ASC OFF" 開關

當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的位置時，ASC 會自動地被啟動。將 "ASC OFF" 開關壓下 3 秒鐘以上，即可解除系統啟動。
當ASC解除時，儀錶指示燈會點亮，再次壓下 "ASC OFF" 開關，即可啟動AS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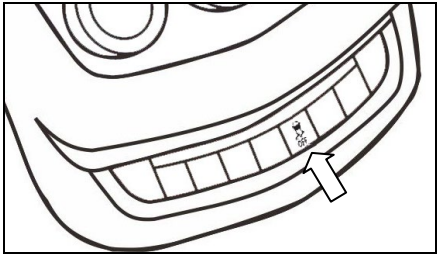

⚠注意

- 為了安全的理由，請在車輛停止的狀態下操作 "ASC OFF" 開關。

⚠注意

- 在正常行駛狀況時，請保持 ASC 在 ON 的位置。

備註

- 當要駛出泥濘、砂地或雪地時，踩下油門踏板引擎的轉速可能不會上升。在此情況下，暫時地以 "ASC OFF" 開關將 ASC 關閉，以利於車輛開出。
- 利用 "ASC OFF" 開關會將穩定性控制功能和循跡控制功能關閉。
- ASC 關閉後持續按壓 "ASC OFF" 開關，將會啟動錯誤操作的保護功能，並且 ASC 會恢復到 ON 的狀態。

● ASC 作動指示燈，ASC OFF 指示燈

ASC 指示燈
當 ASC 正在作動時，ASC 指示燈會閃爍。

ASC OFF 指示燈
當以 "ASC OFF" 開關將 ASC 解除啟動時，會點亮。

⚠注意

- 當顯示閃爍時，ASC 作動中，它表示道路是滑溜道路或車輪有很大的滑動，若此情況發生時，放鬆油門讓車速減慢下來。

⚠注意

- 若剎車系統的溫度，因車輛在滑溜路面持續的控制剎車而導致上升時，指示燈將會閃爍，並且循跡控制的剎車操作也會被中止，以保護剎車系統，但正常的剎車操作及控制引擎的循跡控制系統不會受到影響。請將車輛停靠在安全的地方，等待剎車系統中的溫度下降後，指示燈將會熄滅，並且恢復循跡控制功能。

備註

- 當啟動引擎時，指示燈可能會亮起，這是表示引擎啟動時電瓶電壓瞬間下降。如果指示燈立即熄滅，則表示系統沒有故障。
- 當安裝小型備胎至車輛上時，輪胎的抓地力會降低，使得此 指示燈容易閃爍。

● ASC 警告燈

當車輛行駛系統發生故障時，下列的警告燈/警告顯示會亮起。

警告燈

-ASC 操作指示燈

-ASC OFF 指示燈

⚠注意

- 此系統可能故障。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地方並將引擎熄火，再次將引擎啟動並檢查警告燈是否熄滅。如果警告顯示熄滅，則表示沒有異常。如果警告未熄滅或經常顯示時，是不需要立即停止車輛，但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當拖吊車輛，點火開關在 ON，且僅有前輪或後輪頂起時，可能造成 ASC 系統作動，造成意外。當車輛頂起前輪拖吊時，保持點火開關在〝LOCK〞或〝ACC〞;當頂起後輪拖吊時保持點火開關在〝AC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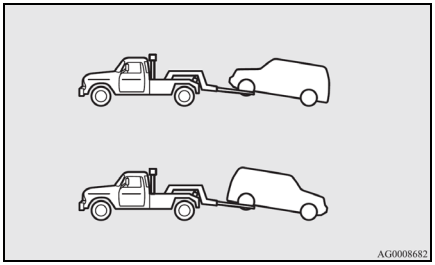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HSA）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可避免車輛於陡峭的陡坡起步時向後移動。當駕駛者將腳由剎車踏板移動至油門踏板時，系統會持續提供約 2 秒的剎車力。

⚠注意

- 不可過度依賴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來防止車輛向後移動。在某些狀況下，例如：剎車未有效踩下、車輛負載過大、陡坡過於陡峭等，即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有作動，但車輛仍有可能下滑。
- 陡坡起步輔助系統無法使車輛在斜坡上停留超過 2 秒以上。

⚠注意

- 在上坡路段，不可藉由重覆踩放剎車踏板，作動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停止於陡坡上，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
- 當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時，不可將點火開關轉至 ”LOCK” 或 ”ACC” 位置。否則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停止作動，而有造成意外的風險。

◆操作方式

1. 踩下剎車，使車輛完全停止。
2. 將自排車將排檔桿移到 ” D” 檔位置；手排車將排檔桿入檔。

備註

- 當以倒車方式上坡時，將排檔桿移至 ” R” 位置。

3. 放開剎車踏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維持剎車力量，使車輛停止約 2 秒。
4. 踩下油門踏板，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逐漸釋放剎車力量，使車輛開始移動。

備註

- 當下列所有車況皆符合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才會有作用。
  - 引擎運轉中。(當引擎起動或剛起動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不會作動。
  - 排檔桿位於 ”P” 或 ”N” 檔(自排車)以外；排檔桿位於 ”空檔” (手排車)以外的位置。
  - 踩下剎車踏板，使車輛完全靜止。
  - 手剎車釋放。

備註

- 若於放開剎車踏板前先踩下油門踏板，則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將不會作動。
- 當以倒車方式爬坡時，陡坡起步輔助系統也可提供輔助。

◆ 警告顯示

若系統有異常時，則會警告燈會點亮。

警告燈

⚠注意

- 若出現警告顯示，則系統將不會作動，請小心起步行駛。
- 將車輛停放於安全處所，然後將引擎熄火。再次起動引擎，檢查警告顯示是否熄滅，若熄滅表示陡坡起步輔助系統已恢復正常。
  若警告顯示持續出現或行駛中再度出現，請盡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修。

■剎車輔助系統（BAS）

剎車輔助系統是輔助駕駛在緊急剎車狀況時，提供最佳的剎車力。當剎車踏板急速踩下時，可提供比一般時候更大的剎車力量。

⚠注意

- 剎車輔助系統，無法提供超過剎車性能的剎車力量。駕駛車輛時，請保持適當的距離，不要過度依賴剎車輔助系統。

備註

- 當剎車輔助系統作動時，即使輕放剎車踏板，仍會維持最佳剎車力量。
- 要停止作動，只要完全放開剎車踏板即可。
- 當剎車踏板完全踩下時，即使非急踩剎車，也可能會啟動剎車輔助功能。
- 當剎車輔助系統作動時，會感到剎車踏板變軟，踏板稍微移動並伴隨著作動聲，而車身及方向盤會感到些許振動，這是正常現象請持續踩下剎車。
- 當車輛靜止時，急踩剎車踏板，可能會聽到系統作動聲，表示剎車輔助系統作動正常，並不是故障。

■智慧型緊急剎車警示系統（ESS）

此裝置用以降低後方碰撞的機率。當緊急剎車時，系統會立即自動地閃爍車上的危險警告燈，以警告車後方附近的駕駛。當緊急剎車訊號系統作動時，儀表總成上的危險警告指示燈也會同時閃爍。

⚠注意

- 當 ABS 警告燈或 ESC 警告燈點亮時，緊急剎車訊號系統有可能不會作動。請參閱 " ABS 警告燈 " 或 " ESC 警告燈" 的說明。

備註

- [緊急剎車訊號系統取消條件]
- 當有下列任一車況時，緊急剎車訊號系統就會取消
- 放開剎車踏板。
- 按下危險警告燈開關。
- 系統由車輛減速狀況及 ABS 系統作動情形判定目前並非緊急剎車狀態。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EPS)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EPS)使用電動馬達輔助轉向。
當引擎運轉時，電動輔助轉向系統即可作動，以減少轉動方向盤所需的力量。
當無電動輔助時，此系統仍可以機械方式操作。若因為某些原因導致無輔助作用時，仍可以控制車輛轉向，但請注意此時需使用更大的力量來轉動方向盤，且可感覺到方向盤" 自由間隙" 變大。若有此情形，請儘速檢修車輛。

⚠警告

- 當車輛行駛中切勿將引擎熄火，否則將會使方向盤非常難以轉動，而可能造成意外。

備註

- 不斷地反覆將方向盤打到底(例如路邊停車時)，電動馬達輔助轉向系統可能會過熱而啟動防過熱保護功能，此會使方向盤逐漸變重，限制方向盤的操作。當輔助系統冷却後，系統即可恢復正常。
- 若車輛靜止時，開啟大燈並於原地轉動方向盤。大燈可能會變昏暗，此為正常現象，片刻後大燈亮度將會回復。

● 電動轉向系統警告顯示

若系統有故障時，多重資訊螢幕上將會出現警告顯示。

警告燈：

警告顯示：

⚠注意

● 行駛途中若出現警告顯示，可能會造成轉向困難。

◆如果行駛中警告顯示出現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處所，並 將引擎熄火。
2. 等待 30 秒後重新起動引擎，並且檢查警告顯示是否熄滅，如果熄滅的話就沒有問題。
   然而如果沒有熄滅的話，或是在行駛後又再度顯示，請儘速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定速控制*（若有此配備）

定速控制是一個可保持設定速度的速度自動控制系統。它在 40 km/h 或以上的速度時可被啟動。

⚠注意

● 當您不想要以設定的速度行駛時，則關閉定速控制以策安全。
● 當行駛狀況不容許您以相同速度行駛時，例如在交通繁忙或多風、結冰道路、雪地、潮濕、滑溜、在陡上/下坡道路上時，切勿使用定速控制。

備註

- 在上坡或下坡時，定速控制無法讓您保持恆定的車速。
- 在上陡坡時速度會降低。若欲保持設定速度，您可能必須使用油門踏板。
- 在下陡坡時，速度會增加超過設定速度。您必須使用煞車踏板來控制車速。結果，設定速度行駛便被解除。
- 當操作定速控制開關時，正確地壓下定速控制開關。

● 定速控制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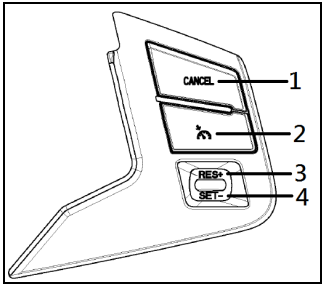

1- “CANCEL(取消)” 開關
用於關閉定速控制。

2- “ ” 開關
用於開啟定速控制。

3- “RES+” 開關
用於提高設定的速度或回復到原先的設定速度。

4- “SET-” 開關
用於降低設定的速度或設定想要的速度。

● 啟動

1. 點火開關「ON」時，壓下 “ ” 開關(2)打開定速控制。 “CRUISE” 指示燈將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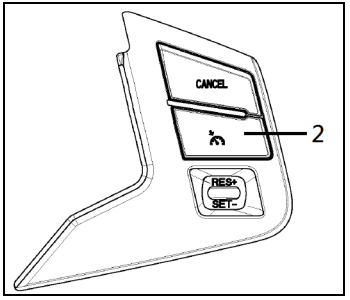

2. 當指示燈亮起時，在加速或減速至想要設定的車速時，壓下並釋放 “SET-” 開關(4)，車輛維持車速控制定速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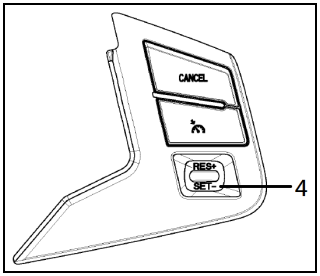

備註
● 當釋放 “CST SET” (滑行設定)開關時，此時的車輛速度將會被設定。

● 增高設定速度

◆ “ “RES+” 開關

當以設定的速度行駛時，壓住 “RES+” 開關(3)，則此速度將會逐漸地增高。

當達到想要的速度時，釋放掉此開關，即已設定好新的巡航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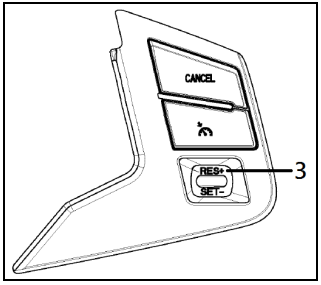

在1秒鐘之內壓下 “RES+” 開關並釋放，即會小量地增加速度。每壓下 “RES+” 開關一次，車速將會增快約2 km/h。

● 減低設定速度

有兩種減低設定速度的方法。

◆ “SET- 開關

當以設定的速度行駛時，壓住 “SET-” 開關(4)，將會逐漸地減慢車速。

當到達想要的車速時，釋放掉此開關，即設定好新的巡航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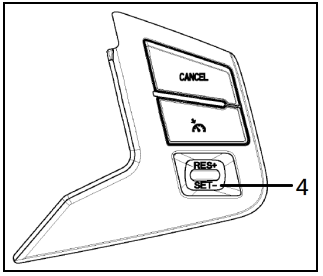

在1秒鐘之內壓下 “SET-” 開關並釋放，即會小量地減慢速度。每壓下 “SET-” 開關一次，車速將會減慢約2km/h。

◆煞車踏板
當以設定的速度行駛時，使用煞車踏板，解除定速控制，然後壓下 “SET-” 開關(4)並瞬間釋放掉此開關，即可設定新的想要的巡航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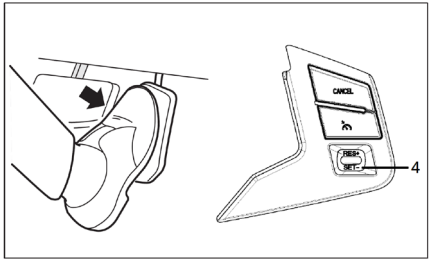

暫時性增高或減低車速

◆暫時性增高車速
如同正常一般踩下油門踏板。當釋放掉踏板時，即可回復到原設定的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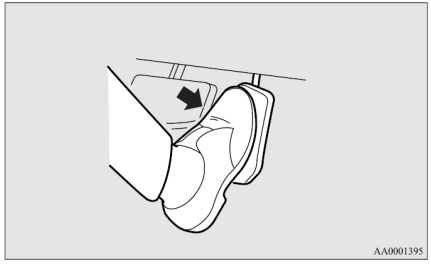

◆暫時性減低車速
踩下煞車以便將速度減低。壓下 “RES+” 開關(3)，即可回復到原先設定的速度。
請參閱P.7-27的 “恢復設定” 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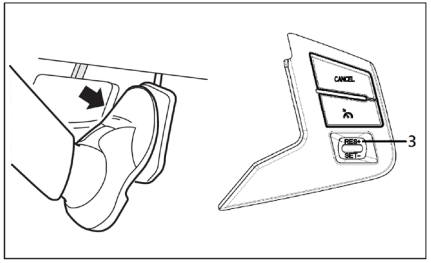

● 解除啟動

設定速度行駛可依下述的方式來解除：

- 壓下 “CANCEL(取消)” 開關(1)。
- 壓下 “” 開關(2)(定速控制將會被關閉。)
- 踩下剎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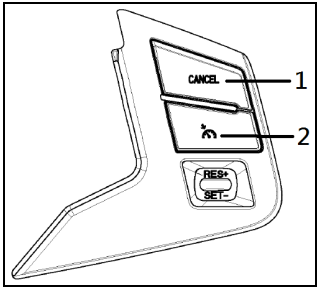

下述任一的方式都可將設定速度行駛自動地解除：

- 當因上坡等原因，而使得車速放慢至低於設定的速度 15 km/h 以上時。
- 當車速放慢至 35 km/h 以下時。

⚠警告

- 雖然換檔至 “N” (空檔)位置時，設定速度行駛會解除，但行駛中切勿將排檔桿移動到 “N” (空檔)的位置。否則將會導致沒有引擎煞車，並且可能會導致嚴重事故的發生。

設定速度行駛會自動被解除：

- 當引擎轉速上升至 6000 rpm。

⚠注意

- 上述以外情況下，若設定速度行駛自動被解除，則系統可能有故障。壓下 “ON OFF” 開關以關閉定速控制，且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 恢復設定

如果設定速度行駛是以解除啟動如P.8-27所敘述的狀況解除時，您可以在以40 km/h或更高的車速下行駛時，利用壓下 “RES+” 開關(3)來恢復原先的設定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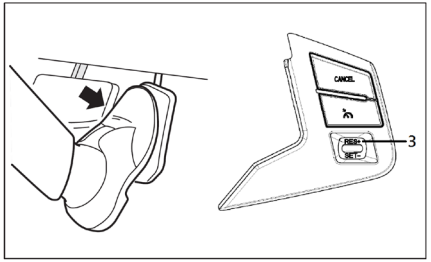

但是在下述任何一個狀況下，無法利用開關來恢復原先設定的速度。在這些的狀況時，重複速度設定程序：

- 壓下 “” 開關時。
- 點火開關關閉時。
- “CRUISE” 指示燈熄滅時。

■手煞車

駐車的第一步就是要讓車輛完全停止，並將手煞車拉起，然後將排檔桿排在「P」(駐車)位置。

●拉起手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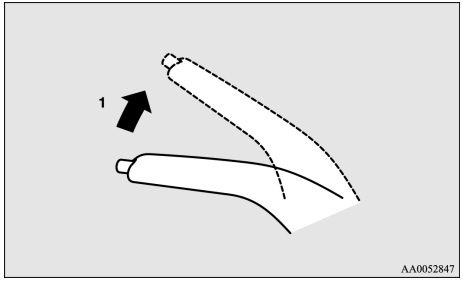

不須按拉柄末端的按鈕，直接將手煞車拉桿拉起。

●放鬆手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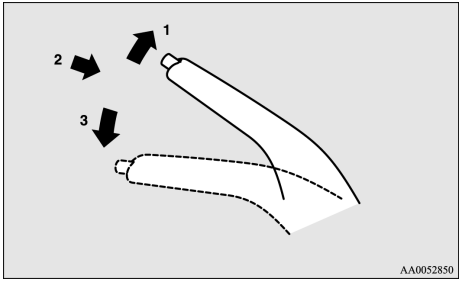

1- 稍微提起手煞車拉柄。
2- 按下手煞車拉柄末端的按鈕。
3- 將拉柄往下壓。

車輛停放在斜坡時，請拉起手煞車並且將前輪轉向路邊的方向。

■嚴寒氣候的檢查及準備項目

●引擎機油

依據車外溫度更換黏度適當的引擎機油。

請參考 1-11 頁的「引擎機油」。

●冷卻液

如果冷卻液結凍，引擎就會受損。使用濃度 30%~60%的防凍劑(中華三菱汽車正廠防凍劑)。

●清洗液

使用濃度 50%或以上的清洗液(中華三菱汽車正廠清洗液)。
請參考 2-1 頁「檢查及添加雨刷清洗液」。

●電瓶

當溫度下降時，電瓶會有較大的負載。因此會造成引擎起動困難，所以請檢查電瓶電解液的液面高度及比重，必要時請添加電解液及充電。

●準備雪胎

安裝雪胎時，請將它們安裝至 4 只輪圈上。
請參考 3-13 頁的「如何更換輪胎」。
某些地區必須依照當地的法律規定安裝雪胎，請遵守法律規定。

●洩放油箱內的水分

欲將油箱內的水分洩放之前，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注意

- 不可使用市售的水分排出器。使用其它的水分排出器可能會損壞燃油噴射系統。因為天氣寒冷時水會結成冰塊，所以請在天氣變冷之前，將油箱內的水分洩放。

■嚴寒氣候行車前檢查

將下列項目加入例行性檢查。

●清除擋風玻璃上的積雪及結霜

清除擋風玻璃上的積雪及結霜以確保良好的視野。此外，尚須檢查雨刷片是否凍結在擋風玻璃上。

備註

- 在寒冷的氣候下，雨刷片可能會結凍而貼附在擋風玻璃上。如果發生此情況時，可利用加熱器將擋風玻璃加溫。
  請參考 8-25 頁「擋風玻璃與車窗除霧」。當雨刷片凍結在擋風玻璃上時，此時如果使用雨刷就可能會損壞雨刷片及雨刷馬達。

●檢查輪圈

去除任何黏附在輪圈附近的冰塊。行車時冰塊會損壞車車零件。

⚠ 注意

- 車相關零件皆在輪圈附近，去除冰塊時必須小心謹慎以避免損壞零件或電線。

前輪　　後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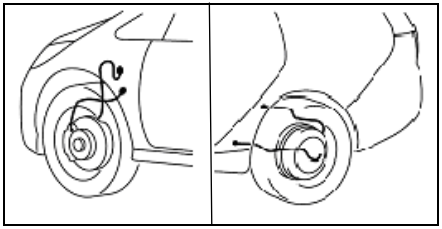

●凍結的車門

用力開啟凍結的車門會導致車門膠條脫落或斷裂，請用溫水倒在車門上以溶化冰塊，開啟車門後，再立即清除水分。

備註

- 勿將溫水倒入鑰匙孔內。如果水結成冰塊，鑰匙便無法插入鑰匙孔。

●上車之前

上車之前請除去鞋子上的冰塊，以避免造成踏板濕滑、擋風玻璃起霧。

●檢查踏板與方向盤

請確定踏板及方向盤皆能順暢地作動。

■行駛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上

● 在積雪或結冰的路面上行駛時，請注意是否有打滑

- 行駛速度不可太快且 4 只車輪皆須使用雪胎。
- 在橋面上、陰暗處、水坑上及隧道出入口經常會形成冰面。因此行車時必須非常小心，並避免緊急煞車、緊急轉動方向盤及緊急加速。

● 保持安全的行車距離

在雪地及冰面上行駛時，煞車的效能會大幅度地降低，所以很容易造成車輛打滑。因此請保持安全的行車距離。

● 儘速將葉子板內部的積雪去除

行車時，雪花會進入葉子板內並產生凍結而導致轉彎性能降低。請去除所有冰塊。

● 檢查煞車性能

於雪地上行車時，若冰塊黏附在煞車機構上，則會導致煞車性能降低。行車時請注意車輛週遭及路面狀況，並偶爾輕踩煞車以確定煞車作用是否正常。

● 經常清洗車輛

寒冷地區的路面上經常有防凍物質，這些物質會造成車輛產生銹蝕，因此必須經常清洗車輛，並特別注意底盤及輪圈區域。

■在寒冷地區停駐車輛

手煞車有時會凍結。因此不可使用手煞車，請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置，然後使用止擋塊擋住車輪。
車輛不可停駐在屋簷下或樹下，因為聚積的落雪可能會將車輛撞凹。

備註

- 將車輛停駐於遠離風吹的地方有助於避免引擎變得太冷。
- 將雨刷臂舉起懸空有助於防止雨刷片凍結而黏附在擋風玻璃上。
- 如果沒有止擋塊可用，請利用大型石塊或其它物體將車輛固定。

■雪鏈

⚠ 注意

- 無法使用雪鏈。雪鏈與車身間的間隙不足，因此會損壞車輛。

■車頂飾架*

⚠ 注意

- 車頂飾架為造型美觀用，不具荷重功能，禁止使用車頂飾架載運貨物行李。

MEMO

MEMO

MEMO

■遮陽板

遮陽板不僅可以向前摺下，而且如果拆開扣鉤時也可以向側邊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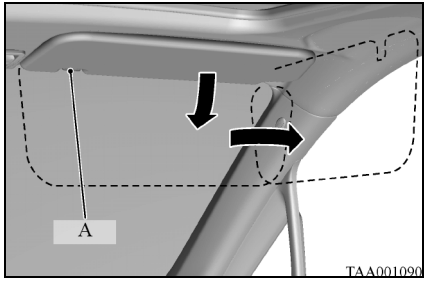

A - 扣鉤

●卡片夾

遮陽板背面上化妝鏡蓋可以用來固定卡片，例如回數票或名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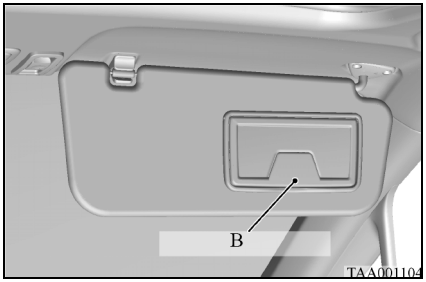

B - 名片夾

■化妝鏡

化妝鏡位於遮陽板的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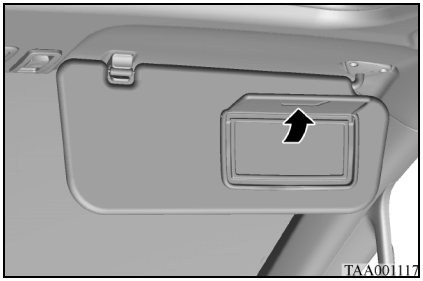

■煙灰盒(需另行購買)

欲使用煙灰盒時請先將蓋口打開。

欲清潔煙灰缸時，請將整個煙灰盒取出，待清潔後再放回。

⚠注意

- 在將煙蒂丟入煙灰缸之前，請先將香煙完全熄滅，並於使用後將煙灰缸關好。煙灰缸開著很容易讓其它的煙蒂著火。
- 不可將煙蒂堆放在一起或將紙屑或其它易燃物放入煙灰缸，否則可能會起火。

■點煙器(需另行購買)

當點火開關切換至「ON」或「ACC」位置時，請將點煙器推入，然後將手挪開。不久，當點煙器產生高熱彈出時您就會聽到「卡嗒」聲，即可使用。

⚠注意

- 勿讓孩童操作或玩弄點煙器。
- 點煙器具有眾所皆知的過熱起火問題，因此必須遵守下列事項。
  - 勿將點煙器保持在推入狀態。
  - 勿修改點煙器。
  - 勿插入其它車的點煙器。
- 勿將市售電子裝置接上點煙器，可能會損壞點煙器插座。如果在點煙器插座損壞的情況下使用點煙器，可能會產生不可預期的爆裂或使插座卡住。
- 不可碰觸加熱器或點煙器殼，僅能握持點煙鈕以避免燒燙傷。
- 如果點煙器在插入後約 30 秒仍未彈出，就表示點煙器有故障。請將它拔出，並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

備註

- 不可將點煙器置於點煙器插座之外。
  如果點煙器插座內部有垃圾或金屬片等異物，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短路。
- 當電子裝置使用點煙器插座時，請務必確定此電子裝置的工作電壓為 12 伏特，消耗功率為 120 瓦特(W)或以下。
  此外，在引擎未運轉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電子裝置將會造成電瓶沒電。

■室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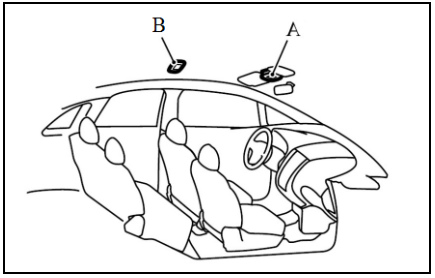

A - 閱讀&室內燈（前）
B - 室內燈（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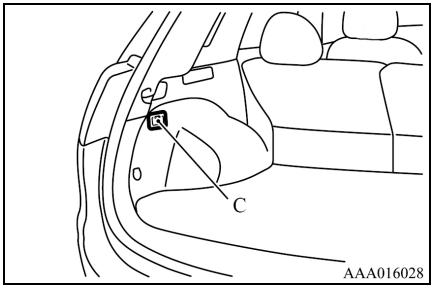

C - 行李廂燈(若有此配備)

備註

- 如果在引擎未運轉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燈光，將會造成電瓶沒電。
  離開車輛之前，請先確定有關閉全部的燈光。

●閱讀&室內燈（前）

◆ 室內燈

1--（DOOR）

當某一車門或電動尾門開啟時燈光就會亮起，當車門或電動尾門關閉時燈光就會在 15 秒內漸漸的變暗然後熄滅。然而，燈光會在下列的情況下立即熄滅。

- 當車門關閉且點火開關轉至「ON」的位置時。
- 當使用鑰匙的遙控中控開關將車輛上鎖時。

備註

- 如果點火鑰匙是在車門及電動尾門關閉時才取下，燈光就會在 15 秒內逐漸變暗，然後熄滅。

2--（OFF）

不論車門或電動尾門開啟或關閉，燈光皆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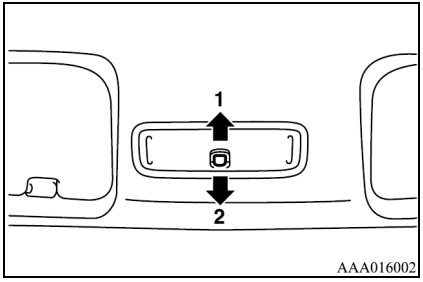

◆ 閱讀燈

不論室內燈開關目前的位置，當按下閱讀燈蓋時，同側的燈光就會亮起。再按一次閱讀燈蓋時燈光就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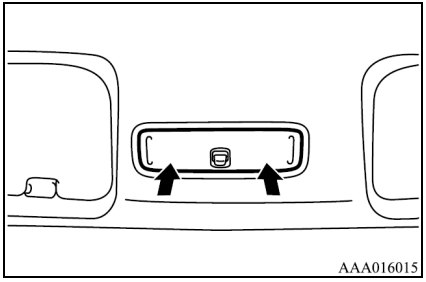

●室內燈（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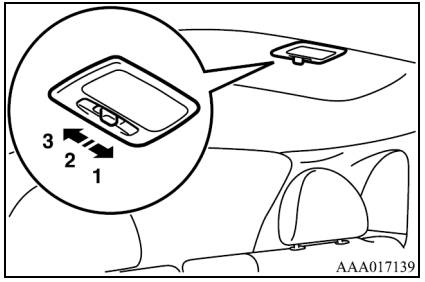

1--（ ）(ON 功能)
不論車門或電動尾門開啟或關閉，燈光皆會亮起。

2--（●）(DOOR 功能)
當某一車門或電動尾門開啟時燈光就會亮起，當車門或電動尾門關閉時燈光就會在 15 秒內逐漸變暗然後熄滅。然而，燈光會在下列情況下立即熄滅。

- 當車門關閉且點火開關轉至「ON」的位置時。
- 當車門關閉並使用中控鎖功能將車輛上鎖時。
- 當使用遙控器開關將車輛上鎖時。

3--（ O ）(OFF 功能)

不論車門或電動尾門開啟或關閉，燈光皆熄滅。

備註

- 如果點火鑰匙是在車門及電動尾門關閉時取下，燈光就會在 15 秒內逐漸變暗，然後熄滅。

●行李廂燈(若有此配備)

1--（ON）
當尾門開啟時燈光就會亮起，而關閉尾門時燈光就會熄滅。

2--（OFF）
不論尾門開啟或關閉，燈光皆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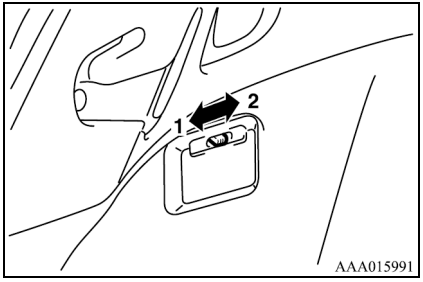

■小型置物盒

⚠注意
● 當車輛承受強烈陽光直接照射時，車輛內部的溫度會變得非常高，故請勿將打火機、罐裝二氧化碳飲料、眼鏡放在車內。 ● 如果將這些物品放在車內，可能會導致打火機類的易燃物起火而造成二氧化碳飲料或啤酒罐爆炸。而且眼鏡的塑膠鏡片或材質也會產生變形或破裂。 ● 行車時請將小型置物盒的蓋子蓋上。如果未蓋上，則可能會被蓋子或內部零件所傷害。

備註
● 離開車輛時，請勿將貴重物品放置在小型置物盒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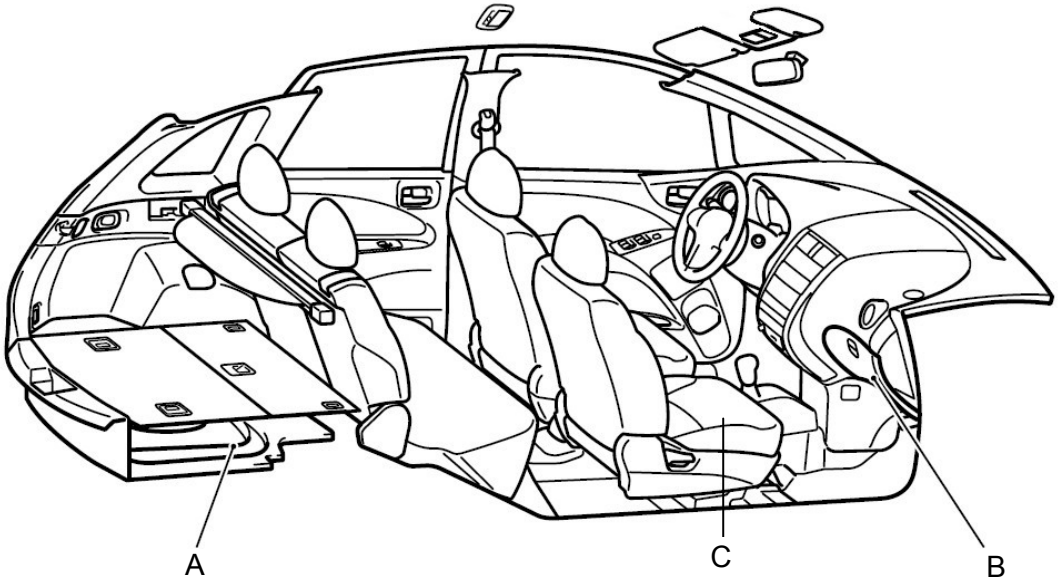

A - 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B - 手套箱(若有此配備)
C - 前乘客座椅隱藏式置物盒(若有此配備)

●手套箱

欲打開手套箱時，請將固定桿拉出。

●中控台置物盒

欲使用中控台置物盒時，直接將盒子往外拉出。

●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在可調式載貨底板下方有一個行李廂底板置物盒。

請參考 8-13 頁的「可調式載貨底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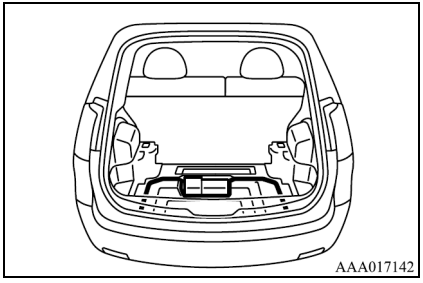

■置杯架

⚠注意

- 行車時飲料可能會由於振動及顛簸而濺出，如果濺出的飲料非常熱，您可能會因而燙傷。

●前座置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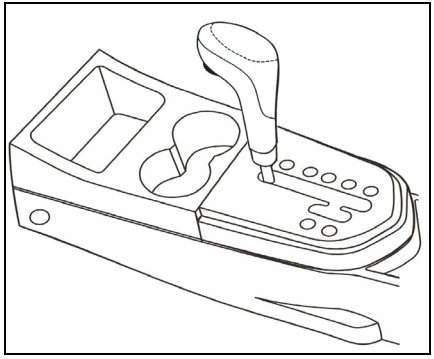

●後座置杯架(若有此配備)

◆扶手型

將後座扶手往下翻時，即可看到置杯架。

請參考 5-6 頁的「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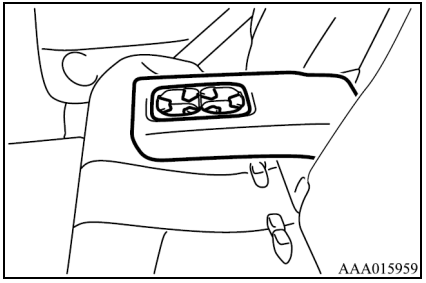

■置瓶架

⚠注意

- 行車時飲料可能會由於振動及顛簸而濺出，如果濺出的飲料非常熱，您可能會因而燙傷。

●前座置瓶架

您可將塑膠瓶及其它瓶子放入置瓶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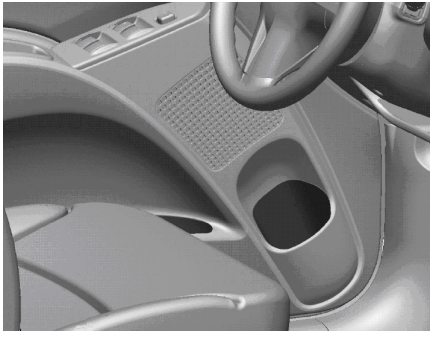

■前乘客座椅隱藏式置物盒(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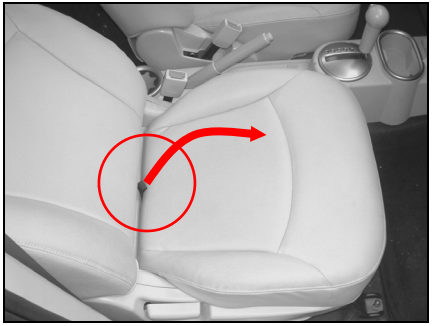

翻起座墊：由乘客座墊後方的扣帶往上拉。

⚠注意

- 要翻起座墊時，請務必拉扣帶，否則無法拉起座墊。
- 若未拉扣帶而直接從座墊旁往上扳座墊或往前推座墊，則會造成座墊損害。
- 請勿行駛中開啟，以免影響行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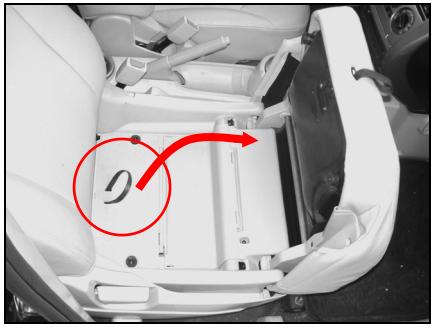

往上拉起置物盒蓋扣帶。

⚠注意

- 操作椅墊時，請注意防止手腳夾入受傷。
- 關閉椅墊時，請確實將收納的物品固定，並注意物品的高度不得超過置物盒蓋的高度，且盒蓋上請勿放置任何物品以免造成物品或零件損壞。
- 請勿放置水瓶或易開罐等物品時,以免洩漏或爆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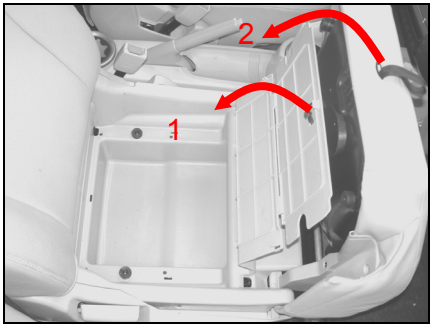

要關閉置物盒時請依下列順序：

1. 關閉置物盒蓋。
2. 關閉椅墊。
3. 確認椅座已確實固定。

⚠注意

- 置物盒最大荷重為 7 公斤。
- 要關閉座墊時，請務必拉扣帶，否則無法拉起座墊。
- 請勿放置異腐壞或侵蝕性物品，以免造成座椅污損。

■遮物捲簾(若有此配備)

●欲使用時

1.將遮物捲簾拉出，然後將它插入安裝卡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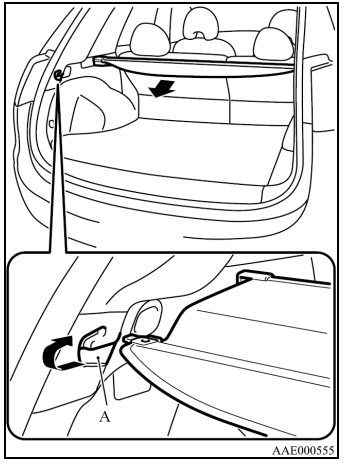

A - 卡槽

2.欲收起遮物捲簾時，從安裝卡槽中將它拆下，用手將它握住然後讓它緩緩地捲回。

備註
● 請勿將行李放置在遮物捲簾上。

●移動安裝位置

有兩個安裝孔可安裝遮物捲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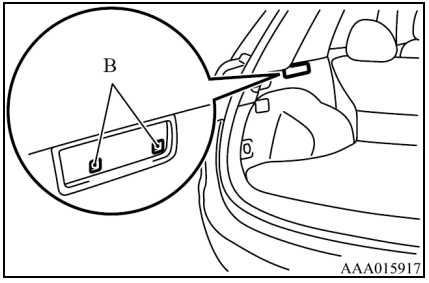

B - 安裝孔

1. 請將一邊的滑塊向後移動，然後將固定塊插入所要的安裝孔中。
   將另一邊的滑塊以相同方式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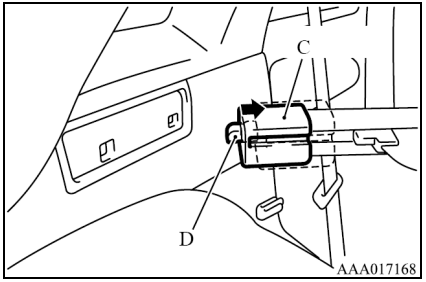

C - 滑塊
D - 固定塊

2. 完成更換位置之後，輕輕地搖動整片遮物捲簾以確定使否有穩固地安裝至定位。

備註

- 如果後座椅與遮物捲簾會互相磨擦時，請將遮物捲簾向後移動。
  如果遮物捲簾有支撐後座椅背時，遮物捲簾可能會受到損壞。

1. 捲回遮物捲簾。
2. 當一邊的滑塊向後移動時，將遮物捲簾上抬然後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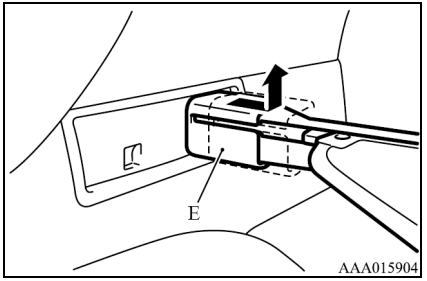

E - 滑塊

與拆卸程序相反的方向進行安裝遮物捲簾。安裝完成後，輕輕地搖動整塊遮物捲簾以確定使否有穩固地安裝至定位。

●欲收起時

拆下的遮物捲簾可放置在行李廂底板置物盒中。

1. 將中央隔板向上翻摺至座椅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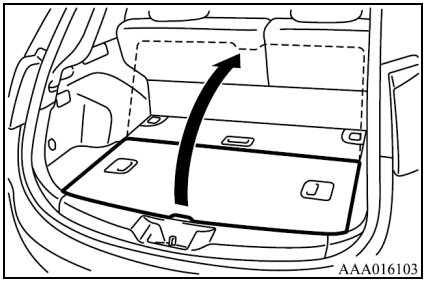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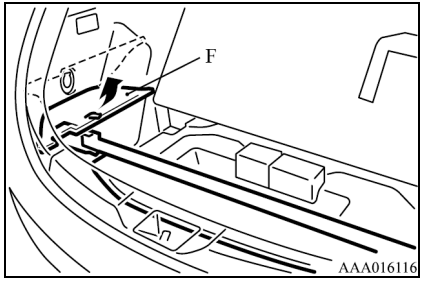

F - 隔板

2. 拆下左右隔板，然後安置遮物捲簾。
3. 將左右隔板及中央隔板回復至原來的位置。

■可調式載貨底板(若有此配備)

將可調式載貨底板移動至最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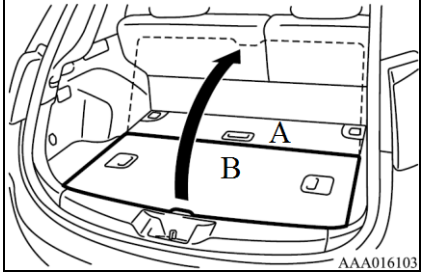

A：前隔板
B：中央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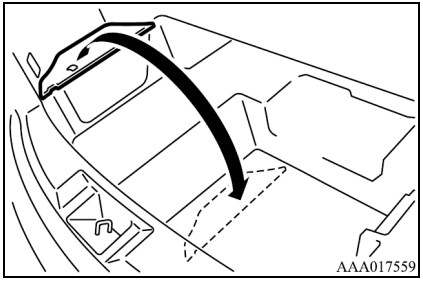

2. 拆下左右隔板，然後將它們安置於行李廂底板置物盒中。
3. 將中央隔板回復到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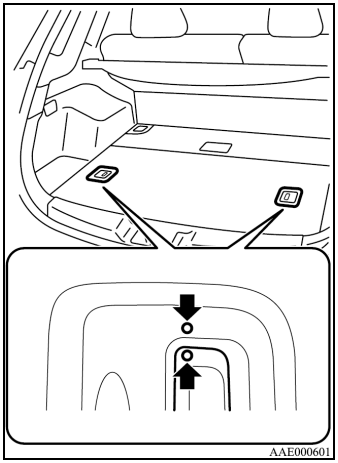

4. 將左右側開關往外側撥，使與「 O 」記號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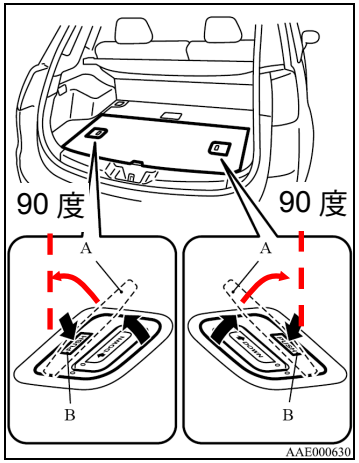

A - 把手
B - 「PUSH」

5. 從「PUSH」位置往下按，同時握住兩邊把手。
6. 將把手往外打開至 90 度，然後緩緩地降下中央隔板。

注意：如果把手沒有打開至 90 度位置，則無法降下中央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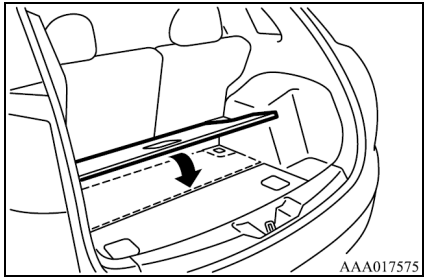

7.拆下前隔板，然後將它固定底板位置。(中央隔板前方)

⚠注意

- 當隔板在上方位置時，最大荷重為 35 公斤。
- 將隔板降下前，請確定隔板上下無任何物品存在。
  如果隔板上有物品時，降下隔板可能會夾到您的手指而受傷或使物品受損。
- 若步驟 4 與 5 順序相反時，將無法降下中央隔板。

●將底板回復到原位(底板往上方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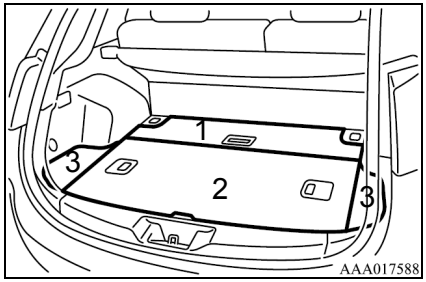

1. 將前隔板回復到上方位置。
2. 從「PUSH」位置往下按，同時握持兩邊把手，直接將中央隔板往上提起至原來的固定位置。
   確認四個角落是否固定良好。
4. 將中央隔板向上翻摺至座椅側，以方便取回左右隔板。
   將左右隔板放回原位置。
5. 將中央隔板回復到原位。

備註

- 操作把手時如果「 O 」記號皆對齊，則隔板便無法固定在上方位置。
  如果有這種狀況發生時，請放開把手然後重新進行操作。

■行李掛鉤

行李掛鉤主要是用於固定行李。

●行李掛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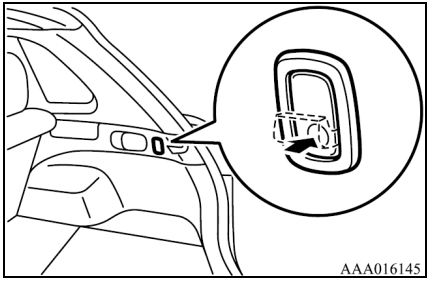

⚠注意

- 在車上，行李堆放的高度不可高於椅背高度。此外，須將行李穩穩地固定住。
  否則，可能會由於視線受阻或緊急煞車時物品向前飛，而導致嚴重的意外事故。
- 請勿拆下間隔物欄杆或車窗欄杆，避免承載物品向前飛，而導致嚴重的意外事故。或承載物品碰撞玻璃導致損壞。

備註

- 側鉤不可懸掛超過 4 公斤重的行李。否則，側鉤可能會斷裂而使車輛受損。
- 出風口位於行李區，因此如果行李以特定的方式放置時，很容易使擋風玻璃起霧。
  擋風玻璃起霧時，請立即進行除霧。
  請參考 8-25 頁的「前擋風玻璃與車窗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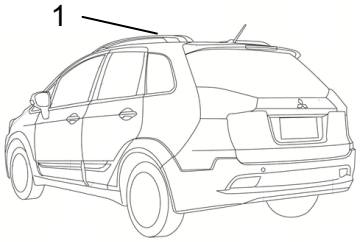

■車頂飾條(若有此配備)

⚠注意

- 請勿施加負荷或外力於車頂飾條(1)上(例如自行加裝車頂置物架承載物品)，以免造成損壞或危險。

■空調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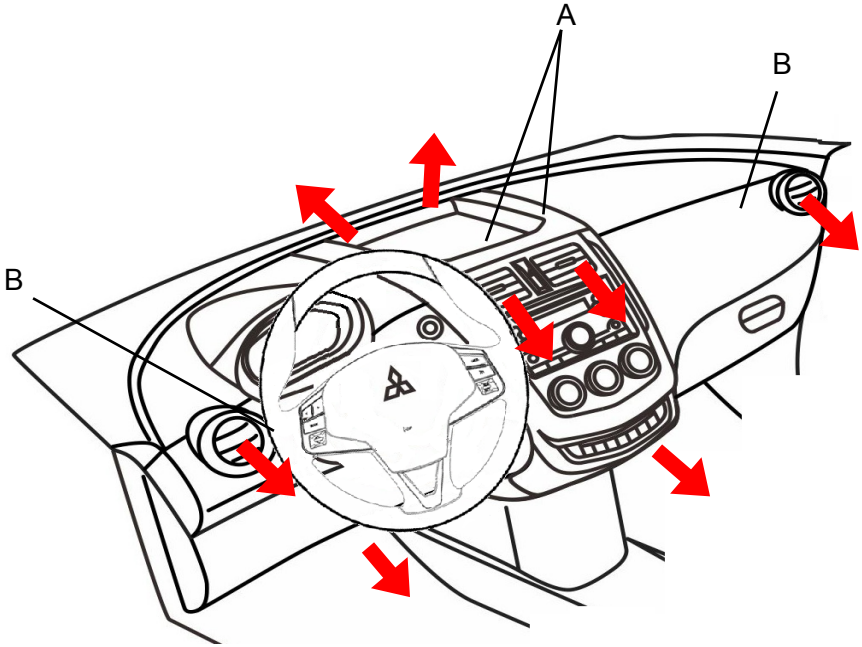

A - 中央出風口
B - 左右兩側出風口

●風向調整

◆中央出風口

移動調整鈕以便調整風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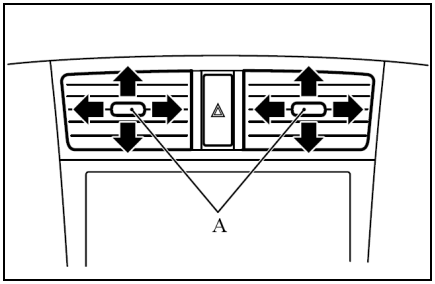

A - 風向調整鈕

◆左右兩側出風口

1. 按下凹洞(A)以便打開出風口。
   欲關閉出風口時，請按下另一邊的凹洞（B）。
2. 轉動出風口以便調整風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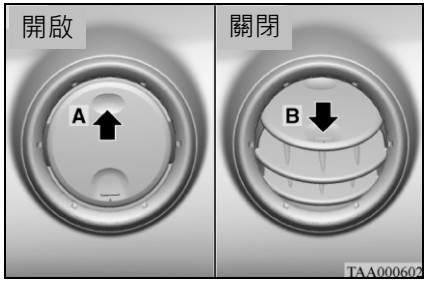

備註

- 來自出風口的冷空氣可能含有霧氣，這是由於水分突然被空調系統冷卻所致，幾分鐘後這種現象就會消失。
- 如果冷卻 / 除濕功能發生故障時，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執行檢查。

●變更模式選擇

利用模式選擇旋鈕，依據用途選擇出風口的模式。

◆模式選擇鈕

欲從出風口變更氣流量和位置時，轉動模式選擇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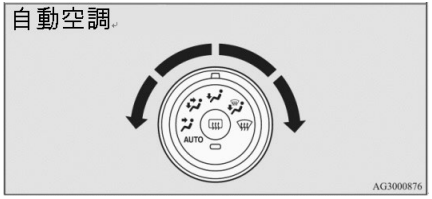

→ ：來自出風口的少量空氣
→ ：來自出風口的適量空氣
→ ：來自出風口的大量空氣

空氣吹向室內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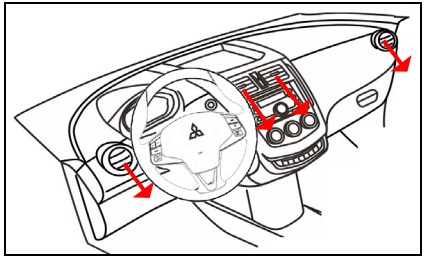

備註

- 模式選擇位置在 與 之間時，空氣流向仍以室內上方為主。模式選擇位置在 與 之間時，空氣流向以流至腿部區域為主。

空氣吹向室內上方及腿部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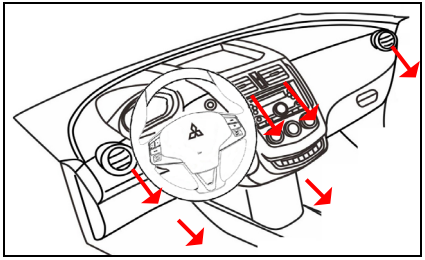

空氣吹向腿部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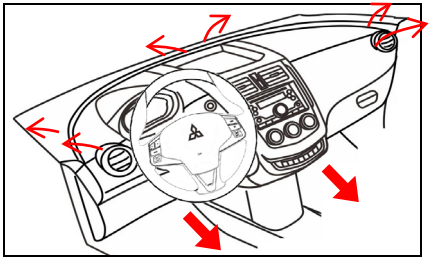

空氣吹向腿部區域、擋風玻璃及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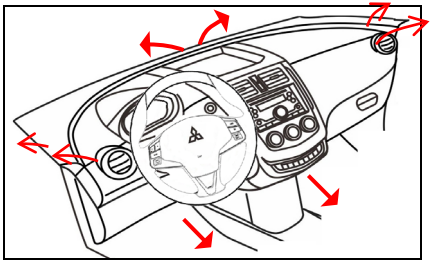

備註

- 模式選擇位置在 與 之間時，空氣流向以流至腿部區域為主。
- 模式選擇位置在 與 之間時，空氣流向以流至擋風玻璃及車窗為主。

空氣吹向擋風玻璃及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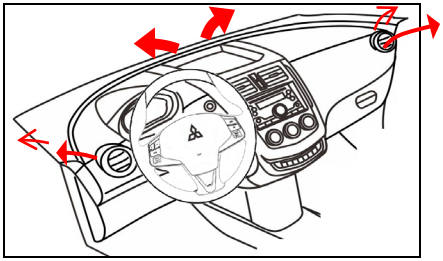

■ 自動空調

空調僅可在引擎運轉中使用。

●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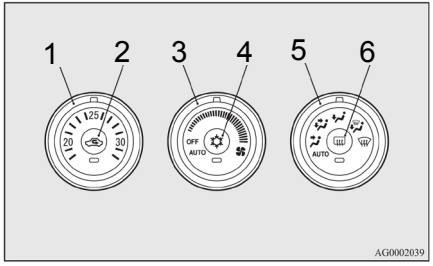

1 - 溫度控制鈕→ 8-21 頁
2 - 空氣選擇開關→ 8-22 頁
3 - 鼓風機風速選擇鈕→ 8-21 頁
4 - 空調開關→ 8-23 頁
5 - 模式選擇鈕→ 8-18 頁
6 - 後擋除霧器開關→ 6-39 頁

備註

● 車內有車內氣溫感測器(B)。這些感知器上不可放置物品，因為如此這些感知器會阻塞而無法發揮正常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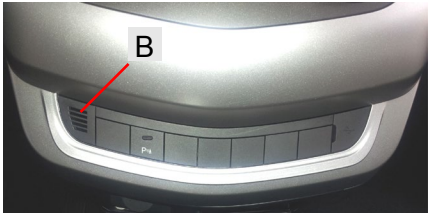

◆鼓風機風速選擇鈕

順時鐘或逆時鐘方向轉動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可選擇鼓風機風速。當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向右轉動時鼓風機速度將會逐漸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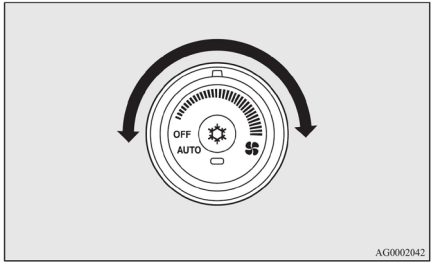

◆溫度控制鈕

順時鐘或逆時鐘方向轉動溫度控制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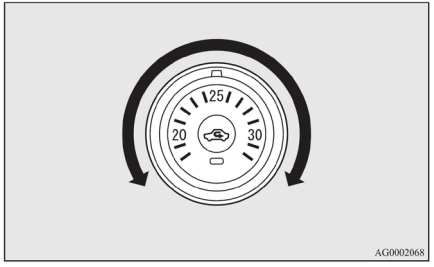

備註

- 當引擎冷卻液溫度低時，在引擎暖車之前，來自暖氣的空氣溫度將會呈現低溫，即使已用旋鈕選擇暖空氣。

備註

- 當溫度設定到最高或最低時，空氣選擇和空調將會自動變更如下所述：
  - 快速加熱(當溫度設定到最高時)，外氣將會導入且空調將會停止。
  - 快速冷卻(當溫度設定到最低時)，車內空氣將會循環且空調將會作動。

上述設定為出廠的預設值。

空氣選擇可以自行設定(功能設定變更)，且外氣和空調會依據操作條件，依需要自動切換。8-22 頁 “自訂空氣選擇變更功能設定” 單元。

進一步資訊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空氣選擇開關

若要改變空氣選擇，只要按下空氣選擇開關即可。

- 外氣循環：指示燈(A)熄滅車外空氣導入乘客車艙。
- 內氣循環：指示燈(A)亮起空氣在乘客車艙內循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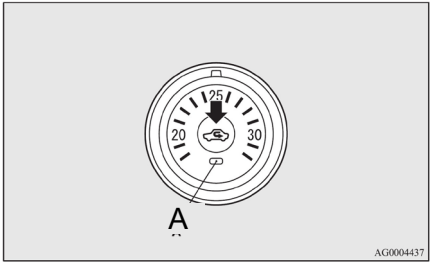

⚠注意

- 通常使用外氣循環以維持擋風玻璃和側窗清晰，及從擋風玻璃快速除去霧氣。若需要高效率的冷卻性能時，或外氣有灰塵或髒污時，使用內氣循環。定期切換到外氣循環增加通風，使擋風玻璃不會起霧。
- 長時間使用內氣循環會使擋風玻璃起霧。

備註

- 當模式選擇鈕或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在手動操作之後再次設定到 “AUTO” 位置時，空氣選擇開關將會自動控制。
- 當引擎冷卻液溫度上升到特定值時，空氣選擇會自動切換到內氣循環，且指示燈(A)會亮起。此時，即使空氣選擇開關按下，系統也不會切換到外氣循環。

◆自訂空氣選擇變更功能設定

功能可依需要變更，如下所述。

- 啟動自動空氣控制：
  若模式選擇鈕或鼓風機風速選擇鈕轉到 “AUTO” 位置時，空氣選擇開關也會自動控制。
- 解除自動空氣控制：
  即使模式選擇鈕或鼓風機風速選擇鈕轉到 “AUTO” 位置，空氣選擇開關無法自動控制。
- 設定變更方法
  按住空氣選擇開關約 10 秒鐘或更久。當設定變更後，內氣指示燈(A)會閃爍 6 次。
  - 當設定從啟動變更到解除時，指示燈會閃爍 6 次。
  - 當設定從解除變更到啟動時，指示燈會閃爍 6 次。

備註

- 出廠設定值為 “啟動自動空氣控制” 。
- 當模式選擇鈕轉到 “” 位置時，為了防止車窗起霧，即使設定為 “解除自動空氣控制”，出風口也會自動切換到外氣。

◆空調開關

按下開關以啟動空調，指示燈(A)將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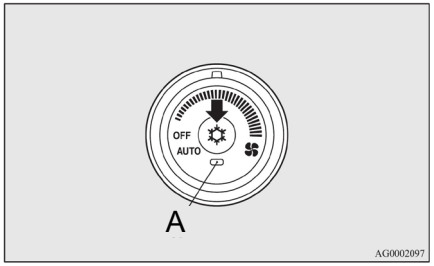

再次按下開關時，指示燈將會熄滅，空調關閉。

⚠注意

- 當使用空調時，在空調壓縮機自動開啟/關閉時，怠速會稍微增加。當車輛靜止時，必須將煞車踩到底以防止車輛緩慢行進。

● 以自動模式操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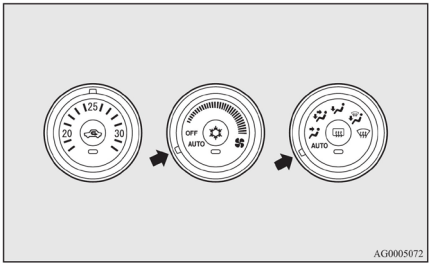

在正常狀態下，在 AUTO 模式下使用系統並遵循下列程序：

1. 鼓風機風速選擇鈕設定到 “AUTO” 位置。
2. 溫度控制鈕設定到需要的溫度。
3. 模式選擇鈕設定到 “AUTO” 位置。

4. 出風口(“ ” 除外)，循環/外氣選擇和鼓風機速度，和空調的 ON/OFF 將會自動控制。
5. 欲停止系統時，轉動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到 “OFF” 位置。

⚠注意

- 使用冷氣空調時，當壓縮機自動切換 ON/OFF 時怠速會稍微升高。車輛停車時，必須確實踩下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行。

備註

- 當引擎冷卻液溫度低時，在引擎暖車之前，來自暖氣的空氣溫度將會呈現低溫，為了防止擋風玻璃和車窗起霧，出風口模式將變更到 “ ” 且鼓風機速度將會降低。
- 當系統在 AUTO 模式操作時，如果鼓風機風速選擇鈕、空調開關、模式選擇鈕或空氣選擇開關操作，作動的功能將會取代自動控制的相對功能。而其他所有功能將在維持在自動控制。
- 在 AUTO 模式下，為確保舒適駕駛環境，系統會依據設定溫度、外氣溫度及車內溫度，判斷是否需導入外氣，故使用中，空氣選擇指示燈有可能自動熄滅導入外氣，此為正常情形，如果車外環境不適合(如隧道或車陣中)，可暫時按下空氣選擇開關(燈亮)，維持內氣設定至狀況允許時再回復外氣，此設定可於風速選擇鈕由 AUTO 轉至 OFF 再轉回 AUTO 後，或下次車輛發動時回復自動控制。
- 如希望不導入內氣可參考 8-22 頁「自訂空氣選擇變更功能設定」，但請注意長期在此設定下行駛會造成車內空氣含氧不足，影響駕駛者行車反應。
- 特定氣候(低溫/高濕)路況(高海拔)下，僅使用 AUTO 模式，將導致車內玻璃起霧或是外側結露，影響行車安全，為確保視線清晰，可進行快速除霧(參考 8-26 頁)。

● 以手動空氣模式操作系統

鼓風機速度和出風口模式可以透過鼓風機風速選擇鈕和模式選擇鈕手動設定在需要的位置。欲返回自動操作時，將旋鈕設定到 "AUTO" 位置。

◆前擋風玻璃與車窗除霧

⚠注意

- 為了安全，確認所有車窗的視線均清晰。

欲從擋風玻璃和車窗除去霧氣時，使用模式選擇鈕("🌬" 或 "🌬")。

一般除霧

使用此設定以保持擋風玻璃與車窗清晰，並且保持腿部區域溫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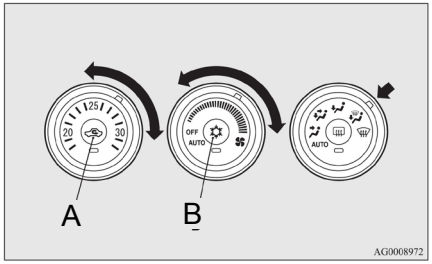

1. 將空氣選擇開關(A)調整到外氣循環。
2. 將模式選擇鈕轉到 "🌬" 位置。
3. 旋轉鼓風機風速選擇鈕以選擇需要的鼓風機速度。
4. 轉動溫度控制鈕選擇需要的溫度。
5. 開啟空調開關(B)。

快速除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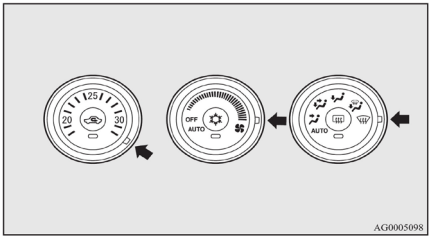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選擇鈕轉到 "🌬" 位置。
2. 將鼓風機設定到最大速度。
3. 將溫度設定到最高溫位置。

備註

- 當模式選擇鈕設定到 "🌬" 位置時，空調將會自動開啟，且外氣循環將會自動選擇。如果風速選擇開關在AUTO, 此時系統會選擇最大風速。
- 不可將溫度控制鈕轉到最冷的位置。冷空氣會吹到車窗玻璃，並在玻璃上形成霧氣。

■ 空調操作建議

- 將車輛停放在蔭涼處所。
  車輛如果停在強烈陽光下，車內溫度可能會非常高，因此需要額外時間來冷卻車內。
  如需將車輛停放在陽光下，則行駛時請打開車窗並操作冷氣幾分鐘，來將車內熱空氣排出。
- 請勿在靜止車輛中使用空調或暖氣並睡在車內，人員將因為車內空氣含氧量不足或溫度降低導致昏迷或死亡。
- 使用冷氣時應關閉所有車窗，避免車外空氣經由車窗進入，以免降低冷氣效率。
- 室外是高溫環境時，冷氣太冷對人體的健康無益，故應保持車內冷氣溫度比車外溫度低 5 ~ 6℃的溫度為佳，亦可節省油耗與環保。
- 當操作系統時，確認擋風玻璃前方的空氣入口沒有樹葉會積雪等之雜物阻塞。進氣口累積的樹葉會降低風量，並且阻礙排水。

● 空調系統冷媒與潤滑建議

如果空調效能似乎低於平常的性能，可能為冷媒洩漏所造成。請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檢查。

您車輛的空調系統必須填充 HFC-134a 冷媒以及 SUN-PAG56 潤滑油。使用其他的冷媒和潤滑油將會造成嚴重的損壞，此時將要更換車輛的整個空調系統。必須防止冷媒洩漏到大氣中。

建議冷媒要回收使用。

● 長時間不使用

空調系統每個禮拜至少要運轉五分鐘，即使是冬天也一樣。如此可防止壓縮機卡死並維持空調在最佳的操作狀況。

■ 空調濾芯

此空調系統安裝有空氣濾芯，以清潔空氣中的髒污和灰塵。

空調濾芯必須依其清潔能力定期更換，當濾芯累積花粉和灰塵時，空氣量將會降低。

備註

- 特定條件下的操作，例如多灰塵道路駕駛或空調頻繁使用時會導致濾芯的使用壽命降低。當您感到氣流量低於正常、當擋風玻璃或車窗容易起霧時，更換空調濾芯，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協助。

■天線

●車頂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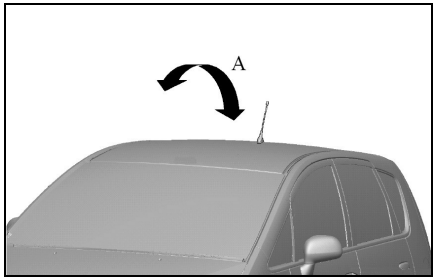

A - 大約 60 度

將天線以 60 度角的方位安裝即可收聽廣播電台。

◆安裝和拆卸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天線桿，拆下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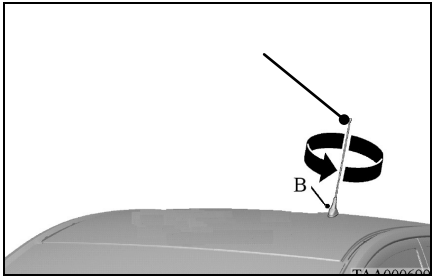

B - 基座
C - 天線桿

將天線桿以順時針方向旋入基座中以便安裝天線，並確定有鎖緊至定位。

備註

在進行下列作業之前須先拆下天線，否則會使天線損壞。

- 使用自動洗車機清洗車輛時
- 蓋上車罩時

進入樓頂較低的建築物時，例如多層式停車場，須將天線降下以避免天線碰觸受損。